

中国社会史的论战

第二辑

中國社會史論史

王宜昌

- 一 緒論
- 二 古代社會之中國社會史論
- 三 封建社會之中國社會史論
- 四 資本社會自我批判的開始
- 五 五卅前後之中國社會史論
- 六 回想時期之兩大派
 - A. 新生命派之中國社會史論
 - B. 新思潮派之中國社會史論
 - C. 問題底爭點
- 七 研究時期之四大著
 - A. 郭沫若底“中國古代社會研究”
 - B. 馬札亞爾底“中國農村經濟研究”
 - C. 嚴家峯底“中國經濟問題研究”
 - D. 任曙底“中國經濟研究”
 - E. 問題底爭點
- 八 亂戰時期底爭論與總結

一 論緒

“所謂歷史的發展，一般地是這樣成立的，便是最後的形態，把已往的都看成為是達到自己本身的階段，它總是片面的把握着，因為它很難而且只有完全決定了的諸種條件之下，才能作自我批判——在它崩潰時期已經到達了時的那種歷史的時期，自然是不在這兒的話下。……資本家的社會一經開始了自我批判時，才能夠了解得封建的，古代的，東洋的社會。”

現在，不僅是世界資本家的社會已經開始了自我批判將近百年，而中國資本家的社會也已開始了自我批判了。但我們還不會了解得中國封建的，古代的，和原始的社會。

1927的革命，很快地從此一形式的完結，開始了另一形式。中國資本家社會自我批判的條件，不僅是“很難”而又是“完全”的決定了。社會關係的變動，和革命實踐的經驗，在客觀上是顯露出了社會的歷史過程，而在主觀上是提供了認識的真理基準。豐富的材料，和犀利的工具，應該得可以了解得中國現在社會，封建社會，古代社會，和原始社會了。

然而，自1927後“新生命”，“前進”，“雙十日刊”等雜誌

開始了大革命中的“回想”以來，直到1931年底“研究”和1931年底“論戰”，都還沒有給與我們以解決——相當的解決。

這難道是“社會內容”底不具備麼？上面所述的已給了一個否定的答覆。那又爲什麼原因呢？我底答案是：“理論形式”(theoretiseh form)。因爲她沒有和“一切新學說一樣，把先存的思想資料，當作出發之點。”

那些開始中國社會史研究的人——指1925—27前後的人——他們是絕頂的新的。一切既存的理論，在他們底“理論”——指是國際的或自己腦子裏片面了解所謂獨創的理論——之前，都受了絕對的否定。一切過去的東西，都是過去了；一切外在的東西，都和我不相干。我自己的才是絕對的真理。

但是我們現在知道了，他們沒有對於中國現在社會，封建社會，古代社會，和原始社會，給與我們以相當的解決。他們底一切絕對的真理，都超不過他們底“回想”的時代，“研究”時代，和“論戰”時代。

我們要想來立足于“先存思想資料，當作出發點”，而作向前的研究，我們對於一切既存的中國社會史理論，不能不

作一個總的鳥瞰式的了解，和分的歷史式的追究。我在中國各社會史中，已曾附帶地批判了一下，現在更綜合攏來寫一篇“中國社會史論史”的論文，便是爲此。

一般智識的發展，是可以劃分的神學的，玄學的，和科學的三階段的。我們同樣可以劃分1925—27年前後底中國社會史論來屬於此三階段之中。1927以前是“從外方從上層來幫助”中國，而得到的神學的中國社會史論。1927以後底“回想”時期，是屬於玄學時期的。從“研究”期到“論戰”期，又是屬於科學時期中的神學和玄學兩小時期了。

而在這些時期之外，還有着兩大的神學和玄學時期。這一則是中國古代社會中底神話和迷信的社會史，二則是中國封建社會中的理學的玄學社會史。整個的資本家社會的自我批判底中國社會史論，都是屬於科學的社會史大時期以內的。但科學的中國社會史，正待我們去創作哩。

二 古代社會之中國社會史論

中國古代社會中，對於原始社會底社會史論，主要地是古代的神話，和後來底公羊家及讖緯之談。那些歷史家著書，如“國語”，“左傳”，“史記”之流是只有紀年紀事的“歷”，

而沒有什麼因果關聯的“史”的。這和封建社會中底一切史家一樣，以至和“古史辨”一流人物一樣，我們是不着重去理論他們的。雖然“古史辨”是一種科學的社會史底前提。

易繫辭傳上面，有一段記載原始社會的話是：“古者，庖犧氏之王天下也，仰則觀象於天，俯則觀法于地。觀鳥獸之文與地之宜，近取諸身，遠取諸物。于是始作八卦，以通神明之德，以類萬物之情。作結繩而爲罔罟，以佃以漁，蓋取諸離。庖犧氏沒，神農氏作，斲木爲耜，揉木爲耒。耒耨之利，以教天下，蓋取諸益。日中爲市，致天下之民，聚天下之貨，交易而退，各得其所，蓋取諸嗑。神農氏沒，黃帝堯舜氏作，通其變，使民不倦，神而化之，使民宜之，易窮則變，變則通，通則久，是以自天佑之，吉无不利。黃帝堯舜垂衣裳而天下治，蓋取諸乾坤。剡木爲舟，剡木爲楫，舟楫之利，以濟不通，致遠以利天下，蓋取諸渙。服牛乘馬，引重致遠，以利天下，蓋取諸隨。重門擊柝，以待暴客，蓋取諸豫。斲木爲杵，掘地爲臼，臼杵之利，萬民以濟，蓋取諸小過。弦木爲弧，剡木爲矢，弧矢之利，以威天下，蓋取諸睽。上古穴居而野處，後世聖人易之以宮室，上棟下宇，以待風雨，蓋取諸大壯。古工葬者，厚衣之以薪，葬之中野，不封不樹，喪期無數。後世聖人，

易之以棺槨，蓋取諸大過。上古結繩而治，後世聖人，易之以書契，百官以治，萬民以察，蓋取諸夬。”

這段話，是古代社會中的神學的中國社會史。牠表明了三方面：第一，是社會史觀，或社會哲學；第二是社會構造論；第三是中國社會史。牠從原始的自然神明，從這神明底法則底八卦，來說明社會，這是牠底社會哲學。牠分別從卦中說明了經濟，社會宗教，和意識形態，這是牠底社會構造論。又劃分了庖犧，神農，和黃帝堯舜三個時代。這種時代，從現在底觀點來說，是記實的由漁獵，農業到文明的時代。然而，牠却以卦來解釋其變化。這只是彼時底神話傳說底哲學化的結果。

在論語裏，孔子說着：“堯曰咨爾舜，天之歷數在爾躬。允執其中，四海困窮，天祿永終。”這以“天之歷數”來貫穿歷史底進化了。在禮記禮運的記載裏有：“孔子曰：大道之行也，與三代之英。丘未之逮也，而有志焉。大道之行也，天下爲公。選賢與能，講信修睦。故人不獨親其親，不獨子其子，使老有所終，壯有所用，幼有所長，矜寡孤獨廢疾者，皆有所養。男有分，有女歸。貨惡其棄于地也，不必藏于己。力惡其不出于身也，不必爲己。是故謀閉而不興，盜竊亂賊而不作，

故外戶而不閉，是謂大同。今大道既隱，天下爲家，各親其親，各子其子。貨力爲己，大人世及以爲禮，城郭溝池以爲固，禮義以爲紀。以正君臣，以篤父子，以睦兄弟，以和夫婦，以設制度，以立田里，以賢勇智，以功爲己。故謀用是作，而兵由此起。禹湯文武成王周公，由此其選也。此六君子者，未有不謹于禮者也。以著其義，以考其信，著有過，刑仁講讓，示民有常。如有不由此者，在執者去，衆以爲殃。是謂小康”。

孔子於此明白地比較着原始社會和古代社會底差異，而分爲了“大同”和“小康”兩社會。然而他却沒有說明這個過渡爲如何。

孔子想理解“小康”社會，他是用實地去觀察牠底遺跡底辦法的。在禮運裏又記着：“我欲觀下道，是故之杞，而不足徵也，吾得夏時焉。我欲觀殷道，是故之宋，而不足徵也，吾得乾坤焉。坤乾之義，夏時之等，吾以是觀之。”在論語裏又說：“夏禮吾能言之，杞不足徵也；殷禮吾能言之，宋不足徵也；文獻不足故也，足則吾能徵之矣。”這是可以見得出來的。然而孔子却從此得了“坤乾之義”和“夏時之等”底觀念。于是他在論語裏，又有意見是：“殷因于夏禮，所損益，可知也。周因于殷禮，所損益，可知也。其或繼周者，頃百世，可知

也。”這是他底社會制度蛻變的觀念了。

由于孔子這“大同”“小康”，和社會蛻變的觀念，漢代底今文家公羊家學者，便據之而主張其“通三統”和“張三世”底社會哲學觀念。他們主張着夏殷周三代各不相同，所以當隨時改革。而天之歷數，有“據亂世”，“升平世”，和“太平世”的不同，改革是愈改而愈進化的。

這種主張，在識緯兩種書裏，更加擴大了。春秋元命苞這緯書中，便主張着三統三世底主張。春秋命歷序則把從“開闢”以至魯哀公時“獲麟”這時期，劃分爲十紀：一是九頭紀，二是五龍紀，三是揖提紀，四是合雉紀，五是連逋紀，六是敍命紀，七是循蜚紀，八是因提紀，九是禪通紀，十是疏倫紀。各紀各爲二十六萬七千年，共計二百六十七萬歲。論語摘衰聖承進識分歷史爲帝，王，霸三時代，謂“帝不先義任道德，王不先力尙仁義，霸不先正尙武力。”他們是把左傳，莊子，離騷，淮南子等所記“神話”，和孔子底“天之歷數”混合起來，劃分着他們所謂歷史時代了。

三國時徐整著的三五歷紀載的南方神話說：“天地混沌如鷄子，盤古生其中；萬八千歲，天地開闢，陽清爲天，陰濁爲地；盤古在其中，一日九變，神於天，聖于地。天日高一丈，

地日厚一丈，盤古日長一丈。如此萬八千歲，天數極高，地數極深，盤古極長，後乃有三皇。”五運歷年紀又載：“首生盤古，垂死化身，氣成風雲，聲爲雷霆。左眼爲日，右眼爲月，四肢五體爲四極五嶽，血液爲江河，筋脈爲地理，肌肉爲田土，髮髭爲星辰，皮毛爲草木，齒骨爲金玉，精髓爲珠石，汗流爲雨澤；身之諸蟲，因風所感，化爲黎甦。”這是把神話來完成了古代社會底中國社會起源論。而開拓了封建社會中底中國社會史的劃分階段。

綜上所述，中國古代社會中底中國社會史論，是以“天之歷數”來演成的。他們去原始社會未遠，所以還可以在原始社會中共有生活底記載。他們利用神話傳說，把牠化成正史而以歷數來劃分階段了。這是中國社會史論底神學階段。

三 封建社會之中國社會史論

在中國封建社會中，對於中國社會史底理論，關於佛老的宗教之談，我們且不理他。我們只舉宋代理學大盛時代底一個理論，便可以代表了全封建社會的理論。胡宏在所著皇王大紀序言上說：“天道保合而太極立，氤氳升降而二氣分。天成位乎上，地成位乎下，而人生于其中。故人也者，父

乾母坤，保茲天命，生生不窮者也。天始萬物，日月星辰施其性；地生萬物，水火金木運其氣；人立萬物，仁義禮智行其道。君長陪貳，由道以紀綱，人生而理其性，然後庶績熙，萬物遂。地平天成，而人道立。三皇五帝，三王五伯者，人之英傑，爲君爲長，率其陪貳，應時成物。如春之生，夏之長，秋之利，冬之貞也。自堯而上，六闕逢，無紀。堯之初，載甲辰；迄于赧王乙巳，二千有三年。天運盛衰一周，人事之治亂備矣。萬事不能易其道者也。”他底書共八十卷，上自三皇紀起，下迄周赧王止。第一卷三皇紀，記着：“盤古氏，天皇氏，地皇氏，人皇氏，有巢氏，燧人氏。”五帝紀，記着：“帝太昊庖犧氏，驪連氏，栗陸氏，中央氏，柏皇氏，大庭氏，赫胥氏，尊盧氏，啓統氏，昊英氏，朱襄氏，葛天氏，陰康氏，無懷氏，炎帝神農氏。”第二卷五帝紀，記着：“黃帝軒轅氏，青陽少昊氏，顓頊高陽氏，帝嚳高辛氏。”第三卷五帝紀，記着：“帝堯陶唐氏。”第四卷五帝紀，記着：“帝舜有虞氏”。

中國歷史，由胡宏才把盤古神話加上去，作了一個開端。在胡宏以後我們底中國歷史常識，便是“盤古開天地”，和“天地人三皇”了。但胡宏雖利用神話，他却不是用神話底記載，以爲盤古住在宇宙中，或化生爲宇宙。他把盤古玄學化

了。把盤古從古代底易底自然法則蛻變出來，成爲玄學的本體論和宇宙論。他和一切宋儒底理學一樣，從太極，從二氣，從陰陽來說盤古。就是他說天皇，地皇，人皇，有巢，和燧人，都是用的陰陽二氣底和合。在庖犧以後，才根據神話傳說；堯以後，才開始紀年。他對於歷史，只劃分着從盤古至于周赧王乙巳，爲“天運一周”，內面又劃分着三皇，五帝，三王，五霸這四個階段，兩個循環。這是玄學社會史。

這封建社會的人們，是沒有劃分古代社會的。如胡宏底劃分，是把周代全體包括在“天運一周”之內去了。而在周赧王滅亡以後，却未有劃分。這個從秦代起作爲上下兩個時代的劃分，至今還沿用着。這劃分底大的力量，是秦始皇的焚書坑儒引起來的。因爲在封建社會中，及漢代，以爲秦把古代書多燒完了，而漢以後是另一新進的文化。又一方面，是秦的統一六國，開始了以後的統一。人們底思維，只是局限于封建思維裏，主張着形式上普遍的統一，而不會瞭解這統一的內容是變化的，正如地域之漸由北而南底擴張一樣。統一底概念，在他們底思維裏獨立起來，會看不見差別的內容了。

康有爲重新恢復了漢代公羊家的社會進化論。而以爲

清代是“據亂世”，只能進于“小康”和“升平世”，而不能進于“大同”底“太平世”的。所以他底大同書竟自由着他自己底社會哲學的唯心體系而埋沒了。

後來底受了西歐和日本資本主義文化影響的人，如梁啟超，夏曾佑，劉師培等，便開始了資本社會底自我批判，要求解決中國歷史底時代和史實了。但夏曾佑底中國歷史教科書，却仍是以時期單純地劃分着中國歷史，以秦以前爲上古，秦至唐爲中古，自宋至清末爲近古。梁啟超多具備點社會學常識，所以多談了些什麼氏族，奴隸等等于先秦政治思想史上面。民元以來的教科書派歷史，雖然不編年，列傳，但也只是隨便地劃分時期，以秦以前爲上古，秦至唐末或五代末爲中古，而以自五代或宋迄明亡爲近古。以清代爲近世，辛亥爲現代。這個是了無意義的而且對於歷史底因果和聯繫有害的割裂。

四 資本社會自我批判的開始

中國資本家社會自我批判的開始，是五四運動前後開始的。在更前，太平天國改革了宗教。康有爲復興了社會進化論，不過證明封建的據亂世，應該進於資本家的小康的升

平世而已。而在五四運動中，如吳虞底打倒孔家店，胡適的先秦名學的哲學史，都是，積極主張着資本底“合理”和封建底“不合理”的資本家精神。這是“資本家的經濟，未盡神話地把自己和已往者完全一致化時，對於前幾期的它的批判，特別是對於它還在直接鬥爭着的封建的之批判。”他們“處理事物時，用種奇妙的方法，以爲只有‘人爲的制度’和‘自然的制度’這兩樣制度。他們視封建制度爲人爲的制度，資本制度爲自然的制度。”固然，他們或許不會都是具有這種明瞭的意識來做他們階級的代辯者，但那些不理解歷史的，亦無能力理解歷史的人們，因爲爲他們階級的自發意識所細，是跳不出這個圈子。所以不得不從“合理”“不合理”這種資本的人性上去和封建爭鬥了。

吳虞底爭鬥，是對於孔子和其禮教的非難，這是一個資本意識對於封建的正面爭鬥。胡適本着他在美國所受的資本主義的薰陶，從社會底病害來解釋古代哲學或名學，同時用社會病害來解釋五四時代底社會問題——封建社會崩潰中所興起的问题。這純粹是杜威底實用主義的觀點。胡適便用着這樣底觀點，——資本家的觀點，來解釋中國社會史，是時勢之變化，所使然了。梁啓超解釋中國社會史時，多用

着地理的觀點。胡漢民也曾應用過經濟的觀點。他們都“憑藉新知以商量舊學”。以資本家社會底理論，要求解釋中國底古代社會的思想以至政治了。

而從這種思想和政治的追求，必然要追求到古代的歷史。古史底研究，便必然地從這種“理論形式”的邏輯發生了。

顧頡剛，傅斯年，衛聚賢，疑古玄同，劉挾黎等都參加在這“古史辨”的工作之中。他們從歷史記載上和歷史底理論兩方面着手，或辯或駁地攷證古書底真假，攷證神話故事底傳說。把古代社會的社會史論，和封建社會的社會史論中，禹底前後的歷史都否定了。然而從理論解說和歷史記載兩方面，是不能建立起原始社會底歷史來的。這只有從發掘的實物遺跡，才可以作為實證。然而，利用實證材料，在資本家意識之下，只能做着歸納法底分類比較的初步工作，如王國維，羅振玉等所為。而不會有以“理論的思維”為媒介的，對於原始社會底“媒介的具體”的說明。

中。底古代社會，對於中國社會史底理論，會從直接遺傳下來的的神話傳說，和去古未遠的兩種迥然不同——公有和私有，大同和小康——社會的比較，而有着較合于實際的

記載。但“歷”的記載只是記載而已。而“史”的說明，則以其“社會內容”底限制，而只有繼承着原始的汎靈論 (Animism)，魔術迷信底神話的“理論形式”，以至於爲奴隸主人底哲學所曲解成“天之歷數”了。古代社會底社會的內容，是奴隸主人們把“天之歷數”來辯護他們底統治，其更露骨的表白，是孟子底“無君子若治野人，無野人莫養君子”底奴隸和貴族的自然分工論。他們同時又沒有歷史的比較。所以是不會正確地說明中國社會史的。

中國封建社會底中國社會史論，首先是承繼了古代社會底“天之歷數”底理論形式，以維持和辯護其封建貴族地主們的統治。這和這社會內容本身，只是一種階級的，私有財產的，和國家的社會底，從近代奴隸社會延長來的一樣。所不同的，封建社會多滲進了點風習宗教的統治，多滲進點制度的社會作用。所以在社會史理論上，從帝王底力量和偉人底力量上，多加入了理學底唯心的成份了。因爲這種繼承的原故，他們不會劃分古代社會和他們自身底封建社會而外，同時又把原始社會也從他們底“理”的觀點，修改了“同化于他們的封建社會”。封建社會底理論的形式，和社會的內容，同樣使其中國社會史論不會正確了。

資本主義社會，則世界的交通，構成牠底生產方法的基礎。而中國資本主義社會，則更有先進的資本主義社會爲其先導。這樣，他不僅具備了各民族社會的歷史可資比較，而其在民族社會中，各歷史階段底劃分，也要加以比較。不僅是具備了嚴密的理論思維的工具，而且又具備了便利的種種實踐的技術。資本家須要把過去底歷史完全同化于牠，由牠來支配，來渲染以彩色。那和牠這“生產之最進步而最複雜的歷史的組織”，完全不同的封建社會，古代社會，和原始社會，便首先不得不被理解了。而又首先在可能了解他底物質條件具備之下，開始被了解。但是，資本家是只會片面底理解，而以爲已往的歷史，都是達到牠自身的階段，把已往的一切歷史，除去其特徵，而發現普遍于其中的資本主義制度。把以往的歷史完全同化于資本主義。他們只會達到這一個“仍然是不理解中國社會史”的中國社會史底理解。

可以說，五四前後，直至于1927以後底玄學期的回想時代，都是這樣的片面的理解。

我們於此轉入1925前後底中國社會史論這一科學階段的神學力階段吧。

五 五卅前後之中國社會史論

在五卅前後，對於中國社會史的理論，主要地是說明當時革命家們底“打倒軍閥”，和“打倒帝國主義”底社會根據的。他們是乘着資本家意識，從自然生長性到了目的意識性；他們努力地論證着中國爲封建制度的國家，和弱小民族的國家。這在某種有權威的思想，我們且不去理論。在新青年前鋒等雜誌，和社會主義討論集上底文字，也是如此地證明。牠比前者，不過多證明一點，即是在弱小民族的封建的國家內也有階級爭鬥，和依着列寧底理論，在世界和國際底觀點上，東方——中國是資本主義最薄弱，和資產階級最卑鄙的國家，有建設社會主義可能和必要罷了。

這個國際的和世界的觀點，在今日仍然是普遍地印入于人們底腦子裏的。而這個觀點，如果不爲中國自身所修正，那不會理解中國實際，構成中國社會主義實踐底科學的基礎的。然而，在彼時，正沒有從中國社會史自身來修正，來決定牠底適用程度，牠遂不得不構成一種“先天”的理論，構成一種沒有物質，特別是沒有理論基礎的社會的“飛躍”。這只會構成一種神學的中國社會史。

我們可以將恩格思的話，略為更動幾個字，來解釋此時代底神學社會史論：“如果在五卅當時，那種從新社會制度上產生出來的矛盾，還正在開始產生，那麼，解決這個矛盾的手段，自然更說不上了。如果武漢和廣州的無產羣衆，在恐怖時期暫時的獲取了統治權，那麼這祇表示在那時的條件之下，這種統治，是如何的，不能保持。無產階級，這新的階級幹部，還祇從無產羣衆中分離出來，牠還完全不能作獨立的政治行動；大家還祇把牠看作受苦的被壓迫等級，牠（指無產階級）既無力幫助自己，所以最多祇能從外方從上層來幫助牠。”

“從外方從上層來幫助”中國1925—27的革命，便只是俄國式的理論，是外來的神學。

世界的國際的觀點，不是不適用於中國，而是應該依中國內在的社會史實如何，來修正來決定他底適用程度。所以解決中國社會史問題，固然要由國際和世界的影響，而根本的却仍在于中國本身。這可分開兩層來說：第一是，中國社會史的發展階段，應如實地就中國社會史來說明，而把國外的外來作用看作對於中國的一種外力，或參加進來的一種力。第二是，中國社會史論，須得在中國社會底實踐行動

上去認識，和理論研究上去構成，而不能單就他人所說的理論來嵌合，歷史記載的事實來羅列。主要地要找中國的實際材料。

中國社會史底科學研究，只有立足于無產階級和社會主義的觀點上才能完成的。要這樣，他才不會為封建意識底普遍的統一所蒙蔽，又不像資本家意識，只看見樹木，不看見森林。他底階級利害，是如實地解放一切，理解一切，無所用其利害的顧忌。這樣，一切事實，才能從實證材料上，從歷史記載上，從理論說明上，這三方面，得到如實的說明。

然而科學的說明，也不能不經過神學的和玄學的階段，即不能不由同一到差別，最後達質量互變底如實決定的。1927以前五卅前後底神學階段，便是這中國科學社會史論底理論的歷史過程之一。

這時期也曾劃分中國社會史階段的，這種劃分，便依賴于外來底理論形式。當時最通行的社會史理論，不是蔡和森底家族私有財產及國家之起源一書底編譯本的社會進化史，而是廖划平底社會進化史及張伯簡底社會進化簡史和社會經濟結構原素表。這兩本書又是波格達諾夫底經濟科學大綱底節譯（後來不久便正式譯出了兩部來，一是施存

統底經濟科學大綱，二是周佛海底經濟科學概論）。所以他底劃分，和波氏一樣。在中國應用起來，爲着證明封建與弱小民族兩命題，略有變化。略舉武漢時代底工人子弟教材編輯計劃草案中一段如下：——

“甲，東方之部。一，中國內部。A. 中國古代部落的爭鬥；B. 秦代的橫霸，——秦代始皇與平民；C. 漢唐的橫霸——漢唐時代的平民——漢唐時代的弱小民族；D. 宋元明清各代的鬥爭，——各時代的平民；E. 中國革命——辛亥以前的革命——從辛亥以至於今日的革命。二，帝國主義的東侵。A. 印度的滅亡——英帝國主義的的東印度公司；B. 南洋羣島淪爲殖民地；C. 鴉片戰爭，和英法帝國主義壓迫中國；D. 帝國主義者與中國所訂的一切不平等條約；E. 安南緬甸的滅亡；F. 英帝國主義者侵略西藏；G. 日本帝國主義者滅朝鮮；H. 日本帝國主義者掠奪台灣及澎湖諸島；I. 中國與日本帝國主義戰爭；J. 義和團開中國第一次反帝的先聲；K. 日本帝國主義與舊俄帝國主義的戰爭。三，俄國。……”

你看他努力把秦以來劃分爲貴族與平民的爭鬥，即封建社會。又把帝國主義東侵來努力證明中國之爲弱小民族。而封建一階段中，不免包含了波格達諾夫底奴隸與封建了。

漆樹芬著的“經濟侵略下之中國”或帝國主義鐵蹄下的中國，汪精衛底國際問題艸案，彭湃底海陸豐農民運動，以及中國農民，工人之路，中國工人等刊物，都是證明封建和弱小民族。

在國外此時期底有名的中國革命運動史由拉狄克講演了。拉狄克，和波格達諾夫一樣，把商業資本獨立起來，構成一個社會階段。他說：“中國商業資本主義已有幾千年的發展，歷史上的封主完全沒有了。土地可以自由買賣，因而集中到商業資產階級手中，他們剝削的目的，與封建地主不同，因為後者不知道貨幣經濟。他們的目的，不過是為得黃金，裝飾品，美女而已；因此中國無所謂封建勢力，只有商業資本家。”他把春秋戰國以來底中國社會史，都歸入于商業資本家所支配的階段去了。拉狄克底書，在1927年後才翻譯到中國來。然而他在俄國，却種下了一些影響于中國的反對派的理論之中了。

這一階段的中國社會史論，拉狄克在中國是沒有影響的。所以只有波格達諾夫的影響和國民革命的封建與弱小民族的中國現社會論。而這便開始了回想時期中底玄學理論的基礎形式。

六 回想時期的兩大派

1925—1927的革命以後，因為社會階級關係的變革；理論上也不得不分化了。這樣，形成了兩大派別，一個是“新生命派”，如新生命，前進，雙十月刊，以及後來東方雜誌，教育雜誌，婦女雜誌，學生雜誌上關於中國社會的論文，和現在的社會與教育刊物都屬之。其理論的代表人物是陶希聖，又叫方岳。他底著作是中國社會史的分析，中國封建社會史，中國社會與中國革命，中國問題之回顧與展望（編），中國社會現象拾零，西漢經濟史，辯士與游俠，及此外未收入的各刊物上的文字；另外的則周谷城著有農村社會新論，中國社會之結構，中國社會之變化；王志瑞底宋元經濟史；和散見于新生命上的梅思平，朱伯康，戴行軺，梁園東，黎際濤等的文字；散見于前進上的公孫愈之的文字，見于雙十月刊的熊子奇即熊得山底文字（他後來集成中國社會史研究）；和另外的刊物上的教育論者學者們的文字。

另外一個是“新思潮派”。最初的是武漢政府的土地問題，彭述之底中國革命中的根本問題，瞿秋白底中國革命中之爭論問題，和布哈林底中國革命與中共的任務。其次是思

想月刊上朱鏡我底中國社會底研究，郭沫若底中國社會發展階段（後來收集于中國古代社會研究中），盧賓斯坦底中國資本主義之發展。最後是新思潮上的潘東周，王學文，吳黎平，李一氓，向省吾等的文字。新思潮第五期底中國經濟研究專號，集了他們底理論的大成。好似“新生命派”可以陶希聖一人爲代表一樣，“新思潮”派便可以這個專號來作代表。同時，世界月刊，摩登青年，以及後來的讀者，理論與批判，社會科學戰線都有同一思想的文字。另外的人物，是朱新繁和朱其華底中國資本主義之發展，中國革命與中國社會各階級，中國農村經濟關係及其特質，中國社會經濟及其結構各書。他也是代表“新思潮派”底思想的一個人物。

此外的比較可以各自獨立的，是李達底中國產業革命概觀，郭真底中國資本主義史，李麥麥底中國經濟其發展其現狀及其危機，陳公博底中國歷史上的革命，鄧演達在革命行動上的文字，和吳貫因的中國經濟史眼，劉大鈞底我國農佃經濟狀況，陳達底中國勞工問題，唐道海底勞動問題，及其他各種問題專著與各種歷史問題專著等。

另外的關係於各政黨底秘密刊物，小冊子，議決案等很多。不過我們無從知道。又在武漢，廣州，以及北平所出版

的刊物，和著書，我們也不能十分清楚，不列舉了。

而且，在同一時期中，“研究”時期的著作也出來了，第一本是郭沫若底中國古代社會研究，這是散見于思想和東方雜誌上，後又搜集起來而加以補充的。最後出了動力上的嚴靈峯底文字，後來集成中國經濟問題研究，和任曙底中國經濟研究，馬札亞爾底中國農村經濟研究，結束了回想期時代，而成爲研究時代了。

在回想時代中，還有些外國著作是要加以敘述的。卽如馬札亞爾底中國農村經濟研究，在新生命上已有介紹，其他日本著作，有長野朗底中國社會組織，支那土地制度研究，伊藤武雄底中國產業組織和資本主義的發展，馬克司，伊里奇等底民族革命論，田中忠夫的中國經濟論文（散見于北新，村治等上面），拉狄克底中國革命運動史，王純一底西史概要，金果仁等的西方革命史，上田荒樹的世界社會史（劉叔琴的民衆世界史，柳島生的世界史綱都據此編譯），陸一遠底社會形式發展史，塔爾海瑪底現代社會觀等底翻譯。其中有些全部是關係于中國，而有些是部分地關係于中國的。還有未譯的書，我知道的，一本是中國留美學生 P. S. Lee 著的 *The Economic History of China*，另外一本是田

中忠夫底中國經濟史研究。

上面把一些書和兩大派別列舉了。我們在此處主要地要敘述的，只是這兩大派底根本思想。其他的只是隨時可以談到時談及一點。

A. 新生命派底中國社會史論

新生命派底中國社會史論，誠如陶希聖在中國封建社會史中所說，是革命後的“回想”。假如我們掉一個哲學上的名詞來說，這是人類的悟性底“反省”。這種方法，正是玄學底根本的方法。新生命派便以這種方法，開始了玄學的，而亦是資本主義的，正式的中國社會史論。

由于回想，便只好承繼了五卅以來底封建和弱小民族論。但以模糊地自發地意識到1927來的階級社會的轉變，而又得不到正確的理論，只是用着他自己底意識以解釋過去，於是將過去底封建社會改變一些兒，成爲封建制度消滅，封建勢力存在底X社會了。

陶希聖自己在中國社會之史的分析一書的開始，說着他應用什麼歸納法，統計法，抽象分析法。這只是從波格達諾夫底經濟科學概論和社會主義社會學（薩孟武譯的書名是這樣，陳望道等譯者社會意識學大綱）上抄來的所謂經驗

一元論（即經濟批判論）的玄學方法論。波格達諾夫雖然知道“歷”，然而不知道“史”；知道“抽象分析”，然而不知道“理論思維”，和“歷史具體”。在“歷史具體法”上完全，在“抽象分析法”上又不完全。而在綜合“歷史具體法”與“抽象分析法”的科學方法，即唯物辯證法，則是一點也不會知道的。因之，對於社會歷史法則，也會一點也不明瞭，而貿然地覺到封建社會是變更了一點子，但又存在得不多，所以便會成爲自春秋戰國以來底X社會了。他不知道制度（下層基礎）與勢力（上層建築）固然可有衝突，但不會長時期存在的。但他要維持他底X社會的存在，不得不造出兩個對立的階級，一是統治者的官僚貴族地主混合的“士大夫階級”，一是一切被統治被壓迫的“遊民無產階級”，來包羅一切的迥不相同的社會階級。“官僚政治”也是同樣底一個百寶囊，可以裝得下許多不同的政治。“羅馬底萬神廟”，好似陶希聖底X社會了。

這很顯明地，其理論形式是承繼五卅以來思想而略自改變的。波格達諾夫底毒害，更從他而深入于中國。其社會內容，則只是1927年來底資產階級的從自發到目的的意識。

1928年，陶希聖因爲要改變一下1927以前的理論形式，

對於科學的社會主義是“感覺”“恐怖”，但對於奧本海末爾底“武力征服”却“感覺”到可以利用一下，以“征服”科學的社會主義。他于是翻譯了奧本海末爾底國家論，而且從其中得到了種種的暗示。於是中國封建社會史和中國社會與中國革命兩書中，不少應用奧本海末爾底“海國”，“陸國”，“土地私有權”，和“商業資本”之點。尤其是“商業資本”，成了社會科學戰線所稱的“陶希聖底魔手”，構成了他所謂X社會的經濟基礎了。他底方法論，是明白地表示為“感覺”“現象”。真的，這正是道地的經驗一元論。

1930年來陶希聖只從事于中國種種複雜的社會現象，加以感覺，而零碎地記錄下來。成爲他底中國社會現象拾零。他在其唯一功績，搜集了許多材料這資產階級學者底歸納法的雜亂排列之中，不僅是懷疑到了以前的“制度消滅，勢力存在”底理論，而且懷疑到了1929年中底從“有史以來便是中國封建制度停滯遷延變化消滅”的意見。更根本懷疑到他自己所理解的什麼“封建制度是基于租佃制度”或“建基于農奴制度”之上底理論，誰是誰非。資本論第三卷上商人資本的史實一章他不得不從以前感覺到對於教授學者們的凌辱和恐怖中，嘗試去理解而把牠翻譯出來了。

這一派人物對於中國自秦代左右至今這一社會底理解，總以為是變化了的封建社會。不管是梅思平等稱為商業資本社會，陶希聖稱為地主階級社會，方岳（陶希聖）稱為X社會，戴行軺稱為過渡社會等等不同。但終於他們是認為一個特殊的社會。

他們完全忽視了從太平天國，辛亥革命，和1925—27年革命來底社會變化。又忘記了在西晉以前的社會與六朝以後不同。“商業資本底魔手”或者“大學教授底圖式”（盧森堡語）是可以虛構一切的。

他們以為秦代或春秋戰國以前，是封建社會。而在唐虞以前是原始社會。最初出版的熊得山底中國社會史研究，更把有巢，燧人，庖犧，神農等神話傳說，擬合于衣住底發明，火底發明，畜牧底發明，農植底發明等等。

他們是忘掉了社會進化史上，還有古代社會一個階段。而且他們太不究內容，只重形式了一點，輕輕地把feudalism與“封建”這習用名詞合一了。他們完全不究feudalism底歷史的實質，完全不究中國古代“封建”底生產關係，只是以玄學的理论形式——波格達諾夫底糅雜奴隸制——封建制的封建社會形式——來嵌合，那真太玄學了一點。

新生命派底中國社會史是謬誤的。這是有牠的歷史的必然。在理論形式方面，便是他們承繼五卅以來的思潮，而只能略加改變。他們本着經驗一元論的玄學方法，只能搜集一些材料，而雜亂地記下一些現象來。不能從橫面底從商業資本底交換關係底分析，而深入于社會勞動的生產關係；不能從縱面的由後至前，復由前至後的歷史追溯與敘述，而求出種種不同的社會階段和其關聯。其社會階級底限制，便是資產階級，只能有對於過去歷史的片面理解，將過去歷史看作達到他的階段；同時又在他直接地與封建爭鬥時，對於封建是有着無情的暴露的必要。他們爲着辯護自己，是不會歌頌1925—27年他們底興盛的。——有歌頌的人，那不是新生命派，而是另一些自然生長的性人物。目的意識性的人物是不會不自知辯護的。

前進，雙十月刊，先導，現代中國，革命評論等刊物上的文字，主要地證明1927左右底工，農，小資產階級應該同盟革命。他們底社會階級，沒有社會的性質，而只是自然的性質，所以不會有社會階段底劃分的嚴重問題的。他們却不能明瞭1925—1927的革命教訓。陳公博底中國歷史上的革命，也只證明這工，農，小資產階級革命這一點，而沒有了解19

25—27的革命教訓。

這也有其理論形式和社會內容的限制的。他們底反封建反帝國主義的國民革命的理論形式是保存的。而他們底爲資產階級的急進主義者，則很顯然的。他們在同階級與某一部分的妥協中不滿，然而他們又怎樣跳得過自己本性底限制呢？

鄧演達底觀點，是進一步地反對某些資產階級，即財閥等人物。然而他會只承繼五卅以來的理論，不了解1927革命已完結了一個階段。

新生命派底中國社會史論，及其附屬的各種理論，簡短地敘述完結了。牠是位置于玄學的中國社會史底前一階段的，歷史地和邏輯地都在“新思潮派”之先的。以下來敘述“新思潮派”底中國社會史論。

B. 新思潮派底中國社會史論

新思潮派底中國社會理論，最初便是否定五卅以來的理論開始的。土地問題中便深入于土地革命問題，而中國革命中之爭論問題和中國革命中的根本問題，便趨入于階級變化的理論。但在1927秋季的政治上的變動，他們突然地否定了以前的國際形勢的決定等神學理論，而一轉到“亞細亞

生產方法”底純粹國貨理論。他們構成了中國底“民粹派”，或如劉光所稱爲“新修正主義”(中國經濟研究後序)。他們認中國有一種獨特的社會制度，封建勢力和帝國主義限制着中國資本主義，而使資本主義爲他們的附屬物。由這種民粹的“亞細亞生產方法”論，實際上是否認了帝國主義，而只承認中國社會本身是特殊的了。所以，此後雖然又否認了“亞細亞”這一題論，然而也只知道中國本身，而從重着土地革命，不知道帝國主義了。

他們既然要否認五卅以來的國民革命，即封建和弱小民族的理論，他們是不得不輸入理論經典來。其實這種輸入理論，已是表示大革命完結後底休息和理解時間。然而他們却不能了解，而只是趨向于1850年後的巴枯甯式的玄想。他們輸入底公式理論，“對於他們只是一個純粹的模型，用這個模型來構成一切的主題；又只是一個生字及用法的案隱，這個，除了備需要的時期的查考以外，沒有別的目的，而在這裏是沒有思想及積極的智識的。所以終於成了這樣的情形，像很多人們所說一樣，這些人什麼東西都不懂，但什麼東西都能寫。而這些先生們自己也似知道弱點所在，而避開了大問題。”

他們避開了1925—27革命底教訓不研究，他們也不顧忌1927—27底封建和弱小民族的理論，以至亞細亞生產方法的理論，又提出個“半封建”的現代中國社會的理論來了。而在過去底社會階段劃分上，則李立三中國的封建勢力與封建制度中說是：“中國純粹封建制度雖然在幾千年前——周末秦初——因生產力的進步，商業資本的發展而破壞了，可是起而代替的集權統一的國家組織，是建築在封建剝削與手工廠生產方法的基礎上；……而他的主要的剝削形式——生產方法仍然是封建的方式。直到帝國主義侵入以後，……封建的剝削關係，仍然是占着優勢。”這和新生命派底X社會是大同小異的。不過新生命派還承認封建制度之崩壞，反之，新思潮派，則雖然主張“半”封建，實則直承認至今仍為封建而已。

新思潮第五期中國經濟研究專號，不過是努力想證明“半”封建底從秦至今的中國而已。他們主要地從農村經濟底“破壞”，“落後”，“數量大”上去積極證明封建之不僅于他們自己讓步的“半”，而是封建。他們又從帝國主義和軍閥之互相勾結，積極阻礙中國資本主義上面，去消極證明封建之維持其存在。在理論上，他們實在是比“新生命派”還落後于

封建之中，極力主張着封建之存在，而與之決鬥的。如潘東周底中國經濟發展中的根本問題，中國對外貿易問題，直是照抄資本家經濟學生馬寅初底馬寅初演講集上的理論。

這樣底理論，其與新生命派不同的，不過是各人運用的模型不同，而其爭論，也不過是模型上之爭論而已。

這理論底理論形式，便在于他們只知道繼承五卅來的封建理論，而不研究1925—27的革命教訓。他們只參攷外來的理論模型，而不究中國實際。一味的應用機械的玄學公式的論證。而且又不能發現新的材料，只能抄襲陳舊過時的材料。所以理論不得不落後了。而其社會內容，則只是小農民的意識。這小農民，列甯說他是小資產階級性和無產階級性難以分別的。他們對於封建地主的強烈的憤恨，和從1925—27年來灌入了革命的熱情，支持着他們底無政府主義的情緒。

朱新繁是這個派別底著述很多的人。然而他的著述，和陶希聖一樣，只是資本家學者式的搜集，歸納，排列材料而已。所不同的，陶希聖是搜集和排列各時代社會史的材料，而朱新繁特別是搜集和排列資本社會中的封建勢力及各種理論文獻而已。

中國革命與中國社會各階級一書中，不過是根據土地問題，及農民月刊上毛潤之底材料，證明農民之成爲小資產階級與無產階級不分的一團而已。這和陳公博等等一樣，其工人，農人，是沒有社會內容的東西，而只是一個自然的範疇。中國資本主義之發展，在書底開端便籠統地然而又非概要地敘述了整個抽象理論的資本主義之發展，這便是他搬來底玄學死公式。可惜這死公式也沒有運用在中國來，因而其所謂“發展”也者，也只是些不連貫的“問題”而已。中國農村經濟關係及其特質，只充分地證明中國農業之“破壞”，“落後”，“數量大”而外，又證明“富農之特殊性”。中國社會經濟的結構一書，則仍不過證明“半封建”而已。

就單以其對農村經濟而論，他們也只是應用“半”底死公式理論，而努力去證明“半”之“破壞”，“落後”，“數量大”，“富農特殊性”的。他們對於農村經濟，沒有“澈底的思考，不顧什麼利害相反的結果”（布哈林語），而只有死公式的玄學理論。

這從讀者，理論與批判等上面漸入于研究期中的理論，仍是承繼新思潮理論形式一點，可以看出來了。讀者上底理論，對於“生產諸關係”是完全沒有弄清，即牠和“生產方

法”或“方式”，和“生產力”，和“技術”底關係，也不清楚以致于把帝國主義和資本主義，各認為是一種根本不同的生產關係。理論與批判上底文字，則辯護着“半”封建，而把過去忘去了的“帝國主義”和“半殖民地”重新提出來。而在1931年九一八事變以來，重新興起了他們底帝國主義和半殖民地的“特殊”理論。不過帝國主義和半殖民地，在中國社會上的解決，不屬於新思潮派底死公式理論，而是屬於從“經濟地理”和“經濟史”上去澈底思考的。

玄學死公式理論形式，常是扶得東來西又倒的，不是左便會是右，在觀念上無味的搖擺，是根據于其主觀感覺，所感覺到的表面社會現象而定的。所以1927後的“亞細亞生產方法是”突然政變的結果；後來底“半封建”，是農民戰爭底結果；而現在底半殖民地，不過九一八事變底結果而已。

他們底混雜一團的小農民社會層，分不開(!)小資產階級和無產階級的階級層，是不會使他們更進一步的。

有些專門研究一種制度的書，如土地制度研究之流，是沒有一點理論常識的。他們只是從表面政治法令來研究，而不知道法律底經濟意義，不是一定的，而是無定的。于是他們也只成爲記載法令史的書，而不是有社會內容的研究。

如西史概要，西方革命史，世界社會史，民衆世界史，世界史綱，社會形式發展史，中國革命運動史之流，和波格達諾夫一樣，商業資本是獨立起來，而中國封建制度是從秦以前便完了的。這和新生命派是同一的理論。

The Economic History of China,除了以土地地力漸減律解決中國社會變亂史而外，又說中國歷史是治理農業的歷史。其他便是搜集了文獻材料。田中忠夫底中國經濟史研究，則不過茶業史，和貨幣史而已。

中國經濟其發展其現狀及其危機的思想，是蛻變了一點，就是他引了更多的更近的材料，以辯明中國資本主義數量的一點。和這對於現代社會研究相反的，是對於古代社會研究也蛻變出來了。這是郭沫若底中國社會發展階段一文，指出了回想期中普遍忘去了的“奴隸社會”在中國之存在，而且劃分了殷代至東周爲奴隸社會。這便開始了研究時期了。

C. 問題底爭點

回想時期底兩大派中國社會史論，是同由五卅以來理論形式的遺傳，不過是各人的理論的修改不同，一方是奧本海未爾，一方是馬克思而已。

他們在理論形式上的相同，并非偶然的只是文化遺傳的結果，而是又有社會的內容，這就是說新生命派是激進的產階級，而新思潮派則是小資產階級與無產階級難分的小農民。這兩階級底社會意識，其於反抗封建勢力則同，而其於未來的自己利益和社會前途之估計，和一己之目的意識的行動則大有差異。因此，在參加的亦即自己努力戰取的理論不同，而對於中國社會史論，便大有爭點存在了。

這個爭點，主要地在於“商業資本”的問題。由此而發生的，便是“X社會”或“商業資本社會”和“半封建”社會的問題，“士大夫階級”和“官僚政治”等問題，也不過是一個附屬產物而已。

新生命派和新思潮派一樣，因為是對於封建的直接的反對，所以對於原始社會，古代社會，以至封建社會之起源，是不關心的。他們只究心于現在社會以前的直接連繫着的歷史，但他們却不是“從後至前”地思索，而偶然地從任何的歷史時期中，感覺那些他們所要感覺的現象。於是從種種不同社會關係中所形成的一種現象，被他們認為作用於歷史的獨立因素，構成了他們底“因素論”了。“商業資本”在歷史上許多時代作用過，但是牠具着種種不同的社會關係，即生

產關係，因而其作用也各各不同。但我們底“商業資本”因素論者——新生命派——却正如其抹視中國有史以來的社會階級劃分一樣，抹視了牠底社會關係。而由商業資本，可以構成一個獨特的社會。反對牠底新思潮派，也抹視了中國社會階級，與商業資本底社會關係，而固執着商業資本底不能變革生產關係的性質。但又不能充分說明商業資本底社會性質。於是新生命派以商業資本解體舊社會而能成立商業資本社會，而新思潮派則以商業資本不能變革社會，但以帝國主義之侵入，而形成了半封建社會。

他們底理論，都只是分析商業資本，即分析經濟中的交換關係和分配關係，社會中的上層建築而來的。他們沒有深入于生產關係的分析，所以不會有科學的分析。而他們底對於社會上層建築物的理解，只有使他們只把握落後的，破壞的，殘存的封建勢力了。

新思潮派只是供給了一個深刻地服從科學的社會理論的觀點，和參進了帝國主義的要素，使中國社會史論趨向于生產方面以求解決。然而牠是應用理論成爲機械，對於生產不充分的。

中國社會史底理論，由前，是必然地更深入于正確理論

之運用，和生產過程的分析的。“研究”時期便是注重于這一點。而且，只有從這一點才可以決解“商業資本”底爭論，開拓中國社會史論的科學前途。

七 研究時期之四大著

科學的理論，是有其社會性質，即階段性的。在靜態的形式論中，資產階級也可以達到整齊地羅列材料的程度；對於自然科學，是可以加以說明，但對於社會科學，則記述仍覺不足。新生命派和新思潮派的中國社會史論，自然是沒有到說明的程度。即在敘述的程度，亦欠充足。他們不僅是對於現在社會和過去社會，未加說明；即在材料上，對於現在社會，也只利用着1920年以前的陳舊材料和統計；對於過去社會，則只略記春秋以前，漢代，唐代，以及元代等某些事實，及各代法令——不論其有經濟意義與否；而對於東漢魏晉六朝直至清代中葉，沒有比較系統的記述。

對於社會科學底科學理論的說明，原不是資產階級或小農民底事。而只是無產階級底事。後者以其“集中社會一切敗壞”的立足點，是不顧利害，而以廣大深銳的眼光，從社會實際底運動變化，互相關聯，和質量突變中觀察實際，把

牠邏輯地羅列起來，而理論地加以說明的。所以中國社會史論底科學研究，不屬於資產階級，而只能屬於無產階級見地的“社會主義的智識份子”。新生命派自然是無份，而新思潮派也是無關了。

“研究”時期，是承繼“回想”時期而來的。他們是更深入於科學理論的應用，更明白地戰取無產階級的觀點，更堅固地立足于無產階級的立場的。他們所使用的材料，是在回想時期底陳舊材料之外，又加入了新近的材料，如1925至1930年的現社會材料，各地域各產業部門的個別材料，以至古代的發掘的材料等等。

歷史的材料，可以分爲三大部門，第一是物質的材料，即各代生產工具等實物遺跡；第二是記載的材料，即各時代的文獻所記的歷史；第三是理論的材料，這是一般的歷史結論的邏輯體系。這種材料的可靠性，是以物質的材料爲最，而理論的材料爲最次的。從理論的材料構成歷史理論的神學階段；從記載的材料構成歷史理論的玄學階段；而物質的材料，才會使歷史理論成爲實證的科學。

“研究”時期底材料大部是記載的，而漸次有小部入于物質材料的範圍。這在現代社會，則由于分析1925—1927大

革命的實踐經驗，和現狀而得，在古代社會，則由于考古學的發掘，和文藝復興中古代文字音韻的闡明而得來了。

A. 郭沫若底“中國古代社會研究”

研究時期底第一鉅著，是關於中國古代社會的，郭沫若底中國古代社會研究。這本書是由五篇論文和一些追加附錄構成的。第一篇是發表于思想上的中國社會發展階段；第二篇和第三篇，是發表于東方雜誌上的易經時代的社會變革及其思想的反映，和詩書時代的社會變革及其思想的反映；第四篇是卜辭中的古代社會，第五篇是周金中的古代社會，都是從發掘的古物古文來研究的。

郭沫若底中國社會史階段的劃分，是以西周為古代社會。西周以前為原始社會，在殷周之間，有奴隸制的革命，在文化上的反映，形成易經。東周以後，由古代奴隸社會，變成封建社會，易傳是此時形成，而詩書諸子也是此時的文化革命。東周以後的封建社會，到清末由資本主義的侵入而破壞；科學輸入和五四運動等，構成資本制的文化革命。

至於劃分階段的標準，很顯明地，郭沫若以文化革命為推斷的。雖然他是應用着恩格斯家族私有財產及國家之起源一書上的理論，然而他只是在文化革命底標準之下，應

用這一理論。而沒有應用這一理論來理解文化革命。所以他說西周生產力很進步，是鐵的利用于農耕；說封建制革命是人民暴動逐周厲王；說中國沒有自發發展資本主義，是沒有蒸汽機關的發現，這些是附屬於文化革命底標準之下的。

然而以文化革命，或說文化興盛的時期，作為革命的時代，作為劃分社會階段的標準，那是錯誤的。因為文化變革，或文化興盛的時期，不是社會變革，或舊社會衰頹，新社會興的時期；恰恰相反，牠只是一社會發展到成熟的時期，未來社會正在萌芽。於是統一的社會內部的矛盾漸次分裂了，形成了對立。而其理論上的代表，即文化遂分成了保守的，辯護的，和激進的，攻擊的兩大派，以及介于其中的種種複雜的派別，“理論鬥爭”起來。這便是一個社會底文化興盛時期或文化革命時期。我們試以十九世紀的歐洲來看，歐洲文化的發揚，正是資本主義的成熟，和無產階級的初生。而古代希臘，正是奴隸社會成熟時，有極高的文化。同樣，中國現代社會中文化的興盛，正表示1916年來資本主義的盛熟，和1925來無產階級從其前身近代化的萌芽。於此，我們可以說古代社會中春秋戰國以來的文化興盛，正是古代奴隸社會成熟的時代。易經底時代，不過更古代的奴隸社會之興盛而

已。所以說，西周之始終，有着決定的奴隸革命和封建革命，那是錯誤的。

郭沫若初時只利用古代記載材料，如易經詩書等，後來又只利用着發掘材料，如卜辭周金等，這是不足的。我們必須利用多種多樣的古代記載的材料，如各種文學記載，神話傳說等。自然我們是不能利用後來增造的記載傳說，但我們却正可從科學方法去吸取種種的記載和傳說，加以理論的說明，尋出牠們在當時的實在形態，和以後的增改形態的不同。而此種當時的文學記載和神話傳說，便成爲我們的歷史材料了。即如關於“井田”制度的傳說記載，我們如果不是否認社會的思維是反映的社會物質，則我們必不能否認“井田”在古代社會有其傳說底物質的來源。這我們是要從種種方面去解說這種傳說才是正當的。我們的唯物科學，是不允許簡單地歸之於人們的理想之創造的。而我們要解決“井田”底問題，不只是從卜辭周金上可以解決，必定要從各種古代的記載中，用科學去解說，尋得材料，才可以解決的。

我們要應用科學理論，即理論的材料，像郭沫若底簡單地應用恩格斯和摩爾甘底研究成果，又是不足的。因爲理論，是簡單化了的複雜多樣性的具體，是以思維作媒介產生

的媒介的具體。因為理論底是簡單化，必定要由于物質的，即時間的，和空間的不同，而生出理論底不充分的性質。於是在某一場合應用起來，其不充分之點更加廣大，而使應用者至於抹視現實，強就理論了。我們可以說，中國社會史論研究中之所以謬誤，主要的都是由此而致誤。我們要補足這缺陷，便只好在理論說明底引用之外，更要將此理論說明所發生的歷史事實拿來比較。事實和事實的比較，一切本來的複雜性和多樣性才會顯露，在某時代理論所未充分注意到的地方，才會被充分的注意。從而理論的說明，才不會抹視物質的實際材料，而理論的材料自身，也得到驗證和修正引伸的發展。

關於古代社會，我們便不能只以摩爾甘恩格斯的結論為足，而更要以各地原始幼稚民族情形，中國古代及後來落後民族（如匈奴五胡等）情形；以及古希臘羅馬，和夏殷周秦漢等時代，作一比較。摩爾甘，恩格斯等所認為各社會階段的典型的東西，只是在他們所運用的材料中底典型中的東西。我們新加入的中國，以至東方（如印度或日本）的材料，或者會使他們所謂典型的東西變位的吧。我們不要為典型的理論所蔽，而忘去從實際事實中發現其本身的法則，發展新

理論。

郭沫若即在應用恩格斯和摩爾廿底結論時，也是不充分的。即他沒有充分地追究古代社會，或奴隸社會這一階段的發生，發展，變化和消滅各階段。特別是他不明白奴隸社會底“沒落”這一時期的情形。他只中了“起源”(恩格斯家族私有財產及國家之起源底“起源”)的影響，所以只研究中國古代社會底“起源”這一期，即是只研究了殷周底奴隸制度的發生和發展。而不看見後來秦漢底奴隸制度的變化和消滅了。於此，他却造出了一種新說，即所謂“封建制的革命”，周代平民把周厲王逐走了這一回事件，成爲郭沫若底古代社會消滅論。

假如我們多注意一下中國歷史，與希臘羅馬的歷史，則周代平民“流王於彘”，比之羅馬平民據羅馬城外聖山，以威脅貴族，即爲已足。還說不上斯巴達卡斯的偉大的奴隸暴動。而且，在社會史的理論材料上，也不會有“封建制的革命”之存在的。因爲奴隸社會不是由革命而消滅，而是由異族侵入而消滅其腐朽的貴族統治的。因爲封建社會，不是由革命而建立，而是由原始生產方法，加於奴隸制生產方法之上，統一而成的第三生產方法，即由民族侵入奴隸社會，而

以新民族底血，新生舊日衰滅的社會的。奴隸社會自身，可以有種種不同的種族底兼併，和奴隸自由民平民們的叛亂，但這不會消滅奴隸社會自身，轉換到另一生產方法去，而只是變更着不同來源和形式的奴隸與奴隸主人。這只要一追溯奴隸種種來源的發生時期，和奴隸主人種種來源的發生時期便是證明了。

所以中國古代社會的歷史，郭沫若從卜辭等證明商代已有奴隸之起源，而西周爲奴隸社會，是對的。但說東周以後，開始了封建社會，那是錯的。我們會從秦漢社會生產的分析上來證明秦漢之爲奴隸制的古代社會，和從羅馬底比較上來證明秦漢是奴隸社會。中國奴隸社會的變化和消滅，即其沒落，是在秦漢以後的，而不是在秦漢以前底東周。

只有如此地劃分中國古代社會，才能正確地理解春秋戰國時代底哲學，和秦漢兩代底政治和法律。也只有這樣劃分，才可以劃出古代社會和後日封建社會的聯繫的必然。

郭沫若底功績，在於肯定地指出，而且研究了中國古代奴隸社會底起源這小階段。

B. 馬札亞爾底“中國農村經濟研究”

研究時期的第二鉅著，是蘇俄馬札亞爾著的：中國農村

經濟研究。這本書是許多的專門研究的論文合成，而又大概地構成一個體系的。即是先從水利，黃土層，墾殖區等地理條件研究起，然後及於土地分配形勢與性質的研究，農業和手工業的研究，最後及於帝國主義與農村階級。他底研究的範圍，是局限於農村經濟之內的。

他在導論裏，歷舉了馬克思恩格斯卜列哈諾夫等關於社會史階段劃分，及其應用於東方的“亞細亞生產方法”的理論，作為他的理論形式。他在文中又不時提及印度和日本的經濟史來作為“東方”底中國的旁證。

他不僅因為其局限於農村經濟之故，而又以其忽視研究和敘述方法之故，只看見中國經濟底地理條件限制下的靜，和農業經濟下底落後。他底敘述法和研究法同一了的，是從地理條件開始。然而，這是靜止的消極的受動的條件是不能作為充分說明社會進化之用的，而只是作為修正和補充社會進化底單純經濟的說明的。我們只有從運動的積極的，主動的人類勞動和技術上，才可以說明社會進化，才可以看見經濟底發展前進。我們底科學，不只是要羅列出中國農村的靜止現象，而又要說明出牠底發展變化來，這便只有從動的變化的一點開始，從本質的一點開始，漸次地參加種種的

靜的消極的旁生的材料，來補充，來修正，來決定本質的運動在具體中的形式。論究底敘敘，不得不如此的。這樣底敘敘，才一方會把握在歷史的縱面上，其發展的中心和原始，他方會把握在社會的橫面上，其組織的中心和支配力。

如馬札亞爾底敘敘，却正相反，把歷史底中心和社會的中心放在旁邊，而把旁邊的東西，放在歷史和社會的中心了。於是遂不得不看見黃土層和水利，整個地支配了中國歷史了。

他又不僅因爲其局限於農村經濟之故，而又以其忽視理論的材料之時間性空間性及其適用範圍之故，只看見中國經濟之落後，和不可分的階段了。他應用着“亞細亞的生產方法”以觀察東方和中國社會，簡單地以他底不十分弄得清楚的理論死形式，來囊括中國有史以來的歷史，好似陶希聖說中國有史以來，便是封建制度的停滯迂延變化消滅一樣，有史以來，中國歷史便被囊括於“亞細亞生產方法”之內。他是不充分地研究中國有史以來的整個歷史，而簡單地隨便引用各種不同時代的種種經濟事實，參加於各種不同的題目研究中的。於此，他又抹視了中國歷史的現實。加上農村經濟和地理條件的把握及亞細亞生產方法的理論形式，

馬札亞爾便只好認中國社會爲亞細亞式的東西了。

然而，“亞細亞生產方法”，不是在社會史階段上，成爲包括一切階段的東西，而只是屬於某一社會史階段的一種變異形式——由地理條件而變異的形式。馬克思在經濟學批判序言中所說的“亞細亞的”社會階段，和以後在資本論與通信上的“亞細亞式生產方法”。在馬恩兩氏自己已經說明是封建社會的一種變異形式。而牠和古代社會的關係，從1861年學者們開始了原始社會的研究以來，後來他們便變更了其前後聯繫的觀點，而由卜列哈諾夫指明了。但卜列哈諾夫却沒有否認“亞細亞生產方法”的封建性，和聯繫於古代社會之後的封建社會底必然的聯繫。所以，我們就使應用“亞細亞生產方法”底理論於中國社會史時，也應注意牠底應用範圍，只是在於封建社會。

假如我們說“亞細亞生產方法”，是指整個的東方社會史。那我們只是不理解這一理論出生底時間和空間的限制。馬恩等的這一理論，其材料是由東印度公司及後來的貿易者供給的。而其材料底範圍，正是限於封建社會。他們不會有材料和時間來研究印度或中國的全部歷史，當然他們不會有着對於中國社會階段的劃分或包括，而只能指示着他

們同時期中，世界上現存的可以代表諸社會階段的國家中，東方有着“亞細亞的”一種階段。

我們對於這東方歷史，是應該詳細地全部研究的。馬札亞爾以蘇聯的人民，也不會全部地研究東方歷史的。

我們可以從東方歷史底研究中，來決定“亞細亞生產方法”底意義，和決定東方歷史底社會階段。

佐野學底日本經濟史，已解決了日本底社會階段，不是可以亞細亞生產方法囊括的。他底日本社會史序論，也不會機械地應用亞細亞生產方法的理論。綜合經濟史（新生命版）內某人的日本經濟史，也不會機械應用亞細亞生產方法的。而在郭沫若已經證明了中國的古代社會之存在。我們又會發現封建社會在五胡亂華以後開始。中國自然也要跳出“亞細亞生產方法”的口袋。在印度，我們已可以略為敘述一下她的社會階段，以證明什麼是“亞細亞生產方法”。

印度文明的起源，是和中國，美索不達米亞，和埃及一樣，同時很古的。最初是在印度河恆河的兩源流附近處開始，而後來在印度河及恆河兩流域繁盛起來的。在古代原始社會裏，發展了吠陀的神話。優波尼沙士的哲學，和婆羅門教，是從原始社會初時分裂為階級社會時的產物。

歷史家從紀元前二千年計起，印度平原因地理形勢缺乏天然保障，如大山，沙漠，或大海等，被異族侵入了二十六次，有二十一次是成功了的。即上述吠陀的神話，也是中亞細亞奧克蘇斯河畔的亞里亞人種侵入而產生的。婆羅門教的婆羅門，刹希利，吠舍，首陀羅四階級的劃分，便開始了古代階級的社會。佛陀生於紀元前六七百年，大約和孔子同時。而其社會階級，也大概相同。佛陀死後佛教在恆河流域的繁盛，是奴隸社會的極盛期。而自紀元後四世紀以來，佛教便在印度衰落，而輸入於中國，構成中國封建社會中底宗教和哲學的理論形式了。佛教在印度的衰落，可以說是相當於印度底古代社會的衰落的。北方的異族和西方的回教徒的侵入，使印度入於封建社會的時代。

封建時代的印度，其地域已經從兩河流域，發展充分地到了各內地山地了。1526年蒙古族在印度建立了莫加兒帝國。和其他印度各部並立着。他們的統治，正是封建的統治，是用貴族和軍隊（武士）去統治的。而這些貴族和武士們，則從帝王處弄來一切的土地分給農民，把農民固定於土地上，徵取四分之三的農產物。而在十六世紀以來，西方的商業資本便侵入了。1509年，印度半島西岸有了葡萄牙防地，1679

年東岸有法蘭西領地。1757年的戰爭，英吉利東印度公司獨佔了印度。而其後三年的1760年，英吉利便入於產業革命時代。1833年東印度公司的獨佔取銷，公開的東方貿易，不僅是把印度充分的傳染了資本主義，而且把中國傳染了資本主義了。此後印度底封建制度，馬克思所謂亞細亞生產方法中的農業和紡織手工業，在英吉利底政治強力之下，比中國是很快地破壞。而資本主義，由軍事和商業市場而很快建立起來了。歐戰中印度民族資本充分發展。1885年成立的國民會議，在1920年後開始了印度民族資本主義的政治爭鬥了。印度和中國相較，印度是更深地資本主義化了。但其獨立的爭鬥，則因其爲英吉利獨自的屬地，是比中國落後了。

由上所述，我們很可知道，馬克思所謂亞細亞生產方法，只是指的印度和東方底封建社會了。

馬札亞爾底功績，只在於他詳細地陳述了中國農村經濟的現狀，而或多或少地說明了其資本主義的發生和形式。

C. 嚴靈峯底“中國經濟問題研究”

研究時期的第三鉅著，是嚴靈峯底中國經濟問題研究。書是從兩篇動力雜誌上的論文，構成了主要的內容。另外加

了一篇對於兩論文批評的批評在後面，和着前面的一篇關於中國經濟問題研究的簡單結論和方法論的序文。這本“研究”鉅著，和上述郭氏中國古代社會研究，馬氏中國農村經濟研究，同樣是由論文構成的。

嚴靈峯是研究的中國現代的社會，所以他底兩篇主要論文，第一是中國是封建經濟還是資本主義經濟“？”，第二是再論中國經濟問題，是以成為爭論問題的現代經濟為問題的。他底課題，只是就問題解答，所以只是一問題底橫面的理論上的爭辯，而沒有歷史上的追究的。

因為缺乏歷史上的追究，便不得不弄出錯誤了。他底錯誤，和郭沫若相反。郭氏忘掉了一社會階段的後落，而嚴氏則忘掉了一社會階段的發生。他也會說及中國資本主義的發生，但不是從實際歷史去尋求，而是從國際上的外來理論上去尋求的。所以他只是遵從他所謂“唯物史觀”來斷定中國資本主義是自發發展，而帝國主義——正確說，國外資本主義——是一個促進的力而已。他由此攻擊“外鑠論”。他不知道“唯物史觀”并不是先天的結論，并不是可以用理論來改變歷史的。反之，牠却是實際歷史的抽繹，是對於實際歷史研究的指導而已。唯物史觀并未承認，任何地域，任何

民族，都可有各種社會階段的發展，反之，牠却承認哀斯基摩族只能存留于原始社會，希臘羅馬會發達奴隸社會，北歐羅馬發達封建社會。北海岸發達資本社會。因此，我們就中國實際歷史說，可以說中國社會，是只發展了原始，古代，封建之階段，因地理限制，決不會發展成資本社會。假如對此有其他異議，我們不能就空論上來解決，而只能就實際歷史來解決的。

嚴靈峯底“先天式”的唯物史觀，不問中國底實際的地理條件，和其他實際歷史情形，而只依“先天”便承認中國資本主義爲自發。這只是回想時期底死理論遺傳下來的惡影響。

在論證中國資本主義的發展之中，因爲缺乏資本主義發生的歷史，對於農業經濟中中國資本主義所演的原始蓄積的形式，沒有研究；因而忽視了農業資本主義的詳細分析。他只有簡單地舉出農業上機械使用而已。嚴靈峯于此，缺乏理論的引用，即經濟學的應用。所以他在方法論底序言中，完全沒有說及資本主義的“地權”和“地租”。這樣地對於農業資本主義研究的缺乏，所以他論證中國資本主義，只有借重於商業，而以爲城市以商業支配鄉村，國際以商業支配

中國了。

所以“商業資本”，對於嚴靈峯又成了一個重要的理論工具了。嚴靈峯底商業資本，是具有獨立性，過渡性，而沒有社會性質即社會關係的。這和陶希聖的商業資本是同樣的“怪物”。新思潮派和新生命派的爭點，沒有由嚴靈峯加以解決，反之，却只承繼了兩派底抹視生產關係的觀點，更明白地把商業資本獨立起來，作成一個“因素”。這比陶希聖更進一步，但是，更謬誤一些而已。

新生命派底商業資本，是把封建社會破壞了，獨自構成一個社會的。新思潮派則是固然破壞封建社會，但仍包含于封建社會自身之中，而沒有更向前進展到另一社會階段。嚴靈峯底是封建社會到資本社會間之過渡，是有着獨立性的。他們同樣都只理解商業資本底一方面，而未理解他的全體。新生命派說商業資本破壞封建社會，是對的，但對的只此一點，即破壞只於破壞而已。誠如新思潮派所說，破壞封建的商業資本，仍是包含於封建之中。封建社會中之商業資本，是封建的否定，而不是否定之否定；這好似資本社會中的股份公司，是私有的否定一樣。牠有獨立性，但限於封建社會之否定底地位。牠有過渡性，但限於由封建後之發展資本主

義而已。商業資本，在資本主義社會中，會從屬於生產總資本而喪失其獨立性。只有其後，有資本主義生產方法的發展，過渡性才能成立；奴隸社會中的商業資本不會構成過渡性，因為其後不有資本主義生產方法的發展之故。而資本與封建間，則商業資本在封建中構成資本的原始蓄積。奴隸社會中商業資本也構成某種蓄積，但沒有發展後來資本制生產方法，所以不是資本的原始蓄積。嚴靈峯底沒有生產關係決定的獨立性和過渡性的商業資本，只有半面的真理。

商業資本，是不能由“商業資本”成爲優勢，或“因素”時所可解決的問題。回想時期的理論形式，還限於商業資本底獨立的研究，而沒有研究社會生產總體，特別是沒有研究生產關係；嚴靈峯底承繼的理論形式，和國際理論的滲入，仍然是把商業資本獨立地研究。這在社會的內容上，不能不歸於他們底在社會生活的上層，只看見上層的商業資本。

嚴靈峯反駁新思潮派底封建的或半封建的中國現社會論，認爲中國資本主義已自發發展，而且是佔了支配的地位。但他的論證是不足的。他以為資本主義的質是比封建制度良好的，所以資本主義便是優勢了的。但我們如果反問，資本主義剛在封建社會中萌芽時，資本主義便佔優勢了嗎？

假如我們不是唯“質”的偏面論者，而是“質量互變”論者，則一定給與否定的答覆。質的良好，不定就成優勢，只有是說，因質的良好，可以加大數量。必須以一定的數量，才可以得到質的優勢或支配。所以資本主義發展的不足，會成爲封建社會中的苦難。資本主義發展到決定地顛覆封建的時候，才會佔着優勢或支配。這時候資本主義自身的法則，必定完成起來。這種法則，和封建制度的法則，其差異是有如動物和植物自身法則的差異，很易看出來的。嚴靈峯沒有從這些法則上去論證，沒有充分地舉出新材料。而他只論證國內封建勢力，國外帝國主義，并未阻礙中國資本主義之發展。即在方法論底序言上，所舉的工資等，也未足爲決定的資本主義範疇，只有平均利潤，資本集中，恐慌等才有決定的意義。我們要論證資本主義的優勢，我們不得不留意于此的。

嚴靈峯底功績，在于他反駁了“新思潮派”的封建或半封建論，和不主張“新生命派”的過渡社會，而主張着資本主義發展，資本主義優勢。但他却未能證明資本主義社會。

D. 任曙底“中國經濟研究”

任曙著底“中國經濟研究”，是研究時期底最後的一部鉅著。這是一部比較地有計劃的著作，是有着一個體系的。

但後面有各章的許多追加，這一方可以說是爲着出版的匆忙，沒有收入正文；他方可以說是爲着談“經濟研究”外的“政治研究”，所以特別增加這些“追加”。

他很有計劃地，把過去各種各派——自然主要是回想時期的——的對於中國現在社會的理論，分成保守，改良，修正三大派，而一一加以指摘。新生命派大概地歸入於“改良派”中，而新思潮派則是“修正派”。劉光的一篇序，和後半篇反修正主義論，主要地是批判新思潮派的。

這種底對於過去中國現代社會史的清總精算，是作爲中國經濟研究底起點的，而且也是正當的。因此清算，過去的理論形式，只有在無產階級觀點上被 Aufheben 了，而不能有着庸俗的繼承。任曙在研究中的每一個問題，都把過去的結算一下，加入新的統計與材料，而肯定地下着結論。我們且不論這結論是否正當，然而這種“研究”，是一種較好的方法。

就他全書內容來說，是努力地證明中國之爲資本主義社會的，特別是利用 1925—27大革命後到1930年的新材料來證明。由此，我們也可進一步說，假如嚴靈峯是研究的中國資本主義的發展，則任曙是研究1925年以來的中國資本

主義社會。

但他仍然不脫回想時期的商資本的遺毒的。他研究“中國”經濟，却先把握“國外”帝國主義。他更進而把握中國底對外貿易，認為是中國經濟問題的中心問題。這很顯明地，不是從生產方法來說明中國資本主義，而只是從交換形式來說明。沒有究心於生產方法中的諸種社會性質的系統的結構，而只是看見種種生產方法所結成的交換關係。他和嚴靈峯一樣，對於農業資本主義沒有仔細的分析，對於中國資本主義的起源的歷史沒有追究，沒有發生的理論，發展的理論也只好陷於片面的真理的。

而且，正由於沒有發生的理論，任曙和嚴靈峯對於中國資本主義的發生，在玄學思辨中爭論起來了。任曙是主張“外鑠論”，但沒有歷史的說明，也沒有說明中國為什麼不能自發發展資本主義，而只就國際帝國主義理論來說明。嚴靈峯主張“自發論”，也沒有歷史說明，而只求救於國際一般的商業資本的理論。假如理論不是“行動的指導”，在思辨上可以解決問題時，中國資本主義的起源，不須再研究了。“研究”所表現的，應該是充分地提出實際材料，從歷史上解決問題。

在製出和引用新統計新材料上，任曙底“研究”，是能充分表示研究精神的。回想時期所利用的材料和統計，多半來自抄襲，對於統計，既不能分析，又不能應用舊統計來編製恰合於各種質量表示的統計；對於材料則不加斟酌其確否，審慎其內容與時間空間的限制。例如，最重要的中國土地分配的統計，帝國主義侵略中國的文化機關東亞同文學會誤抄(?)中國年鑑上北京農商部統計數字以來，周佛海在三民主義之理論體系上首先引用，此後便濫用了幾十百次。雖然革命評論上有人指出過牠的錯誤。但那些抄統計的辯護式的學者，却正要便利地引用來證明他們的所謂理論。任曙充分地指明統計之必須精製，選擇，和審定，這是很對的。但任曙對於統計，有一缺點，是對於統計缺乏分析。農商部的統計，有些固然謬誤，但在其謬誤之中，仍然是含有許多正確的。我們只能從精密的審定和選擇之中，加以正確的說明，解釋出統計上許多表面上似乎對我們矛盾，而實際不矛盾的現象。例如關於農民土地分配底各省的詳細統計，我們可以從分析中見得地域的不同，有經濟情形底變異。而其說明，也不能不從地理條件使其發展不平衡上去說明的。

追加中的政治研究，嚴格地說來，也因為政治有些是作

爲經濟的緣故，是應參加於經濟研究中的，而他指出1911年的辛亥革命，和1925—27年的大革命，有着重要的意義，這是很正確的。假如我們承認政治作爲一種經濟力，承認1840年來德意志政府的改良，1861年來俄羅斯政府的改良，及日本明治維新，對於資本主義的發展，是有一種促進力的決定意義，則1911年的辛亥革命後的改良，是促進中國資本主義的發展的。同時1925—27年大革命的決定意義，不僅於此後底“內債”和“新式租稅”上實行中國資本的原始蓄積底政府和銀行交易所可以看出，而充分地動盪了農村的農民叛亂，和農民戰爭，也可以看出來了。因此，1925—27年以後底中國資本主義社會，成了一個決定的社會階段。而任曙底中國經濟研究，才有着更重要的“研究”意義。

然而任曙自身，對於1925—27大革命的中國社會史上的認識，是不充分的。他底研究政治，或者簡直說研究經濟，主要地是爲探究1925—27大革命後當前的形式，而求得適當的指導理論。但他對於大革命的估計，不從中國社會史本身，即中國資本主義本身上去認識；而是從國際的革命理論來估計，以1925—27以後的材料來非難1925左右的革命理論，這很錯誤的。因爲我們分析政治問題，主要地是“研究”

階級的力量底對比。而我們估量1925—27底無產階級的革命力量，我們便不能不充分地追究中國無產階級底發生和發展，以及無產階級友人的農民——或甚至於農村的各階級，——手工業工人，小商人，和手工業者底階級形式。我們知道，無產階級是從封建社會中底無產者，手工業工人，小農民等蛻變出來的。近世無產階級和封建社會中的無產階級底前身，是必須明白區別的。而且近世無產階級在經濟上成爲一階級，及在政治上成爲一階級底發展程度，也須加以明白的區別。我們從此種觀點來觀察1925—27時代底無產階級，則很明白地正是從其封建的前身蛻變出來，在參加資產階級革命中漸次地獲得政治意識的時候。他底幼稚的程度，不僅是由於其理論之錯誤與無力，和革命行動之錯誤與失敗而證明；而且又由於其由上面（國際和其他階級）來幫助上可以證明了。所以，只就理論形式上依邏輯的方式以非難1925—27中的理論是可以的，若就社會內容來說明1925—27的革命理論時，任曙是沒有充分認識當時的社會階級，不得不弄出錯誤。

任曙底功績，是總清算了一次關於中國現在社會的中國社會史論，而向前更進一步。研究了1925—27大革命以後

的中國資本主義，而且認定了她是發展。但他却未充分認識1925—27底革命。

E. 問題底爭點

這研究時期的中國社會史論，第一部關於中國古代社會的，第二部關於中國農村（或者我們假定說是大部分關於封建社會的）經濟的，是脫離了回想時期底理論形式的遺傳。但却是更加深了新思潮派底應用科學的理論的程度，而就爲死理論所拘，未能充分研究中國歷史事實底全部了。第三部是關於中國資本主義社會的，是比新思潮派更進步的，而又是承繼新生命派底理論形式而來的。嚴靈峯在其中的新生命派沒有直接的爭鬥，不過是以資本主義的發展來證明新生命派的特異形勢。他和新思潮派却立于直接的理論爭鬥的敵對地位，而其爭點，却在於中國資本主義是否發展？中國資本主義發展是否受帝國主義和軍閥的絕對阻礙？中國資本主義是否已佔支配的地位？他底解決，對於前兩者是對的，而對於後者則是不充分的。第四部關於1925—27以後的中國資本主義的研究，任曙才充分解答了後一問題，但仍然沒有說明1925—27。他和嚴靈峯是立于敵對地位的，這敵對底來源，是他清算了過去一切的理論，而從其上立脚；

嚴靈峯却是繼承過去新生命派某些理論而只和新思潮派對立而已。他們底爭點，不在於他們所研究的資本主義的發展，及其支配地位的建立，而在於他們所未研究的資本主義之“發生”。即嚴靈峯攻擊任曙底“外鑠論”，而承認“自發論”。然而他們同樣是沒有研究農業資本主義，沒有研究資本之原始蓄積和資本主義之發生。在理論上的爭辯是無由解決的，因為是玄學的無真理標準的爭辯。

“研究”時期，一般地是立於無產階級的見解，盡量應用國際上存在的科學理論的。但均應用得不充分，即不會應用到理論的全體，而只應用到一部分。於是其理論便形成了神學式的先天理論，如郭沫若的“封建制革命”，馬札亞爾的“亞細亞生產方法”，嚴靈峯的“商業資本”，任曙底“國外貿易”都是。假如我們應用科學理論的全部，便不能不反對一切理論的死公式的運用，而只能以之作爲“行動的指導”。我們應從中國歷史底實際材料中去研究中國資本主義的起源，以解決“外鑠論”與“自發論”的爭點。而從此乃得研究中國農業資本主義，和中國原始的資本蓄積。

“研究”時期底人們，還未深入於生產的分析，特別是沒有分析農業生產。換句話說，可說是對於生產力沒有分析。

因為沒有研究生產力，所以自然無法理解社會階級的發展。而郭沫若不會明白奴隸社會的沒落，馬札亞爾不會明白亞細亞生產方法底歷史階段，嚴靈峯和任曙不會明白資本主義的起源的。

深入於生產力的分析，和研究其相適應的生產關係，與相適應的過程，是此後研究的理論的課題。從此種理論的完全明白，才能正確地理解中國社會史。

八 論戰時期底爭論與總結

論戰時期，是從讀書雜誌第一卷第四五期合刊底中國社會史論戰第一輯開始的。其中底爭論，主要地是對於“研究”時期底攻擊。但馬札亞爾，因為是蘇聯底人物，而且其研究局限於一產業部門，沒有明白地涉及社會階段，所以是避免了攻擊。但郭沫若底奴隸社會，和嚴靈峯任曙底資本主義社會，却成了攻擊的焦點。

王禮錫在中國社會史論戰序幕中提出成爲問題的“歷史上的幾個人關鍵”，第一是“原始共產社會在歷史上的根據”，第二“中國封建制度從什麼時候開始？什麼時候開始崩潰？”第三“中國商業資本的發展及其在歷史上的作用”，

第四“什麼原因使中國不能自動的發展到工業資本主義時代”？很明白地是拘囿於回想時期底理論形式，而沒有入於研究時期的理論形式的。他簡直沒有提出“奴隸社會”底問題，同時却把原始社會的遺跡底郭沫若底研究，看爲原始社會的論據。同時，更沒有提出整個地理解中國社會史各階段的問題。

陣邦國底中國歷史發展的道路，周紹濠底對於詩書時代的社會變革及其思想的反映的質疑兩文，是攻擊郭沫若底中國古代社會研究的。然而他們在純理論上沒有充分的論證，以否認古代奴隸社會之爲歷史的必然階段，又沒有充分事實證據，以證明中國社會沒有奴隸社會的發展，反之，他們却從回想時期中陶希聖的謬誤的論，分不清楚封建制度與奴隸制度的理論來否認郭沫若的奴隸制度理論。這是十分錯誤的。關於奴隸社會的爭論，必須明白分清楚奴隸社會與封建社會的差異：即一爲沒有強固的教會的，奴隸依賴於社會的，手工業初發展的，牧畜還盛的等等；而他則爲有強固的教會的，領主與農奴互相依賴的，手工業發展爲行會制度的，農業鼎盛的等等。同時又從社會通史上，和中國社會史上由理論，記載，和實物材料來證明，才可解決。

朱新繁底關於中國社會之封建性的討論，是主張封建社會，在秦以後存在，而反駁陶希聖的。然而他自身仍是一貫新思潮派的主張。沒有弄清楚中國社會史底奴隸，封建，及資本社會的劃分，或者簡直不能劃分。而另一貫地主張其現社會之爲封建與半封建而已。關於中國封建社會這一社會階段，我們可以說，是沒有人正確地研究過，或是沒有人研究過的。雖然新生命派和新思潮派都直接地反對封建制度，因而加以研究的，但是只是由他們底意見染了色的研究。我們要解決中國封建社會底發生發展變化消滅的歷史，對於其前的奴隸社會和其後底資本社會都要明白區分，而後可以從理論上把握封建制度的特質，從理論，記載，和物質材料上證明中國封建社會底教會，莊園，武士，農奴，手工業者和小商人行會等制度的生滅的歷史。

劉夢雲底中國經濟之性質問題的研究，和鏡園底評兩本論中國經濟的著作兩文，是攻擊研究時期嚴靈峯和任曙底中國資本主義理論的。但他們只繼承新思潮派的理論，只看見農村，而不看到都市，只看見落後的，破壞的，被支配的封建關係，而不看見支配的建設的，進步的資本主義。劉夢雲只承認資本主義爲偶然的例外，而許多工廠的發展是偶

然的機緣使然。但恐慌却是必然的長期的。他主張“工農”的政權，主張從階級關係說明社會，但從不研究“工人”階級即無產階級底歷史，而在農村中建立着什麼“工農的政權”。大概他以為“工人”是可以由“人工”來粉飾出來，而不須乎中國的資本主義的。他以為地主和軍閥們“購買股票”是封建而不是資本主義，以為資本利用於“投機事業”是封建而不是資本主義。他以為恐慌和中國棉衣棉紗的輸出，是沒有國內市場。他更從1928年海關統計，原料品輸出證明中國之封建和殖民地半殖民地性，但不知道蘇聯是輸出原料，自然更看不見糧食之輸出與輸入，棉紗之輸出與輸入等為資本主義最高階段的世界市場。我們簡直可以說劉夢雲是不懂得什麼叫資本主義的。他說任嚴替帝國主義資本家辯護，而不知他自己才是故意蒙蔽中國資本主義之發展，成為資本家的代言人。

股份公司的股票，近代工廠，投機與恐慌，無產階級，很明顯地是資本主義中的重要特徵，然而劉夢雲也弄不清楚。聽說有人會在上海找出封建的優勢底理論，自然在紐約和倫敦的交易所中，也會找着劉夢雲所謂商業銀行，與交易所中的片時的獲利了。

恐慌，是資本主義本身法則的完成的表現。資本主義沒有成熟的發展，是沒有恐慌出現的。劉夢雲是不了解恐慌的“政治經濟學常識”的意義，而亂用恐慌一名詞；同時，却不追究中國資本主義恐慌的本身的歷史。——嚴靈峯和任曙都沒有追跡的——却把恐慌認為由封建軍閥造成的，或帝國主義造成的。這真笑話！劉夢雲又對於國內市場完全沒有理解，而認為恐慌是缺乏國內市場。這是把市場，和國內市場故意混淆。劉夢雲自己已經說明，中國棉紗因缺乏國內市場，可以輸出以求市場。所以恐慌不是由於國內市場之乏缺是很明白的。恐慌根本是由於消費力的減少，和帝國主義，中國資本家間及中國資本家相互間的無政府的大量生產。假如劉夢雲不是代中國資本家辯護的，為什麼會忘掉資本主義這一矛盾？而故意的混亂了國內市場和恐慌的理論？難道俄羅斯在1890年代的“民粹派”，不正是這樣地為俄羅斯資本家代辯嗎？

劉夢雲對於農村的的研究也不足的。完全不理解農業資本主義，從他主張以“手工”和“機器”的生產方法來分別就明白表示了。而他另外使用着“中國資本主義獨立的發展”一詞，來混亂“中國資本主義的發展”，這更充分表現新

思潮派的最後唯一理論家，從小農民底無產階級與小資產階級難分的意識，上升到民族資本家的意識，而成為純粹的‘中國民粹派’，或如任曙所說的“修正派”。

解決中國資本社會的問題，留給我們的，是資本主義起源中的原始蓄積論與市場論，資義主本發展中的農業資本主義與地租論，工業資本主義與恐慌論，和革命史論等。這是“民粹派”的人物們所不能解決的，或者不敢解決的。

孫倬章底中國經濟的分析，是承認中國社會現階段，在經濟上資本主義佔優勢，佔支配地位，在政治上的封建勢力佔統治地位。因此衝突而成長期革命。這中間對於中國資本主義，仍是研究不足的。不僅是政治上的封建勢力，會從革命史研究上成為問題。即在經濟上，關於地租也是爭論的問題。

王宜昌底中國社會史短論，整個地提出了中國社會史各階段的劃分，和各社會階段的重要現象的研究。這特別重要的是中國封建社會的研究底創始。因此，對於過去一切理論，是要都加以批判，而由此又在每一處都引起爭點。

“論戰”時期是剛才開始的，而且在第一輯的中社國會史論戰中，沒有針鋒相對的論戰文字。所以論戰結果如何，

是不可知的，我對於這論戰時期，也只能如此地簡短地敘述一下。

“論戰”時期是如何地延長，是要看在論戰中底人們，是否能深刻地利用全部的新的理論的材料，記載的材料，和物質的材料而定的。如果很能夠向此方面盡力，則論戰將會縮短時期，而有着比較決定的中國社會史論出現，以開始科學的階段。如果對於過去的理论形式不澈底地加以批判，不盡量底應用新材料，不能把握堅固的社會內容即階級觀點；而從各自私黨利害上，作煩瑣哲學的論辯，甚而至於謾罵，則論戰時期，會延長着。“思想的混亂，是統治者的利益。”彼時統治的穩定局勢，會從這種“論戰”而反映出來了。

中國無產階級底成長程度，大概是從中國社會史論上看得出來的。未來的歷史，我們也可以從此來預測的。

中國社會史論，在未來是如何的呢？時間這後來的批判者會告訴我們什麼呢？這只在于我們底實踐底最後批判。中國社會史論史底繼續，只是從理論的批判到實踐的批判，而沒有其他了。

王宜昌1932,2月6日於上海砲火聲中。

對於中國社會史

論戰的貢獻與批評

李 季

中國社會史論戰，在最近一年來的各種著作中，特別是在讀書雜誌一卷的四五期中，已達到短兵相接的階段，各位雄糾糾的戰士白刀子進，紅刀子出，殺得頭破血流，各不相下，其武勇與懶強，非常令人佩服！禮錫先生因我在神州刊佈批評胡適中國哲學史大綱一書，要求將其中關於先秦經濟分析的部分在該誌中國社會史論戰第二輯上披露，他大概是要引我來參戰罷。我這個未經訓練的新兵，看見

那樣兇猛的戰爭，實在有些膽怯；不過既已入伍，而敵人的炮彈又從我們的頭上飛過，也就不好藉不抵抗主義做護身符，躲在營中一聲不響。于是一面答應他的要求，一面再草此文以與一般老戰士相周旋。對不起各位，我要學蝦蟆打拳，向班門弄斧了。

季子附識

一 關於中國社會史上爭論的主要問題及其解決所必具的先決條件

印度的路易 (M. N. Roy) 說：“有些馬克思主義者以為中國社會的發達缺少一個環。他們相信中國沒有封建制度。”（見路氏中國革命與反革命六一頁 —— Revolution und konterrevolution in China, 1930）這大概是指一般研究中國問題的外國馬克思主義者講的（如俄國的馬札亞爾等），至于在國內盈千盈萬的馬克思主義者中我從沒有聽見過這樣的議論，只有相反的聲調時時送入我的耳鼓。舉例來說：

- (一)周谷城君認中國“自遼古以至周初，為封建之成長期；自秦以後至于清末為封建之消滅期。自周初至於秦初，可以算是一個封建時代”。（見周著中國

社會之結構（四六頁）

- (二) 周紹濬君認“吾國的封建制度開始於夏”。（見讀書雜誌一卷四五期）
- (三) 王亞南君認“周武王代紂成功，即位天子後，乃採用封建制”。（見讀書雜誌一卷四五期）
- (四) 郭沫若君認“周室東遷以後，中國的社會才由奴隸制轉入真正的封建制度。……秦以後雖然號稱爲郡縣制，但漢有諸王，唐有藩鎮，明末有三藩，清初有年羹堯，就是一般的行省總督都號稱爲‘封疆天子’，並不是就不是封建制度”。（見郭著中國古代社會研究一九至二〇頁）
- (五) 王宜昌君認“中國封建社會是始於五胡十六國”。（見讀書雜誌一卷四五期）
- (六) 陶希聖君認“中國的封建制度雖早破壞，但仍是在前資本主義時期，有巨大的封建勢力存在着”。（見陶著中國社會之史的分析二頁）
- (七) 朱其華君認“秦漢以後的社會現象，既然是以地主對農民的封建剝削佔統治形式，自然我也就無法否認其爲封建制度”。（見朱著中國社會的經濟結

構三三三頁“中國封建制度的破壞開始於十九世紀下半期，……可是一直到現在封建殘餘在社會經濟結構中依然佔着支配的作用。”（見同書三二二頁）

我們如將這些說法綜合起來，則中國自有史以來，不，自有史以前，一直到現在，只是封建成長，封建制度，封建勢力或封建殘餘所佔領的江山。封建，封建，你怎麼這樣愛上了中國，盤據了幾千年，仍不肯去，現在雖僅剩一點殘餘，“依然佔着支配的作用”，“有巨大的……勢力”？！這不是一個大謎麼？！

可是這個人謎中仍含有不少的小謎，因為各人對於封建制度的興起或消滅的時期既有不同的認識，自然要發生許多爭執。例如陶希聖君承認中國現在仍“有巨大的封建勢力存在着”，朱其華君也承認“一直到現在，封建殘餘在社會經濟結構中依然佔着支配的作用”，這不幾乎是五雀六燕，銖兩悉稱的說法麼？但他們却“彼此信件往返”，爭論不已，朱君且“覺得所談不甚詳細，……特抱病”作文。關於這一類的辯駁目前不獨沒有解決的希望，並且愈鬧愈糾紛，愈鬧愈枝節。雙方都徵引馬克思的學說做理論的根據，而各人所得

的結論却完全相反。這是一方面的爭論。

在另一方面，還有一種更大的爭論，而其問題為關於現時中國的。就是：

“中國社會是封建社會還是資本主義社會？”或：

“中國是資本主義的經濟還是封建制度的經濟？”

關於這個問題有各種各樣的答覆。有的說：“中國社會的封建制度還是整個的存在，沒有崩潰。”有的說：“中國近代社會是封建社會宗法社會之延長。”有的說：“中國經濟根本便是很複雜很畸形的。封建與資本主義兩者的要素都有很大的成分”，只可“勉強的說是半殖民地之半封建的經濟”。有的說：“中國社會絕對不是封建的社會，乃完全是一商業資本主義的社會。”有的說：“中國的經濟社會，……是一個帝國主義直接統治的小作農業社會。”有的說：“中國的社會的經濟構造……可以叫做一個為封建思想所支配的初期資本主義。”有的又說：“中國經濟已經發達到俄國戰前的狀態，亦即是有了‘十月革命’的經濟基礎。”“中國資本主義發展了；發展到壓倒封建經濟的程度。”像這樣各執一詞，漫無公認標準的說法，真是“爭論到一千零一夜，也是爭論不了的”！

我以為要能正確討論並解決這兩方面的問題，除掉必須具有充分的社會科學常識外，至少應先備具下列三個條件：

- (一)深切了解馬克思主義，
- (二)深切了解西洋的經濟發展史和社會形態發展史，
- (三)深切了解中國的經濟發展史和社會形態發展史。

如缺乏第一項知識，則一切觀點，方法，以及術語，都不會正確。如缺乏第二項知識，則無從獲得比較與參考的資料。如缺乏第三項知識，則對於本問題更無從着手。每個戰士必須先有這樣的準備，才配作戰，這好像是當然的事，用不着我在此處提出來的。但按之實際，大家在這幾方面的準備殊不充足，尤其是對於一二兩項，有些人表現“臨時抱佛腳”的現象，有些人表現簡直還沒有摸着門徑，也不求向這個方向進取。所以歷時兩三年，關於中國社會史的論戰並沒有呈出牠應有的進步，說來說去，總不免雜着大部分的廢話與笑話。此後的爭鬥如果要想較有意義，非先充分準備這三項軍實不可。

我是一個才疎學淺的人，對於上列三個先決條件，都只是淺嘗而沒有深入。不過我既首先提出來，應當鼓着勇氣嘗

試一下。我現在先介紹馬克思對於經濟史的發展怎樣劃分時代，然後從中國全部經濟史下手，分成各個時代，依據這種輪廓，以為立論的基礎。同時還要拿西洋全部經濟史作為參考的資料，庶幾有個比較，可以幫助解決我們的問題。

二 馬克思對於經濟發展分期的指示 和亞細亞生產方法的內容

關於經濟史上時代的劃分，西洋的經濟學者是有各種各樣說法的。就其中比較重要的講，布協（Karl Bücher）將經濟的發展分作三個時期：即自足的家庭經濟時期，城市經濟時期和國民經濟時期。桑姆巴特（Werner Sombart）也分作三個時期：即自足生產的私人經濟時期，低級的社會經濟時期和社會經濟時期。勒普來（Le Play）也分作三個時期：天然生產物的生產時期，人工生產物的生產時期和資本主義的生產時期。喜爾得布藍（Bruno Hildebrand）也分作三個時期：即自然經濟時期，貨幣經濟時期和信用經濟時期。飛利坡衛芝（Philippovich von Philippsberg）則分作四個時期：即自足的家庭經濟時期，地方交通經濟時期，國家交通經濟時期和自由交通經濟時期。李斯特（Friedrich

List) 則分作五個時期：即漁獵時期，牧畜時期，農業時期，農工業時期和農工商業時期。

這些劃分都不足取，因為牠們不是過於籠統，就是過於呆板，不是只注意生產的技術方面，就是只注意生產物的流通方面，分來分去，總沒有找着要點。我們應當知道，在人類生活的社會生產中，不僅有技術的關係，而且有經濟的關係，這就是說，不僅是人對自然的關係，而且是因征服自然發生人對人的關係。如果要劃分經濟時期，必須着眼於這兩方面。這種工作需要馬克思來擔任了。

據馬氏看來，經濟史就是生產方法的發展史，所以他在一八五九年刊佈的政治經濟學批評（Zur Kritik der politischen Oekonomie）的序言上說：

“就大體講，亞細亞的，古代的，封建的和近世資產階級的生產方法可以稱為經濟的社會結構相連續的時代。”（見政治經濟學批評序言五六頁）

這句話值得我們詳細的研究。第一，所謂亞細亞的生產方法是什麼？馬克思自己描寫得非常詳細，他說：

“例如印度極古的小公社——至今還有存在的——是建築在土地公有，農業和手工業的直接結合，和一

種固定的分工上，當創造新的公社時，這就是一種現成的計畫和圖案。此等公社構成一種自足的生產整體，所佔的生產區域從一百英畝至幾千英畝。生產物的主要部分是為供給公社直接的需要而生產，不是作為商品而生產，所以這種生產自身是不倚賴印度社會那種因商品交換而形成的分工的。只有剩餘的生產物才變成商品，然此中一部分又首先落入國家的手中，從不可記憶的時代起，即有一定數量的生產物作為自然地租，送給國家。印度各處有各種形態的公社。公社在簡單的形態中，是共同耕種土地，而分配生產物於各社員，同時每個家庭從事於紡紗，織布等等，作為家庭的副業。除掉這些從事於同樣勞動的羣衆外，有‘主要的居民’(Hauptinwohner, chief inhabitant)，他一人兼任裁判者，警察和收稅員；有一會計員計算農作並登記關於農作的一切事項；有一官吏懲罰罪犯，保護外來的旅客，並且伴送至附近村落；有一守界人看守本公社對鄰近公社的疆界；有一看水人為着灌溉，從公共蓄水處分配水；有一婆羅門教徒執行宗教的職務；有一個教書先生在沙地上教公社的兒童寫讀；有一個懂歷數的婆羅

門教徒以星學家的資格報告播種收穫的時期，和一切特別農事的吉凶時日；有一個鍛工和一個木匠製造並修理一切農業工具；有一個陶工製造本鄉的一切陶器；有一個理髮匠，有一個洗衣人，有一個銀匠，並且間或有一個詩人在某些公社中代替銀匠，在其他公社中又代替教書先生。這十幾個人是由全公社的費用供養的。當人口增加時，一個新的公社在未被佔領的土地上依照舊公社的模形組織起來。公社的機構表現有計畫的分工，但製造業的分工却不可能，因為鍛工和木匠等等的市場沒有變化，至多也不過按照鄉村的大小增至兩三個鍛工，陶工等等。支配公社中分工的定律具有一種自然律的不可抗拒的權威，同時每個特別的手工業者如鍛工之類，依照傳統的方法，在自己的工場中從事於他那一門專業的一切工作，他是獨立的，並不承認何種權力。這種自足公社的單純生產組織時常在同樣的形態中再行出現，即使偶然被毀滅，又在同一地方，以同一名稱再造起來，這種組織就是了解亞洲社會不變狀態的祕密的鎖鑰，而亞洲國家不斷的解體與新建，以及朝代的更迭對於這種不變狀態恰恰構成一種顯著的

對抗。社會的經濟基本元素的結構沒有為政治的風暴所搖動。”（見考茨基註釋的資本論第一卷三〇四至三〇五頁——Das Kapital I. Berlin, 1928）

我為什麼要在此處徵引馬克思這樣長的一段話呢？因為好些討論中國問題的中西“學者”不是不懂得亞細亞的生產方法是什麼而妄相揣測，就是拘執字面，不究內容，而任意濫用這個名詞。例如郭沫若和路易是屬於前一類，馬札亞爾便是屬於後一類。所以郭君說：“‘亞細亞的’是指古代的原始共產社會。”（見郭著中國古代社會研究一七六頁）路易說：“亞細亞的生產方法是古代的〔生產方法的〕前一步，必定等於原始共產主義。……可是我們後來發見馬克思所謂亞細亞的生產方法不獨是遠超過原始共產主義的一個社會步驟，並且還是一種比古代生產方法高得多的形態。……當馬氏作政治經濟學批評序言時，所謂亞細亞的生產方法顯然另是一事。”（見路氏中國革命與反革命德文本一三至一四頁）而馬札亞爾則在他的中國農村經濟研究中將亞細亞的生產方法妄加曲解，使之與前資本主義的生產方法合而為一（兩者的分別詳後），因此認中國沒有經過封建制度一個階段，現在正是由亞細亞生產方法過渡到資本主義。

(參看中國農村經濟研究神州國光社譯本二六至三一頁，三四至四一頁及以後各章)他們既這樣散佈謬說，我又怎能不請馬克思自己出來說話呢？

第二，所謂古代的生產方法又是什麼？就是希臘和羅馬奴隸制度的生產方法。關於牠的內容比較容易明白，不必加以說明。至於其他兩種生產方法更無須在此處解釋。現在要問的是，馬克思所說的四種生產方法是一切國家必須經歷的階段麼？不然，大大地不然。蒲列漢諾夫 (Plechanow) 說：

“我們可以斷定，馬克思於讀過摩爾根 (Morgan) 古代社會 (Ancient Society) 的著作之後，改變了他對於古代生產方法對亞細亞生產方法關係的意見。在實際上，封建生產方法經濟發展的邏輯達到社會革命，這就指示資本主義的勝利。然像中國或古埃及經濟發展的邏輯並不發生古代的生產方法。在第一個例中是講兩個發展階段，其中的一個跟着另一個而出現，並且是由另一個引起來的。反之，在第二個例中，我們便看見兩種並存的經濟發展模型。古代社會的形態代氏族組織而起，這種組織也在亞細亞社會制度之前。這兩種

社會組織模型的每一種都是生產力在氏族組織懷中發展的結果，這種發展終必使氏族趨於滅亡。雖是這樣，然這兩種模型彼此大不相同。而其原因則由於牠們主要的差異點是在自然的地理的環境影響之下發生出來的。在一個場所，此等環境對於生產力發展到一定階段的社會，支配一定的經濟結構，在另一個場所，便支配其牠的生產關係，這些關係是和第一場所完全不同的。”

（見蒲氏馬克思主義的根本問題五八至五九頁——

Die Grundprobleme des Marxismus, Stuttgart, 1920)

蒲列漢諾夫上面的說法是很對的，摩爾根的書的確大有助于馬克思的社會發達的學說，所以昂格思在家庭私產和國家的起源（*Der Ursprung der Familie, des Privateigentums und des Staats*）一八八四年的序言中滿口稱頌摩氏，說：

“摩爾根的大功勞是在歷史的主要特點中發見並恢復了我們寫定的歷史的前史基礎，並且在北美印第安人的性社聯合（*Geschlechtsverbänden*）中發見一個鎖鑰，可以折穿最古的希臘，羅馬和德意志歷史向來

不可解的最重要的謎。”(見同書序言第八至九頁)

由此可以想見馬克思一經知道摩氏對於希臘羅馬由氏族社會直接達到奴隸制的寫實，必定立即改變他那亞細亞生產方法與古代生產方法互相銜接的意見。我們對於他這種意見既認識清楚，當進而討論中國經濟發展的各時期。

三 中國經濟時期的劃分及其說明

所謂經濟時期就是一種生產方法單獨佔領，或與牠種生產方法共同佔領的一個歷史階段。當一種生產方法獨霸時，這便是牠的高度發達期。當一種生產方法與牠種生產方法並存而逐漸取得領導權時，這便是牠的崛起期或初期。當一種生產方法與牠種生產方法並存而逐漸崩潰時，這便是牠的崩潰期或末期。此外，當舊的生產方法大半崩潰而真正劃時代的新的生產方法正待形成之際，發生一種混雜的特殊生產方法，這是一個過渡時代。

我們現在試按照中國全部經濟發展的情形，以生產方法為準標，劃分各個時代如下：

- (一)自商以前至商末為原始共產主義的生產方法時代。(至紀元前一四〇二年止)

- (二)自殷至殷末為亞細亞的生產方法時代。(紀元前一四〇一年起至一一三五年止)
- (三)自周至周末為封建的生產方法時代。(紀元前一三四年起至二四七年止)
- (四)自秦至清鴉片戰爭前為前資本主義的生產方法時代。(紀元前二四六年起至紀元後一八三九年止)
- (五)自鴉片戰爭至現在為資本主義的生產方法時代。(一八四〇年起)

我這種主張恐怕會和現今最大部分談中國經濟問題的人相衝突，至少也要和上列各位戰士的意見相衝突。但我這樣劃分時代，是經過審慎的考慮，並具有充足的理由，今特分述於後：

一，所謂商以前，自然不能追溯到太平御覽所引：

“天地混沌如雞子，盤古生其中萬八千歲。天地開闢，盤古在其中，一日九變；神於天，聖於地。天日高一丈，地日厚一丈，盤古日長一丈，如此萬八千歲。天數極高，地數極深，盤古極長。”

那怕廣東等處至今還有盤古廟，我們總不好模模糊糊從他講起。休要說他，即所謂天皇，地皇，人皇也不是我們的

對象。就是下至什麼有巢氏，燧人氏，伏羲氏，共工氏，和神農氏等，雖按照名字，有人類發達的層次可尋，並與摩爾根前史人類進化階段的圖表(見下文)完全相合，必有一點根據，然他們沒有確切可信的事實(舊史說伏羲是人首蛇身，神農是牛首人身，竟將人獸化了)供我們的參考，且諸人於短時期中連接在一起，終嫌其沒有傳出古代的真相，而近於後世的假託。在新的證據未出現以前，殊不便多所論列。至多恐怕只有神農是有這麼一個人，曾從事植種，一直相傳至戰國，遂有“有為神農之言者許行”出來表彰，可惜許行的書沒有遺傳下來，無從窺見所謂神農的，到底有些什麼事蹟。

神農之下有黃帝，即有熊氏，這可以完全相信實有其人，當係一個酋長，因為熊氏正是一種圖騰社(Totemgenossenschaft)。凡原始的人羣都相信自己是出於一種自然物，最大多數為禽獸，因以為本羣的標幟；不獨中的原始人是如此，即其牠地方過去和現在的原始人莫不皆然。摩爾根研究美洲易洛魁人(Iroquois)的辛尼加部族(Senecas)，發見有狼氏，熊氏，鼈氏，海狸氏，鹿氏，鷓氏，鷺鷥氏和鷹氏，而他的古代社會中且充滿了這一類的氏族名稱，便是一些最有力的證據。

司馬遷作史記，始於黃帝，他是以黃帝，顓頊，帝嚳及堯舜爲五帝，而禮記月令篇則以太昊，神農，黃帝，少昊和顓頊爲五帝，帝王世紀又以少昊，顓頊，帝嚳及堯舜爲五帝。這樣各持一說，已經是糾紛不清，令人無所適從，而關於他們的事實復多附會與假託，不能完全據爲信史。種如史記五帝本紀稱黃帝“藝五穀”，“教熊，羆，貔，貅，羆，虎”，這大概不過是種植牧畜的影子，決沒有那樣“藝”與“教”的盛況。同篇又說：“舜耕歷山，漁雷澤，陶河濱，作什器於壽丘”，這雖未必完全可信，至少舜時是有種植業的。

關於唐虞時代，我們可以酌量採用尚書中的材料，得到一些史蹟。不過把“疑古”頂在頭上的玄同君不獨認虞書完全爲僞書，並且說：

“堯舜二人一定是‘無是公’，‘烏有先生’。堯，高也；舜借爲‘俊’，大也。……‘堯’‘舜’的意義就和‘聖人’，‘賢人’，‘英雄’，‘豪傑’一樣，只是理想的人格之名稱而已。”

（見顧頡剛編著的古史辨六七頁）

這種說法雖屬新奇可喜，然却不能解答梁啓超所說的一件事，就是：

“……尚書堯典所記中星，‘仲春日中星昴仲夏日

‘中星火’等，據日本天文學者所研究，西紀前二千四五百年時確是如此。”（見梁著中國歷史研究法一五九頁）可見虞書雖係後人所追記與粉飾，至少應有一部分真蹟，而玄同式的疑古直等於玄學式的疑古！

虞書舜典中有所謂四岳，羣牧，羣后，和“二十有二人”，一定就是摩爾根古代社會中所稱的世襲酋長（Sachem）和普通酋長（Chiefs），為氏族社會中的領袖人物，所謂朱，虎，熊，羆，貔，龍等數臣即是各氏族的酋長，所謂“棄，……播時百穀”，也是初步農業的證據。我們可以大膽主張，至少這幾點是真史蹟，決非後人所假託。

講到夏書禹貢篇却大有問題，其中所說的“厥貢璆鐵銀鏤磬磬熊羆狐狸織皮”中的鐵銀鏤不見得是禹時代的物，因為殷周出土的器具還只看見銅錫合製的青銅器（也許已有鐵器，尚未出土），禹時似乎不會有什麼鐵，有什麼鏤（剛鐵）。可是無論如何，我們決不能像顧頡剛君一樣，疑及禹的本身，以為

“禹，說文云，‘蟲也，從虺，象形’。虺，說文云，‘獸足蹂地也’。以蟲而有足蹂地，大約是蜥蜴之類。我以為禹或是九鼎上鑄的一種動物，當時鑄鼎象物，奇怪的形狀

一定很多，禹是鼎上動物的最有力者。”（見古史辨六三頁）或“西周中期禹為山川之神；後來有了社祭，又為社神（后土）”。（見同書一四頁）

禹是蟲，正是一種氏族的圖騰，而禹即為這個圖騰社的酋長，他本是一個人，後來才被人“神化”了，顧君對古代社會的研究，既沒有入過門，而又採用唯心論的實驗主義做方法，宜乎他說出禹是“九鼎上鑄的一種動物”和禹逐漸由神化為人（參見同書同頁）的笑話來。其實禹只是一個經營初步農業的氏族中的酋長，一點也不奇怪神祕，所以魯頌閟宮篇說：“是生后稷，…繼禹之緒。”論語泰伯篇說：“禹……卑宮室而盡力乎溝洫。”憲問篇說：“禹稷躬稼而有天下。”

不過考古家的顧君對於這些都是知道並說過的，他所以不認禹為人，為“一個耕稼的國王”，還有一篇大道理在：

“禹若果是在后稷之前的一個耕稼的國王，后稷之名也就不會有了；后稷之所以為后稷，原是尊崇他倡始耕稼加上的名號，若他只有‘繼緒’，也不應獨居此名了！我們再看，在西周時，古王任農事的惟有后稷；在東周的魯國，后稷之前又有禹；到戰國時烈山氏之子柱先做后稷了，舜也‘發於畎畝之中’了，倡始耕稼的尊號又給

神農奪去了。在西周時，原以進入農業社會不久，而耕稼的事又倡始於周民族，周民族既得了中國，要想竭力的推廣牠，所以有始祖后稷的尊崇，所以有‘純其藝黍稷’的告教（酒誥），所以有‘薦公劉，匪居匪康，迺場迺疆，迺積迺倉’（公劉）及‘文王卑服，即康功田功’（無逸）的稱美。若果有神農，柱，舜，禹的耕稼在前，則到周初已有一二千年了，農業的發達已久了，又何必這樣的鄭重鼓吹呢？”（見同書一〇八頁）

顧君倘若讀過摩爾根的古代社會，而又肯拋棄他那實驗主義的法寶，即不會發出這樣淺薄和唯心的議論來。人類生存於世界上已經有了一二十萬年光景，農業自發生時起要發展到西周那樣的狀況，至少要好幾十個一二千年，中國不獨在神農，柱，舜，禹時應有耕稼，即在他們以前也應有耕稼，並且還是婦女擔任的（關於這些事的詳情見下文駁郭沫若君的各節）。中國這樣的歷史已經喪失不可考了，不過一切人類都要經過這種時期，我們不能獨異，也不能因事蹟不可考而加以否認。譬如摩爾根說：

希臘和拉丁民族“在野蠻中級的歷史，除掉他們的各種藝術，制度，發明和言語的改良中還保存一點外，

是全部喪失了”。(見古代社會原文三五四頁)

然他却否認他們是曾經經過這個階段的。所以中國的古書有神農，柱，舜，禹耕稼的傳說，不是什麼“鄭重鼓吹”，而是實有其事，他們的人數與其說是過多，不如說是太少了。

至於顧君因在西周時任農事的“古王”只有后稷，在東周的魯國又加了禹，到戰國時又加了烈山氏之子柱做后稷，而舜也發於吠畝之中，遂提出他那有名的“層累地造成的中國古史”的意見，被那位掛起招牌疑古的疑古玄同君許為“精當絕倫，……惟有歡喜贊歎”。(見古史辨六七頁)其實在未經秦火前的春秋戰國時代，關於古史的材料，比現在何止多十百倍（古史材料的喪失與時代的久遠當然有很大的關係，不能完全歸咎於秦火），而西周人的著作既未能完全遺留下來，顧君怎能斷定西周時沒有何種著作提及過禹，“烈山氏之子柱做后稷”和“舜發於吠畝之中”這一類的事呢？他又怎能斷定後出現的史實一定是假的呢？拿前一個時代一部分殘缺不全的著作做標準去判斷後一個時代所出現的史實的真偽，其荒謬與郭沫若君拿一部分殘缺不全的甲骨文做標準去判斷殷代整個的社會性是一樣的，這樣的“精當絕

倫”正是玄同式(即玄學式)的精當絕倫啊!

我們現在不要停在此處多說，由禹之後再往下推，輪着商代。史記殷本紀說“自契至湯八遷”，盤庚篇又言自湯至盤庚五遷(不常厥邑，於今五遷)，這好像表現盤庚以前的商人猶是逐水草而居，從事牧畜，較前述的耕稼狀況更退轉去了，僅相當於摩爾根所謂野蠻的中級。但仔細攷究，卻又不然。商書的篇幅既多，材料也不少，不過就文體和上蹟看，除盤庚三篇外，類多後人粉飾竄改之詞，很難據爲信史。例如湯誓說：

“爾尙輔予一人，致天之罰，予其大賚汝。爾無不信，朕不食言。爾不從誓言，予則孥戮汝，罔有攸赦。”

這樣儻罰操諸一人，完全是一個專制君主的口吻，就當時的產業發展情形看，國家還沒有成立，不應有此現象。但內中說：“舍我穡事而割正夏”，又仲虺之誥說：“肇我邦於有夏，若苗之有莠，若粟之有秕”，這不見得是經過粉飾或改竄的，因爲後人大概只在什麼德，威，刑，賞，仁，義，禮，信等抽象名詞上做工夫(參看湯誓仲虺之誥等篇)，對於經濟狀況絕不措意，不會將牧畜改作農業，藉以誇示將來。

又最可靠的盤庚篇有些話足與上文相印證，就是：

“若農服田力穡，乃亦有秋。

“惰農自安，不昏作勞，不服田畝，越其罔育黍稷。”

這種以農事作比喻的話，當然是要在田野農業已經出現，並且成爲經常的業務，積有經驗，才能說得出來的。考盤庚遷都並不是遊牧性質，實因舊都圯於河水，不得不出此，而人民安土重遷，不肯從命一事，尤可反證盤庚以前已經進於固定的農業，否則遊牧之民正好乘機另覓草場，用不着留戀故土了。

此外，周公因誥戒成王而作的無逸篇，內中歷數殷王中宗，高宗和祖甲怎樣勤勞，於是接着說道：

“自時厥後，立王生則逸。生則逸，不知稼穡之艱難，不聞小人之勞，惟耽樂之從。”

由此又可反證中宗，高宗和祖甲是知道稼穡之艱難的。高宗（即武丁）和祖甲固在盤庚之後，但中宗（即大戊）的即位却在盤庚即位二百三十五年前，可見在商代的早期，田野農業早已出現，是無復疑義了。

統觀這些事實，則商代實已在摩爾根所謂野蠻的高級，直與文明爲鄰了。據摩氏的研究，在野蠻的中級有銅錫合製的青銅器，在野蠻的高級則有鐵器的發明。

“鐵的生產是人類經驗中最重要的事件，沒有能夠和牠相抗，沒有能夠和牠相等的，其他一切發明與發見在牠的旁邊是無足輕重，至少也是居於附屬的地位。舉凡槌，砧，斧，鑿，都由鐵製，還有犁要用鐵尖，並有鐵劍；總之，文明的基礎可以說是建築在這種金屬上面的。”（見古代社會原文四三頁）

又考埃及人在四千五百年以前即開始使用鐵製的鐮刀，在三千五百年以前，即有耕犁，歐洲人在三千年以前即使用鐵製的鋤和武器。中國盤庚以前正是三千三百年前，論理應當已經發明熔鐵，已有鐵製的耕器。可是歷代出土的金屬古物，關於商代的只有青銅器，絕無鐵器。這不知道是當時的鐵器未曾遺留下來，還是已遺留而尚未出土，或確實沒有鐵器——這個問題只好暫時存而不論。

二，在另一方面，盤庚以前已經有文字，並已組織成文，否則不會有盤庚三篇的出現，而這種“佶屈聱牙”的作品也決非後人所能偽造。尤其是金石索中商癸父爵，父庚爵，父辛爵，雙册父乙卣，父乙旅車卣，大己卣，和父辛卣等上的刻文以及近人所拓印的殷代甲骨文是當時已有文字的鐵證。所以盤庚時代正是野蠻高級的結束和文明開端的時代，

也就是民族社會崩潰和私產與國家起源的時代。

據摩爾根說：

“當野蠻後期的末葉，關於土地的擁有已經起了大變化，牠逐漸趨於兩種所有權的形態，即國有和私有。”

(見古代社會原文五五〇頁)

依照馬克思上面對於亞細亞生產方法的描寫看來，所謂土地公有就是土地國有，所以人民要用“一定數量的生產物作為自然地租，送給國家”，這是取了摩氏所說的第一種所有權的形態，殷代的情形正與此相符。怎樣見得呢？

盤庚三篇明白告訴我們，當時的私有財產，階級制和國家都一一出現了。例如

“茲予有亂政同位具乃具玉。”(盤庚中)

“朕不肩好貨。”(盤庚下)

“無總于貨寶。”(盤庚下)

如果沒有私有財產的出現，則此處所謂貪具玉，好貨和聚貨寶都毫無意義了。又王氏謂盤庚

“上篇告羣臣，中篇告庶民，下篇告百官族姓。”

也是實情，所以上篇說：

“凡爾衆其惟致告。自今至于日後，各恭爾事。齊乃

位，度乃口，罰及爾身弗可悔。”

中篇說：

“古我先后既勞乃祖乃父，汝其作我畜民。”

下篇說：

“嗚呼，邦伯師長執事之人尙皆隱哉！予其懋簡相爾，念敬我衆。”

如果沒有階級制和國家的存在，則盤庚之誥用不着分作三篇，而且每篇的口吻與對象也不致迥不相同。由此看來，氏族共產社會在盤庚時已經崩潰，是信而有徵了。

又一八九八至一八九九年（光緒二十四五年）河南安陽縣出土的大批龜甲獸骨，上面刊有殷王室占卜的紀錄，羅振玉據以編成殷虛書契前後編等書（此外他人尙有同類的作品），這當然是絕對可靠的文獻。書中表現殷代帝王有錫貝之事，又有奚奴臣僕，且有使“小臣令衆黍”的明文，可見殷代確是私有財產，階級制和國家成立的時代。

雖是這樣，不過我們又怎能斷定殷代所行的是亞細亞的生產方法而不是其他生產方法呢？所謂亞細亞的生產方法的特點是土地國有，我們現在怎樣知道殷代是土地國有呢？要答覆這個問題，的確非常困難，因為沒有一點材料可

以直接證明這一點。但我們借助于推論與間接的證據，是可以相當解決這個問題的。

盤庚既因舊都耿被河水毀壞，而遷于殷墟，則新都的土地與遷來的任何私人向來沒有發生關係，這是很顯明的。殷墟相傳係成湯故都，可見其附近一定已有人定居，決非一片荒涼，未曾開墾的土地可比，不過新都地方的文化程度當較舊都的為低，否則人民不會表現不肯遷居的心理，此處大概還沒有跳出氏族社會的範圍。在這種情形之下，已經組織國家的專制君主的盤庚（關於這一點以後還有說明）將氏族共有的土地轉變為國有的土地，這再順利再便當也沒有了。

以上是我們的推論。此外還有一些間接的證據。孟子說“殷人七十而助”，這雖未必是事實，然孟子去古未遠，其立論必有一點影子作根據，決非完全憑空捏造。這點影子就是殷代的土地非私人所有，乃國家所有。又詩經北山篇說：“普天之下，莫非王土。”此詩作于西周末年，當時的土地已成封建貴族的私有物，無所謂王有，不過在封建之初，土地確為王有（在歐洲封建初期，土地只歸領主佔有，仍須奉還君主，但後來變成領主的所有物，不肯奉還了），至少在名義上是如此。我們可以斷定，周代的土地王有就是由土地國有轉變

過來的，因為古代王與國不分，路易十四(Louis XIV.)所謂“朕即國家”，即是當時的狀況，所以上地由國有到王有不過是再進一步。

我們現在根據上述的一切理由，可以斷定自盤庚至殷末為亞細亞的生產方法時代。

三，與殷代同時並存而建立國家的，有周代的先人。大雅文王有整篇張子註云：

“周家自后稷居部，公劉居豳，太王居岐，而文王則遷于豐。至武王又居于鎬。”

這段話在只顧字面，不究內容的人們看來，必定又要認“這是游牧民族所必有的現象”。然我們一加查考，便知道不是這樣。大雅生民篇追敘后稷小時候發明種植，實現農業道：

“誕實匍匐，克岐克嶷，以就口食。藝之荏菽，芄菽旆旆，禾役穰穰，麻麥幪幪，瓜瓞喑喑。”

就西洋古代社會的史實和現在非洲等處原始人的情形看，發明農業都是婦女的事，而最初的農業勞動也由婦女擔任。中國古代農業的發明不會獨異，更不會出於後起的后稷。周代的農業託始於他，大概因這個氏族的男子開始經營農

業，是自他開端，所以就事論事，對於以前的神農，柱，舜，禹不提及，對於他們以前的婦女農業更因年代久遠，事實湮沒，而無從提及了。關於後一個問題可有兩個證據：一，中文男性的“男”字從田從力，可見在形成文字之時，婦女早已退出農業生產，而務農變成男子的專業。二，在希臘古代的神話中有好些女神，這正是去女性本位社會不遠，由其中有名的婦女轉變而來的證據，中國只有史記所稱的“煉五色石補天”的女媧可以稱爲一個女神（觀世音是印度傳來的），此外只留下嫫，嫫，娥，姜，姬，姁，嬴，媯，姚，姁，奴等等姓名表現這種社會的殘影，可見神農黃帝時去女性本位的社會已經很遠了。然我們却不能因此否認中國遠古的婦女發明並經營農業的事，更不能因生民篇說后稷發明農業，遂連帶將他以前的神農，柱，舜，禹，經營農業的事一筆抹殺。除掉這個道理以外，我們再來細心看一看這篇詩：

“誕后稷之有穡，有相之道。弗厥豐草，種之黃茂。
實方實苞，實種實穠，實發實秀，實堅實好，實穎實粟。
卽有郇家室。

“誕降嘉種，維秬維秠，維糜維芑。恆之秬秠，是穫是畝。恆之糜芑，是任是負。以歸肇祀。

“誕我祀如何？或春或揄，或簸或蹂。釋之叟叟，烝之浮浮。載謀載惟，取蕭祭脂。取羝以軼，載燔載烈。以興嗣歲。”

生民第四章描寫后稷自小時候即發明農業，第五章說他耕種的得法，農產物的茂盛，第六章說他的農產物種類之多，和收穫之豐，第七章說他使農產物經過春，揄，簸，蹂，而弄成食品。這種過程在現代看來，沒有什麼稀奇，也並不感覺困難，但在知識淺薄的野蠻時代，非有幾百年甚至於幾千年的經驗是辦不到的。所以我們根據種種理由，可以斷定不獨中國農業的發明是遠在后稷以前，即男子擔任農業勞動，使婦女退出這個生產部門，也不始於后稷的時代。

自后稷三傳至他的曾孫公劉，復在豳地經營農業，頗極一時之盛。人雅公劉篇說：

“篤公劉，既溥既長，既風迺岡。相其陰陽，觀其流泉。其軍三單。度其隰原，徹田爲糧。度其夕陽，豳居允荒。

“篤公劉，於豳斯館。涉渭爲亂，取厲取鍛。止基迺理，爰衆爰有。夾其皇澗，溯其迺澗。止旅迺密，芮鞠之卽。”

這兩節詩表現公劉居豳，農業的興盛；所謂“取鍛”大概就是指冶鐵講。如果是這樣，則公劉時代正在野蠻的高級，而鐵器的發明也在此時，這便和摩爾根所說這個階段的條件完全相符了。

但現在又要問：公劉時代正相當於西歷紀元前多少年呢？此事已無可考。不過爾雅的朱註有下列一段話：

‘虞夏之際，棄爲后稷而封於郃。及夏之衰，棄稷不務，棄子不窋失其官守，而自竄於戎狄之間。不窋生鞠陶。鞠陶生公劉，復修后稷之業，民以富貴。乃相土地之宜，而立國於豳之谷焉。十世而太王徙居岐山之陽，十二世而文王始受天命，十三世而武王遂爲天子。”

照這種說法看，自棄至武王凡十五世。毛詩疏云：

“虞及夏殷共有千二百歲，每世在位皆八十年，乃可充其數耳。命之短長，古今一也，而使十五世君在位皆八十許，載子必將老始生，不近人情之甚！以理而推，實難據信也。”

這種反駁頗有理由，不過牠只有消極的批評，而無積極的主張，問題沒有解決。郭沫若君引王國維的殷先公先王考及續考，證明“帝俊卽帝嚳，亦卽卜辭中的高祖夔”，又引郭

郭璞的山海經注，說“帝俊即帝舜”，於是說明帝舜的二妃娥皇女英也就是帝嚳的二妃姜嫄簡狄；而姜嫄生后稷爲周的始祖，簡狄生契，爲商的始祖，周商是同出一源。（參看中國古代社會研究二六一至二六七頁）這算是有了一種積極的主張，但和史實又不相合，因爲商頌的朱註說“契爲舜司徒而封於商，傳十四世而有天下”，自湯至紂又有二十八世，共計爲四十一世，而自后稷至文王（文王歿於紂王二十年）不過十四世，雖世代可以有久暫的不同，然不應相差三倍！所以我們可以相信王國維的說法，而不能相信郭璞的說法。因此郭君的主張也同樣沒有解決問題。

此外辭源的世界大事年表註明公劉遷豳在夏桀二十年，即紀元前一七九七年。我因手邊沒有參考書，無從查考其確定這種年代的根據，但其不足爲信史是一望而知的。因爲自公劉遷豳至文王薨，足有六百六十二年，其中十二世平均皆在位五十五年，且均於晚年生子，這也同樣“不近人情之甚”！既是這樣，我們便無法解決這個問題了。

不然，法子是有。國語的魯語說：

“昔烈山氏之有天下也，其子曰柱，能殖百穀百蔬，夏之衰也，周棄繼之，故祀以爲稷。”

又左傳昭二十九年傳，說：

“有烈山氏之子曰柱，爲稷，自夏以上祀之；周棄亦爲稷，自商以來祀之。”

按烈山氏卽神農，而就此處柱爲稷和棄爲稷講，可見所謂后稷原有兩人，而“商以來祀之”的后稷，不可與“夏以上祀之”的后稷併爲一談。又“夏之衰也”應係指夏桀或稍前的時代，不能像朱子那樣指爲少康以前。我們根據這種證據，便可以知道棄的曾孫公劉應在商中宗即位（一六三七年）時的前後，這是不會有什麼大差錯的。

我們在前面已經說過，商中宗時有田野農業出現，已在野蠻的高級，公劉時也有田野農業，甚至於還知道熔鐵，當然也在野蠻的高級。這兩大氏族在相距不遠的地方和相距不遠的年代而處於進化中的同一階段，這樁事不能算是偶然的了。

公劉之後六傳至太王，因被狄人之難，舉族而遷於岐周。這個太王就是大雅詩篇上的古公亶父，朱子所謂“追稱太王”的。不過這裏又發生一個問題，卽顧頡剛君明白反對古公亶父爲太王，並且確定此人是在公劉之前，他說：

“公亶父這人，自孟子以來都說是太王；我覺得不

對。公亶父在縣篇上看，是一個‘華路藍縷以啓山林’的國君；太王是文王的祖，已在周民族很盛的時候：他們的時會是不同的。況且太王既已稱王諡太，何以於縣篇又稱公呼名？雅頌同爲西周詩作，不應當把稱號亂用如此。推其所以致誤之故，一由于公亶父‘至于岐下’，而太王亦‘居岐之陽’，二由于公亶父娶的是姜女，而文王之母亦‘思媚周姜’。但我以爲周國始終不曾離過岐山，‘至岐’只有始遷的第一代，‘居岐’儘不妨沿着多少代，這二者不能強合爲一事。周與姜本係老親，看后稷母名姜姬可知，不能說太王娶的周姜即是縣篇上的姜女，而合太王于公亶父，使他們併作一人。又看縣篇以‘縣縣瓜瓞’發端，而首章言‘民之初生，自土沮漆’，末章言‘文王蹶厥生’，其爲原始要終之詩，言周民族自微而盛，自開國以至成大業，此意甚明。公亶父乃是初定國基之君，故詳言其始至之狀；若在太王時，便不容有這等事了。自從孟子言太王避狄，硬拿公亶父覓地的事做證據，又言太王好色，硬引縣篇‘爰及姜女’的話做證據，于是公亶父與太王合而爲一，反在公劉之後，有似乎中衰，而縣篇紀始的本義就失去了。”（見顧著古史辨一四

七頁)

顧君是極端佩服他的尊師胡適博士那種唯心的實驗主義的，所以他

“更敢于作歸納，立假設，搜集證成假設的證據而發表新主張。”(見古史辨序言九五頁)

可惜他中了實驗主義的毒，專在假設上做工夫，以致找不出真理來。他說古公亶父不是太王，而是在公劉之前的周國始祖，約有三種大理由：

(一)古公亶父是“一個‘華路藍縷以啓山林’的國君”，而太王“是在周民族很盛的時候”。

(二)緜篇是一篇“原始要終之詩，言周民族自微而盛，……公亶父乃是初定國基之君，故詳言其始至之狀，若在太王時便不容有這等事了”。

(三)“太王既已稱王諡太，何以于緜篇又稱公呼名？”

其實這些理由都是不能成立的。一，古公亶父自爾 卷 岐，一切都要從頭做起，的確表現“華路藍縷，以啓山林”的狀況，但既經安居，農業的經營，蒸蒸日上，當然有一番盛況，顧君怎好斷定他一定不是太王呢？況且顧君說太王“已在周民族很盛的時候”，這只是一句空話，沒有實據，“盛”到

什麼程度，顧君還在腦子裏面假設，又怎能斷定古公亶父與太王的時會不同呢？二，緜篇爲“原始要終之詩”固然不錯，但不能因此認古公亶父爲周國的始祖，因爲“民之初生，自土汧漆”，是指公劉居邠的情形，與古公亶父無涉，下文才說他因被狄難離邠，“來朝走馬……至於岐下”。這樣的文情是何等明白，顧君爲什麼要牽扯到“民之初生”等句是講他？如果說太王時不容有古公亶父那樣遷徙與開基的事，證據在那裏？三，至於這“太王既已稱王諡太”，緜篇不應稱公呼名，更不成其爲理由。因爲顧君既不能推諱朱子“追稱太王”的說法（記得孟子或其牠書上好像有“追王太王，王季文王一語），又怎能主張“太王既已稱王諡太”呢？因此又怎能說緜篇不應稱公呼名呢？由此可見顧君對於古公亶父不是太王而是公劉以前的周國始祖的假設是完全失败了。

我們並不是絕對擁護孟子“太王居邠，狄人侵之”的說法，不過孟子距太王不過八百年的光景，他所說的話應有幾分可信，在顧君或其他疑古專家沒有舉出確切證據證明古公亶父不是太王的時候，我們不願意拋開兩千年前古人言之鑿鑿的話，而來相信兩千年後實驗主義的信徒腦袋中的假設。

還有一層，顧君如果說古公亶父不是太王，而是在太王之前公劉之後的人，我們也許有幾分相信，至於說古公亶父是在公劉之前，那簡直是實驗主義破產的表現，那他真正應當

“常常自己疑惑：科學方法是這般簡單的嗎？只消有幾個零碎的印象就不妨到處應用的嗎？”（見古史辨序言九五頁）

我們爲什麼要用這樣嚴厲的口吻來對付顧君呢？一因嘆息他受了胡適博士的騙，誤選一種唯心的實驗主義做方法，以致枉費氣力，二因他對於古公亶父的說法顛倒了事實，足以妨害我們立論的根據。現在要解決這個問題，必須借助於唯物的辯證法，從繇篇所描寫的經濟以至政治狀況着手（我對於實驗主義與辯證法曾作一種比較的分析與綜合，共有七萬多字，足供讀者的參考，此文見拙著我的生平第十一章，亞東圖書館出版）。這一篇共有九章，今特擇其重要的四章介紹如下：

“迺慰迺止；迺左迺右。迺疆迺理，迺宣迺畝。自西徂東，周爰執事。

“乃召司空，乃召司徒，俾立室家。其繩則直，縮版

以載，作廟翼翼。

“迺立臯門，臯門有伉。迺立應門，應門將將。迺立冢土，戎醜攸行。

“肆不殄厥愠，亦不隕厥問。柞棫拔矣，行道兌矣。
混夷駟矣，維其喙矣。”

我們試將這篇詩和公劉篇比較一看，便知道其中有個不同之點。就是公劉篇只表現出野農業的經營，而緜篇則於這一點外，還表現有國家制度，並且威加昆夷了。公劉篇雖也有“徹田爲糧”，和“其軍三單”等語，然這還是野蠻高級中的情形。據摩爾根的研究，當野蠻的中級，“土地仍爲部族所共有；不過一部分此時特別提出來，作爲維持政府之用，另一部作爲宗教之用。……”（見古代社會原文五四五頁）野蠻中級既是如此，高級更不用說。所謂“徹田爲糧”，不外取這一部分土地的收入以供公共事務的用費；至於“其軍三單”不過是氏族社會末期所組織的軍隊，用以防禦外侮的。無論如何，我們在公劉篇找不出緜篇那些司空司徒的官制和臯門，應門，冢土的設施。所以公劉在前，古公亶父在後，專從這兩篇詩中經濟和政治的發展上去考究，便獲得鐵一般的證據，再也不勞任何實驗主義的信徒在腦袋中做假設了。

我們既費了一些氣力推倒古公亶父在公劉之前的臆說，並確切證明他是在“周民族很盛的時候”，有百分之九十九是太王，現在就要問這個太王是在什麼年代。據辭源世界大事表說他遷岐周是在殷武乙元年，即紀元前一一九八年。當時距文王薨僅六十三年，經過三代，這是絕不可信的。我以為從古公亶父遷岐周至文王薨，中間的經過至少應在一百年以上，因此前者的建國至遲距盤庚末年不過一百四十年。岐周本是姜姓氏族的公有土地，太王新來此建立國家，將這個氏族公有的土地收為國有，這是很容易辦到的。

太王建國在盤庚建國後一百多年（也許太王居爾時已建立了國家），這在時間上不能算是相差很遠。這兩個國家都因自然的，地理的環境關係，於原始共產主義的生產方法崩潰之後，同達到亞細亞的生產方法。再詳細些說，就是盤庚和太王所處的環境均適於農業的經營，而四圍又沒有強悍的遊牧人，須企圖抵抗，從事戰爭，因此取得大批的俘虜，作為奴隸，形成一種奴隸制的生產方法。所以中國古代的氏族社會崩潰後，生產方法的發展，不取希臘羅馬式，而取亞細亞式，正是有原因的。

周代先人的建國雖似乎較殷代的盤庚稍後，但他們農

業的發展却是蒸蒸日上，而那些元首於治政之暇，都不肯從事遊樂，竟去督促農事，這便是周代的先人勝過殷末一般君主的地方。周書無逸篇說：

“嗚呼，厥亦惟我周太王，王季，克自抑畏。文王卑服，即康功田功。徽柔懿恭，懷保小民，惠鮮鰥寡。自朝至於日中昃，不遑暇食，用咸和萬民。文王不敢盤於遊田，以庶邦惟正之供。”

最後這句話就是馬克思所謂“一定數量的生產物作為自然地租，送給國家”了。

四，這種農業的發展，使文王造成一個大國竟至“三分天下有其二”。武王繼位，於十三年剪滅殷紂，統一區宇。此舉就是亞細亞的生產方法告終和封建的生產方法開始的分界點。所謂封建的生產方法的內容又是怎樣的呢？馬克思談及“黑暗的歐洲中古中代”，說道：

“我們在此處所看見的，不是獨立的人，而是隸屬的人——即農奴與地主，奴僕與宗主，俗人與教士。個人的倚賴構成物質生產的社會關係的特點，恰和牠構成那站在這種生產上的其他生活方面的特點一樣。可是個人的倚賴關係既構成社會的基礎，勞動和生產物

使用不着取一種異於自己實質的虛幻形態。牠們是以自然的勞務(Naturaldienste)和自然的報效(Naturalleistungen)而加入社會的行動中。勞動的自然形態，勞動的特別形態——不是商品生產的基礎上勞動的抽象形態——在此處就是牠的直接的社會形態。徭役勞動(Fronarbeit)是由時間來計算，恰和生產商品的勞動一樣，不過每一個農奴知道他個人一定分量的勞動力是要爲着替主人服務而消耗。對牧師所納的什一稅比牧師的賜福更爲明顯。因此無論大家對於此處各人相互間的特別形態怎樣評判，私人在勞動中的社會關係恰恰表現爲他們自己私人的關係，而不是隱藏在物的——即勞動生產物——社會關係中的。”（見考茨基註釋的資本論第一卷四〇至四一頁）

然烏里耶諾夫對於封建的徭役經濟（Fronwirtschaft）更指出四個先決的條件：

“第一，自然經濟的獨霸。封建的地產必須構成一種自足自給的，與外界很少結合的總體。領主對於市場的五谷生產在農奴制的後期特別發達，然這已經是舊制度崩潰的先驅。第二，這種經濟要求直接生產者準備

生產工具，特別是經營土地；並附屬於土地，因為只有這樣，領主才有可靠的人工。此外，取得剩餘生產物的方法，在徭役經濟中完全和資本主義的經濟相反：第一種方法建築在生產者經營土地上，第二種方法則在乎使生產者從土地上解放出來。第三，這種經濟制度的前提是農民對領主的私人隸屬關係。地主對於農民如前沒有這種直接的支配權，即不能強迫經營自己經濟的自耕農替他作工。因此像馬克思描寫這種制度所說的一樣，‘超經濟的壓迫’……是不可少的。這種強迫的形態與程度可以有多種，從農奴制起一直至農民的閹割權利限制為止。第四，此處所描寫的經濟制度的條件和結果畢竟是技術的程度非常低劣停滯，因為這種經濟的經營是在小農的手中，他們為窮困所迫，個人的隸屬關係所制，在精神上是陷入黑暗之中。”（見烏里耶諾夫全集第三卷俄國資本主義的發展一五至一五二頁——W. I. Lenin, Sämtliche Werke, Band III. Die Entwicklung des Kapitalismus in Russland. Wien · Berlin)

我徵引馬烏兩氏上面兩段話，不是要拿來作教條，將牠

們硬套在中國的封建制度上面，此舉實有兩層用意：第一，中國人開口封建社會，閉口封建制度，但對於牠的內容多茫無所知，至少也是絕不注意，故特藉這個機會介紹一下；第二，中國的封建制度與歐洲的封建制度雖未必完全相同，但也不致有很大的差異，如將雙方的狀況並列起來比較一下，便可以幫助我們判斷自周至周末是否封建社會。我們現在來進行第二着。

詩經的七月篇所謂：

“七 鳴鵙，八月載績，載玄載黃，我朱孔陽，爲公子裳。……一之日于貉，取彼狐狸，爲公子裘。二之日其同，載績武功，言私其豸，獻豸于公。”

甫田篇所謂：

“倬彼甫田，歲取十千；我取其陳，食我農人。”

大田篇所謂：

“雨我公田，遂及我私。”

靈臺篇所謂：

“經始靈臺，經之營之，庶民攻之，不日成之。經始勿亟，庶民子來。”

孟子所謂：

“有布縷之征，粟米之征，力役之征。”

左傳昭十年，芋君無宇所謂：

“天子經略，諸侯正封，古之制也。封略之內，何非君土？食土之毛，誰非君臣？……天有十日，人有十等，下所以事上，上所以共神也。故王臣公，公臣大夫，大夫臣士，士臣阜，阜臣輿，輿臣隸，隸臣僚，僚臣僕，僕臣臺，馬有圉，牛有牧，以待百事。”

這一切的一切不是活畫出一幅徭役經濟和隸屬關係的圖形麼？西周是自然經濟時代，直至春秋戰國，商品的生產才發展（詳情見拙著批評胡適中國哲學史大綱一五至一六頁），這正是封建制度的末期，如拿烏里耶諾夫的話來說，這種現象已是“舊制度崩潰的先驅”了。所以自周至周末為封建制度的生產方法時代，是絲毫沒有疑義的。

五，周朝開基之始，即進於封建制度，這當然是農業生產力發展和技術進步的結果。周初的農業技術到底達到一種什麼程度殊不易於查考。我們已經斷定公劉時的“取鍛”是冶鐵，周初的農具中應當有鐵器。但詩經中既找不出牠的影子，現存的兩三千件周金中也沒有牠的分子。這個鐵器的問題如何解決呢？如果沒有材料，單憑空想，自然是沒有用

的。不過我們在前面已經說過，埃及人在四千五百年前有鐵製的鐮刀，經過一千年才有耕犁，自公劉至周初僅五六百年光景，即使有鐵器，爲數一定甚少。要到春秋戰國的時候，農工業中鐵器的數量才增加，應用才普遍，如管子海王篇說：

“今鐵官之數曰：一女必有一鉞一刀，……耕者必有一耒，一耜，一鋤，……行服連輦者必有一斤，一鋸，一錐，一鑿。”

輕重篇更說：

“一農之事，必有一耜，一鋤，一鎌，一鐮，一推，一銍，然後成爲農。一車必有一斤，一鋸，一釘，一鑽，一鑿，一銼，一軻，然後成爲車。一女必有一刀，一錐，一箴，一鉞，然後成爲女。”

春秋戰國之際正是封建的生產方法崩潰的時代，所以這種鐵器數量的增加和應用的普遍，我們只能認爲替舊經濟制度掘墳墓和新經濟制度披荆斬棘的工具：牠們因此葬送了封建的生產方法，而迎接了前資本主義的生產方法。

所謂前資本主義的生產方法又是什麼？這是必須詳加解釋的，因爲我們（1）要知道牠和亞細亞的生產方法不同之點，（2）要藉牠做了解中國自秦至清鴉片戰爭前的經濟

制度的鎖鑰，(3)要藉牠做了解資本主義的先決條件。馬克思說：

“前資本主義的民族的諸生產方法的內部堅實，對於商業解體的作用所表現的障礙，可以從英國對印度和中國的通商明白表現出來。這些國家生產方法廣大的基礎，是由小農業與家庭工業聯合構成的，在印度還要加上一種建築在土地公有的鄉村公社的形態，然這也是中國原始的形態。英國人為破滅此等小的經濟公社起見，特以統治者和地主的資格在印度同時使用他們直接的政治和經濟勢力。英國的商業對於這種生產方法所發生的革命影響，只在假手於牠的商品的低廉價格破壞紡織業——此業是這種農工業生產的統一中一個原始的整部分——並且打碎這種公社。雖是如此，這種解體的工作進行也很遲緩。英國人在中國沒有任何直接的政治勢力，故這種進程更為遲緩。此處因農工業的直接結合，而節省財力和時間，對於大工業的生產品——牠們的价格中含有流通進程的死費用——遂表現一種最後頑強的抵抗。然在另一方面，俄國的商業——不像英國的商業——沒有震動亞洲生產的經

濟基礎。”(見德文資本論第三卷一一八頁)

就這一段話看來，好像馬克思所謂前資本主義的生產方法，就是亞細亞的生產方法，因為他在此處所說的和我們在第二項所徵引的，好像沒有什麼區別。馬札亞爾把這兩種生產方法合而為一的大理由恐怕不外以此為根據罷。但我們細心研究一下，便知道其中大有區別。

第一，馬氏在資本論第一卷中說：“印度極古的小公社……是建築在土地公有，農業和手工業的直接結合，和一種固定的分工上，”而在第三卷則說：“這些國家生產方法廣大的基礎是由小農業與家庭工業聯合構成的，在印度還要加上一種建築在土地公有的公社形態，然這也是中國原始的形態。”前者以建築在土地公有的小公社為重要條件，即以土地國有為主要條件，而以農業和手工業的直接結合附之，後者以小農業與家庭工業的直接結合為主要條件，而以建築在土地公有的鄉村公社形態附之，可見前者是正式的亞細亞生產方法，而後者只是牠的殘餘。

第二，馬氏所謂前資本主義的生產方法原不止一種，所以他說：“前資本主義的民族的諸生產方法”，在同卷後面又說：

“重利盤剝在一切前資本主義的生產方法中發生革命的影響，只是由于牠對於那些財產形態——政治組織即建築在那些形態的堅固基礎和同一形態的永久再生產上——加以毀滅，使之解體。重利盤剝在亞細亞的形態之下可以經過一個長時期，除掉經濟的解體和政治的腐敗外，沒有產生任何事物。要等到資本主義生產方法的其牠條件都已出現，重利盤剝在一方面因毀滅封建領主和小規模生產，在另一方面因集中生產條件作為資本，才變為幫助構成新生產方法的一種手段。”（見德文資本論第三卷第二冊一三六頁）

上面所謂前資本主義的生產方法冠上“諸”和“一切”的形容詞，都是多數，不僅可以包括亞細亞生產方法的殘餘，並且實在含有封建生產方法的殘餘，證以“重利盤剝……毀滅封建領主”一語，絕無疑義。關於這一點我們還可徵引烏里耶諾夫講俄國農村的話作一個補充。他說：

“前資本主義的農村構成地方小市場的一個網；此等市場形成一般小生產者的小集團的結合，這些人是因自己孤立的經濟，無數中古時代的障礙，和中古時代農奴狀況的殘餘而分散的。”（見烏里耶諾夫全集第三

卷俄國資本主義的發展三四二頁)

這裏所謂前資本主義的農村也明明是指中古時代封建制度的殘餘現象。總括這兩段話的意旨，可知馬克思所稱的前資本主義的生產方法絕不等于正式的亞細亞生產方法。

第三，我們在上面所徵引馬氏的一段話是出自資本論第三卷“前資本主義的狀況”(Vorkapitalistisches)一章，他這章說明高利貸資本和商人資本等等，尤多非正式的亞洲生產方法中所能出現，例如他說：

“取息資本——如就牠的古式形態說，可稱為盤利資本——和牠的孿生兄弟商人資本一樣，是資本最古的形態，遠在資本主義生產方法之前，並且被發見于最不同的社會經濟結構中。

“盤利資本的存在所需的條件僅為生產物的一部分至少應當已經變成商品，而貨幣伴着商品的交易，應當已經在牠的各種職務中發達起來。

“盤利資本的發展附在商人資本的發展上面，特別是附在財政資本上面。在古代羅馬，從共和的後期起，製造業雖遠在古代平均發達之下，然商人資本，財政資本和盤利資本在古代形態中已經發達到最高點。

* * * *

“在奴隸經濟（非家長式的，係後期希臘與羅馬式的）作為斂財的手段的一切形態中，凡貨幣由購買奴隸和土地等等成為吸取他人勞動的方法之處，貨幣便變成有用，可作資本，產生利息，因為牠可以這樣去投資。

“盤剝資本在資本主義生產方法之前存在的最特別的形態有兩種。我故意說最特別的形態。此等形態重行出現于資本主義生產的基礎上，不過僅為附屬的形態罷了。牠們于是不復為決定取息資本的性質的形態。這兩種形態為：第一，出借貨幣給上等階級的奢侈人物，特別是給地主，盤剝重利；第二，出借貨幣給小生產者——他們有自己的勞動條件，並包括手藝工人在內——特別是給農民，盤剝重利，因為在前資本主義的狀況中，既容許有獨立的私人小生產者，則農民階級必定構成一種最大多數。”（見德文資本論第三卷第一冊一三二至一三三頁）

第四，馬氏在下面所描寫的前資本主義的社會狀況，更非正式的亞洲生產方法所能達到，就是：

“在資本主義社會以前的階段中，是商業宰制工

業；在近代社會中則適得其反。^{*}商業對於牠所接觸的諸社會自然多少要發生一點反響；牠將使享樂和維持生活依賴出賣生產物較甚于依賴直接使用生產物，因此使生產愈趨于交換價值一途。所以牠使一切舊狀況解體。增進貨幣的流通。並且不僅攫得生產的剩餘，還要蠶食生產本身，使整個的生產部門都依賴牠。然這種解體的效用大半以生產社會的性質為轉移。”（見德文資本論第三卷第一冊三一四至三一五頁）

上列四項不獨明白告訴我們正式亞細亞的生產方法和前資本主義的生產方法大不相同，並且將後者的內容一一表現出來了。由此可以確切知道牠是一種過渡時代的生產方法，含有以前各種生產方法的殘餘，現在為提綱挈領起見，特標舉其重要的數點如下：

- (一)小農業與家庭工業的直接結合，構成一個地方小市場的網。
- (二)高利貸資本和商人資本很佔優勢。
- (三)商業宰制工業。
- (四)地主階級和其他上等階級的存在。
- (五)獨立生產者——手藝工人——的存在。

(六)向來各種生產方法殘餘的存在。

(七)農工的破產流為貧民和生產工具的集中。

我們既將前資本主義生產方法中的幾個要點弄清楚了，當進而考察自秦至清鴉片戰爭前的經濟制度。不過像上列六項的特點，不獨每個讀過中國歷史的人可以從這個時期找出來（即在封建末期的春秋戰國時也可找出來），並且自己親身的經驗更可保證這些都是鐵一般的事實，因為牠們的殘餘形態，甚至於完全形態猶彰彰在人耳目。所以我用不着按照上面的次序逐項舉出證據，只須徵引幾段話表現那些大關節目就夠了。

史記貨殖傳說：

“用貧求富，農不如工，工不如商，刺繡文不如倚市門。”

又說：

“宛孔氏之先，梁人也，用鐵冶為業。秦代魏，遷孔氏南陽，大鼓鑄。規陂池，連車騎，遊諸侯。因通商賈之利，有游閑公子之賜與名。……魯人俗儉嗇，而曹邴氏尤甚。以鐵冶起，富至巨萬。……貫貨行賈偏國。”

前漢書王莽傳載：

“秦爲無道，厚賦稅以自供奉。……兼併起，貧鄙生，強者規田以千數，弱者曾無立錫之地。”

章太炎檢論通法篇引崔實的話如下：

“漢承秦弊，尊獎兼併。上家壘巨萬，厥食侔封君。行苞苴以亂執政，養劍客以威黔首。專殺不辜，號無市死之子。生死之奉，多擬人君。故下戶跼蹐，無所跼足。乃父子低首，奴事富人，窮率妻孥，爲之服役。故富者餘席而日熾，貧者蹠短而歲蹙。歷代爲奴，猶不贍于衣食。歲小不登，流離溝壑；嫁妻賣子，傷心腐臧，不可勝陳。”

前漢書食貨志載：

“商賈大者積貯倍息，小者坐列販賣；操其奇贏，日游都市，乘上之急，所賣必倍。……因其富厚，交通王侯，力過吏勢，以利相傾。……此商人所以兼併農人，農人所以流亡也。”

我們只要看一看這五段話，就可以窺見秦漢之際，高利貸資本與商人資本的稱霸，金屬貨幣的流通，商業對工業的宰制，地主的橫行，農民的困苦，和無產者的出現等等。這不是正式的封建制度的生產方法中所應有的狀況，却爲前資本主義的生產方法中必然的現象。自秦漢以至清鴉片戰爭

前，歷時二千零八十六年，雖朝代更易在二十以上，然這種生產方法始終沒有變化，至多不過是將牠的領域逐漸推廣罷了。所以我們稱這個時期為前資本主義生產方法的時代。

六，馬克思說：

“美洲金銀地的發見，土著人口在鑛山中的被殲滅，奴役和葬送，東印度的開始被征服和劫奪，非洲的被變作獵取黑奴貿易的場所，便指出資本主義生產時代的曙光。此等牧歌的進程是原始蓄積的主要關鍵。跟着出現的就是歐洲各民族以地球為舞台的商業戰爭。自尼德蘭(Niederlande)反叛西班牙開始，在英國反雅各賓戰爭(Anti-jacobin war)中取了廣大的範圍，在對中國鴉片戰爭這一類打劫的侵略中自然繼續表演下去。”

(見考茨基註釋的資本論第一卷六七九至六八〇頁)

這段話是很有意思的，因為牠把資本主義生產時代的曙光和鴉片戰爭聯繫起來，而自鴉片戰爭以後，又是中國資本主義生產時代的曙光出現之時了。怎樣見得呢？在歐洲是“世界商業和世界市場于十六世紀開始近世資本的生命史”(見考氏註釋的資本論第一卷一〇四頁)，在中國便是世界商業和世界市場于一八四〇年代開始近世資本的生命史。

然單是世界商業和世界市場，而沒有馬克思所說的其他兩個條件，近世資本的生命史是不會于一八四〇年代在中國開始的。這兩個條件是什麼呢？我們再聽馬克思說罷：

“貨幣和商品最初不是資本，恰和生產工具與生活資料不是資本一樣。牠們可以轉變為資本。不過這種轉變自身只能在一定的狀況之下進行，而此等狀況總括如下：兩種極不相同的商品所有者必須對立着，並互相接觸，即一方面是貨幣，生產工具和生活資料的所有者，假手於購買他人的勞動力去增殖自己所有的價值量；另一方面是自由勞動者，是出賣自己勞動力的人，因此也是出賣自己勞動的人。所謂自由勞動者有兩種意義，他們自己既不像奴隸和農奴等人一樣，直接構成生產工具的一部分，也不像自耕農等人一樣，自有生產工具，他們對於此等工具了無掛礙。資本主義的生產是因這種商品市場的分裂而出現的。資本的關係是以勞動者對於實現勞動的條件的所有權分離為前提。資本主義的生產一經站住了腳，不僅保持這種分離，並且以時常增大的規模再產生這種分離。所以創造資本關係的進程只能是使勞動者和自己勞動條件的所有權的分

離進程，牠在一方面使社會的生活資料和生產工具變成資本，在另一方面，使直接的生產者變成工資勞動者。”（見考茨基註釋的資本論第一卷六四五至六四六頁）

所以要有資本主義的生產出現，必須先有一個壟斷生產工具與生活資料的階級——資產階級，和一個一無所有，專靠出賣勞動力維持生活的階級——無產階級，尤其是後者最為重要，故馬氏又說：

“當勞動者能夠替自己蓄積時——他如果是他的生產工具所有人，便可以這樣做——資本主義的蓄積和資本主義的生產方法是不可能的。因為缺少牠們所必需的工資勞動者階級。”（見同書同卷六九四頁）

中國在鴉片戰爭前即已備具這兩個條件，所以自五口通商，西洋的新技術輸入以後，我們的產業資本主義便馬上可以發軔了。由此可見任曙君所說：“中國資本主義的發展不是內在的而是外鑠的，這一特性已久為談中國經濟問題者所公認，”（見任著中國經濟研究八四頁）等語，只是一種無稽之談，因為中國如果不具備發展資本主義的“內在的”條件，無論怎樣“外鑠”是“鑠”不來的，如果不信，就請任君

挾着資本主義的生產技術去鑠一鑠五指出的黎和雲等處的苗子！

不過這裏也許有人要發生一種疑問，就是中國最初的機器工業明明開始於一八六〇年代，如江南造船廠創自一八六五年，福州船政局創自一八六六年，南京機器局，天津機器局和江南製造廠等都創自一八六七年，上面認中國資本主義生產時代曙光出現於一八四〇年代豈不是過早麼？其實所謂資本主義的生產並不限定要是機器業，馬克思說：

“我們已經看見，當私人資本同時雇用比較多數的工人，勞動進程擴大牠的範圍，並產出比較多量的生產物時，資本主義的生產在事實上才算是開始了。一種比較多數的工人在同一時間，同一地方（或同一勞動領域），於同一資本家的指揮之下，生產同一種類的商品，這種行動在歷史上和邏輯上構成資本主義生產的出發點。至於生產方法自身，例如手工工廠業在初起時與行會手工業殆無區別，不過同一資本同時雇用的工人數目較多一些罷了。行會主人的工場在這種場所只是擴大了。”（見考茨基註釋的資本論第一卷二六九至二七〇頁）

由此看來，我們從鴉片戰爭後劃分中國資本主義開始發展的時期，與其說是過早，不如說是還嫌太遲，因為馬克思對於歐洲從十六世紀起即認為“資本主義的時代”（見同書同卷六四七頁），當時距機器工業的生產足有一世紀半之久。

中國資本主義的時代的開端既經確定，我們且將牠的發展情形略說一下。中國自一八六〇年代發生所謂“軍用工業”以後，至一八八〇年代又有官辦輕工業出現。迨甲午之役（一八九四年）大敗於日本，更成為促進新式產業的一種動力。除掉內河航行，已有輪船外，此後又競借外資，建築鐵路，資本主義的交通工具逐漸發展，而私人的大企業也應運而生。加以一八九六年的中日下關係約承認外人在通商口岸有工業企業權，於是外國資本家利用中國廉價的原料和勞動力，在上海等處創立工廠，且伸其巨靈之掌於內地各礦山中。資本主義在中國達到相當的展進，而資產階級的革命遂轟轟烈烈地於一九一一年出現並勝利了。

自此以後，資本主義的發展步驟甚緩，直至歐戰期間，本國的紡織業和其他輕工業乘機崛起，呈出顯著的進步，而銀行業也逐漸展開。不過歐戰告終，各帝國主義的國家競向

中國投資投貨，復挾其財政資本操縱中國的市場，國內遂成爲中外資產階級共同角逐之地。加以北洋軍閥站在資產階級的頭上時常加以防礙，於是有一九二五至一九二七年打倒帝國主義與軍閥的革命。這一次革命雖仍只有一部分的成功，然對於中國農村却發生了深刻的影響，因爲由此引起一種打倒土豪劣紳的運動，予半封建和半家長式的農村經濟以一種重大的打擊（至少是在中南兩部）。我們現在考察中國全部經濟的狀況，就城市與鄉村講，是城市統治鄉村，就各帝國主義國家與中國講，是國際帝國主義統治中國，這種鐵的事實是無人能夠否認的。

基于上述的理由，我們不能不承認中國現在是資本主義的社會，或資本主義的經濟，這就是說：中國現在是在資本主義的初期，國中雖尚有前資本主義的生產方法或其他生產方法的殘餘的存在，但資本主義的生產方法却確確切切站在領導的地位上。

四 介紹並批評各種劃分中國經濟時期的說法

我們對於中國自古至今的經濟發展既有以上的一種圖

案，則于他人不同的主張自然要加以批評，今特擇要分述于後。

(一)關於陳邦國君的

陳君在中國歷史發展的道路（見讀書雜誌一卷四五期）一文中說郭沫若在中國古代社會研究中

“製成了一個社會進化表：原始共產制——奴隸制——封建制——資本制。他完全忽視了氏族社會一個發展階段，並且把奴隸制代替了氏族社會，由此可見他的古代社會研究一書的觀點仍舊是在摩爾根的古代社會出版前的馬克思與昂格思的觀點。然而在古代社會出版之後，他倆已放棄了過去的觀點，而用摩爾根發現的氏族社會對於歷史的過程作了一個大的補充。郭沫若在現代研究中國歷史尚忘記了這一階段，怎麼不是大笑話啊？”

我們對於這段話實在有些莫明其妙！第一，陳君說郭君“把奴隸制代替了氏族社會”，“仍舊是在摩爾根的古代社會出版前的馬克思與昂格思的觀點”，這是牛頭不對馬嘴的話，馬昂兩氏絕對沒有具過這樣的一種意見，陳君如將本文第二項細閱一遍，當知他們對於社會的經濟發展，在摩氏古代

社會出版前持一種什麼意見，在該書出版後又怎樣改變他們的意見。

第二，他說郭君忽視了氏族社會這個階段，“鑄下了大錯，實在不特是大錯，簡直是個大笑話。”但他如果慢點笑，先細心看一看中國古代社會研究，當發覺自己不免有點小錯，或鬧了個小笑話。因為不獨在他徵引那個“社會進化表：原始共產制”之下明明有“氏族社會”四個大字（見原書二三百），並且書中關於唐虞和殷代的文字都是描寫氏族社會的情形，硬說郭君鑄了大錯，鬧了大笑話，未免太冤枉了罷！

第三，可是他斷章取義地引用郭君的“社會進化表”以相責難，也自有他的“理由”，試看他先抬出“氏族社會研究專家考瓦列夫斯基”，對於氏族標舉一種定義，接着很鄭重地說道：

“氏族社會在本質上是以氏族為單位的一種社會組織，是原始共產社會崩潰之後，生產經濟代替了採取經濟的一種新的社會形式。”

陳君這種把氏族社會從原始共產社會劃分出來，視為性質完全不同的兩種東西的高見，無論是出自師承，或是自創新說，我們是斷然反對的。請分述其理由如下：

(甲)原始人的霍德(Horde即小羣的意思)的採取經濟固然是共產主義的，即氏族的生產經濟也是共產主義的，形態雖有不同，性質絕無差異，陳君今將原始共產社會與氏族社會對立起來，理由安在？還有一層，原始的霍德固然只是採取經濟，然氏族社會不僅是狹義的生產經濟，也還雜有採取經濟，所以有人稱之為混合經濟。以此去區分原始的霍德和氏族的組織，本來沒有什麼不可以，但以此去區分原始共產社會和氏族社會，便變成一種不通之論了。

(乙)就我所讀的中西書籍講，從沒有看過這樣奇怪的劃分。例如萊姆斯 (W. Reimes) 在他的社會經濟發展史 (Ein Gang Durch die Wirtschaftsgeschichte) 中說：

“最初的人類在無限長久的時期中，是生息於打獵的原始的霍德共產主義 (Hordenkommunismus) 裏面。他們後來由這種獵人生活更進一步，達到游牧生活，由此又再進而趨於農業與土著了。當他們成為比較進步的農民時，即構成永久的農民公社——例如馬克公社 (Markgenossenschaft) 之類（但在自然條件不允許有這種步驟的地方是除外的），——除掉打獵外，便以農業勞動維持自己的生活。在馬克裏面，原始共產

主義達到最完備的地步。”（見該書一九二二年原本五八至五九頁，又亞東圖書館譯本九七至九八頁）

萊氏認原始共產主義在馬克（即一定的土地的意思）經濟（生產經濟）中才“達到最完備的地步”，而陳君却認為在採取經濟之後即崩潰了，到底誰是誰非呢？我們請世界上一位鼎鼎大名的學者來解決罷。此人就是考茨基。他曾替薩爾衛阿里（Joseph Salvioli）的古代資本主義（Der Kapitalismus im Altertum）作一篇序言，內中有一段說：

“馬克思認原始共產主義（Urkommunismus）為原始的生產方法。人類共同生活於小羣中，就顯明的所有權關係的原始狀況講，每個人都共同耕種並據有土地——這是最重要的生產手段。這種勞動是依照社會的習慣，計劃，和同意進行的，生產物屬於社會，並同樣依照社會的規程和同意而分配於各員。”（見該書一九二二年德文譯本序言第九頁）

現在又要請教陳君，考茨基認這種場所的農業（即生產經濟）為原始共產主義還是不對麼？還不免是“大錯”或“大笑話”麼？

如果這種說法還不足以折服陳君，那我們只好再請摩

爾根和昂格思出來。摩氏在古代社會與昂氏在家庭，私產和國家的起源中都視氏族社會為原始共產主義，不過他們沒有用過這個名詞，僅用共產主義字樣，這是無關重要的，因為所謂原始共產主義只是對後世的共產主義而言，至於在氏族社會中是沒有此等名詞出現的。陳君看了這種事實，以為如何？

其實指出陳君的錯誤還用不着驚動這些西洋學者，他只要肯花五角五分或七角大洋向崑崙書店買一本上田茂樹著的世界社會史或山川均著的唯物史觀經濟史上册，把前面幾頁或十幾頁翻開看一下，就有“氏族共產主義時代”或“原始共產制最後的發展階段是農業共產體”等字樣映入他的眼簾，要使他自已大吃一驚！

(丙)陳君既將氏族社會屏諸原始共產社會之外，那麼，這到底是一個什麼社會呢？他自己沒有半句的解釋。如果勉強說有的話，那就是：

“井田制度的神話，其實便是氏族社會的末期的一種生產形式。”

拿“井田制度的神話”去說明“氏族社會的末期”，究竟是什麼意思，除掉他自己以外，恐怕只有天曉得！然在實際上

他自己也有些莫明其妙。因為他在一方面宣言“氏族社會的崩潰，因為生產力更高的發展，人口的增加，使鄰居的聯繫加緊起來。這樣，已經接近了各自獨立經營的‘大家庭’制度，並且開始使用公共的財產：住宅及牧場”。據這些語意不明的話推測起來，氏族社會好像是共產的。但在另一方面，他又埋怨郭沫若君“把奴隸制代替了氏族社會”，可見氏族社會又不是共產的，因為奴隸制明明站在私有財產和階級對抗上，奴隸制可以代替氏族社會，則氏族社會的性質更可想而知了。他自己還沒有懂清楚的東西，如何叫人好懂呢？

（丁陳君看到這裏，一定不服氣；因為他明明說過：

“〔農村公社〕生產力的發展更向前進了一步，剩餘生產品大大的增加起來，開始利用不自由的勞動，於是發生奴隸。……奴隸經濟是由氏族社會到封建社會的一個過渡。郭沫若君沒有懂得這個過渡，他誤認封建社會是直接由奴隸制度推移來的，所以在中國古代社會研究中鑄下了大錯。”

既名之曰“奴隸經濟”，而又否認其為“奴隸制度”，這就和一方面稱‘封建經濟’而牠方面又否認其為‘封建制度’一樣！現在即退一步，姑認陳君所謂‘奴隸經濟’是屬於“農村

公社”的，然則郭君所忽視的乃是“奴隸經濟”，而不是什麼氏族社會了！

但陳君也許又要說，這種“奴隸經濟”是屬於氏族社會的末期，並不站在牠的外面，因為此時固早已有了奴隸啦。不過他人可以如此說，陳君是沒有資格說這句話的。因為他在一方面應用了“氏族社會專家考瓦列夫斯基”對於氏族的定義，並且說明牠“是沒有與圖騰形式分開的，是與摩爾根在古代社會與昂格思在家庭私產和國家的起源中的定義不同”，在另一方面，他又說：

“鄰居關係的奠定，將昔日氏族關係根本推翻，於是氏族公社就為鄰居的或農村公社（井田制度）所代替。交換於是偶然的發生。管理的選舉已經按照氏族的單位。生產工具也由石器發達了金器。最初便是用銅。”

我們看了他這種說法，真如墮五里霧中，不知道他所謂氏族社會到底是什麼？據摩爾根說：

“當家系轉入男性，甚至於還要早些的時候，氏族的動物名稱即被拋棄，而代以私人的名稱，這似乎是可能的。”（見古代社會原文三五六頁）

這裏所謂“民族的動物名稱”，不用說，就是圖騰。陳君既說“考瓦列夫斯基的定義是沒有與圖騰形式分離的”，可見他所謂氏族以及氏族社會的範圍非常狹小，而他認野蠻中級應用銅器時氏族社會即已崩潰，尤足證明這一點（關於摩爾根所謂氏族社會的範圍，可查看下文我們駁郭沫若君所列的圖表）。這種界限的劃分與氏族發展的狀況完全不符，姑置不論，像他這樣的氏族社會自然不能和封建社會銜接，可見郭君所忽視的，不是他的氏族社會，而是他的農村公社，或井田制度！

總之，陳君對於氏族社會未曾懂得，對於郭君所謂氏族社會也未曾懂得，對於郭君的錯誤所在，更茫無所知，惟拿着幾個半生不熟的名詞搬來搬去，以致一般缺乏古代社會知識的人覺得非常神祕，莫測高深！

末了，我們當探討陳君錯誤的來源。要說他是完全不懂麼？他不但獨知道摩爾根，馬克思，昂格思這些名字，不但獨知道古代社會出版後，馬昂兩氏改變了自己的意見，並且還提出什麼“氏族社會研究專家考瓦列夫斯基的定義”來嚇人（其實他自己在定義後面的說法完全違反這種定義）。要說他完全懂麼？他的說法又不三不四，毫無理論上的根據。我想來想

去，總想不出一個所以然。後來忽然想起庫斯聶的社會形式發展史大綱（神州國光社出版）中不是有什麼“原始社會”，“氏族社會”，“採積經濟”，“生產經濟”等名詞麼？陳君也許就是從此中取出，自行製造一下罷！這雖不免有些臆斷，恐怕已經逼近真理了。

有人讀了我這四千字左右的批評文字，或者要認為小題大做，對於陳君這一點錯誤，值不得發這許多的議論。這話是有理由的。我最初的意思是要把批評陳君此文的話附在批評郭沫若君的大著裏面，並不想另闢一個子目。但後來看見讀書雜誌四五期第三版增刊的幾封批評社會史論戰各種作品的信，不獨無人注意及此，並且還有兩封信直接贊揚陳君的大文。其一為秋原君的，他說：

“‘破’的文章中，最使弟注意者，是劉夢雲，劉鏡園，及陳邦國三君的文章。因為有大部分意見為弟所共感，而且含有許多有價值的暗示之故。”

其一為郭全和君的，他說：

“陳邦國君中國歷史發展的道路和周紹濬君對於‘詩書時代的社會變革及其思想的反映’的質疑等文對中國古代社會研究作嚴正的批評，使我很歡喜！”

秋原君所共感的“含有許多有價值的暗示”的意見和郭君很歡喜的“嚴正的批評”，雖未必和我所指摘的恰為同一物，不過陳君的大作經他們兩位的贊賞後，對於青年學子的危險性更大，所以不能不加以詳盡的批評。

（二）關於郭沫若君的

郭君的中國古代社會研究是一部風行全國的大著，現在已經四版，快銷到七千部了，而他自己序言中也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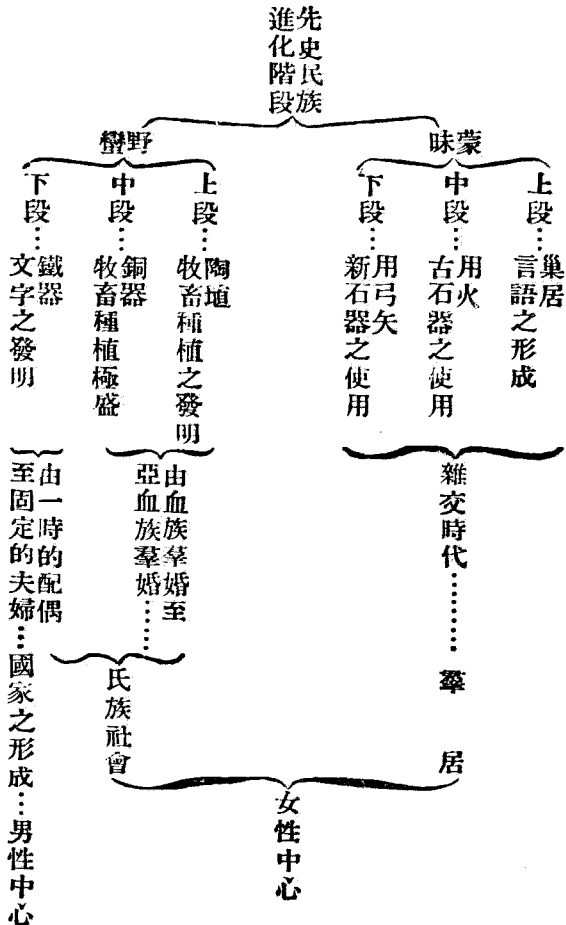
“本書的性質可以說就是昂格思的家庭私產和國家的起源的續篇。”

當我看到這裏時，心中起了無限的敬意，因為我老早就想望中國能有這樣的一個“續篇”出現，藉以一飽眼福。但我于一口氣讀完這部大著之後，不免大失所望，因為他這部書是從兩個大公式出發的：即摩爾根古代社會中前史時期進化階段的公式和馬克思政治經濟學批評序言中經濟發展的公式，他對於此等公式的了解極不充分，甚至于完全錯誤，以致沒有一點好結果。今特依次說明如下：

郭君在書中開口昂格思，閉口摩爾根，真是把他們倆人看做人宗師，可惜他完全不懂他們的學說，豈止不懂，簡直鬧了一個大笑話！他在講周易時代的社會結構時說，據摩爾

根“古代社會的研究，先史民族之進化階段可表列如次”：

(見原書四一 至四二頁)



◎ 郭君這個表的上半截係根據摩氏古代社會第一篇一章第十二頁的表和第三章最初幾頁的說法製成，雖不完全，還算正確（不過所謂上段中段下段不能充分表見發展，應依原文改譯為低級中級高級），下半截乃根據全書各處的說法作成，便和摩氏的原意完全相反了。今就其中重要的數點來說一下。

一，摩爾根對於雜交（Promiscuous intercourse）的說法雖沒有否認，但却十分慎重地加以描寫（昂格思也是如此，參看家庭私產和國家的起源原文一二至一四頁），所以他說：

“雜交表現蒙昧最低的階段——牠代表一個起碼點。人類在這種狀況中，和環繞他們的不能言的動物迥沒有區別。他們不知道結婚，大概是生活於一個霍德中，不僅是一種蒙昧人，並且僅具有一種孱弱智能和一種更孱弱的道德意識。”（見古代社會原文五〇七頁）

他在後面又說：

“雜交在理論上可以推論為先于血緣家庭（Consanguine family）的一種必然的狀況；但牠是隱藏在人類朦朧的往古，非正確的知識所能達到。”（見同書五〇

九頁)

這兩節話明白表現摩爾根所承認的雜交是在人和獸很少區別的朦朧的往古，係由推論而得，不獨蒙昧的中級和高級(即上表所謂中段和下段)不會有這種現象，即低級(即上表所謂上段)的後段也絕跡了。因為摩氏明明推論雜交是“先于血緣家庭的一種必然的狀況”，在同頁又承認這種家庭是“屬於蒙昧的低級”，而彭那魯亞家庭(Punaluan family)“也許是起于蒙昧的中級”。由此可見郭君所列的表與摩氏的說法相去足足有十萬八千里！

(註)摩爾根所謂血緣家庭是建築在嫡系和旁系的兄弟姊妹的羣婚上面；彭那魯亞家庭是建築在嫡系和旁系的幾個姊妹對於各人的夫的羣婚，與嫡系和旁系的幾個兄弟對於各人的妻的羣婚上面，而此等丈夫或妻子却不限定各為親屬。由此又是證明郭君指彭那魯亞羣婚為什麼“亞血族羣婚”實在是不妥當的。

二，郭君既使雜交佔據蒙昧的全部領域，把屬於蒙昧三級的血緣集團婚與彭那魯亞集團婚列在野蠻的低級和中級(即上表所謂上段與中段)，鑄成第一次大錯，便不能不繼續鑄造第二次，第三次，以至無數次的錯誤。據摩爾根說：

“當氏族出現時，對於兄弟和彼此的妻子的集團

婚，以及姊妹和彼此的丈夫的集團婚，是不加限制的。但牠力求排除兄弟姊妹已成的婚姻關係。……”（見古代社會原文七三至七四頁）

摩氏又說：

“氏族在起源上是古于一夫一妻家庭，是古于對偶家庭，實在與彭那魯亞家庭同時。”（見同書二三三頁）

郭君不知道摩氏這些說法，竟妄將血族羣婚總括在氏族社會裏面，這便是第二個錯誤。

三，在一方面，氏族雖和彭那魯亞家庭同時出現，但牠並不建築在這種或任何種家庭上面，所以摩爾根說：

“每一種家庭無論其在早期或後期中，有一部分在氏族內，有一部分在氏族外，因為夫妻必須屬於不同的氏族。這種解釋是簡單而完全的；就是，家庭的興起不與氏族相干，牠能完全自由地從一種低級的形態發展至高級的形態，同時氏族是經常的，是社會制度的單位。氏族(gen)全體加入胞族(phratry)，胞族全體加入部族(tribe)，部族全體加入民族(nation)；但家庭不能全體加入氏族，因為夫和妻必須屬於不同的氏族。”（見同書同頁）

在另一方面，彭那魯亞羣婚並不限定產生氏族，牠初時是造成一種依性分級的社會，故摩爾根說：

“在考究政府觀念發展一問題時，以血族為基礎的氏族組織，自然是古代社會一種古的骨幹；但還有一種更古的組織，即依性分級的組織首先要求我們的注意。這並不是因為牠在人類經驗中是新奇的東西，而是有更大的理由，因為牠似乎含有氏族胚胎的原理。”（見同書四七頁）

“以性為基礎的分級組織和以血族為基礎的氏族初步組織，現在盛行于用卡米拉羅依（Kamilaroi）語的澳洲土人中。……只要從內部加以考察，便明白看出男女兩性的分級是較氏族為早：第一，因氏族組織較分級的組織為高；第二，因在卡米拉羅依種族中氏族的組織正在推翻男女兩性的分級組織。”（見同書四八頁）

郭君不知道摩氏這些說法，竟又妄將彭那魯亞羣婚（即他所謂“亞血族羣婚”）總括在氏族社會裏面，這便是第三個錯誤。

四，摩爾根說：

“當人類曾經從蒙昧進于野蠻的低級時，他們的狀

况大有進步。爲追求文明的爭鬥，有一大半是勝利的。一種使結婚人羣減少數目的傾向在蒙昧的末期必定已經開始表現，因爲對偶家庭（Syndyasmian family）變成野蠻低級中的經常現象。”（見同書五一〇頁）

這裏所謂對偶家庭是出于對偶婚，也就是郭君所謂“一時的配偶”，應當列入野蠻的低級（即上表所謂上段），而他却輕輕地遷下兩級，這是第四個錯誤。

五，氏族的起源本來甚古，摩氏說：

“要說明氏族起源的正確狀況自然是不可能的。……牠在起源上是屬於人類發達的一個低階段和社會很古的狀況中；在時間上稍後于彭那魯亞家庭的初次出現。牠顯然出于這種家庭，後者是由實質與氏族員相符的一羣人構成的。”（見同書四四三頁）

昂格思也說：

“氏族發生于蒙昧的中級，發展于蒙昧的高級，就我們的來源所能判斷的講，是在野蠻的低級達到全盛時期。”（見家庭私產和國家的起源原文一六三頁）

郭君對於這些說法又茫無所知，竟將彭那魯亞羣婚列在野蠻的中級，這是第五個錯誤。

六，對偶婚是屬於野蠻的低級和中級，而繼續至高級，舉例來說：

“當美洲土人被發見時，在野蠻低級中的一部分人已經達到對偶家庭。”（見古代社會原文四六二頁）“在中級的村落印第安人（Village Indians）中，這種家庭是很流行的形態，西班牙著作家的報告雖甚空泛，這是沒有疑義的。”（見同書四七一頁）

郭君對於這些事實也沒有聽見講過，所以把對偶婚（即他所謂“一時的配偶”）列在野蠻的高級，這是第六個錯誤。

七，一夫一妻制出現于野蠻的高級，是在氏族社會以內，郭君將牠置諸氏族社會之外，這是第七個錯誤。

（註）摩爾根所謂“對偶家庭”是建築在一對男女沒有固定結合的婚姻上面，所謂一夫一妻制是建築在一對男女固定結合的婚姻上面。郭君連這些術語都不知道用，竟由自己勉強作出什麼“一時的配偶”和“固定的夫婦”。

八，摩爾根所謂女性本位和男性本位原是指氏族社會以內講的，所以他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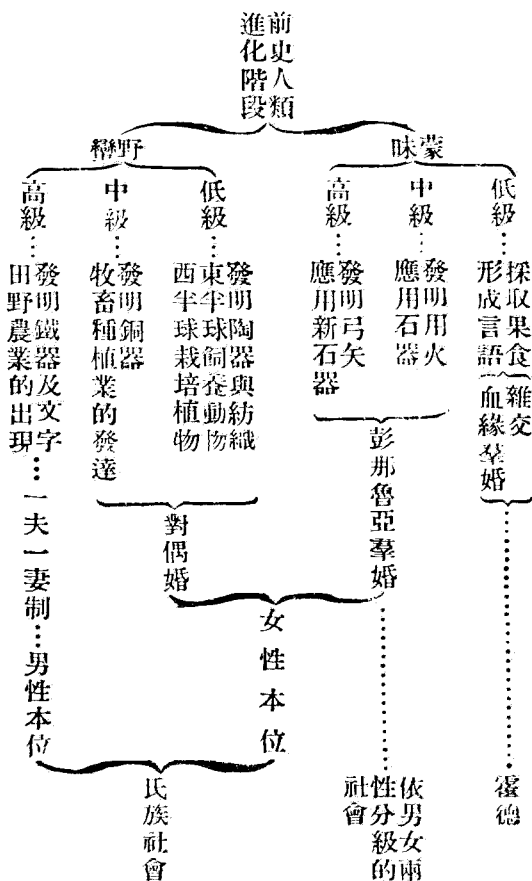
“在家系以女性為本位的地方，兒子不能當選承繼他的父親，因為他是屬於不同的氏族，沒有氏族要從其

牠氏族中選出一個普通酋長或世襲酋長。”（見同書七〇頁）

“家系以男性爲本位，則孩子們屬於他們父親的氏族。”（見同書一七〇頁）

郭君對於這些句子自然不知道，于是在一方面將女性中心牽扯到雜交時代，在另一方面將男性中心屏諸氏族社會之外，鑄成最後的大錯，即第八個錯誤。

郭君抱着天大的野心，要著一部書做昂格思家庭私產和國家的起源的“續篇”，又懷有宏大的志願，要在這種“續篇”中列表傳播摩爾根的學說，不講先要細心研究古代社會，至少也應當看一遍。現在就他所犯的八大錯誤看來，我可以斷言，他是“急時抱佛脚”地在那部名著裏面亂翻幾頁，馬上抄錄下來，作爲立論的根據——像這樣無聊的舉動不獨對不住買了七千部中國古代社會研究的讀者，並且也對不住自己啊!!! 我們現在爲使郭君和讀者易于明瞭上面糾正的各節起見，特依照摩氏對於前史人類進化階段的學說，列表如下：



我們試將這個表和郭君上面的表對照一下，馬上就可以發見他那個表的下半截錯到什麼地步，而他在野蠻的高級中遺漏田野農業一項，也是一個絕大的缺點。不過這裏有

兩點是要特別聲明的：

(1)此表爲簡單明瞭起見，未能將摩爾根所說的複雜情形完全表現出來。例如他說：

“血緣家庭和彭那魯亞家庭是屬於蒙昧的階段——前者屬於牠的最低的狀況中，後者屬於牠的最高的狀況中——而彭那魯亞家庭則繼續至野蠻的低級；對偶家庭是屬於野蠻的低級和中級，繼續至高級；一夫一妻家庭是屬於野蠻的高級，繼續至文明時代，這是通常發見的情形。”（見古代社會原文四七一頁）

此處說彭那魯亞家庭繼續至野蠻的低級，對偶家庭繼續至野蠻的高級，我們的表上都沒有表現出來。

(2)此表只是寫出前史人類家庭進化順序的通常狀況，並不是沒有特殊情形的，摩氏曾說：

“將這幾種家庭形態在牠們相對的順序中這樣確切地說出來，實有被誤解的危險。我並不是說，一種形態在社會某個階段中完全發育起來，普遍地並唯一地繁榮于同一階段的人類種族中，於是消滅于另一個較高的形態中。彭那魯亞家庭的例外可以出現于血緣家庭之間，血緣家庭的例外也可以出現於彭那魯亞家庭

之間；對偶家庭的例外可以出現於彭那魯亞家庭之間，彭那魯亞家庭的例外也可以出現於對偶家庭之間；一夫一妻家庭的例外可以出現於對偶家庭之間，對偶家庭的例外也可以出現於一夫一妻家庭之間。甚至於一夫一妻家庭的例外可以出現於彭那魯亞家庭時，而對偶家庭的例外也可以出現於血緣家庭時。還有一層，有些種族達到一種特別形態，較早於其他更進步的種族：例如易洛魁人在野蠻的低級中有對偶家庭，而布立吞人（Britons）在野蠻的中級，仍是彭那魯亞家庭。”（見同書四七〇至四七一頁）

人們要完全了解這段話，才能夠應用摩爾根的學說去考察中國的古代社會，而收得一點結果。

可是郭沫若君不獨談不到活用摩氏的學說，甚至于連字義都弄不清楚。例如他說：

“黃帝以來的五帝和三王祖先的誕生傳說都是‘感天而生，知有母而不知有父’，那正表明是一個野合的雜交時代，或者血族羣婚的母系社會。”見中國古代社會研究一〇頁）

我起初看見這段話，以為他不是為自己一個錯誤的圖案所

蒙蔽而不注意事實，就是對於古代社會發展的情形沒有初步的認識；因為黃帝為有熊氏，這是一種圖騰社的稱號，原始人一達到圖騰社，即禁止同一圖騰的男女發生性交，至於“感天而生，知有母而不知有父”，正是一個母系制的時代，無論如何，安不上“一個野合的雜交時代”九個大字。但後來仔細考究，才知道全不是這麼一回事。他的毛病是在不懂雜交這個名詞的意義。摩爾根所謂雜交，是指無年齡親屬之別的性交，舉凡父母子女，或祖父母孫兒孫女等都互相性交，他們是不知道婚姻的。然郭君則誤以為雜交是指一個婦女為許多男子的公妻，或一個男子為許多婦女的公夫，總之，他以為羣婚就是雜交，所以後來又重複地說：

“例如五帝和三王禘先的誕生都是感天而生，知有母而不知有父，那便是自然發生的現象，那暗射出一個雜交時代或者羣婚時代的影子。”（見同書二六一頁）

哎喲，郭君連摩爾根所謂雜交的粗淺的意義（其實這並不是他私定的界說，是一般人都承認的，是每個有科學常識的人都懂得的），都不了解，還談什麼摩爾根的學說!!!

即令郭君偶然懂得摩氏術語的意義也是用不準確的，我們試聽他說：

“有虞氏尙陶’，有虞氏瓦棺’，這是說當時還僅僅是土石器時代。

“堯皇帝的兩個女兒同嫁給舜皇帝，舜皇帝和他的兄弟象，却又共妻這兩位姊妹。孟子上有象說的話，要‘二嫂使治朕棲’；楚詞的天問篇上竟直說是‘眩弟並淫’。所以舜與象是娥皇女英的公夫，娥皇女英也就是舜與象的公妻。他們或她們正是互爲‘彭那魯亞’。”（見中國古代社會研究一〇頁）

有虞氏既然尙陶，既然有瓦棺，這就是說明堯舜時代至少是在野蠻的低級中（其實是在野蠻的中級中，甚至於還要在後），此時已是對偶婚，而不是彭那魯亞羣婚。例外當然也是有的，不過不能在此處應用。因為舜與象既是娥皇女英的公夫，爲什麼象對她們要稱“二嫂”呢？楚辭上爲什麼又要說“眩弟並淫，危害厥兄”呢？這種場所如果說得上彭那魯亞羣婚，那“陳平盜嫂”也事同一律，不獨野蠻的低級或中級中有彭那魯亞羣婚，即文明時代也有這種羣婚了！

然郭君所謂彭那魯亞羣婚，不僅止於舜與象的時代，他以爲“卜辭中……確有多父多母之徵跡”（見同書二六七頁），“商代末年實顯然猶有亞血族羣婚制存在”（見同書二

七〇頁)。並且說武王數紂王“昏棄厥遺王父母弟不迪”一句

“正道破殷代還保存着亞血族結婚的制度，因為王父母弟整個要出嫁，所以在敵人看來，就好像是‘昏棄不迪’了。”(見同書一一一頁)

而武王數紂王“乃惟四方之多罪逋逃是崇是長，是信是使，是以爲大夫卿士，俾暴虐百姓，以姦宄於商邑”等語是和上一條相同，

“因為本族的男子要出嫁，異族的男子不能不入贅，所以便不能不以爲大夫卿士。”(見同書同頁)

郭君認舜與象對於娥皇女英爲彭那魯亞羣婚，係根據孟子上“二嫂使治朕棲”和楚辭上“眩弟並淫”二語，雖屬牽強附會，到底還有點影子，至於此處所說的“王父母弟整個要出嫁”，“異族的男子不能不入贅”，真是連一點影子的根據都沒有。郭君這樣任意挪扯，未免駭人聽聞！像這種無聊的挪扯論每個有知識的人都可從直覺上感到牠的荒謬，用不着我來駁斥了。

郭君的書中充滿了這一類的高見，我們爲節省篇幅起見，不再列舉了。他是崇拜摩爾根而又沒有讀過摩氏全書的，因此我們要介紹摩氏的一段話給他看，服服他的心，使

他知道我們在上面的議論不獨有事實的根據，而且有理論的基礎：

“我們爲找出每個時期相對的長度起見，如果假定人類在地球上的生存期爲十萬年，——也許還要長些或短些——馬上便會看出，至少有六萬年必須劃歸蒙昧時期。依照這種分配，則人類種族最進步的部分的生活五分之三是花在蒙昧狀態中。至於其餘的年分，有二萬年，或五分之一，應當劃歸野蠻的初期。一萬五千年應當劃歸中期和晚期，所剩下的五千年是爲文明時期。”（見古代社會原文三八頁）

據現今各國考古學家對於各種被發見的遺跡和骨骼的研究，地球上在二十萬年前大概就有人類了。而德國套巴哈（Taubach）地方所發見的人類生活遺跡且表見他們在八萬年前就知道用火。由此可見摩爾根這裏所假定的人類生存期還是太短，這是第一點。又他對於期間的分配，未必完全可靠，自是意料中的事，這是第二點。不過他這種說法對於我們研究中國古代社會至少給了一個指標，使我們可以避去許多不應當有的錯誤。可惜郭君不知道這一點，以致他要在黃帝（據辭源世界大事表載黃帝元年係紀元前二二九

七年)至殷末(紀元前一一二三年紂王敗滅)的一千一百七十五年中表演一個九萬五千年甚至於十九萬五千年人類生活的全部過程,所以他說,在這個時期中,“雜交時代”也有,“羣婚時代”也有,“土石器時代”也有,“金石併用時代”也有,“鐵器時代”也有(他雖說“鐵器時代”是在周初,但紂王敗滅,已是武王即位第十三年了)。中國古代人的本領真大,能在最短的期間表演人類生活最長的全部過程,猗歟休哉,神明華胄的黃帝子孫啊!!!

笑話少來,言歸正傳,中國古代的書籍如虞書夏書等既係後人的追記,其間偽造粉飾,真跡甚少,不能據為信史,而地下掘發的工作又方在萌芽一代,不能供給我們以相當的材料,此時要來高談皇古,真是有些困難,啊,還不止此,幾乎不能開口。不過有兩點我們是可以推測得到的。

(1) 有熊氏的祖先的生存期間總有若干萬年, 太平御覽所引“天地混沌如鷄子, 盤古生其中, 萬八千歲”的話, 雖屬荒唐, 然至少可以表見這些祖先幾萬年的生活的影子。這個時期自然是屬於蒙昧的階段。

(2) 自唐虞時代起, 大概已經在野蠻中級的末葉, 因為在婚姻上已經沒有表現真正的彭那魯亞羣婚, 而證以男性

的舜的耕稼，和象所謂“牛羊，父母，倉廩，父母”，可見當時的牧畜種植業已經很發達了。小亞細亞和波斯的住民在七千年前即知道鍊銅，歐洲人四千五百年至五千年前能製造銅器，被摩爾根稱為文明發達甚早的中國人（參看古代社會原文三七二頁）在距今僅四千二百年光景的唐虞時代應有銅器這個假定，總不算過于冒昧。不過此事只是虛懸一格，還有待于將來新材料的證明。

（註）據德國經濟學家西摩勒耳（Gustav Schmoller）說，鐵的製造係于紀元前二千三百年由蒙古條耳諸族（Mongolisch-turanische Stämme）傳入中國；這是可以徵實的（見西氏國民經濟學綱要第一卷二〇五頁——Grundriss der allgemeinen Volkswirtschaftslehre）。紀元前二千三百年正當唐堯帝的時候，就在開始學習製鐵，似乎是辦不到，不過製銅器或有可能。

由以上的理論與事實總合起來看，唐虞時代是在野蠻的階段，決不像郭君所描寫的一樣，是在蒙昧階段，叫做什麼“土石器時代”。關於他所描寫的商代和商代以後的情形，當留在討論他應用馬克思的經濟發展公式以後去說，現在試回顧他應用本所偽造的摩爾根前史人類發展階段的公式于唐虞前後的古代社會，獲得什麼結果，除掉“雜交”，“亞血族

婚姻”，和“上石器時代”這些大錯誤以外可以說，一點成績也沒有！謬誤的前提演不出正確的結論，這不是當然的道理麼？

郭君應用走了樣的摩爾根的公式既有如此不幸的結果，而他應用已被廢棄的馬克思的公式更弄得一塌糊塗，不成樣子。現在試先看看他所標舉的“中國社會的歷史的發展階段”（見中國古代社會研究二三頁）表：

（時代）	（社會形態）	（組織成分）	（階級性）
(1) 西周以前	原始共產制	………	氏族社會
(2) 西周時代	奴 隸 制	{ 王侯百姓（貴族） 庶民臣僕（奴隸）	} 身分的階級
(3) 春秋以後	封 建 制	{ 官僚—人民 地主—農夫 師傅—徒弟	
(4) 最近百年	資 本 制	{ 帝國主義—弱小民族 ——資本家—無產者	最後形態的階級對立

這種時代劃分的根據不是中國社會發展的實在情形，而是一種先入的成見，即馬克思的公式。郭君對於這個公式經過德文中文並列的鄭重手續（這是全書的命脈所關，宜其特別鄭重）後，即解釋道：

“他這兒所說的‘亞細亞的’是指古代的原始共產

社會，‘古典的’是指希臘羅馬的奴隸制，‘封建的’是指歐洲中世的經濟上的行幫制，政治表現上的封建諸侯，‘近世資產階級的’那不用說就是現在的資本制度了。

“這樣的進化的階段在中國的歷史也是很正確的存在着的。大抵在西周以前就是所謂‘亞細亞的’原始共產社會，西周是與希臘羅馬的奴隸制度相當，東周以後，特別是秦以後，才真正的入了封建時代。”（見中國古代社會研究一七六頁）

郭君本是一個多方面的人才，既懂得醫術，又嫻于文學，近來復在社會科學上大做其領導羣衆的工作，像他這樣的多才多藝，孜孜不倦，我們除掉欽佩外，本來不應當吹毛求疵。不過我們爲愛護真理起見，爲愛護知識青年防其中毒起見，不得不開罪郭君，再說一些實話。首先要說的是關於他對封建的解釋。

打開天窗說亮話，郭君對於歐洲的經濟發展史完全沒有入過門，以致鬧出一種令人不能原諒的大錯，我們還可借用陳邦國君對他的一句評語：“實在不特是大錯，簡直是個大笑話！”爲什麼呢？因爲他把封建的生產方法看做“歐洲中

世的經濟上的行幫制，政治表現上的封建諸侯”！這真荒天下之大唐!!!

第一，這裏明明在講經濟，爲什麼要插入“政治表現上的封建諸侯”一語？難道這種封建諸侯只能在政治上表現，不能在經濟上表現麼？

第二，所謂行幫制不獨不隸屬於封建領主，並且是直接反抗他們的，如何能夠與封建諸侯聯合在一起，而構成封建制度？郭君對於這一點，自然是莫明其妙，因此我要略加解釋。

關於封建的生產方法，本文的第三項已詳細說過，此處不用提及。我們應注意的是：此係一種封建的農奴與工奴的經濟。內中有一批奴隸的手工業者具有高等的技能，他們本來只服役於封建地主的賦役農院和農民的家，但後來在城市中找着商人與縉紳做僱主，取得貨幣，逐漸富裕，於是開始脫離農院的隸屬關係，轉入城市中謀得獨立的生活。這人數既多，勢力日大，便組成行會（即郭君所謂行幫），在政治上幫助縉紳（這種人是農業城市的自由農民轉變來的），反抗封建地主。當中古時代，自九世紀起至十一世紀止是封建地主的全盛時期，自十二世紀起至十五世紀止則爲縉紳

與手工業者反抗地主而逐漸獲得勝利的時期。縉紳閥在十二三世紀攫得城市的統治權，行會在十四五世紀得參加城市的政權。（詳情可參看萊姆斯的社會經濟發展史原文一二八至一五五頁，亞東圖書館譯本二二九至二七八頁）

試問郭君，像這樣由反抗封建地主而發展出來的行會或行幫制怎能算作封建的生產方法中一個部分？！郭君無論怎樣善辯，恐怕不能用肯定的語氣來答覆這個問題罷！

現在再來考究他怎樣錯解馬克思的學說一點。馬氏於一八五九年提出四種生產方法做經濟發展連續的階段，至一八七七年摩爾根的古代社會出版後，便改變自己的意見，一方拿摩氏的氏族社會做一個補充，一方又改變他從前對於亞細亞的生產方法與古代的生產方法的見解，這是我們在第二項提及過的。茲為簡單明瞭起見，特圖解於左：

原始共產主義 的生產方法	$\left\{ \begin{array}{l} \text{亞細亞的生產方法} \\ \text{古代的生產方法} \end{array} \right.$	$\left. \begin{array}{l} \text{封建的生} \\ \text{產方法} \end{array} \right\}$	資產階級的
			生產方法

郭君不獨對於馬氏意見的改變毫無所知，並且認亞細亞的生產方法等於原始共產主義的生產方法，於是把這個死公式套在中國的經濟發展上，不管適合與否，他總要使出全副本領，來牽強附會，矯揉造作，藉以表現“這·樣·的·進·化·的”

階段在中國的歷史上也是很正確的存在着！”他真是用心良苦，不過所表演的成績僅是一幕滑稽戲！即此一端已足暴露他對中國經濟發展的分期是不正確的，沒有價值的。但我們爲使他自己心服和讀者愈加明瞭起見，不能這樣籠統說一句了事，必須加以詳細的分析。還有一層。我們在此處指出他的分期不正確，同時就是指出別人和他具有類似見解的或不合於我們上面分期的各種說法的錯誤，故不能不多說幾句。

一，郭君認亞細亞的生產方法爲原始共產主義的生產方法，這是顯而易見的錯誤，用不着再說。不過他把整個的殷代看做氏族社會，便是一種絕大的錯誤。他的錯誤的來源還是馬克思那個已經廢棄的經濟分期表。他既認西周時是奴隸社會，即不得不抱着殷代係氏族社會的成見，於是依照這種成見去找材料，將勉強可用的加以補綴，將超過他的標準的輕輕放過，或加以“這些或許是後來的史家所粉飾，我們不敢十分置信”等評語，一概打倒，而他所心願的社會終於居然出現於自己的眼前了。我們的現在的任務就在指出他這種截長補短的矯揉造作的頑意見，藉以表現我們主張的完全正確。

(甲)郭君說殷代(他稱為商代)是一個原始共產制的氏族社會，具有三大理由，即：

“(1)中國的古物只出到商代，是石器，骨器，銅器，青銅器，在商代的末年還明明是金石併用的時期。

(2)商代已有文字，……但那文字百分之八十以上是極端的象形圖畫，而且寫法的不一定，一字有至四十五種寫法的，於字的構成上或倒書或橫書，或左或右，或正或反，或數字合書，或一字析書。而文的構成上亦或橫行或直行，橫行亦或左讀或右讀，簡直是五花八門。可以知道那時文字的產生還不甚久，文字還在形成的途中。……

(3)商代的末年還是以牧畜為主要的生產，卜辭中用牲之數每每多至三百四百以上，即其證據。農業雖已發明，但所有的耕器還顯然是石器或者石器，……所以農業在當時是很幼稚的。”(見中國古代社會研究八頁)他這種說法如果靠得住，則殷代的氏族社會還在野蠻的中級，因為銅器與牧畜是這個階段中的特徵，已如前表所示，而在野蠻中級的阿茲忒克 (The Aztecs) 部族也有繪畫文字 (Picture writing 參看古代社會原文一九二及二〇

二頁)，所以殷代“極端的象形圖畫”的文字，當然和這種繪畫文字沒有什麼區別。他雖談及農業，却斷定為“很幼稚”，這至多只能和他的表中所說野蠻中段的“種植極盛”相當。殷代末年既僅達到野蠻的中級，則西周，東周，秦，漢，甚至於下至唐，宋，元，明，清，及民國都應為野蠻的高級，因為據摩爾根說，人類進化中“有一萬五千年應當劃歸〔野蠻的〕中期和晚期”，而自殷末至今還不過三千零六十六年啦。我們自然不是死公式的崇拜者，死死咬定野蠻高級要經過三五千年才能達到文明期，但至少總也要幾百年，因此極端相信摩氏學說的郭君既這樣描寫殷代，在最低限度上也應當把西周和東周劃作野蠻的高級。可是他又明明告訴我們，西周時代是奴隸制，春秋以後是封建制，然則野蠻高級到那裏去了呢？難道是在周初的幾年或幾十年間溜跑了麼？這個疑問他是無法解答的。

當然，我們也用不着他來解答，並且還要分條反駁他那三大“理由”。

(1) 中國出土的殷代古物只有石器，骨器，銅器，和青銅器，當然是事實，不過我們的學術團體對於殷代版圖所及之地從來沒有過大規模的掘發，以致出土的器物寥寥無幾，郭

君怎能根據這少數器具，斷定殷代確實只有銅器而無鐵器呢？土裏面出來的器具沒有經過人們的粉飾和改竄，固然是硬憑據，但應用牠們作證據時，須十分謹慎，並須和古代的典籍互相參證，否則其不可靠的程度較經過粉飾和改竄的古代典籍還要高出千百倍。譬如胡適博士說：

“發見灑池石器時代文化的安特森 (I. A. Anderson) 近疑商代猶是石器時代的晚期(新石器時代)。我想他的假設頗近是。”(見顧頡剛編著的古史辨九九頁)

● 這就是說，商代還在蒙昧時期。這種根據出土的器具的判斷，只有絲毫不懂中國古代典籍的安特森才作得出，也只有絲毫不懂古代社會一般的發展情形的胡博士才肯加以贊成！然郭君根據殷代已出土的少數銅器去決定當時的社會性，其見解和安特森的，只有程度上的差異，不過是五十步與百步之比罷了！

(2)中國的文字本來起於指事象形，殷代文字有“百分之八十以上是極端的象形圖畫”，這是當然的事，並且其中已有百分之二十或十幾不是極端的象形圖畫，可見正經過相當的發展期間。郭君怎能根據這種不完全的證據，斷定殷代是氏族社會，並且還在野蠻的中級呢？

(3)郭君說：

“得見甲骨文字以後，古代社會之真情實況，燦然如在目前。……我現在即就諸家所已拓印之卜辭，以新興科學的觀點，來研究中國社會的古代。”（見中國古代社會研究二二七頁）

這種說法在應用上如果加以限制，本來不算錯誤，不過他竟把卜辭當作一部完整的歷史，評判古代社會的狀況，完全以此為標準，便大錯特錯了。他以為“卜辭中用牲之數每每多至三百四百以上”，即“商代的末年還是以牧畜為主要的生產”的證據，這是何等武斷！用牲之數多至三四百以上，固足證明牧畜業的發達，然卜辭不是歷史，並且為數有限，他又怎能因此反證殷代農業的“很幼稚”呢？難道在農業發展的階段中就沒有牧畜麼？難道卜辭或其他文獻所未嘗記載的東西就可以斷定當時一定沒有麼？例如犬是人類最先豢養的動物，稍具古代社會知識的人都會承認，然他在一部卜筮之書的易經中歷舉馬牛羊豕的句子作為牧畜的證據，於是說道：

“但奇異的是尋不出犬字。”（見中國古代社會研究三六至三七頁）

郭君爲什麼不按照對卜辭的辦法，斷定當時確實沒有犬，而反表示驚異呢？我們由此應當注意一條原則，就是：凡文獻或器物中已有的東西固不便隨意否認，但其中沒有的東西也就不好斷定其必無。

還有一層，商代中宗時即有田野農業的事，郭君並不是不知道，他在書中明白宣佈：

“周書的無逸，從周公的口中說出要‘先知稼穡之艱難’以後，歷數殷王中宗（大戊），高宗（武丁），祖甲，都稱讚了他們一番，繼後又說：‘自時厥後，立王生則逸，生則逸，不知稼穡之艱難，不聞小人之勞，惟耽樂之從’，這好像殷王的大戊，武丁，祖甲都已經很知稼穡之艱難的樣子。”（見同書一一四至一一五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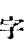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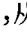
周公去商代不遠，凡此所言，當係事實，決不止於“好像”。可是郭君連這“好像”兩字都不願加在大戊等身上，於是接着一轉，說道：

“不過這所說的稼穡或者就是起初的芻牧罷，從殷虛時代的文物逆推上去，殷代農業的發達不應該有那麼早。”（見同書一一五頁）

請大家注意啊：郭君的極力否認殷代的田野農業，並不是由

於事實上的考察，而其唯一的和最大的理由是在“殷代農業的發達不應該有那麼早”，以致不合他的死公式!!! 其實這是因他自己對於摩爾根的學說，太不了解，在那死公式的野蠻高級中不知道加入“田野農業”一項，遂鬧出這種笑話。否則他為完成他的殷代為氏族社會末期的說法起見，也應當承認這種農業，以便和他所謂西周的奴隸社會相銜接呀！

郭君既抱有“殷代農業的發達不應該有那麼早”的成見，於是就按照這種標準去找材料，說：

“農業尚未發達，此外還有一重要的證據，便是當時的耕具還是石器。此事於實物之外（如器物圖錄中之三石磬即是犁鋤），於文字上亦可得到證明。此字即農字所從之辰，蓋辰乃耕器。……卜辭中辰字變體頗多，然其最通用者為或，農字所從者亦均是此形。𠂔即石字，卜辭磬字作，從此作，象形𠂔即磬形也。（王氏有此說，見‘說文’一八集）磬為石器，故知辰亦必石器。殷代文字還在創造的途中，其象形文所象之物必為當時所實有。辰既像石器之形，則當時耕具猶用石刀，殊可斷論。”（見同書二四八頁）

我們在前面已經說過，阿茲忒克部族在野蠻的中級即

有繪畫文字，像上列簡單的象形文字在野蠻的中級即行出現，這是可能的。郭君因“殷代文字還在創造的途中”，遂認農字一定是創於當時，而不是創於前代，這是很武斷的，因為他既承認殷代的文字有百分之十幾或二十不是“極端的象形圖畫”，可見文字的發生已有當相的時日，必不始於殷代，至殷代猶在創造中，這只能視作繼續發展，不能誤為才開始創造。況且殷代已有青銅器出土，當時的人對於其他器具知道用銅製，獨於農具猶用石刀，無論如何，他們不會笨到這個樣子。至於三石磬的實物不知是否確為殷代物，即令如此，也不見得不是沿用前代的遺物，或已經廢棄不用的。總之，郭君的立論，始終是陷入形式邏輯的泥坑中，不能從全體去觀察，更不知道融會貫通，僅抓着一些似是而非的零星現象，加以穿鑿附會，以便形成他的曲說，此處斷定已有銅器（其實還應有鐵器，不過沒有證實）的殷人猶在應用石刀做農具，正是一個顯例。

郭君因抱了“殷代農業的發達不應該有那麼早”的成見，遂斷定當時的農夫是用石刀做耕器，這雖是一種無稽之談，到底殷代還有農業。他有時因這種成見的作用，竟致發生幻覺，把商殷兩代的農業一起看作牧畜。例如他於敘述契

至湯八遷，湯至盤庚五遷的事實後，便毫不遲疑地作出結論道：

“這個現象在前人是忽略了的。但這正是游牧民族所必有的現象。由這些史料來觀察，大抵商民族在盤庚以前都還是遷移無定的游牧民族，到盤庚時才漸漸有定住的傾向。”（見同書二三〇頁）

郭君這種結論也同樣是武斷的。在一方面，游牧人逐水草而居，固然時常有遷徙的必要，但在另一方面，農業人口因為外侮，水災和其他天災人禍也未嘗沒有遷徙的可能，盤庚遷般是由於舊都受水災，太王遷岐，是由於舊都受狄人的侵略，就是一些最顯明的例子。既是這樣，郭君怎能斷定商代的八遷和五遷一定是爲着牧畜而遷徙呢？郭君試仔細想一下，恐怕也無法自圓其說罷！

商代至盤庚時既“才漸漸有定住的傾向”，農業自然是不應當發達的，所以郭君對於盤庚篇“若農服田力穡，乃亦有秋”，“惰農自安，……越其罔有黍稷”等語，一概用一種外交手段來加以對付，說：

“這都是用來做譬語，表現着當時的農業好像已經有很高度的發達一樣，這些文字是不敢過於信認的。

大抵盤庚裏面只多少有一些史影，大部分是後世史家或孔門所潤色出來的東西。”（見同書二三一頁）

像盤庚篇這樣可信的文字，他因格於自己的死公式，還要說長說短，我們有什麼法子來引經據典折服他呢？這真是困難，……啊，有了！他是最相信“鋤頭考古學”的，是最相信甲骨文的，是最相信他自己的說法的，因此我們就拿他親口說出的和“鋤頭考古學”所掘發的甲骨文來做證據罷：

“卜辭中的農業如上舉已有以牧畜為對象的芻秣的種植之外，以人為對象的禾黍的種植也已經發現了。

“從種植一方面來說，於文字上有圃，有果，有樹，有桑，有栗。和種種相關連的工藝品則有絲，有帛，大約養蠶的方法在當時是已經發明了的。

“從耕稼一方面來說，則有田，有疇，有禾，有嗇，有黍，有粟，有米，有麥。和耕稼相關連的工藝品則有酒有鬯。……

“禾黍的種植在當時已很視為重要，有不少的‘卜受黍年’的紀錄，如

‘庚申卜貞我受黍年，三月’。……

‘乙未卜貞黍在龍圍，春受有年，二月’。……

‘己酉卜黍年有正’。……

‘戊戌貞我黍年’。……

“其卜風雨時也有特別書明是爲禾穡而卜的，但是爲數極少。

‘庚午卜貞禾之及雨，三月’。……

‘貞今其雨不佳穡’。……

“……殷室的帝王也有‘觀黍’的紀錄。‘相田’的紀錄。

‘觀黍’。……

‘丙辰卜永貞乎（呼）相田’。……”（見同書二四六至二四七頁）

在殘缺不全和爲數不多的龜甲文字中竟找出如許關於農業的證據，竟有爲禾穡而卜和帝王觀黍的明文，由此可證明殷代的田野農業是十分發達了。但郭君因爲自己所開的死公式上沒有此項農業，雖很忠實地列舉出來，總要設法減淡牠的顏色，於是對於帝王觀黍相田等事，就解作“大抵當時的禾稼還發明未久，故頗爲支配者所尊重”（見同書二四七頁），或“像這樣很簡單的紀錄，本來尋不出多麼重要的意義，但當時的農業生產和支配者還很親近，這是明白地可以

看出的”。(見同書二四八頁)

總觀郭君認殷代為氏族社會的三大理由，實不成其為理由，尤其是關於第三項，他舉出大批的證據，證實殷代的田野農業很有可觀，當然達到了亞細亞的生產方法，因此自己招致一個大失敗。

話雖這樣說，郭君也不是弱者，他既出了一種主張，便也有一副找旁證的本領，所以他說殷代是氏族社會，證據還多着呢。試看他說：

“(1)商代的王位是‘兄終弟及’，這是從來的歷史上已經有明文的。

“(2)據殷虛書契的研究，商人尊崇先妣，常常專為先妣特祭(自周以後，妣不特祭，須附于祖)。

“(3)殷虛書契據余所見在殷代末年都有多父多母的現象。

“從這些事實上看來，商代不明明還是母系中心的社會，而且那時候的家庭不明明還是一種‘彭那魯亞家庭’嗎？”(見同書九頁)

‘1) 郭君對於歷史是從來不大相信的，在這裏竟相信“從來的歷史”，拿來作證據，算是破例。然拿“兄終弟及”四

個大字來包括商殷所有的帝王相傳，直等於當面撒謊。就郭君書中所列的商殷帝王表(見同書二七三至二七四頁)計算，

殷本紀有三十一帝，內子十八，弟十三，

三代世表有三十一帝，內子十七，弟十四，

古今人表有三十一帝，內子十七，弟十四，

卜辭王氏考有十八帝，內子十四，弟四。

由此可見父傳子的數目較“兄終弟及”的為多，而三十一帝十七八世中直接傳子的也有十四世，當然不能以“兄終弟及”四字去總括商殷兩代的帝王。況且自湯開基即是子承父業(湯為主癸子)，不是由兄傳弟，尤足為商的初時已經不是“母系中心的社會”的鐵證，因為在這種社會中，子不能留在本氏族內，無論如何，父的位置不能傳子，商自湯始自繼父業，復傳之於子，足證當時正是以男性為本位的社會，正為野蠻的高級。至於以後偶然傳弟，當係無子可傳，或雖有子因故不能傳，故沿着母系制時“兄終弟及”的習慣暫傳給弟。郭君後來對於此等事實也有所察覺，於是支吾其詞地說：

“殷代之兄終弟及制為歷來史家所承認，而於卜辭亦得到了實物上之證明。三十一帝十七世而直接傳子者僅十一二〔按此數不正確〕，兄弟相及者在過半數

以上。前人知其然而不知其所以然，案此實即氏族社會所必有的現象。所謂父子亦不必便是真實的父子，諸父固可稱父，妻父亦可稱父，妻母之夫均可稱父。書無逸周公稱述殷之帝王曰‘其在高宗時舊勞於外，爰暨小人’，曰‘其在祖甲不義爲王，舊爲小人’。古時的小人就是庶民，如今人所謂‘小百姓’，與貴族的‘君子’是成對待的；則可知高宗（武丁）祖甲……都是外族入贅。其它的帝王也就可以類推。”（見同書二七四至二七五頁）

郭君挪扯的手段真是不弱，他這一段話說得天花亂墜，幾乎可令人信以爲真。但仔細考究一下，終久是魚目混珠。他以為“所謂父子亦不必便是真實的父子”，諸父，妻父，和妻母之夫均可稱父。誠然誠然。但我們要反問郭君，有什麼證據可以斷定商殷兩代繼承父業的十四個兒子不是真正的子而是諸父，妻父或妻母之夫的子？他唯一的證據就是高宗，祖甲原爲庶民，後爲帝王的“外族入贅”一件事，好，讓我們來研究研究罷。

摩爾根說：

“當野蠻的晚期，一種新的元素——即貴族——有一種顯著的發展。個人的獨立化和私人大量財富的增

加，此時正構成個人勢力的基礎。一部分人民因不斷地被剝削，陷入奴隸狀況中，而這種狀況的傾向是在造成一種爲前此各人種時期所不知道的對照的情形。”（見古代社會原文五六〇頁）

在野蠻的高級中的確有貴族，庶民和奴隸，郭君指帝王爲貴族，一般人爲庶民，也的確有些相像。不過我們要注意，在這個階段中，家系已經是以男性爲本位（印第安部族在野蠻的中級即開始由女性本位轉變爲男性本位的家系），所謂‘母系中心的社會’已經消滅了，“皮之不存，毛將焉附”，這樣的社會已經不存在，“外族入贅”的事件又怎能實現啊？所以郭君上面一段話中實含有一個絕大的矛盾，就是：他如果要殷代解作母系制的社會，即不容有貴族與庶民的存在，如果要說殷代爲有貴族與庶民的存在，即不容有母系制的保留。“二者不可得兼”，不知道他怎樣來取捨？

可是郭君畢竟是個聰明絕頂的人，他的下意識中似乎也感覺到自己的說法有些勉強，於是接着說道：

“以上四項(1)亞血族羣婚，(2)先妣特祭，(3)帝王稱‘毓’，(4)兄終弟及，均係以母姓爲中心的氏族社會之現象或其子遺。”（見中國古代社會研究二七五頁）

“或其子遺”這四個字就是一張後門，郭君對於殷代為母系制的信仰搖動了，他打算要從這張後門逃遁了。看啊，他真正逃了。他逃的證據在解釋“帝王稱毓”一條內：

“毓卽后字。甲骨文酷肖產子之形，子爲倒子形，在母下或人下而有水液之點滴；卽毓字亦猶可見其遺痕。……余謂字乃母權時代之子遺，母權時代宗長爲王母，故以母之最高屬德之生育以尊稱之。字在古當卽讀后，父權逐漸成立，則此字逐漸廢棄，故假借爲先後之後。其讀育而固定爲毓，則當係後來之音變。然卜辭於今王稱爲王，僅於先王稱爲‘毓’，則女酋長之事似已退下了中國政治之舞台，而相距則當亦不甚遠。”（見同書二七〇至二七一頁）

殷代既是“父權逐漸成立”，卜辭既是“於今王稱王，僅於先王稱爲‘毓’”，則郭君對於不認殷代爲“母系中心的社會”一點，已經是不打自招，他還要在其他三項中搖唇鼓舌，嘵嘵不已，真是自討沒趣！

（2）第一項的理由既不過爾爾，第二項的理由更不充足。“商人尊崇先妣，常常專爲先妣特祭”，這只能視爲母權制的一種殘影，決不能作爲商代“還是母系中心的社會”的

證據。因為像這樣薄弱無比的事實如果可作母系中心社會的證據，則唐安祿山所謂“胡人先母而後父”，更可以作為當時的胡人還是母系中心社會的證據了。這話說得過去麼？

(3)至於“余所見在殷代末年都有多父多母的現象”一語尤不好拿作“彭那魯亞家庭”的證據，因為這種家庭是在蒙昧的中級和上級，商代如果還在這個階段，那我們此時正是野蠻低級的人，當然沒有文字，郭君固作不出“昂格思‘家庭私產和國家的起源’的續篇”，我也更無從反駁。當然，例外是有的，如我們前面所舉，“布立吞人在野蠻的中級仍是彭那魯亞家庭”。但中國古代的情形不獨不會處處湊巧，碰到例外，並且在實際上全不是那麼一回事。待我來細說罷。

我們用對抗郭君，在前面所提出的圖表明明指出彭那魯亞家庭是在女性本位的時代，即郭君那個錯誤的圖表在這一點上也正相同，上面的一二兩項既已證明商代不是“母系中心的社會”，所謂彭那魯亞家庭便無從出現了。

殷代雖沒有什麼彭那魯亞家庭，然卜辭中確有多父多母的徵跡，這又何以自解呢？這是很容易的。殷代所謂多父並不是彭那魯亞羣婚中的多父，而是“諸父”，關於這一點，郭君自己是承認的，所以他於徵引“父甲一牡，父庚一牡，父

辛一牡”的龜片後，即解釋道：

“此父甲父庚父辛一片，羅王二氏以爲即陽甲，盤庚，小辛，辭當爲武丁所卜，因三人均爲武丁諸父，故均稱父。”（見中國古代社會研究二六九頁）

不過同一“諸父”，郭君和我的解釋不同，他以爲這個“諸父”仍是彭那魯亞家庭中共妻的父，我以爲這是伯父叔父的通稱，僅係這種家庭遺留下來的一個殘影，而詩經上所謂“既有肥羜，以速諸父”，也正是一個旁證。但他說這是共妻的諸父，我說這是不共妻的諸父（即伯叔），那些做諸父的人既不能“返魂”來據實招供，專就本問題的本身着想，是得不到解決的，因此我們必須從多母方面打主意。茲先介紹郭君的一段話如下：

a. ‘祖乙之配曰妣己，……又曰妣庚。……

b. ‘祖丁之配曰妣己，……又曰妣癸。……

d. ‘武丁之配曰妣辛，……又曰妣癸，……又曰妣戊。……

“羅氏曰“諸帝皆一配，祖乙，祖丁，武丁三配者，猶少康之有二姚歟？抑先殂而後繼歟？不可知矣”。案實即多妻或多母之現象，即少康之有二姚亦多妻古制之一

例證。”(見同書二六八頁)

我們在反駁郭君的說法以前，對於 a. b. d. 三項須略加解釋。祖乙之配爲妣己，祖丁之配也是妣己，但前一妣己決不是後一妣己，她們是兩人而非一人，因爲祖丁是祖乙的孫，他決不會與祖父共妻。同樣，祖丁之另一配爲妣癸，而武丁之配也是妣癸，但前一妣癸決不是後一妣癸，她們是兩人而非一人，因爲武丁是祖丁的孫，他決不會與祖父共妻。這一點弄清楚了，我們就來談多母的問題。

郭君所謂“多妻或多母之現象”自然是指彭那魯亞家庭講的。這完全不是事實。因爲商殷兩代如果仍是這種家庭制度，則一切帝王應都是多妻，何以有“諸帝皆一配”，僅“祖乙，祖丁，武丁三配”的現象呢？郭君不從全體去考察，專拿一些單個的例子做證據，這是犯了以部分概全體的錯誤，他的說法是絕對不能成立的。

然多妻的事實在商殷兩代是存在的，我們怎樣來解釋牠呢？我以為這不是彭那魯亞家庭的子遺而是家長制家庭(Patriarchal family)的子遺。摩爾根說：

“家長制家庭屬於野蠻的晚期，在文明開始後殘留一些時候。至少是一般家長度一種多妻的生活；不過這

不是家長制組織物質上的原則。一羣爲奴的和自由的人，爲着經營土地和從事牧畜的緣故，在父權之下組成家庭，便是這種家庭主要的特點。爲奴的人和被雇服役的人生活於婚姻的關係中，奉一個家長爲領袖，即構成家長制的家庭。對於家人和財產的支配權就是一種物質的事實。”（見古代社會原文四七四頁）

這種家庭的殘影一直到現在的中國仍是存在的，我們於圖解摩氏的學說時，所以未曾列入，是因爲他視此爲一個“例外的家庭階段”（見同書五〇六頁），非全體人類所必經，故特從略。現在就我們的問題來講。當祖乙和祖丁武丁之際，正是野蠻晚期告終和文明開端的時候，他們沿襲家長制家庭的習慣，實行多妻制，這沒有什麼奇怪的。我以爲這種解釋是最自然而又最切實情，不過羅振玉的“先殂而後繼”的說法也有相當的理由，因爲當時不是家長制的家庭，就是一夫一妻制的家庭。至於郭君所主張的彭那魯亞家庭，則完全不可通，除掉此項家庭實屬於蒙昧的中級與高級，不會出現於以男性爲本位的野蠻高級和文明開端的大道理外，單是“諸帝皆一配”五個字已足證其謬妄了。

統觀郭君因主張殷代是以牧畜爲主要生產的女性中心

(並且還是彭那魯亞羣婚)社會所舉的各種理由與證據，沒有一件不是虛偽的，錯誤的，因此也沒有一件不是空費氣力，徒勞無功的。他這一類虛偽的錯誤的理由與證據充滿了全書，幾令人駁不勝駁。我們爲節省篇幅起見，也不必對於一些小節多所指摘。現在只再舉一事終結殷代社會性的問題。他說：

“……氏族社會之民主的政治組織評議會，此在卜辭無可徵考，然於舊文獻中則猶有痕跡可尋，如盤庚篇中便包含有這項史實的殘影。

“(1)‘盤庚遷於殷，民不適有居。率籲衆咸出矢言。……王命衆悉至於庭。’——(盤庚上)

“(2)‘盤庚作，惟涉河以民遷，乃話民之弗率。誕告用亶。其有衆咸造，勿褻在王庭。’——(盤庚中)

“(3)‘盤庚既遷，奠厥攸居，乃正厥位，綏爰有衆。曰……今予其敷心腹腎腸，歷告爾百姓於朕志。’——(盤庚下)

“看這民衆都聚集在王庭，一族的元首向大衆表示意見，這正是評議會的現象。”(見中國古代社會研究二七五至二七六頁)

這段話表見郭君作文時的心相氣浮，達到一種可驚的程度！他在起首說氏族社會的評議會在舊文獻中僅有“痕跡可尋”，而盤庚篇就是“這項史實的殘影”。但他於徵引盤庚篇的幾句話之後，忽然說“看這民衆都聚集在王庭，一族的元首向大衆表示意見，這正是評議會的現象”。哈哈，剛才還說是評議會的“痕跡”或“殘影”，相隔不過七八行，即變成“評議會的現象”這不知道是郭君的疏忽，還是故意變戲法騙小孩子？（可惜讀這一類書的人不是小孩子。）

只懂形式邏輯的郭君遇事專看表面，不顧內容。

他奢談什麼氏族評議會，何嘗絲毫懂得牠的內容啊？摩爾根論及易洛魁氏族世襲酋長和普通酋長的罷免權，說：

“氏族的成員保有這種權利，其重要並不減於選舉權。酋長的職位在名義上雖是終身的，但因罷免權的結果，在實際上只有當行動善良的時期以內，才能繼續任職。……沒有價值的行爲，喪失大家的信任，就是罷免的充足理由。當一個世襲酋長或普通酋長經過氏族會議正當手續的罷免以後，即不復被認為酋長，而成爲一個平常的私人。部族會議不待氏族的行動，甚至於逆着氏族的意志，也有罷免世襲酋長和普通酋長的權力。因

爲這種權力的存在與不斷的行使，氏族便確定並保持牠對於世襲酋長和普通酋長的優越權。所以此舉表現氏族民主主義的組織”。（見古代社會原文七三頁）

在另一方面，摩氏論及易洛魁聯合的世襲酋長會議，復說：

“世襲酋長間的全場一致是決定一切公共問題所必需，是通過一切公共條例所必要。這是易洛魁聯合的根本法。他們確定議會各員的意見所採取的方法可以免去投票的必要。還有一層，他們在會議的行動中完全不知道多數與少數的原則。……他們如果同意，會議的決議即成立。他們如果意見參差，這種方法歸於失敗，會議即宣告閉幕。……”

“幾個部族藉助於這種獲取同意的方法，得確定並保持平等與獨立。如果某個世襲酋長剛愎自用，或橫蠻無理，即以豐富的熱情去感動他，使之無從抗拒；所以他們遵守這種規則，很少發生不便或損害之處。如果費盡一切氣力，終不能獲得全場一致，則全部事業便擱置一邊，因為其牠行動是可不可能的。”（見古代社會一四二至一四四頁）

就摩氏上面的描寫看來，一個酋長如果違反氏族各員

的意志，獨斷獨行，即會爲氏族會議或部族會議所能免，而部族會議中如果有一酋長不同意於某種議案，此案即無法進行，應當擱置一邊。這是易洛魁氏族社會民主主義精神的表現。其他氏族社會因發達的高下不同，處境的情形各異，一切措施雖未必完全如此，但民主主義的原則與氏族社會共生死，如果缺乏這一點，即不成其爲氏族社會，所以在大體上總是相差不遠的。我們現在試回頭來看一看盤庚篇的內容是不是和這種條件相符。

(1)“其發有逸口，矧予制乃短長之命。……無有遠邇，用罪伐厥死。”——(盤庚上)

(2)“乃有不吉不迪，顛越不恭，暫遇姦宄，我乃劓殄滅之，無遺育，無俾易種於茲新邑。”——(盤庚中)

(3)“嗚呼，邦伯師長百執事之人，尙皆隱哉！……今我旣羞告爾于朕志若否，罔有弗欽！”——(盤庚下)

我們統觀盤庚三篇的語氣，完全是亞細亞生產方法中一個專制君主對臣民的口吻，沒有絲毫民主主義的氣味在裏面，尤其是上列的各句表現得最爲清楚。盤庚上篇是告羣臣，明言他——盤庚——對於他們操有生殺之權，如鼓動民衆，不肯遷徙，即以殺戮爲懲罰。中篇是告庶民，威風更大，

對於他所視為“不吉不迪，顛越不恭，暫遇姦宄”的，小則要割去鼻子，大則要加以屠殺，一個也不留，免得新都中再看見這些種子！下篇是告百官族姓，他于百般恫嚇，甚至於實行殺戮不聽命的羣臣，實行割去不聽命的庶民的鼻子或加以屠殺之後，才改用一種和緩的政策（按上中兩篇作於未遷之前，下篇作於既遷之後），要其餘心中懷有隱痛，不敢表露出來的百官族姓務必隱忍，並且要敬信他的話。像這種專制君主的言行不獨萬非氏族社會的酋長所能夢及，即氏族社會崩潰後希臘羅馬所組織的半貴族和半民主主義的政府也不敢出此。這種言行是東方專制君主一特色，也是氏族公有的土地能轉變為國有土地的一個原因。郭君不獨對於氏族社會消滅後東西兩方國家制度的同異一無所知，即對於氏族社會的內容，甚至於盤庚篇的內容也弄不清楚，亂指“民衆聚集王庭”（其實只有中篇的對象是民衆，上下篇並不是什麼民衆，原文俱在，一按便知），受專制君主割鼻子，殺戮和屠殺的重刑的宣告，為氏族開“評議會的現象”。哎喲，郭君的腦子這樣糊塗昏亂，居然著書立說，天下滑稽的事甯有過於此麼？！

郭君對於殷代國家的形成和亞細亞生產方法的出現既

完全沒有領會着(就他的描寫看，殷代僅達到野蠻的中級)，對於周朝祖先時代的狀況，自然也是事同一律。他最弄不明白的是農業的起源，以致對於周代祖先后稷務農的了解完全不正確。我們現在且先聽一聽他的農業起源論：

“牧畜和農業的發明都是男子的事體。男子由漁獵中發明出牧畜的事業，由牧畜的芻秣中又發現出禾黍菽麥的種植，這是必然的經過。照原始的習慣，各人隨身的工具便是各人的私有，男子有漁獵用的弓矢，女子便有家庭。到牧畜種植一發明以後，男子也相沿地領有着六畜和五穀。這樣生產的力量愈見增加，女子的家庭生產便不能不降為附庸，而女子也就由中心的地位一降而為奴隸的地位，這在社會的表現上便是男權的抬頭，私有財產制的成立，奴隸的運用，階級的劃分，帝王和國家的出現。這兒是文明的開始，然而也就是人類榨取人類的悲劇的開始。”(見中國古代社會研究五頁)

郭君對於古代社會沒有絲毫的研究，而又好強作解人，他的頭腦昏亂，缺乏思考的能力，而又好亂發議論——這段話表現得最為明白，今試先簡單分析數點於下：

(1)“由牧畜的芻秣中又發現出禾黍菽麥的種植，這是

必然的經過。”可惜這只是他的腦袋中幻想的經過，而不是事實的經過。

(2)“照原始的習慣，各人隨身的工具便是各人的私有，男子有漁獵用的弓矢，女子便有家庭。”家庭是“隨身的工具”，為女子所私有，而她們除掉這種工具——家庭——外，並沒有別的工具，倒也別緻！

(3)“到牧畜種植一發明以後，男子也和沿地領有着六畜和五穀。……女子的家庭生產便不能不降為附庸，而女子也就由中心的地位一降而為奴隸的地位。”“家庭生產”是什麼，未蒙明示，真是遺憾。烹調總不能算是家庭生產罷？那麼就只有紡織是主要的家庭生產。可是紡織與動物的飼養，植物的栽培，大概同出現於野蠻的低級（參看前列的圖表），至早也只在蒙昧的高級，既是這樣，婦女在蒙昧階段的大部分時期中沒有家庭生產，靠誰養活呢？而且男子一發明牧畜種植，增加生產力量，就使她們的家庭生產降為附庸，使她們“中心的地位”降為“奴隸的地位”，這“中心地位”是幾時取得的呢？難道是在沒有家庭生產以前的蒙昧期取得的麼？她們不事生產，能取得中心地位，這也奇怪！據郭君自己的圖表說，牧畜種植的發明是在野蠻的上段（即低級），而他所謂

女性中心又包括野蠻的上段，中段，以至下段（參看他的圖表），和此處的說法不是一個小小的矛盾麼？

我們現在不能詳細駁斥他這段紛亂的文字，特再就農業的起源來講一下。萊姆斯說：

“婦女是果實與植物的採取者，她們勞動的結果，發現種子的生殖，她們特將種子散播在地面上，以便由自己種植營養料。她們用尖頭的木棍將地面挖鬆，將成熟的種子散布其間，這就是農業的起點。著名的印第安人民狀況的研究家卡爾斯台（Kari von Steinen）教授在他著的中部巴西的自然人（Unter den Naturvölkern Zentralbrasiliens）一書二〇六頁中說：“男子從事於打獵，同時婦女則發明田園的農業。”（見萊氏社會經濟發展史原文三九頁，亞東圖書館譯本六一頁）

婦女由採取果實而達到農業，以及男子由打獵而達到牧畜，這是每個研究古代社會的人所知道和承認的，並不是一二個人的私說，我們對於這一點用不着多講，現在要問的，是婦女發明農業之後，情形怎樣？請再看一看萊氏一段簡單明瞭的話罷：

“大家必須想到，男子到處因自然的狀況，使自己

的打獵不復成爲營養料最重要的泉源，此事或起於一處地方動物的減少，或起於被強暴的霍德驅至動物更少的地帶，或起於與文化較高的人羣接觸而受其影響。在此事發生之處，婦女的勞動——即田園的耕種——便開始奪取打獵的地位，成爲此等人中營養料的主要泉源。婦女是這種最重要的營養料源泉的主人。她們所造成的勞動方法——從此時起，社會的福利與疾苦即繫於這種方法上——可以使狹小的面積養活更多的人口。此時從散漫的舊霍德的狀況中發展一種有組織的堅固的社會形態，在此形態中，婦女是居領導地位的。這種改變的經濟關係的社會結果是母系時代的出現，子女依母親而命名，而母權亦復伸張，在這個時代中，婦女是兩性和氏族的領袖，她們是裁判官和牧師，當時被創造而受祈禱的神，也未嘗想像其爲男性，總是女性。”（見社會經濟發展史原文三九至四〇頁，亞東譯本六二頁）

所以婦女在發明並經營農業的時候，權力最爲伸張，要到農業中應用牛駕犁耕地，使生產力增加，並驅策俘虜從事耕種，使務農變成奴隸勞動的時候，她們才連帶被奴視，於

是母權消滅，而男子抬頭起來了（自然還有其他原因，參看昂格思家庭私產和國家的起源原文四〇至四二頁）。這就是昂格思所謂“女性世界史上的失敗”。（見同書四二頁）

郭君對於婦女發明農業及經營農業的事，心中既沒有一點影子，又誤認田野農業是文明開端時的現象，所以他便有一個一貫的錯誤：即（1）在他所謂“先史民族進化階段”表中不敢於野蠻的高級中列入田野農業，（2）對於商殷兩代的農業不敢承認，總說是以牧畜為主要的生產，（3）對於周代先人的經營農業，也同樣不敢承認，總要想法子開脫。他於徵引大雅生民篇的詩並加以解釋之後，即說道：

“這詩的全部把傳說的原始性是保存得很濃厚的，這不消說是不能作為信史。但在這兒可以看出周初的農業狀況，而且還可以看出一個原始社會的遠景。這兒所說的各種嘉稻，以及祭祀時的各種熱鬧，都是周初的狀況，與後舉的豳風豳雅相仿。”（見中國古代社會研究——七頁）

這種無意識的說法，真有些令人噴飯！我們統觀郭君這部大著，可以發見一個通行的原則，就是：他所謂是非真偽完全不以客觀的事實為根據，僅以他的幻想和錯誤的圖表

爲根據，因此，凡合於他的標準的，就是是的和真的，凡不合於他的標準的，就是非的和僞的；甚至於同一東西，他因有時適用，有時不適用，所以在一處地方稱其可靠，在另一處地方，又稱其不可靠。例如他因盤庚篇所言的農業，不合於自己的幻想和錯誤的圖表，遂極力加以否認，不是說：

“這些或許是後來的史家所粉飾，我們不敢十分置信。”（見同書——四頁）

就是說：

“這些文字是不敢過於信認的。”（見同書二三一頁）

但等到他要找氏族評議會的例子時候，便把這“後來的史家所粉飾”而“不敢過於信認的”盤庚篇當做唯一無二的和千真萬確的材料來使用，說：

“看這民衆都聚集在王庭，一族的元首向大衆表示意見，這正是評議會的現象。”（見同書二七六頁）

像他這樣出爾反爾沒有一貫主張的亂說，真值不得我們的反駁!!!

不過他這部書已經連印四版，銷去六七千部，不獨貽誤青年，並且作了某派牢不可破的理論的基礎，我們爲責任心

所驅策，又怎能不再接再厲地幹一呢？現在再歸到后稷的問題上來。他在一方面既承認生民篇“把傳說的原始性……保存得很濃厚”，便應當有幾分可靠，但在另一方他馬上說“這……不能作為信史”，完全加以否認，惟一口咬定這是“周初的農業狀況”，甚至于連公劉篇和緜篇都是如此，有什麼證據呢？證據就在他的錯誤圖表的野蠻高級中沒有此項農業！證據就在他的昏亂的腦筋幻想周代“農業的發達不應該有那麼早”！而最後的和最大的證據就在此詩作於周初！凡作於某個時期的東西，就是某個時期的寫照，這是郭君的大理論之一，我們不可不替他表彰一下。他于說明盤庚召集民衆開“氏族評議會”之後，接着就說：

“這個現象剛好可用周禮的外朝之政來證明。

“‘小司寇之職掌外朝之政，以致萬民而詢焉。一曰詢國危，二曰詢國遷，三曰詢立君。其位王南鄉，三公及州長百姓北面，羣臣西面，羣吏東面。小司寇擯以敝進而問焉。’——（周禮秋官）

* * * *

“周禮大約是纂成于周之中葉的文獻，在周之中葉猶有遺存之評議會制，在殷代當然存在。……”（見同書

二七六頁)

凡後代對於前代的追記，因傳說或涉于模糊，以及其他關係，總不免雜有當時(指後代)的一些成分，這是我們所承認的。不過我們要指出這些成分，應有確切的證據，決不能像郭君一樣，完全抹殺追記的工作，簡單認定在周初所作的詩就是描寫“周初的農業狀況”，在周之中葉所纂成的文獻，就是描寫“周之中葉……遺存之評議會制”。這種說法完全是無聊的。然他對於這一點仍不能始終一貫。例如他說盤古，天，地，人三皇，有巢氏，燧人氏，伏羲氏，共工氏，神農氏等的傳說系統“顯然是周秦之際的學者們所擬議的”(見同書二六〇頁)，却又不依照他上面那種大理由，主張這是描寫“周秦之際”的狀況！總之，他的一切說法完全是主觀的，沒有一點客觀性。他以爲后稷時代：應有農業，遂公然加以否認，殊不知在事實上不獨后稷時已有農業，即在后稷以前的禹，舜，柱，神農時也已有農業，即在這些人以前的女性中心社會也已有農業，否則農業便無從轉入這些男子的手中。郭君不懂農業起源的情形，僅一味強詞奪理地否認后稷時代的農業，真是作僞心勞了。

他否認了后稷時代的農業還不夠，又要對公劉篇來開

刀。他於徵引並解釋這篇詩後，接着說道：

“這詩就是這樣的六節，但這把原始時期的國家的形成，序述得是怎樣親切呢？這所託的雖然是公劉的傳說人物，但所說的却是周代初期的詩人的感情，乃至一般人的感情。”（見同書一二一頁）

凡屬郭君發議論的文字，幾乎無一段不奇怪，無一段不可笑，這裏又是一個例證。他說公劉篇“把原始時期的國家的形成，序述得是怎樣親切”，其實我們在這詩中看不出什麼國家的形態來，因為我們在前面已經說過，“其軍三單”與“徹田爲糧”都是野蠻高級中所應有的現象，這至多也只能指爲國家的萌芽，而不是什麼證據確鑿的“國家的形成”。他所以主張此說，自然不是分析詩句的結果，只因周初由武王組織國家，這詩“是周代初期的詩人的感情，乃至一般人的感情”，應有“國家的形成”的意識在裏面。至於他斷定這詩描寫“周初的農業狀況”的證據又不外他那錯誤的圖表，腦袋中的幻想，和此詩作於周初三項！

他對公劉篇開了刀還不夠，又要對緜篇行手術。據他說：

“這首也是一篇傳說詩，……那敘述一位穴居野處

僅僅只知道做土器的野蠻人古公，但他有些少的牧畜（在蒙昧的時期完畢，野蠻的時期開始，牧畜和陶埴是同時發明的），騎着馬兒逐水草而居的走到岐山之下來，來到這兒又做了姜女酋長的丈夫（我們請注意：周室原本姓姜，男子是從外族來的）。（見同書一一七頁）

這位古公做了新郎之後又怎樣呢？郭君繼續告訴我們說：

“這首詩所給我們的啓示也和生民篇是一樣。牠告訴我們，周初離原始社會並不甚遠。在太王時都還是女酋長時代；到了太王，因農業的發達，才漸漸有國家政刑的發生，在短時期之內，周室吞併了四鄰，未幾便‘三分天下有其二’，又未幾公然‘實始剪商’了。”（見同書一一八頁）

我們在前面說過，郭君是“要在黃帝至殷末的一千一百七十五年中表演一個九萬五千年甚至十九萬五千年人類生活的全部過程”，其實我們的估計還不甚正確。看他這段話，竟要在古公一個人的身上實現這種過程！我們的眼福真是不淺，而我們的知識也便立時增長起來了！試看他說古公是“穴居野處”的，這和他的圖表蒙昧上段（即低級）所註明的

“巢居”應沒有什麼區別，自那個階段起一直至“國家政刑的發生”時止，這不明明包含摩爾根前史人類進化整個的時期麼？中國古代相傳“天皇氏兄弟十二人，立各一萬八千歲”，我們聽了甚覺驚異！但把他們和古公一比，不獨算不得什麼稀奇，並且還和小巫的見大巫一樣，因為古公能經歷這樣長的過程，大概至少應有十八萬歲！“人壽幾何”的感慨這位老者一定是不會有的！

我們現在不要再開頑笑，也不要拿他所說的“穴居野處”做標準，姑再退一步，從他的括符中所註明的蒙昧期與野蠻期的交界時算起，也足有三萬五千年以至七萬年光景。說句正經話，郭君要古公表演這樣長的過程，如何辦得到？他的解釋既不能令人滿意，還是讓我們來擔負這個責任罷。

古公是公劉的第六世孫，在邠經營農業，本來可以安居樂業，只因受不住狄人（這大概是一類牧畜人）的侵襲，才舉族遷至岐山。詩言他在邠時是“陶復陶穴”當係事實，不過不能像郭君一樣解作“穴居野處”，應從朱熹註，解作“土室”。原來“邠地近西戎而苦寒”，故有這種地中的土室，這不獨古公時是如此，一直到現在，河南等處猶有這種土室，在夏季則陰涼，在冬季則溫暖，所以當地的富人都樂居其中，這是

第一點。他騎着馬來到岐山，是遷徙中應有的現象，絕不能像郭君一樣，望文生義，指此為牧畜業，為“逐水草而居”，這是第二點。周國的家系至少是自后稷起，即為男性本位，古公娶了一個姜女做妻子，即退一步，假定她是一個女酋長，也絕不能像郭君一樣，硬認“太王時都還是女酋長時代”，這是第三點，岐周地方既是女酋長制，文化程度當然比邠地為低，古公一定是征服了岐周，而據有其土地，經營農業，絕不像郭君所說的一樣，自古公“安心地住在這兒，又才開始起農業的事情來。這是說，岐周已經有了農業，把他同化了的”，這是第四點。古公時已經渡過野蠻的高級，開始創造國家（也許還要早些，不過文獻上無可考），絕不像郭君所幻想的一樣，他是從野蠻低級或中級的牧畜業，經過野蠻高級的農業，而達到文明期，建設了國家，這是第五點。大家試將這五點綜合起來看，便會覺得我們的解釋是完全正確，而郭君的解釋是完全錯誤了。

還有一層，我們如將生民，公劉和緜篇三詩排列起來比較一下，也可看見牠。呈出一種自然發達的次序，絲毫沒有矛盾之處，即：

(1) 生民篇講男子的后稷擔任農業勞動，使農業生產力

向上發展。

(2) 公劉篇講公劉居豳，經營農業，十分興盛，既是“其軍三單”，而又“徹田爲糧”，並且“取厲取鍛”。

(3) 緜篇講古公亶父雖受狄人侵逼，迫得舉族遷居岐周，然本其農業的經驗，在新都地方馬上即能夠“迺疆迺理，迺宜迺畝”，並且還有司空，司徒，臯門，應門，冢土等國家制度。

無論從那一方面看，我們找不出這三篇詩不是追敘事實，而只是表現“周代初期的詩人的感情，乃至一般人的感情”的證據。恰恰相反，這三首詩如果不過是周代初期農業狀況的現身說法，便完全自相矛盾，完全不可通，因爲男性擔任農業勞動，發展農業生產力，從事鑿鐵（此事應在野蠻的中級末和高級初），並創造國家制度等事，無論如何要有幾百年甚至於幾千年的經過期間，決不能在幾十年的短期中一齊出現。因此郭君此等主張的不能成立，是絕對沒有疑義的。

現在總括起來說，郭君對於商殷兩代和周國的祖先時代的描寫與批評，完全不正確，完全謬誤。照他的說法看，殷代終始只達到野蠻的中級，至多也不過達到高級的初步，周

代則於數十百年中(至多是自太王起)急劇穿過野蠻的高級而達文明期。倘若周初有一個文明國家與之並立,因受其影響,遂急轉直下,這原是不可能的;不過當時既無此現象,即萬不能有那樣迅速的過程。還有一層,我們再往下看看周代。武王克殷大封同姓和先王之後,這是周代封建制度的開端。但武王以前的周和殷如果沒有成立專制國家,就氏族社會公有的土地收歸國有,不獨封建(有些自然只是承認現成的勢力)無從着手,而且一剎那間由一個沒有國家的氏族社會變成一個體制大備的階級制國家,這種步驟,也未免過於突兀。所以我們基於種種理由,毅然宣佈:商代至少是從盤庚起,周代至少是從古公亶父起,已經成立了國家,實行亞細亞的生產方法,而自殷至殷末即為亞細亞生產方法的時代。此事既經弄清楚了,便告一段落,我們將進而考慮郭君對於西周的描寫與批評。

二,據郭君的估定,西周時代是奴隸制度的時代,他雖舉出不少似是而非的證據,然其主要的根源還是由於馬克思的一個公式,因此我們又要回轉去考察這個公式。

我們已經知道,氏族社會崩潰後,可以從亞細亞的生產方法達到封建制度,也可以從奴隸制度達倒封建制度。其實

各國經濟的發展並不是一定都要取這種途徑的。薩爾衛阿里說得對：

“經濟的發展不是直線的，並非一切民族都經過同樣的步驟，也不是同一的原因發生進步的衝擊。”（見古代資本主義德文本二七三頁）

這種見解是很正確的。例如德意志人就是由馬克經濟轉入奴農和奴工制（封建制度），既沒有經過亞細亞生產方法的階段，也沒有經過奴隸制度（參看昂格思：家庭私產和國家的起源第八章和萊姆斯社會經濟發展史第二，三講的末尾和第四講）。所以考茨基雖明知馬克思對於經濟的發展有過四種生產方法的說法，却置若罔聞，自己特依照馬氏的意旨再擬定一種方式，為：

“社會的生產，單純的商品生產和資本主義的生產。”（見薩爾衛阿里 古代資本主義 考氏序言第十二頁）

考氏在同頁又加以說明道：

“這就是馬克思的經濟發展觀。他從沒有在何處這樣明白而總括地說過。不過將他對於這個問題的零星評判收集起來，並且運用此等評判所產生的方法於人

所共知的經濟史的事實上，便獲得剛才所述的思想途徑。”

大家要深切了解這些事實（不過我們對於考氏的公式並不贊成），才能活用馬克思的學說，否則必定滯礙不通。我們在第三項對於中國經濟的發展，所以採用馬氏的公式，是因為牠切合於中國的情形（同時我們又根據資本論的說法，補充一種前資本主義的生產方法）。特別是亞細亞的生產方法，我們於證據還不完全充分的時候。即毅然相信殷代曾經經過這樣的一個局面，並不是信教式地盲從馬克思，而是因為從氏族社會發展到土地國有，和農業與手工業的直接結合，是極自然的事，有了這一步：西周的封建制度才不嫌突如其來，而後世國有土地的遺跡也有一點線索可尋。不過將來如有新的史料發見，確切證明殷代沒有亞細亞的生產方法，我們會毫不遲疑馬上拋棄這種主張。馬克思常說“我不是馬克思主義者”，（“Ich bin kein Marxist.”）這種只認真理，不認教條的精神，是每個理論家和實行家所應當服膺的。

可是郭君的態度却不如此。他對於馬克思大有“孔趨亦趨，孔步亦步”之概，不管實際情形怎樣，總要用“削足適履”

的辦法，把牠套在馬氏的公式裏面。他看見馬氏於亞細亞生產方法之後有古代的生產方法的說法，於是把“亞細亞的”安在西周以前，把“古代的”安在西周時代，叫“我們不要爲文字所拘泥”，把“古時……號稱爲封建”的周室看做封建時代。他這種勸告對於我們是不生效力的，我們非先考查文字不可，看一看這個“古時……號稱爲封建”的周室到底有無封建制度的存在。

呂覽觀世篇稱“周之所封四百餘，服國八百餘”。史記十二諸侯年表稱“武王，成康所封數百，而同姓五十五國”。荀子儒效篇稱周公“立七十一國，姬姓獨居五十三人”。這種說法與事實雖未必絲毫不差，然決非完全向壁虛構，我們即“不……爲文字所拘泥”，拿牠打個對折，也可以窺見周初的封建制度是盛極一時。

現在即再退一步：拋開文字不講，專來考察西周的經濟情形，也可得出同樣的結論。因爲西周完全是一種自然經濟，工商業既不發達，真正的城市尚在萌芽時代，而“天子經略，諸侯正封。封略之內，……人有十等，……以待百事”。這正是畫出一副封建制度的圖形，對於我們在上面所舉馬烏兩氏描寫的封建經濟，適相吻合。像這樣證據確鑿的制度無

論如何，是不能否認其為封建經濟的。

郭君對於此等史實一概不管，僅舉一些沒有用的或恰為封建制度特徵的反證去證明西周非封建制度。今試略舉數點如下：

(甲)他的最得意的反證恐怕要算證明“周金中無五等五服之制”，與盂和鐘及秦公敦的銘文“一則曰‘受天命’，再則曰‘受天命’，幾曾有一些兒受周室分封的氣息？”他由此所得的結論是：

“周初並不是封建時代，所有以前的典籍儼然有封建時代之規模者，乃出於晚周及其後的儒家的粉飾。”

(見中國古代社會研究三〇九頁)

其實五等五服之制是一事，封建制度又是一事，封建制度固然是一種等級制，但不限定是五等五服，即四等四服，甚至於三等三服，也未嘗不可以，所以郭君證明“王公侯伯實乃國君之通稱”，五等諸侯為東周以後儒者的捏造，並沒有因此推翻封建制度，更不能作出“事實上有小部分的國家如魯晉衛滕等是周人的殖民部落”的結論。至於秦公“一則曰”，“再則曰”，“受天命”，而不肯在“天”字下面加個“子”字，也許真是沒有“一些兒受周室分封的氣息”，但却不能舉

一以概其餘。梁啓超說得對：

“武王克殷，廣封先王之後，不過承認舊部落而已。及‘周公弔二叔之不咸，乃衆建親賢，以屏藩周’（左傳二十四年）。其新封之國蓋數十，而同姓子弟什居七八。蓋一面承認舊有之部落，而以新封諸國參錯其間。實際上舊部落多爲新建國之‘附庸’，間接以隸於天子。其諸國與中央之關係，大略分爲甸，侯，衛，荒四種。甸爲王畿內之采邑，侯卽諸侯，衛蓋舊部落之爲附庸者，荒則封建所不及之邊地也。”（見梁著先秦政治思想史六九頁）

秦本“夷狄之邦”，在理當列入“荒”一類，秦沒有受封，豈能作爲西周沒有封建制度的反證。郭君對於梁氏這種考證，不能加以反駁，專在五等五服和“受天命”上做工夫，未免過於枝節了。

（乙）郭君的另一種企圖是引經據典，去成就他的曲說，例如他說：

“‘僕墉土田’當是附墉垣於土田周圍，或周圍附有墉垣之土田，故能成爲熟語。此可窺見周代之殖民制度，後世之城垣當卽起源於此。”（見中國古代社會研究附錄一八頁）

“詩序言封言建，左氏亦云‘封於楚丘’，‘諸侯城楚丘而封衛’，可知春秋初年之所謂封建，猶不過築城垣建宮室之移民運動而已。春秋之初年猶如是，則周代之初年更可知。故余始終相信，西周時代之社會斷然非封建制度。”（見同書附錄一九頁）

郭君拿這些話來證明西周“斷然非封建制度”，真會為有識者所齒冷！我們首先要問，他根據什麼理由，可以斷定“殖民制度”和“移民運動”一定是等於奴隸制度，而不會成為牠種制度？！當紀元前七世紀，希臘人開始他們的殖民運動，他們在斯巴達和雅典所建立的國家固然是奴隸制的國家；但當十世紀印加人的殖民運動所建的祕魯的印加國（Das Peruanische Inkareich）却又不是奴隸制的，而是一個氏族團體支配另一個氏族團體。此外，郭君的大著既預備做昂格思家庭私產和國家的起源的續篇，對於昂氏此書不講熟爛胸中，至少也應當看過一遍罷。如果真正看過的話，就不應當忘記下面一件事：

“德意志的野蠻人將羅馬人從他們自己的國家中解放出來，取了他們的全部土地三分之二，彼此分配起來。”（見家庭私產和國家的起源原文一五五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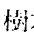
這不是殖民制度和移民運動麼？然德意志人因此形成的國家不是奴隸制的國家而是封建制的國家，郭君對於這種事實作何感想？還有一層，他說：“春秋初年之所謂封建，猶不過築城垣，建宮室之移民運動”，這不獨不能作為“斷然非封建制度”的反證，並且恰恰是在描寫封建制度的狀況。如果不相信，我可引一段話給他作個比較：

“城市在政治上起初總是在一個課取徭役的地主統治之下，因為城市原是在他的保護之下建設起來的。城市最初的居民首先是由這種地主及其職員，僕役，和隸屬的手工業者，農民成立的，次則為那些保持着身體自由的定居農民，以及寄居經商的異鄉人。但後列這兩種人的數目起初是非常之少的。最初的城市大半不過是君主和教監督的莊院，與平野地方這一類大莊院大致相同，只是前者有一道牆壁圍繞着；就經濟上講，牠們大都為農業城市。市民的主要職業在很長久的時期中仍是農業與牧畜；他們的田地和草原就在城牆以內。”（見萊姆斯社會經濟發展史原文一二八頁，亞東圖書館譯本二二九至二三〇頁）

郭君看了這一段話又作何感想？高明的讀者看見我對於這

件小事，嘵叨不已，恐怕有些厭煩，但這是沒有辦法的，因為和郭君爭論，不能不將這種初步的智識介紹出來。現在總說一句：郭君上面那些引經據典的說法不獨不能作西周非封建的制度反證，倒把這種制度證實了。

(丙)郭君最後的努力是要從字面上去推倒西周的真實不虛的封建制度。他說：

“還有我們要了解封建的古義。古人所謂封是指封疆，字本作丰(古文作乃樹木之象形)，說文訓為草盛丰丰者，其實就是原始時代的境界林，周禮地官‘封人掌詔王之社壇，為畿封而樹之。凡封國設其社稷之壇，封其四疆。造都邑之封疆者亦如之’。畿封用樹，猶是上古時代的遺意(此意于今猶存)。建就是建立社稷。墨子明鬼篇云‘昔者虞夏商周三代之聖王，其始建國營都日，必擇國之正壇置以為宗廟，必擇林木之修茂者立以為叢社(本作敢社，據孫貽讓校改)’.這便是建的事體。所謂社稷也就是詩經上的‘田祖’，其遺意猶存於今之土地堂或‘泰山石敢當’之類，其實即是生殖器的崇拜。……故古人的所謂‘封建’，和我們現在所用的‘封建’，字義上正大有逕庭。這種字面上的混淆，極初步的錯誤，我們

是應該警戒的。”（見中國古代社會研究三〇九至三一〇頁）

郭君這樣“境界林”，“立社稷”，“土地堂”，“泰山石敢當”，“生殖器的崇拜”來一大篇，用意只在說明西周雄號封建，不過這一套把戲，要到春秋以後，才轉變為另一種意義的封建，即“歐洲中世的經濟上的行幫制，政治上表現的封建諸侯”。講到理由是非常之多的，而最主要的和骨子裏的是：不使西周讓出一個空位，則馬克思所指示的奴隸制度沒有地方安插！既是這樣，我們實在沒有反駁的必要。現在簡單地說幾句：我們不管什麼“境界林”不境界林，也不管什麼“立社稷”不立社稷，換句話說，我們不管什麼封建的古義，只知道從歷史上和經濟的發展上已經確切證明西周有真實不虛的封建制度的存在，而皇朝文獻通考封建考所說的：

“列爵曰封，分土曰建。”

就是牠的而且的確的定義。

三，我們對於郭君所舉“西周……斷然非封建制度”的反證既經駁斥，現在當進而討論他所舉的西周係奴隸制的事實。統觀他的說法不是誤解，就是牽強附會，甚至於連最顯明的農奴制的事實也拿來充數，今特擇其中比較重要的

加以指摘。

(甲) 郭君爲着要說明周代的奴隸制，便極力描寫周初的農業是怎樣發達，而他的結論是：

“周代有那樣發達的農業，所以牠終竟把殷室吞滅了，而且完成了一個新的社會。”(見中國古代社會研究一五頁)

他所謂新的社會不用說就是奴隸社會。其實他這種描寫首先挖空了奴隸制度的基礎，因爲就現在已經考證的事實講：

“奴隸制度多是在牧畜對於純農業比較的古着優勢，且是於對外貿易古着有利的地位的那些區域發達的。”(見山川均的唯物史觀經濟史崑崙譯本一一〇頁)

周代既沒有對外貿易，而又是農業比牧畜佔優勢，牠不能像希臘羅馬那樣發生殘酷的奴隸制，而于本來沒有使農民完全奴隸化的亞細亞生產方法之後，達到一種較奴隸制爲溫和的農奴制，這是再自然也沒有的事。郭君既不知道各國經濟發展史，又沒有弄清殷代的生產狀況，只按照預定的公式去找材料，宜其一開始就跌倒了。

(乙)然上述一事還比較渺茫，我們即拋開牠不講，專來

考察他的證據。他說：

“周書的十八篇中……有八篇是專門對付殷人說的話，……我們看那周公罵殷人是‘蠢殷’，‘戎殷’，‘庶殷’，或者說‘殷之頑民’，而且把那些‘庶殷’，徵發來作洛邑，用種種嚴厲的話去恫嚇他們，那不完全是表示着把被征服了的民族當成奴隸使用嗎？”（見中國古代社研究一五至一六頁）

這段話之後，接着又來一段後來補充的案語，我們因其可以代替他所謂“周金中的奴隸制度”的例子，故一併介紹如下：

“左氏定四年傳言‘分魯公以殷民六族：條氏，徐氏，蕭氏，索氏，長勺氏，尾勺氏。與康叔以殷民七族：陶氏，施氏，繁氏，錡氏，樊氏，饑氏，終葵氏’。此明言以殷人為奴。此外，錫臣僕人民之事于古金中甚多，詳見第四篇。”（見同書一六頁）

這是郭君主張西周為奴隸制度的最重要的證據之一。然在事實上，“被征服了的民族當成奴隸使用”，“徵發來作洛邑”，以及“古金文中甚多”“錫臣僕人民之事”這兩點絕不能作為周代是奴隸制而非封建制的證據。其理由如下：

(1)所謂“當成奴隸使用”與“錫臣僕人民”，是否即為真正的奴隸，沒有徵實，無從臆斷，因為在現代資本主義的社會中，人民被“當成奴隸使用”的，所在都是；而封建社會更因臣僕人民附在土地上連同當作賞賜品，尤為當然的事。

(2)即退一步，承認他們都是真正的奴隸，也不能由此作出奴隸制度的結論，因為有奴隸制度固然要有奴隸的存在，但有奴隸的存在，不限定就形成奴隸制度。否則由史記商君鞅傳所謂

“僇力本業耕織致粟多者復其身；事未利及怠而貧者舉以為奴孥。”

的話去推測秦國的社會也是奴隸制度，郭君為什麼又要說牠是封建制度呢？豈不是和此處的理論自相矛盾麼？

(3)封建制度中不獨有農奴，而且有工奴，有純粹的奴隸，郭君隨便買一本歐洲經濟史看一下，也可以知道。既是這樣，又怎能斷定這裏所謂奴隸（其實不盡是奴隸，大都為農奴）一定不是封建制度中的而是奴隸制度中的呢？

(丙)郭君主張西周為奴隸制度的另一種最重要的證據是七月，楚茨，甫田，大田諸詩。我們現在分別來研究。楚茨一篇雖詠農事，所講的是地主收得豐盈的農產物，忙于祭

祀，看不出什麼奴隸制或農奴制來。而七月和甫田兩篇則不然。內中有幾句話值得我們注意，就是：

“采荼薪樗，食我農人。”

‘俶彼甫田，歲取十千，我取其陳，食我農人。’

驟然看來，這種說法可作奴隸制度的證據。因為兩句“食我農人”表現奴隸為地主所豢養，不像農奴一樣營着半獨立的家庭生活。但仔細一看，却又不對。為什麼呢？所謂“歲取十千”，應當是田為農奴所耕種，地主于收穫時取得“十千”作為生產物地租（Produktenrente, Rent in kind；反之，田如果為奴隸所耕種，則一切的一切都為地主所有，用不着向誰去“取”（這個“取”字與所謂“吾欲二十而取一”的“取”字相同，是向農奴取，決不是從田中收穫），更用不着規定租額。至于“我取其陳，食我農人”，不外因當時係自然經濟，農產物不能作為商品售出，于是將陳腐的交給農人，去換取他們新鮮的農產物。“采荼薪樗，食我農人”，和上面“為公子裳”，“為公子裘”比較，只是優美的東西歸地主，惡劣的東西歸農奴的意思。尤其是“言私且豨，獻粝於公”兩語足為鐵證，因為只有農奴可以私有財物，奴隸是辦不到的。這種解釋絲毫不勉強。

然西周爲農奴制而非奴隸制，在大田篇所謂

“雨我公田，遂及我私。”

兩句話中表現得尤爲明白。不過我們在沒有說明理由時，先要聽一聽郭君的高論：

“這首詩的性質稍稍不同，這是一首小農生活的詩，他自己是‘曾孫’的農夫，但同時也有他的私田。所謂‘雨我公田，遂及我私’，我看並不是所謂‘其中爲公田，八家皆私百畝’的甚麼井田制。……當時的土地一切都是公田。農人只是食陳的奴隸；但當時未經開墾的土地，當然很多。那農人們利用自己的餘力去開墾了出來，當然就成爲自己的私地了。這兒是後來奴隸制破壞的一個伏機，我們是應該注意的。”（見中國古代社會研究一三一頁）

我們如果細玩這段話，就可以看出郭君是費了多大的氣力才作出這種結論，然其中的紛亂也就要令人“歎爲觀止”了！我們首先要問所謂“小農”是一種什麼樣的農民？是自由農民，還是奴隸？如爲自由農民，何以是“‘曾孫’的農夫”，何以有“公田”，何以又爲“後來奴隸制破壞的一個伏機”？如爲奴隸，何以叫做“小農”，何以在對於自己身體都不

能自主的當兒，能有私田，何以又能於“土地一切是公田”的時候，而能開墾土地，作為“自己的私地”？我不相信郭君能明白答覆這些問題，因為他一開步走，就遇着矛盾。郭君與其那樣畫地自縛，動彈不得，不如把這種農民比作羅馬的大農業經營中一種有小屋和私地的特別奴隸，倒有些相像。可惜他不知道此事，平白失去一個比附的機會了。

可是我們把七月的“言私其縱，獻新於公”和大田的“雨我公田，遂及我私”對照一看，便知道這是一種普遍的現象，絕不能和羅馬的特別奴隸相較。所謂“公田”，就是君主或領主的田，即歐洲封建制度中的地主直屬的土地；所謂“私田”，就是分給農奴耕種，藉以收取農產物維持生活的田，即歐洲封建制度中的歸農奴使用的耕地。這兩者形成一種農莊制度，而並且是封建制度中一種初期的形態，因為此處所表現的是一種勞動地租（Arbeitsrente, Labor rent）。像這樣活畫出一副農奴制的圖形，郭君盲目不見，惟亂發“總之，當時的農民就是奴隸，已是可以斷言的”議論，真是錯得一塌糊塗！

（丁）郭君又說：

“這些奴隸在平時便做農；在有土木工事的時候便

供徭役，在征戰的時候，便不免要當兵或者是佚役了。”

（見中國古代社會研究一三七至一三八頁）

他除掉徵引邶風的擊鼓和唐風的鶉羽作證據外，又提到周公東征的詩，並且總結道：

“總之平時的農人便是戰時的軍人，在這東山一詩裏也表現得異常明白。

“農人，工人，軍人，結果就是奴隸。像這樣的證據在詩經和書經裏面是舉不勝舉。所以我們可以斷定：奴隸制的社會組織是在周初才完成。”（見同書一四三頁）

郭君認農工兵就是奴隸制中的奴隸，在詩經和書經上有“舉不勝舉”的證據，其實他沒有舉出一個正確的證據給我們看。這也怪不得他，因為西周本來就是沒有這種制度，他怎能無中生有，找出真憑實據來呢？不過他因缺乏歷史的知識，在上面企圖證明軍人為奴隸時，又供給我們一個西周非奴隸制的反證。這是怎樣一回事呢？待我們說明出來。

奴隸的來源共有三種，一係犯罪人變為奴隸，二係負債的人變為奴隸，三則藉戰爭的力量使俘虜和被征服的人變為奴隸。後者是一個主要的來源，前兩者則當然有限，尤其是在周初不容易從前兩者取得多量的奴隸，於是不能不依

賴被征服的各族來供給。可是奴隸用來耕種或作土木工程都可以，却不能用去當兵打仗，因為他們一旦有兵器在手，馬上就會倒戈相向。所以像羅馬那樣奴隸制的國家，幾乎是事無大小（羅馬不僅在農工商業和私人的服役中使用奴隸，即公共事業如廟堂，法庭，甚至於警察都用奴隸擔任），都依賴奴隸去做，只有海陸軍就全靠國中的小地主和小農民（奴隸在海陸軍中做工人是有的，偶然充當兵士也是有的）作骨幹，無非是防備奴隸造反。同樣，周初如果真是奴隸制，周公豈能招募一些被征服的奴隸組成軍隊去東征，而且很勇敢地打仗三年，以致弄得斧破斨缺呢？單從這一點上看，我們也可以反證西周不是奴隸制。

現在總括起來說，郭君企圖證明西周為奴隸制所舉的種種證據，沒有一種是能夠成立的，不獨不能成立，並且時常舉出很顯明的封建制度的證據去作奴隸制的證據，直等於自己對自己開頑笑。此外，他又說，“由氏族社會轉移到奴隸制國家的這個關鍵，……用古代的話說來便是‘由帝而王’”，因此引出周紹濤君一篇對於“詩書時代的社會變革及其思想的反映”的質疑（見讀書雜誌四五期），說“王道（即周之統一）的基礎為農奴制；霸道的基礎為奴隸制”，他們兩人這

種奇異的說法正可以相映成趣了。

(註 溱君的大文也和郭君的一樣從一個死公式——以農業為基礎的是封建制，以商業為基礎的是奴隸制——出發，而其立論的膚淺與幼稚且遠在郭君之上，故我們不願加以批評。

郭君除掉認西周時代為奴隸制外，還認春秋以後至最近百年為封建制，我們本應繼續加以反駁；不過他對於這個階段的說法僅有一段，遠不及朱其華君所說的詳盡，因此我們批評的對象便當由郭君而轉移到朱君了。但在我們結束之前，對於這部流行甚廣的中國古代社會研究要作一個總評。

此書本不是一種有系統的著作，係由幾篇論文雜湊而成，這一點作者在解題中也已經說過，沒有什麼奇怪。最奇怪的是此書內容的主旨恰和牠的形態相等，是由兩種東西雜湊而成：即經過偽造的摩爾根的“先史民族進化階段”表和已經廢棄的馬克思的經濟發展分期說。此書所根據的前提既經錯誤，則其結論必定錯誤，這是勢所必至的。我們在上面雖指出牠大批的錯誤，但那只是一部分，決非全體，因為我們的討論僅限於經濟方面，其他都因溢出範圍而不能涉及。舉例來說，他以為：

“事實上春秋戰國時代的學者多是一些革命家——如老子，如管子，如楊子，如莊子，如韓非子，他們的思想多少都帶着革命性的，此外如墨子算是保守派，孔子算是折衷派。”（見中國古代社會研究七一頁）

他認代表貴族和封建地主階級的老子，楊子，莊子為革命家，代表農工階級的墨子為保守派，代表士和非封建地主階級的孔子為折衷派，真是錯得不成樣子，然我們却不能在此處予以糾正（不過拙著批評胡適中國哲學史大綱正可暴露他這些錯誤）。又丹麥的古物學者所採用的“石器時代”，“銅器時代”和“鐵器時代”的術語，摩爾根雖認“知識的進步必須有別樣的更細密的分類”，然以為“在某些目的上是極有用的”（見古代社會原文第八頁），所以他在書中仍用作劃分時期的骨幹。不意此等術語一到郭君的手中就變了形態，他告訴我們的有什麼“土石器時代”（見中國古代社會研究一〇頁。按石器時代可分為舊石器時代與新石器時代，但從沒有聽過“土石器時代”的名詞），又有什麼“金石併用時代”（見同書二五一頁），並且在這個時代下面註入“Eneolithic Age”字樣，查英中文並無這個名詞，Neolithic Age原來是“新石器時代”的意思，今在前面加個E字，即變成“金

石併用時代”，郭君真不愧爲一個鍊金術士！當人類進到石器時代，則他們所用的土器，木器，竹器，骨器或革器當然包括在內，用不着列舉出來；當人類進到銅器時代，則他們所用的土器，木器，竹器，草器，骨器，石器，也當然包括在內，用不着列舉出來，否則將不勝其煩，不獨應稱爲“土石器時代”，並且應稱爲“土，革，木，竹，骨，……石器時代”，不獨應稱爲“金石併用時代”，並且應稱爲“土，革，木，竹，骨，石，……金，併用時代”。試問像這樣一一列舉，還成一個學術上的術語麼？總之，郭君雖用過一番苦工，收集了不少的材料，但他這部書是沒有絲毫科學價值的，誰要花錢購閱這個自命爲昂格思家庭私產和國家的起源的“續篇”，誰就有中毒的危險，誰要倚賴牠作理論的根據，誰就是沒有腦子的糊塗蟲！

（本章完）

幾句後話

兩三年來，陸續看見許多關於中國社會史的作品，心中發生了不少的感想，可是從沒有意思要把牠發表出來，並且也不容易遇着這種機會。此次讀過讀書雜誌中國社會史論戰第一輯後，有些心癢難搔，躍躍欲試，特草此文，替一般老戰士湊湊趣。不過文中含有立的與

破的兩方面，非六七萬言所能完成，而雜誌因篇幅的關係，也不能盡量登載，故就此告一段落。其餘關於批評朱其華，陳豹隱，陶希聖，孫倬章，任曙……諸君的大著的文字只好留待第三輯披露。又本文係倉卒草成，不免有疏漏錯誤之處，竭誠歡迎深刻的和從大處着眼的批評。

★ ★

怎樣幹^{中國革命問題批判}出版預告

孫倬章先生對於中國革命問題積十餘年之經驗及研究，去年夏間費數月時間著一書名‘怎樣幹’又名‘中國革命問題批判’。此書之優點在於脫離黨派拘束，立於客觀態度，完全根據唯物史觀的理論對於各派派作同一公正的批判。引證異常豐富，批判異常正確，對於中國將來的革命策略更有正確的提案。凡欲研究中國革命問題者不可不讀此書。人人知道過去革命的失敗，但不知道由於怎樣失敗；人人對於將來的革命都欲幹，但不知道應該怎樣幹。倘欲正確地知道過去的失敗和將來怎樣幹，尤不可不讀此書。全書約念萬言準於五月十五以前出版。定價二元，預約壹元。預約期截止於出版以前。購者從速！預約券代售處：神州國光社，新生命書局，泰東書局，羣衆圖書公司，現代書局，未央書店。

社會科學研究社啓

★ ★

中國經濟的分析 及其前途之預測

劉鏡園

一 緒 言

一九三一年是中國浩劫的一年。空前的水災，普遍於十六省，流離失所者五六千萬人，因災而死者百餘萬人。中國的農業受此次水災的蕩洗，危機更深入，糧食原料更須仰賴於國外之供給。世界經濟恐慌，金貴銀賤，農產品跌價，已足

使中國畸形經濟的前途黯淡。專賴出口生存的絲業，大豆，或因滯銷而關廠，或因囤積而無法再生產。水災的影響，使全國人民賴以托命之農業受嚴重打擊，全國人民的失業與破產，如雪崩一樣的不可遏止。國內經濟危機之深刻化，已無可諱言了。

中國政府對於這一普遍全國的危機，毫無救濟的辦法，而且自身方是促進這一危機之動力。寄生在國家上面的龐大軍隊，苛捐雜稅，十萬萬的國內公債都是促進危機的因素。一般的軍閥戰爭只是使人民相互屠戮，不算是恢復秩序與解決問題。農民的暴動是因為飢餓，缺乏土地，和在這種社會制度之下，無法生存。政府沒有減輕農民痛苦的方案，沒有解決土地問題的改良，只是靠殺戮來懾伏他們，社會的秩序（縱然牠是資產階級的），仍然不能安定。我們想像，即使江西的農民暴動，被鎮壓了，而農村的恐慌繼續着，農民們流為土匪，此伏彼起，中國的經濟恢復不是同從前一樣的遇着阻礙，發展的前途不仍是微乎其微嗎？

日本帝國主義乘中國的天災人禍，突然出兵佔領了東三省。由這種佔領所引起之戰爭與抵制，只是使中國的經濟狀況更加惡化。但問題還不在此，中國政府在這次佔領

中所表現的鎮靜與忍耐，及軍隊的不抵抗，已令帝國主義者看出中國之積弱不堪。中國今日的國際地位一落千丈，甚於甲午戰爭之後。日本之佔領東三省，在中國近代史上是一劃時代的鉅變，中國此後將成爲帝國主義掠奪政策之積極的目標，列強爲了維持在華均勢，必以種種瓜分或共管的形式來處分中國，中國的現政府仍然是無抵抗地去承受一切。

中國一年以來受連續的打擊，政府的萎弱與因循，完全不能盡維持國民最低限度生存的責任。民國成立了二十年的今日，政府不能應付國外帝國主義的侵入，對於日軍進攻的抵禦，只有自動劃出一部份國土，將自己的軍隊撤退，請求帝國主義的軍隊屯駐的方法，美其名曰中立區域，這是堂堂中國出席國聯的代表施肇基在日軍進攻錦州時，對列強之提議。中國政府無力保衛自己的疆土，已喪失了獨立國家的資格，在這一提議中完全暴露。這樣，牠把中國幾萬萬的民衆引導到那裏去？

黨國的要人們爲了安慰國民，對於日帝國主義之侵略不要躁急，於是引勾踐十年生聚，十年教訓，和普法戰爭後，法國經過四十餘年，才能對德國復仇，收回亞爾薩斯羅倫的失地等先例，以“勉勵”國人。他們不知道現狀如果再這樣繼

續十年二十年，中國的整個民族在自己的領土之上沒有生存的可能。有人計算，中國失業人數，現有一萬六千餘萬，佔全國人口十分之四以上，農民的失業至少有一萬萬人。這還是在空前的水災以前的估計，現在失業的數目當更增加。第二次革命失敗以後，中國經濟的惡化，和人民失業之增加，比革命以前更厲害。民衆再不能任時勢之自然推移而不去干涉牠了。民衆必須自己去決定自己的命運。

民衆的窮苦與飢餓，今日可算是中國近代史上之登峯造極的時候。中國往那裏去的問題，他們再不能不回答了。“維持現狀”是許多偷惰的人所奉爲的金科玉律。可是現狀終於維持不住，各方面都用力去破壞這一現狀和均勢，民衆在這中間當然不是占在最後的地位。假使民衆不用自己的力量去回答這問題，便是別的力量犧牲他們來回答這一問題，更增加他們的痛苦。民衆對於這一問題之明瞭的回答，首先是理智的，科學的，其次是行動的，本篇亦是回答這一問題的嘗試。

二 中國資本主義之史的發展

我們在此不研究中國的社會結構與進化，也不去尋求

歐洲國家未與中國通商互市以前，中國資本主義不能發展的原因。我們只須說，中國資本主義的發展是由於外鑠，是資本主義的國家用長槍大砲打破了中國的閉關狀態以後移植進來的。關於中國資本主義發展的時期有種種的分劃：大約一八六二年至一八九四年為工業國營時期；一八九五年至一九〇三年為外人興業時期；一九〇三年以後則為國人興業時期。首先是清朝的開明的巨官顯督（李鴻章，曾國藩，左宗棠等），因為受了鴉片戰爭與英法聯軍之鉅創，而感覺軍器窳敗，以國家的力量發展軍用工業。請看以下的事實：

同治元年（一八六二）李鴻章設製礮局於上海。

一八六五年曾國藩設江南造船廠於上海。

一八六六年左宗棠設船政局於福州。

一八六七年李鴻章又在上海設江南製造局，同年，崇厚籌設機器局於天津。

繼軍用工業而起的是紡織業，最初亦為李鴻章，左宗棠，張之洞所創辦。光緒四年（一八七八）左宗棠在甘肅創設機器氈呢廠（一八八六年停閉）。光緒十六年，（一八九〇年）李鴻章奏設洋布局，於一八九三年被燬於火。同年，李鴻章所奏辦的機器紡織局成立。一八九一年，張之洞在漢陽創立

兵工廠與鐵廠，一八九三——九四年在武昌成立紗布絲麻四局，與二火柴廠。一八八二年至一八九四年，工業不僅為國家創辦，民間工廠亦漸興起。

一八九五年之馬關條約，許外人在華設廠，給中國產業之發展以新的推動。一八九五至九六年，上海共成立了七個紗廠，外商居其五。由光緒十九年至二十五年（一八九三——九九）合上海，武漢，無錫，甯波，杭州，蘇州，南通的華洋各廠為十五，紗錠為五十六萬五千。一八九六年英商在上海設立增裕麵粉公司，一九〇〇年俄國設立滿洲製粉公司於哈爾濱。英美煙公司成立於一九〇三年。

自外人在華設廠，和民營工業興起以來，國有的工業日就衰敗，政府以國有的工業成績不良，改歸人民經營，如漢陽鐵廠一八九八年由盛宣懷招商承辦；一八七一年成立之招商局亦於一八九八年改為商辦。江南造船廠於一九〇六年改為官督商辦。國有的工業，其資本比私人的工業為雄厚，但是因為官僚之腐敗，援引親戚與開支浩大，以致不得不過渡給私人經營。

在國人興業時期，大規模工業漸有建設，如一九〇六年盛宣懷創辦漢冶萍公司，一九〇七年南洋兄弟煙草公司

成立，中國的工業由官辦轉於私人經營之後，即受帝國主義之壓迫，仍是不能自由的進展，由軍用工業到紡織業，數十年來都是停滯在輕工業的階段，始終不能走向重工業。

歐戰期內是中國工業最發展之時期。當交戰國的工業作製造軍械之用，供給本國需要，無暇東顧之時（如棉貨價格因來貨減而日形昂貴），中國工業因無外來之競爭而逐步進展，新設工廠如雨後春筍。自一九一五年至一九二二年中國工業發展比較自由，顯然受了歐戰及抵制日貨的影響。自一九二三年以來各國商品又回到了東方，壓迫中國的工業後者又衰殘下來了。茲將近年來較大工業狀況列表如下：

1, 中國紡織業之發展

年次	工廠數	錠子數	年次	工廠數	錠子數
1891 / 1911	32	831,106	1922	89	2,452,728
1916	41	1,145,136	1923	120	3,550,000
1918	49	1,478,926	1924	109	3,537,405
1919	54	1,650,000	1925	148	3,533,918
1920	63	1,650,641	1929	127	3,969,552

2, 中國各期麵粉工廠成立之分配

成立時期	廠數	成立時期	廠數
1896—1900	3	1916—1920	53
1901—1905	11	1921—1925	35
1906—1910	17	1926—1928	17
1911—1915	52	總數	193

3, 中國各省之電氣工廠, 在 一九二四年爲二一九廠, 一九二七年爲二三一廠。

4, 最近各種工業狀況

年份	工業總類	廠數	資本
1928	棉織	120	297,400,000兩
1928	麵粉	193	60,000,000元(165廠)
1927	電氣	231	50,000,000元(122廠)
1928	火柴	189	9,500,000元(103廠)
1930	絲廠(上海)	107	2,500,000兩

5, 最近機器入口價額一覽(單位海關兩)

年份	農業機器	推進機器	織造機器	發電機器	他類	合計
1913	112,700	642,209	836,864		3,058,228	4,650,001
1919	521,022	1,589,405	3,744,011		8,246,001	14,100,439
1921	2,192,404	5,109,007	26,723,011		21,623,322	55,617,780

1923	301,716	1,471,749	12,316,480		12,585,215	26,677,706
1925	161,288	1,919,784	3,406,827	856,151	9,231,037	15,577,087
1926	511,540	1,901,407	4,057,796	831,606	9,435,181	16,737,530
1927	665,976	2,979,961	3,709,254	1,291,531	9,431,121	18,077,843
1928	743,364	2,565,988	4,105,157	1,315,912	10,741,745	19,471,806

我們就以上諸表觀察(尤其第五表)，知道中國工業發展的過程，是很痛苦的。例如織造機器在一九二一年之進口為二千六百萬兩，在一九二三年為一千二百萬兩，以後數年均下落至不過三四百萬兩。一九二一年之機器進口總額為五千五百萬兩，自一九二五年以後均不能超過二百萬兩。以這樣廣大的國家，工業發展，如此停滯，我們能認為滿意嗎？

中國過去工業之發展，我們看見有二特點：(一)當後進國與先進國之工業競爭時，國家的作用最為重要如德國，日本，俄國，工業的發展都靠國家經營，津貼輔助，和採用保護稅則，尤其是重工業如鋼鐵，航業等，必須靠國家津貼才能發展。中國的工業則國營的只有衰敗(鐵路因有外債關係)，獎勵私人工業只是不兌現的支票，保護稅則八十年來無從說起，直到最近只是一點微弱的作用。第二，數十年來各國均由輕工業過渡到重工業，由製造必需品，進而製造機器，

由輸入製成品進而輸出製成品。而中國積七八十年之進化，尚未發達到此一階級。日本利用歐戰，以建立自己的重工業，鋼鐵公司成立非常迅速，一九一七年，日本有二百〇九個鋼鐵公司，其中有兩百以上是在大戰中建立起來的。資本積累至還清了外債抵償了過去十萬萬元之入超以外，尚餘數萬萬元。至於中國在此時期不過發展了一點紡織，麵粉，電氣，火柴等輕微工業而已。

我們試比較各國與中國之生產狀況，以見中國是如何落後：

煤之生產，一九二九年美國為五萬萬三千萬噸，英國一九二七年為二萬萬五千九百萬噸，德國同年為一萬萬五千四百萬噸。中國為二千六百萬噸。美國於一八八〇年即產煤六千萬噸，五十年來增至九倍，中國今日之產煤還不及美國五十年以前之一半。而中國的人口四倍於美國，面積也大過美國四分之一。

鐵之生產額，中國每年為一百萬噸，一九二八年美國三鐵礦產量為三千八百萬噸，德國為一千二百萬噸，俄國為四百萬噸。中國每年消費的鋼鐵為六十萬噸，每人消費為一·五尅(Kilogram)，而美國每人消費額為二五〇尅，英國和德

國每人爲一三〇寇，俄國每人三〇寇，日本十四寇。

中國現有鐵路爲一二,三三五英里(鐵道部統計),美國爲二十五萬英里,俄國爲四萬英里。

航業,據一九二九年統計,中國共有大小船舶五二八隻共四十二萬三千噸;而英國(愛爾蘭在內)則有船隻七八一〇,一千九百七十五萬四千噸;美國三千六百五十三隻,一千三百七十萬三千噸;日本二〇四八隻,四百一十八萬七千噸。在世界海運中,英占百分之三十,美占百分之二十二.五,蘇聯占百分之〇.五,中國則等於零。造船業:中國全國造船能力,每年不過一萬噸,而日本在一九二九年所造成之船爲十六萬七千噸。

棉織,中國在一九三〇年共有四百萬紗錠,日本則有七百萬紗錠,美國三千四百萬,英國五千五百萬。

我們以上所比較的是幾個大國的最主要工業的狀況,沒有比較那些中國完全沒有的製造業如汽車,機器工廠等。我們知日本的工業化比中開始得遲些,但是牠已由資本主義國家躍而爲帝國主義國家,中國仍停滯在農業國的階段,甚至農業國尙且維持不住,將變爲無業國。這是什麼原因呢?

三 中國經濟之特質

我們已在上面指示出中國經濟發展之遲滯，這是中國經濟之特色。我們怎樣解釋牠呢？我不能說中國民族比別民族特別不長進些，或者說這是應當的，是發展輕工業與帝國主義國家實行國際的分工。這樣的發展已在中國的各種社會生活中印下牠的痕跡，即是文化之落後與民衆之貧窮。這是中國連年政治混亂，不斷的軍閥戰爭之根源。

歐洲資本主義之侵入中國，其影響是辯證的，即一方面促進中國工業之發展，一方面又妨礙牠。如果我們一偏的了解這一行程，認為牠是完全阻礙或完全促進，便不是合實際。帝國主義之在華投資，修築鐵路，輸入機器是幫助中國工業之一面，但牠從中國輸出原料，輸入製成品，壓抑着中國工業使其不能與之競爭，這是阻礙的另一面。當然後者的作用比前者要大得多。這就造成了帝國主義與殖民地間的不可調和的鬥爭之經濟基礎。這一鬥爭在中國表現得最無情與露骨。

中國產業發達之遲滯，主要的是因為牠是一半殖民地國家。關稅的不自主是中國發展產業之致命傷。在關稅不自

主的情況之下，不唯新的產業無從振興，即舊的產業亦無法維持。以下我們將各產業的情況大概的分析一下。

先說煤業。中國全國的煤每年產額，用機器開採的二百萬噸，用土法開採的六百萬噸。合撫順開灤的煤產，已占全國機器開採的產額之半。因為交通多阻，舊礦不能增加產額，即或產出亦不能運輸，且內地之煤尚不及國外輸入的煤價廉，因此人民憚於投資。一九二六年的海關貿易冊說：“近兩年來，外洋煤斤增加，大半歸咎於時局不靖，致礙中國煤斤出產及運輸”。中國的時局何以不靖？當然是因為帝國主義的侵略引起民衆廣大的失業，因廣大的失業，軍閥才有兵士可以役使當他們戰爭的炮灰。

二，鋼鐵業 國內各大鐵礦產額約一百萬噸至一百五十萬噸。由大冶，象鼻山，繁昌等處每年輸往日本之鐵礦約在六十萬噸以上。全國有八個製鐵公司，兩個製鋼公司，可是除了本溪湖，安山，漢陽，大冶，中日合辦之廠以外，正式國營之鋼鐵廠都停工了，眼看日人將大冶之鐵砂輸出鍊成鋼鐵，輸入中國，獲利數千萬元。中國鐵業不振之原因，一方面是受了漢冶萍所採的鐵必須供給日本的條約拘束和全國鐵礦百分之八十已入日人之手。另一方面便是中國沒有保護

稅則。大戰以後，全世界鐵價驟落，中國鍊鐵成本過（昂雖然鐵礦石及工資較歐美為低，然中國之焦煤價格及製造費則在歐美之上）以致不能與歐美之鐵競爭，鐵廠紛紛停工。

三，航業 根據一九一八，一九一九，一九二〇年的統計，中國船舶在本國貿易全體上所佔地位為百分之二七，二八，二六。外商在中國的船隻，太古有七十三輪，十六萬三千噸，怡和四十輪，十二萬噸，日清船與太古等。而合招商局，三北公司，政記公司之輪船不過六十五隻，十二萬噸。中國航業之不發達，最主要原因無疑是外人雄厚資本的壓迫。民國初年中國尚有遠洋航運的郵船三艘點綴於太平洋海上，數年以後，這一郵船司公以負債而倒閉，輪船也出賣了。

四，棉織 中國之紗廠業以錠子之數目論，固然是華廠占多數（總數百分之五十七），但是就投資之數額說，日廠占百分之七十（二萬萬兩），而中國廠只佔百分之二十八（八千四百萬兩）。外人在華設廠，資金充足易於流動，向外銀行借款利息較低，能以較賤的價格收買大宗原料，市面沉寂可以設法維持。外人購買原料（如日商之於棉花）不唯供給自己的紗廠，並進一步在市場上操縱價格使華商受抬高價格之痛苦。中國之紗廠事事處在逆境，所以有些紗廠被歸併

於日人，有些爲日商債權所管理；改組，出租，出賣的事時有所聞。牠的發展常繫於對日貨之抵制。雖然中國紗廠年有發展，但中國的紗廠仍發展得很慢，如1922年共年64廠，1923年55廠，1924年58廠，1925年爲65廠，1926年67廠，1927年64廠，1928年73廠。一九二二年與一九二八年之紗廠數同爲六十四，一九二八年華商紗廠之錠子僅增加了二十八萬隻。在由一九二二至二八年，六年之間中國錠子（包括中外紗廠）只增加了六十萬。在一九二六至一九二九，日本（本國）不過三年，却增加了一百二十四萬隻錠子。

五、麵粉業 民國十二年以來，有只在歐戰的時候紗廠與麵粉業頗爲發達，在歐戰後即感覺異常之困難。美麥與麵粉對華輸入，中國與牠競爭當然失敗。又日本藉減少關稅以獎勵對華之麵粉輸出，價格亦比中國的麵粉要賤些，中國南部的麵粉因此不能在北洋銷售。去年因美國向東北輸出麵粉日多，使東北所產的麵粉每袋須賠累二角。民國元年至十一年中國小麥出口頗多，民國九年達八百餘萬担，在歐戰期內，中國麵粉一躍而爲大宗之輸出國；但是最近幾年小麥和麵粉只有入超，試看下表：

小麥入超	5,000,000担	4,860,600袋
麵粉入超	6,499,877担	11,908,543袋

這種入超可驚的增加，一方面是表示中國連年的天災人禍，使農作歉收，一方面表示出沒有保護稅則，中國的工業，甚至是輕工業，亦受帝國主義之摧殘。

六，其他 我們再舉兩例，一糖業：因入口稅輕，外糖輸入十數倍於本國所產，一九二八年值關平銀一萬萬兩，一九二九年占入口貨之第二位。中國開辦的製糖公司，因管理不善和遭外貨壓迫，有的開而覆閉者數次，有的停歇多時，難望復業。二，火柴業，因(1)原料來自國外，金貴銀賤，成本增加；(2)瑞典火柴跌價競爭，中國火柴每箱虧本四元；(3)瑞典火柴托拉斯復於各地設廠製造，行大規模之兼併；於是廣東三十餘家之火柴廠，不堪此種壓迫，倒閉得只剩十四家，江蘇八家，去年一年倒閉三家。

我們在上面指出中國重要工業之大概情形以表現由於不平等條約與關稅制度之束縛，中國工業不能發展。但這不是說，中國工業在此種情形下絕對不能發展。正如在封建時代，不顧封建的桎梏，近代工業仍有相當的發展，在帝國主義統治殖民地或半殖民地時代，輕工業仍有進步可言。在實

實際上我們看上海的工業，假如以一九二九年爲一百，則一九三〇年之發展爲：

煙廠 130 紡織廠 120 製帽廠 130

橡皮廠 250 紙廠 110 肥皂廠 115 及其他

此外，中國現時也可以製造電氣馬達，電風扇，電燈泡，印刷機等。至於第二次革命後城市人口之增加，各城市中（尤其上海）建築業之活動，尤爲顯著之事實。正因爲此，我們才可以說資本主義之生產力與中國現社會的生產關係發生衝突，只有靠革命來解決。

但有人偏忽視了這種矛盾，即帝國主義主要藉關稅制度在中國生產力上所加的桎梏。他們忽視中國經濟之特質，即半殖民地的經濟，不看整個情形，將一二工業部門的狀況誇大做出離奇的結論，分明應當指出中國工業發展之遲滯的傾向，却大吹牠是“突飛猛進，令人驚詫”，“中國輕工業的發展，……無論在那一部門都是長足進步的趨勢”，“紡績工業的發達更是急劇”（均見嚴靈峯著中國經濟問題研究）。單就紡績機器說，一九二一年之進口固爲二千六百萬兩，但一九二一年以後每年都是下落的（見上表）。在戰時與戰後幾年繁榮起來的工業，如我們以上所述，在近幾年來都衰落

下去了！因此更尖銳地提出民族問題。帝國主義在殖民地半殖民地的作用是：絕對地阻礙和相對地促進中國生產力之發展。在中國的經濟生活上說，帝國主義是我們的主要敵人。

帝國主義在華設廠，在一方面說，是增加中國工業化的成份，但是牠妨礙中國工業化的作用更大。牠在中國所享的特權及其在工業中顯著的壓倒的優勢，使本國資本放棄與他競爭的意念（當然這是就多數的情形說），而投資於土地，公債，高利貸等等不生產的方面，無孔不入地吸取人民的血液，或者存放在外國銀行供帝國主義的利用。試看廣東的華僑每年由海外匯回故鄉六七十萬元，大部分是投資於土地，現在的黨國要人，也有在廣州，南京購買土地，待地價之漲以取利的。土地投資愈衆則競爭愈烈，競爭烈則地價愈漲。奉直戰後，奉票跌價，官吏商人均爭先恐後的購買土地，十年以內（一九一六——二六）南滿穀價漲四倍半，田價幾漲十倍。難道這些黨國要人，官僚，商人，不知道振興實業，提倡國貨嗎？這是因為他們不敢侵犯帝國主義，只知得過且過的苟且偷生。然而人民在這兩重剝削下之痛苦則更難忍受了。

帝國主義之侵略中國，已使中國無形中被劃分為幾個

勢力範圍，中國境內各部份之相互關係反不及牠們與各帝國主義間關係密切與依賴之深。例如，東三省對關內貿易爲一萬萬九千萬日金，對日貿易則爲三萬萬日金圓。日本在東三省的投資爲十五萬萬。廣州的交通與金融均依賴香港，雲南依賴法國。這是說中國的資產階級是地方性的，依賴帝國主義的，即使張學良在東北不大服從日本帝國主義，也不過是改變得傾向美英帝國主義及德國而已。資產階級分裂爲地方的，相互衝突與公開戰爭，中國統一在資產階級統治之下沒有可能。一年以前我曾說過，中國資產階級不能舉行對外戰爭，所以不能統一中國（見拙譯恩格斯著“革命與反革命”之序言）。這次遼吉事變後之資產階級的態度，完全證實了這種預斷。

中國的不統一既是帝國主義侵略之直接結果，牠在中國經濟發展上的影響也很悲慘。政府在平時的苛稅雜捐，官僚勒索中飽，幣制與度量衡之不統一，以及在戰時之破壞交通，徵發車船，軍隊供應，無數生命財產之喪失，不僅使工業發展的前途狹隘，而且農業的破壞也是可驚。中國的小麥，上面已說過，從一九二三年起變爲入超且逐年增加。中國的米在一九二三年入口九千八百萬石，一九二七年占入口之

第二位，一萬萬七百萬兩，其餘的年份亦常在六千萬兩以上。棉花自一九一九年以來，年年產額減少，盤旋於六七百萬担之間。一九三〇年進口美棉印棉為二百五十萬担，已為進口外棉之最高紀錄，但是一九三一年上半年的進口棉已達三百四十五萬担，值一萬萬三千二百萬兩，居入口貨之第二位，為歷年之最高紀錄，預料下半年進口棉必較上年為更多。水旱災荒與戰事年年摧毀農業，即毀壞工業發展之國內市場。工業之“長足進步”繫於社會秩序的安定，但是在第二次革命後的社會秩序安定了不過一年（一九二八——二九），馬上又被屢次的戰爭，“剿赤”，災荒與帝國主義的軍事佔領所破壞了。此外還有生絲，豆類，茶，桐油出口之銳減或停滯，影響到農民之失業與破產。

嚴靈峯君全然不了解中國經濟之特質。他指出在中國經濟中，是資本主義關係而不是封建制度佔統治地位，這是對的。但是他却走到與史大林派相反的另一極端。如他說：“帝國主義……促使殖民地或半殖民地更趨於資本主義道路的發展”（見上引書——九三頁），“中國整個國民經濟中的資本主義勢力擴大，封建和半封建的基礎崩潰愈速，軍閥失去封建制度的根據而服從於資產階級的利益，為他們

所充分的役使”(一二六頁)。嚴君的錯誤便是不了解我們所處的時代，是帝國主義即死亡的資本主義之時代。在十八九世紀我們看見資本主義是向上發展，在各國的作用誠然是使“封建和半封建的基礎崩潰”，在帝國主義時代，資本主義的向上發展整個說來，是不可能了。牠不能提高工農生活，雖然有個別國家的經濟向上發展，這就犧牲別國的工業陷於衰敗。牠在殖民地的影響尤其是破壞多於建設。帝國主義統治了中國三十餘年，中國資本主義的發展恰恰發生在大戰期內其統治鬆懈之時，其餘的時候是受其箝制，這是我以上所述的事實對於嚴君理論之第一批駁。第二段話如果說是描寫中國現實的經濟行程，則顯然的不正確。第一，我們不能說中國現代的軍閥根根據於封建制度，因此牠亦無所謂失去此根據，此點留在後面再說。第二，中國的軍閥是妨礙資產階級的發展(戰爭，苛稅)，不是供牠“充分役使”，因此他們的衝突常是違反他們的意思給革命以爆發的機會(如一八四八年法國之二月革命)。如果嚴君的說法是對的，則帝國主義，軍閥，資產階級利害一致，只有對工農的矛盾，他們中間矛盾沒有或不重要了，中國革命當然不是在民族民主的基礎上而是在社會主義基礎之上爆發了。如果說，帝國主

義只是對於“社會主義的革命是反動的”(166頁)，爲什麼小資產階級也高喊打倒帝國主義？無產階級與小資產階級成立聯盟，和領導後者的革命政綱是怎樣的？是說小資產階級應當擁護無產階級實現社會主義嗎？還是說無產階級應當聯合和領導小資產階級力爭國家之獨立與自由呢？照前一種說法，共產黨不足畏，“中國的產業落後，沒有具備實現社會主義的條件”，小資產階級的政黨說。無產階級自己的政綱不能激動小資產階級受其領導。這正是一八四八年二月革命後法國農民不擁護巴黎無產階級，以致革命失敗的情形。如果照後一種說法，這本是過去革命的道路（雖然領導錯誤），但必須推翻嚴君的理論：帝國主義和軍閥都不束縛而是“促使”“推動”，幫助中國資本主義發展和供其“充分役使”。（雖然嚴君在該文中也說到中國工業不能痛快的發展，不能脫離半殖民地的地位，也受到不斷地國內戰爭的破壞，然而他認爲在這些情形下，“中國社會資本主義化的過程還是蒸蒸日上”，所以不改變他的基本觀點。）

我認爲帝國主義在中國是摧殘而不是幫助資本主義之發展，這在嚴君或者認爲是與史大林派一致，確實在這一點，我不僅與史大林派而且與資產階級的各派一致，因爲這

是客觀事實的認識，這完全不妨礙相互間鬥爭之不可調和。至於嚴君在這點上却與帝國主義者一致，因為後者常常誇他開發中國的功勞。

假使我們不是人道主義者而是物觀主義者，我們應當認識革命的爆發是生產力與生產關係的衝突。中國資本主義之不能發展，是因為沒有國內市場，因為帝國主義的侵略陷大多數民衆於異常貧困。國內市場狹小，連日本人在中國之紗業亦不發達，他們說“紡織業發展速而需要不相應”。又如武漢最雄厚的企業為紗廠，因種種不良的特殊影響，確有欲罷不能之苦，其一原因是“本年（一九三〇年）因銷場各地既有匪共滋擾，而川湘又復多事，以致交通阻隔，即製成紗布又不能及時脫售，……復須向銀行抵押，重認息銀”。華商紗廠一九二七年的宣言說明紗業的困難是由於“內戰不已，人民生計已窮，購買力薄弱，銷路阻滯，苛稅繁興”。或者有人認為沒有國內市場，大多數民衆失業貧困，這是全世界各國（除去蘇聯）的共同現象，何以中國的革命便與先進國家的革命不同？我的回答是：這只是說先進國家與落後國家在帝國主義的時代，革命的條件都成熟了。但是革命的直接任務都完全不同。先進國家的民衆失業是工人的失業，是生產

過剩以後的失業；工人階級取得政權，革命的直接任務是生產工具社會化，廢止私有財產，實行以社會主義的生產方法代替資本主義的生產方法。落後國家的民衆破產與失業是農民與小手工業者，是由於生產不足，革命的直接任務是如何打破生產力發展之束縛，即撕毀不平等條約，分土地給農民。只有工人階級能夠堅決勇敢的這樣做，所以得到廣大的小資產階級羣衆之擁護而取得政權。所以先進國家的無產階級在取得政權以後容易建設社會主義，落後國家的無產階級在取得政權後，建設社會主義十分困難，必須得到先進國家的國家幫助。倘若我們混亂了這種分別，不了解我們所處的環境與參加革命的各階級之要求與利益，而以爲只須用社會主義的口號登高一呼，四方響應，這種人只是唯心主義者，他的領導只是斷送革命到失敗的路上。

四 中國現在有沒有封建勢力？

我們承認主要的是國際帝國主義阻害中國的生產力和資產階級社會的發展。但是問題在此地還沒有完結。中國現有的社會結構：軍閥制度，官僚階級，土豪劣紳，商業資本，高利貸者，這些階層的結合，亦是阻滯社會進步的勢力。但

他們却與帝國主義沆瀣一氣，他們對帝國主義極力表示無抵抗，至多是“以夷制夷”的抵抗，帝國主義亦維持他們整個階層，不是破壞他們。這些是什麼勢力？大多數人說他是封建勢力，他們是封建勢力麼？

普通所了解的封建勢力是指與資產階級對立的特權階級——諸侯，貴族，領主等。可是中國因為土地買賣自由，這一階級早已不存在了（如革命前的俄國，領主的土地不是從賣買而是從世襲得來，所以顯然是封建勢力）。政治上的封建勢力在推翻滿清後即不存在。所以如曹錕，黎元洪等都可以做大總統。

照史大林派的意見，現在的地主階級是用的封建勢力的剝削形式，所以稱他們為封建勢力。不過史大林派的不能自圓其說。比方，劉夢雲君在本誌第四五期合刊上的一篇論文，是站在史大林派的立場，承認中國有封建勢力的。在他看來“地主，商人，高利貸者對中國農民實行封建式的剝削”，因此是“鄉村中的封建勢力”（見劉君論文六十一頁）。他又舉出“東洋拓殖株式會社……在東三省利用它所有的種種特權，用高利貸放款給貧民，強迫農民給它做苦工（實際上這與封建時代的徭役無異），使農民不能自由行動，把農

民變爲它的奴隸”(見同頁)。他又舉東三省的例，指出錢莊，糧棧，當舖及雜貨商對農民作種種形式的高利貸，所獲贏利以月計之爲十分至三十分”(見五十九——六十頁)。他又說“中國民族資本家不能在工業方面立足，以至把資本拿來購買土地，收租過活，一定是因爲在鄉村中間他可以更利害的剝削農民”(五十二頁)。照他的這樣說法，地主，商人，高利貸者，帝國主義者(東洋拓植株式會社)，錢莊，買辦，民族資產階級一律都是封建勢力。“在中國農村中，很多的地主，同時就是商人與高利貸者”(五十三頁)，“每一軍閥，往往自己就是地主，就是買辦，就是商人與高利貸者”，這正表現地主之資產階級化，中國沒有與資產階級對立的領主，而劉君却認爲這是封建勢力，他理想中的資產階級究竟在什麼地方和是怎樣一副面孔？

雖然劉君在其論文中六十五——六十六頁盜取托羅斯基反對派政綱的意見，指出中國資產階級之地方性，“軍閥當然也是民族資產階級利益的代表者”(注意：却不是“封建地主，利益的代表者)，然而其整篇論文是指出封建勢力在中國占優勢。其實軍閥既已做了民族資產階級之代表者，便只有民族資產階級占優勢。劉君的本意是在指出封建勢力

與資產階級的對立，但是他一走進實際生活，所舉的例子，都是“封建勢力”到處附在資階級身上，失去其對立的意義。這是因為中國的資本之異常流動性，可以任意投於工業，商業，土地，高利貸，不像歐洲過去封建貴族之與資產階級是土地與流動資本之對峙。“封建勢力”只是各派系資產階級在爭鬥時互相對罵的一名詞，史大林派不去闡示真理，反從而和之，使民衆認為他們要反對的是“封建勢力”，對於資產階級都抱有幻想，更易受資產階級的欺騙。

我們認為中國現在不是一封建社會，而是一資產主義社會——落後的資本主義社會。正因其落後關係，所以“封建與半封建關係無疑的是強有力的，其發生原因，一部份是由於封建時代所遺留的，一部分乃由於生產力發展的停滯，農村人口過剩，商業高利貸資本的影響而新形成的”（托羅斯基）。這是說，資產階級承繼着封建時代的剝削形式，等於“南洋羣島荷蘭資本家對於中國豬仔的剝削”是採用的“奴隸主對於奴隸的剝削”形式一樣。這樣的剝削在落後國家豈僅限於農民與一般人民，資本家對於工人何嘗不是榨取超剩餘價值呢？

由此，史大林的經濟分析重在闡明：“凡用封建剝削

形式的，均爲封建勢力”教條。有一位伯虎，在他的“中國經濟性質”一文中有這樣一句話：“中國因爲受帝國主義協同軍閥買辦豪紳地主的壓榨，現在全盤經濟，雖然各個別部門有些進展，但是的確處在停頓和破壞的狀態之下，農村裏尤其厲害”（布爾塞維克，第四卷第二期八八頁）。這句話言外之意即是說中國的資產階級是被壓榨者，不是壓榨者，其結論當然是說他與工農平民羣衆有共同的利害。一等資產階級間之對罵重新發生而且激烈化時，史大林派即在羣衆中爲一派的資產階級做保人，說牠是進步的，反封建勢力的，反帝國主義的，主張與牠暫時的聯合，即是重演過去聯合戰線的歷史，重進資產階級所安排的圈套。這便是史大林派理論之邏輯的結論。

五 中國往那裏去？

日本自一八六八年明治維新以來，資本主義的發展，在國內沒有遇着何種障礙，故能有長足之進步。爲資本主義發展所需要的改良，如像廢除藩禁，統一稅制，取消苛稅雜捐，丈量田地，日本在維新以後幾年即實現了。至於在中國，廢除釐金，丈量田地，統一幣制和度量衡，這些要求幾十年來

經朝野人士之熱烈提倡，至今仍然不能實行，所以我們的產業狀況在今日是可怕的落後。我們再看俄國，牠的歷史雖然表示牠是社會進化很遲滯的國家，但在一八六一年解放農奴以後，開始國家經濟發展之新的時期，其特色為“自由的”勞動之市場迅速的 formed，鐵路網之狂熱的發展，海港之創立，不斷的吸收歐洲的資本，工業技術之歐洲化，信用貸款之息低和容易，股份公司數目之增加，採用金本位，劇烈的保護主義和國債額之大量增加。這樣，中國又不如十九世紀八十年代之俄國（鐵路網，信用貸款之息低和容易，不斷的吸收歐洲資本，金本位，保護主義等）。在俄國僅是土地問題妨礙資本主義之前提，在中國則土地問題以外，還有民族壓迫，比土地問題更為酷烈。

中國在資本主義侵入後的歷史充滿了戰爭與動亂。太平天國與義和團運動以後，中國經過了兩次革命，滿清因為不能適應歐洲的政治經濟以改造國家，被人民推翻，承繼牠的北洋軍閥以後也成為革命的對象，承繼北洋軍閥的“民族”資產階級政權對於建國任務也表現其無能。至於在清季與民國之間的南京政府，在北洋軍閥與今日南京政府之間的武漢政府，却可稱為小資產階級民主政權之開花時期，可

惜不能結出果實。牠表現得更沒有創造能力，只有動搖，妥協和終於將政權讓渡於大資產階級。

這樣中國的歷史已將其社會各階級（除去工農階級），都試驗過了，無論牠們主觀上如何努力於富國強兵，振興實業，牠們並不能表現成績，因此不能長久地掌握政權。因為牠們沒有一個能掃除那振興實業的障礙——帝國主義，恰恰相反，牠們都在帝國主義的前面屈服，同樣成爲發展實業的障礙了。中國的上層階級已爲長期的商業資本主義所腐化，極端的自私與個人主義，輕視理想，好貨貪財，沒有社會的監督。所以官僚的刮地皮，吞沒公款，已爲一般人所認爲當然，每一公共事業尚未開始，牠的款項早爲當事人所中飽（如川漢路）。中國的上層階級永遠沒有把國利民福爲前提，卽令有特出之士，清廉有爲，但是“好貨幣永爲劣貨幣所排斥”，他們或者被同化，或者被排斥，更表現出中國的改造不是幾個人的問題而是階級的問題。日本明治維新之能實行改良，能實現上層革命，便因爲那時的統治階級還有中古武士道的精神。至於中國的有產階級則已經腐爛了，沒有遠見，沒有創造能力，只是寄生於社會之上。對於工農之反叛，他們才表現是一整個階級，在其餘的問題上（對帝國主義問

題，對中國之建設問題），他們中間沒有一致的意見。

中國往那裏去？這一問題將受決定於中國各階級的行動及其努力方向。在這次遼吉事變後我們更看出牠們的將來。在這次事變中，統治的軍人表示其不抵抗，“逆來順受”，求援於帝國主義之集團以抵制最橫暴的帝國主義，更進而準備將中國的土地部份的送給帝國主義共管，以圖一時之苟安。他們努力的方向是壓榨中國人民，不用說，是殺鵝以取其蛋式的壓榨，毫無保育的方策。

正如統治的軍人之仰賴而又不滿於國際聯盟，中國的資產階級同樣是仰賴而又不滿於本國統治的軍人。資產階級對現政府之中日直接交涉的嘗試，錦州中立區域及國際共管天津之提議都是反對，但是除了消極反對以外，還有甚麼更積極的——而且也不會有——主張呢？抵制日貨，此次因為資產階級所發動，但牠們因不能長期忍受不賣日貨之犧牲而時時有取消抵制的趨勢。對日宣戰也是資產階級能而不能行的。我們再就這次抵制日煤聲中膠濟路運煤加價之事看來，一方面固然是現政府無意於保護本國工業，但另一方面，這一與資產階級切身利害悠關的問題，僅喚起上海資產階級（市商會，航業公會，華商紗廠聯合會，絲

廠業同業公會)之要求“將加價案暫行保留”，而非要求其根本取消，完全證明中國資產階級之地方性，不顧整個自己階級之利益。

地球繞日，月繞地球而行，中國的產資階級擁護現政府，現政府則視國聯及一般帝國主義（尤其美國）之意旨為從違。他們中間雖有矛盾，衝突，排拒，但無論如何不能逾越這一軌道。雖然資產階級將來有向左的盤旋和反帝國主義的姿式，但是到決定的時機仍會與現存的勢力妥協。今日的馬占山能與日本開戰似乎是一個例外，這因為他的社會背景比較簡單，非如關內各地階級矛盾之緊張。正如作者在本誌第七期所指出的，摩洛哥的酋長能與法國西班牙帝國主義決戰。至於印度的資產階級却只能對英實行不合作和非武力抵抗。如果中國的統治階級人人能如馬占山對日作戰，中國在產資階級之下即可以實現統一，走上立憲政治的軌道，取消軍事獨裁，開闢資產主義發展的道路。但是中國的資產階級做夢也沒有想到這樣做呢。

這一切指出，中國在資產階級統治之下，無力抗拒帝國主義的侵略，一天天的走上殖·民·地·化·的·道·路，即·印·度·的·道·路。這當然不是說整個中國變成一國之殖民地，而是說，列強

將中國瓜分以後的經營。日本在這一道路上，已猛着先鞭。

中國除了資產階級以外，還有與之俱生的同伴——無產階級。他們受資本主義不發展的痛苦比資產階級所受的要大得多。他們能夠堅決勇敢的反對帝國主義，力爭中國之獨立與自由。無產階級，農民與城市中的小市民之能堅決反對帝國主義，即因其爲除了身上的鎖鍊以外，沒有別的可以損失的階級。他們反帝國主義勝利，即剷除了防阻生產發展之最重要的障礙——國家之不統一，苛稅雜捐，關稅不自主，高利貸與重租，等等。他們對外將實現國外貿易獨占，以防本國必需的原料輸出國外，和非必需之奢侈品輸入國內，對內將實行有計畫的經濟，將全國各部門的生產通盤籌算，互相調和，維持其間的平衡，不致因生產過多或過少引起經濟危機。如是國家經濟方有長足進步，追蹤先進國家之可能。這是社會主義的道路，亦即蘇聯的道路。

中國的前途，在這兩極——印度與蘇聯——之間，或者有人認爲有國際共同發展中國實業之可能。這一計畫已提出了十餘年，在今日的中國，這一計畫之實現，仍是如提出時候那樣的遼遠。這不是無故的。國際共同發展中國實業，必須先假定各帝國主義間沒有衝突，這一假定在實際中

即不能成立。即使是帝國主義個別地投資開發中國實業，亦必須中國政治之安定。中國從過去到現在不能如俄國之不斷地吸收國外資本，便是缺乏這一條件。在不斷的內亂之狀況下，中國的經濟只有衰敗。在我們以上所述的兩極之間，我們還可以想像帝國主義借一筆鉅大外債給中國政府，以修築鐵路，或整理幣制；或者牠以資本直接開發中國。但我們重複的說，帝國主義這種投資的條件還不存在，中國太分裂了，還沒有一為全國資產階級所信任的政府。未必中國還需要一次失敗的革命，打破一些國內國外的矛盾，使資產階級與帝國主義感受着他們有被革命滅亡的威脅，因而從事於建立一較有力量的中央政府，以接受國外的投資麼？

中國的經濟目前已陷於死路，如果需要革命的推動，才能前進，那麼這一革命有其自己的邏輯，尤其是我們全國的民衆不應忽視牠的邏輯。

中國的積病太深了，非用極猛烈的藥劑或手術不能醫治，零碎的改良是無効的。資產階級的因循萎靡，不唯沒有解決問題的方案，而且問題的本身，他們也不敢提出來。客觀的形勢已指出：無產階級值日換班的時候已經到了。

六 革命性質與政權問題

除了那些極少數的人，利於保持現狀以外，大多數羣衆都認爲革命是他們的出路。革命再也不是少數野心家煽動的結果，而是民衆爲了迫切要求改良自己的生活激起的直接行動。這是因爲當權的資產階級一點也不能改良。依過去歷史的經驗，革命雖然失敗，也可以引起改良。在中國，革命的威脅却不能使統治階級讓步。江西，湖南，湖北等省流了無數農民的血，關於土地問題，我們看見仍然是維持現狀。麻木癱癱的資產階級似乎不願有任何動搖現狀的行動。他們之衰朽無能不能解決本身任務，與壓迫民衆之兇很是互相輝映的。

但是在革命運動中有一種幼稚意見，認中國現在是資產階級掌握政權，牠已成爲革命之對象，因此資產階級革命已經完結，下次革命一開始即是社會主義的革命。這樣機械的劃分上一次革命是資產階級民主革命，下次革命是無產階級社會主義革命的意見，是很錯誤的，與實際行程全不相合。所謂資產階級革命即是肅清資本主義發展的障礙（雖然資產階級自身有時也變成了這樣的障礙，而在被肅清之列）

革命最初的爆發，仍不脫資產階級民主要求的範圍如反抗日本之佔領遼吉，反抗軍事獨裁，要求民主政治，農民要求土地與取消高利貸，工人要求改良自己之生活。在這些要求的基礎之上，發展資產階級政黨與無產階級政黨間之鬥爭；資產階級的代表者說，這些要求是民主主義的，應當由資產階級的政權來解決，但是無產階級的代表者列舉出過去資產階級背叛革命的歷史，而斷然拒絕擁護資產階級，主張獨立地完成民主任務（當然不限於這些任務）。但是無論如何，這不是資產階級代表資本主義，無產階級代表社會主義直接奪取政權的爭鬥。

如果單純以推翻君主專制或封建勢力為民主革命已經完結之標準，則從一九一一年以後已經沒有民主革命，一九二五——二七年的革命應當是社會主義革命了，因為依照我們的分析，北洋軍閥並非代表封建勢力，不過是資產階級中最反動的部份（代表土地，剝削國庫之銀行）。更就歷史上說，法國大革命已算澈底毀滅封建勢力了，但馬克思仍稱一八四八年二月的法國革命為民主革命。以推翻君主或封建勢力為民主革命完結，這是資產階級民主主義者的標準，不是馬克思主義者的標準。馬克思主義者認民主革命的完結

是在資產階級能和平滿足其要求，勿須走到革命的陣營利用羣衆的時候。他們只是在一八七〇年以後才宣布歐洲的民族革命時期已經完結。這與那種機械論者說中國資產階級已取得政權，民主革命已經完結的意見毫無共同之點。

馬克思主義者是不斷革命之主張者。當革命起來，舊勢力傾覆，新政權起而代之之時，小資產階級民主主義者即宣告革命已經成功，已經完結，破壞時期已經過去，建設時期將到來。這樣的聲調在每一大革命之初期都可以聽到。不斷革命論者却回答說，革命沒有成功，沒有完結。資產階級的政權，雖是最急進的，亦不能解決中國的民族問題，土地問題，他們要求革命之繼續，認為只有無產階級取得政權，才能圓滿的解決這些問題。由此，無產階級革命是從未完結的民主革命中生長出來的。

中國今日的社會是資本主義關係佔統治地位。牠是什麼樣的資本主義？是買辦資本主義。繼之而起的應當是民族資本主義，可是中國的民族資產階級太不爭氣，太無出息了，打倒帝國主義的任務，牠不能領導下層民衆來完成，必有待於下層民衆自覺的獨立的努力。無產階級政治上比資產階級成熟得快，當資產階級目光尚不出地方的利益之外

時，無產階級已爲自己提出了全國的任務。這使我們有理由說，中國無須經過民族資本主義，可以由買辦資本主義走到社會主義。換言之，中國可以無須經過如歐洲各國那樣在經濟上資本主義獨立發展，在政治上資產階級的民主議會制度與之相適應之時期。國家之這種跳越資產階級民主主義的發展，必須有一條件，即是無產階級與下層民衆，脫離教條主義者的影響，爲民主主義進行勇猛堅決的爭鬥，才能走向政權。

革命的中心問題是政權的奪取。像過去那種“四階級的聯合政府”的謬言，在下一次革命中已不能成立了，革命已經超過了這一階段。將來革命中爭鬥最劇烈的，當然是工農民主專政抑無產階級專政完成民主革命？讓我們重複的說，無產階級專政產生之直接原因，不是爲了建設社會主義，而是爲要澈底解決中國民族獨立，國家統一與土地問題。

“工農民主專政”這一公式在俄國實現於一九一七年由二月到十月的克倫斯基政府及兩重政權，這一實現充分表現其沒有力量解決人民的問題，而只是抵制無產階級革命爆發的一座堡壘。在中國的將來，他也不外這種作用：當無產階級對資產階級積極進攻時，作資產階級的救命圈。所以

改組派的份子革命情緒最高昂時也不反對這一口號，他們也提出“工農小資產階級民主專政”，也說中國實現社會主義之條件不成熟，先須經過民主專政然後能走向社會主義革命。

但是史大林派所謂的工農民主專政，他們所着重的是與農民的聯合政權，無產階級專政抑工農民主專政，這兩大傾向之爭鬥，無疑是由於兩派對農民獨立作用之估量不同。史大林派，認為中國是小資產階級的農民占大多數，不能實現一個階級的政權，或者說在最初一階段不能實現，而必須留待以後的轉變。他們的綱領中規定這需整個的時期。究竟農民是否能獨立領導自己的革命，我們姑且拿中國眼前的事實來證明。無論史大林派如何吹噓，說江西的農民戰爭是受無產階級的領導（這樣的吹噓不是現在開始，他們不是也空喊過上次的革命已在無產階級領導之下麼？），實際這是農民游擊隊脫離城市的領導，自己進行的戰爭。史大林派在城市寫標語說“擁護紅軍”，“擁護蘇維埃”，也就是間接承認這些城市的工人沒有領導着“紅軍”與“蘇維埃”。

劉夢雲君在我以上所引的論文中說“在中國有些工農民主專政已經成立的區域，地主的土地已經完全沒收，而且

已經平均分配一切土地”(七·五頁)。這樣承認現在“紅軍”區域是已實現了工農民主專政的區域，尤其值得我們去研究最近一次工農民主專政的內容與其施設。我說最近一次，因為上一次武漢政府亦被史大林宣布為走上工農民主專政的政權。他的成績已為眾所共見的了。

我所根據的是史大林派自己的報紙，在他們的報紙上關於紅軍區域的情形從去年到今年有以下的紀載：

“現在蘇維埃區域有不經過羣衆會議而僅由少數羣衆領袖或紅軍領袖委派的蘇維埃政府，和資產階級式的限制羣衆選舉等錯誤現象”，“只是閩西與贛西南徹底的實行了土地革命的政綱，此外，有些區域仍然實行得不充分，甚至於完全沒有實行，有些地方已經成立了蘇維埃政權，但是並不徹底的去分配土地與消滅地主階級”，“有人以為某處的地主並不反革命……又有人以為某處的地主是革命的，是蘇維埃的積極分子，所以不能沒收”。“富農階級在蘇維埃政權中把持”，“或者將地主驅逐出去而將土地歸上層領袖所得”。（以上均見去年上季（一九三〇年）出版之紅旗「日刊第九十七期」不經過羣衆會議選舉的蘇維埃，已不是蘇維埃，分

土地不澈底的流弊更足以證明農民不能完成自己的革命。我們再看閩西和贛西南土地革命已澈底施行了的區域的情形：

“閩西蘇維埃：農民很多武裝停留在地方性的赤衛隊手中，不能自由集中調度。客觀上需要籌集款項助軍事的擴大發展，亦因為怕農民誤會，不易執行……他們為要解決經濟上出入口商品的困難，常不免對商人帶濃厚的妥協傾向。他們不但公布保護商人，並且完全豁免商人捐稅的負擔（農民還要繳百分之十五的土地稅），自然更不會有派款或徵稅的事。他們對商人自由抬高物價亦沒有取締的辦法……甚至於有時候還做出要限制店員工人經濟鬥爭的事情”（紅旗三日刊第八十七期）至於在贛西南區域的朱毛，與商人妥協，出示保護商人，也是事實。

我們在史大林派的刊物中常看見反對蘇維埃區域的腐化與右傾等字句，可是這種腐化與右傾從去年到今年並不減少。今年三月八日出版的“黨的建設”關於湘鄂西蘇維埃區域的情形說：

“赤區的同志，大多數腐化，官僚化和右傾了，他們

覺得政權已經取得，沒有什麼事做，整天裏只是找愛人打午火……等等。……蘇維埃政府負責同志多不能解決羣衆實際要求，同時富農佔三分之二，委員大多數官僚化，以致羣衆不信仰蘇維埃，并有呼委員爲老爺者。……因爲羣衆不認識蘇維埃，所以赤區以內還潛藏許多反動份子，而蘇維埃對此亦沒有辦法。……這些現象不僅鄂西蘇維埃區域內是如此，即在過去現在的贛西南也有同樣的現象。”

由此看來，所謂工農民主專政，在實際上變成富農，商人，官僚份子對貧農，店員，工人的專政，已由史大林派自己供出。本來這也是農民暴動不得城市援助之自然結果。太平天國的洪楊在最初發動時也是農民暴動，到長江後有游民無產份子混入，大殺大搶，爲人民所不滿和害怕，在到江浙後，對商人極妥協，爲江浙的商人所歌頌。李鴻章於攻下蘇州後曾發大財，因爲從前附太平天國的人，那時都因畏罪而向李鴻章送錢。在江西等處，我們看見，最初也是貧農等聯合，起來推翻了豪紳政權，沒收土地，與官軍抗戰，但是一等他做完這些工作以後，抬頭一看，他發現上面是富農騎着他，第二天又增加了商人，第三天自己的上層也變得官僚

化，做富農和商人的工具。農民政權即是這樣墮落與腐化的。假使朱毛等能佔領長江流域（實際上這是不可能，因為帝國主義的力量現時強大得多，又無城市工人的積極參加）也不過是於佔得大城市後即與商人妥協，蹈洪楊之覆轍。所謂工農民主專政的命運將如此可悲地終結。

實在工農民主專政之為一政權形式，在歷史上從來不會有過，列甯在參加俄國革命之前，提出了這樣一個假設，在一九一七年他自己就拋棄了。現在沒有出息的人，不去消化歷史事變之教訓，只去咀嚼列甯所認為已經陳舊的公式和章句。

他們所根據的，即是列甯說過，“兩個政權的階級來源及其意義……就是在於一九一七年俄國革命不但廢除了沙皇帝制，不但把政權轉給資產階級，並且還往前達到了工農民主專政”。不錯，列甯有時也說工農民主專政實現於兩個政權中，但我們能說他為了實現牠而奮鬥十數年的工農民主專政竟是如此可憐的，不能解決任何問題的，擁戴資產階級的一個兩重政權嗎？不是的，列甯從前為牠奮鬥的民主專政，是一種國家政治制度，不是這種不成形的兩重政權。他那時告訴他的反對者，彷彿說，我們所要的工農民主專

政，已經實現了，再沒有比這更高的民主專政的形式，我們應當丟掉這公式，進而為無產階級專政爭鬥吧。

記得劉蘆隱先生一九二八年在中央半月刊所作之“革命與反革命”一文中曾說過，中國第二次革命中，史大林所代表的是列甯的路線——工農民主專政，托羅斯基所代表的是馬克思的路線——無產階級專政。我們不能不說這是一誤解，雖然是一有卓見的誤解。史大林與托羅斯基在一九二七年對於中國革命所用的是同一政治口號——工農民主專政，但已有不同的內容，這在革命失敗後兩人所得的教訓完全分歧更可看出。史大林仍留戀於工農民主專政之公式，托羅斯基則進而抨擊此公式為反動，公開提出無產階級專政口號。實在列甯的路線與馬克思的路線沒有對立和衝突。列甯在俄國革命中，直到一九一七年四月，所用的是工農民主專政口號，雖然與馬克思的說法在字面上有出入，但列甯從來是以無產階級在民主革命中爭領導權和不可調和的反對自由主義資產階級之內容充實此一公式。列甯在一九一七年正式拋棄此一公式，無非是拋棄一個空殼。托羅斯基在俄國革命中之立場在字面與精神上都是符合於馬克思主義的，即是他預見到無產階級專政為資產階級民主革命之

前途。所以當列甯一九一七年拋棄他那舊的公式時，加米涅夫等人即說列甯變成了托羅斯基主義者。列甯在一九一七年以後，在其公開的演說和文章中常常說世界上只有兩種專政，或者是資產階級的專政，或者是無產階級的專政。他在一九一九年說：“當我們中間有人說起‘民主主義的專政’，企圖用這名詞代表好像更‘堅實’的東西時，這已是全無意識之舉。從歷史上我們異常明瞭的知道，民主資產階級的專政沒有別的意義，只是懲罰暴動的工人。”（全集，第十六卷，一四一頁）當越飛在一九一七年以後問起列甯，“一九〇五年，你和托羅斯基到底是誰的對？”列甯回答說：“是他對，而不是我”。不論在革命以前二人如何互相攻擊過，但是他們在一九一七年及以後的親密合作，對根本問題之完全一致，列甯之信任托羅斯基至死不變，向政治局推薦托羅斯基繼承他在蘇維埃政府中的職務，這些都是暴露史大林派偽造歷史——說有反列甯主義之托羅斯基主義存在——之罪惡與卑劣。劉蘆隱先生站在外面的猜測之錯誤是不足為奇。但是我們怎樣說那些史大林派——他們根本不願了解俄國革命的歷史與列甯的文字呢？

一年以前共產國際的領袖馬努易斯基發表一篇文章，

其中有一段說，“中國的革命民主專政必須堅決的沒收屬於外國和中國資本的企業。”沒收中國資本的企業？這樣，民主專政和無產階級專政還有什麼分別？爲什麼還用民主專政的口號來與無產階級專政相對立？這一口號被保留着不過是在人們腦中散佈混亂的種子，教人家莫明其妙而已。史大林派一時說，由民主專政到社會主義革命須經過許多準備階段，一時又將民主專政說得與無產階級專政幾乎沒有分別。像這樣自己就沒有一貫的理論，如何說得上領導革命？

中國只有靠無產階級專政的手段，沒收中外資本的企業，大工業國營，提高農村經濟，因而提高其購買力，實行有計畫的生產，維持農業與工業的均衡，使中國的經濟大踏步的往前進，以一洗中國落後之恥辱，以追蹤先進國家之發展。這是救中國的唯一道路。中國的生產愈衰敗，資產階級愈無能，則無產階級革命對於恢復全國經濟的任務愈重大，無產階級革命與民族民主的革命愈緊密的連繫在一起而不能分開。中國無產階級之奪取政權，不僅是解決一階級的任務的問題，而是中國民族生死存亡之所繫了。

七 結 論

我在上面對於中國的經濟及其前途作了一種稍詳的分析。我的任務只是想根據客觀的事實指出中國經濟發展的趨勢及其出路。我只是想用科學的方法發現客觀的真理。但是在這充滿了成見的階級社會，從 Galileo 的地動說被羅馬教堂所仇視以致 Galileo 受壓迫摧殘，以身殉其學說以來，真理在最初常常是不容易被人承認的。但我們的責任是更要使真理通俗化，以推動社會的進步。“思想深入到羣衆中時，即變成權力”。革命雖然常是爲統治者所不滿，但是有明瞭政綱的革命常是縮短社會的痛苦，是有理智的人不應反對的。統治者既然把國家糟踏到如此田地，假如不抱“甯贈外人，勿與家奴”的心理，應當讓位給別的階級解決他所不能解決的問題，以救人民於水深火熱了。至於這篇文章不過是我們研究中國經濟之初步嘗試，極願讀者對牠怎給以指示和批評。

十二月十一日，上海。

古代中國研究批判引論

杜畏之

(一)各家論略

(二)社會發展階段問題檢論

(三)中國古史上的治水問題

我企圖在這本不滿十萬字的小冊中用歷史唯物論的解剖刀把紀元前的中國加以大略的剖析。

中國的古史自來是被濃霧遮着，民間生長的傳說與王家史官所編造的史書中都藏着恆河沙數的謊語；歐洲人對中國古史的揣測與眼前許多研究者的摸索也產生了不少的

謬論。然而正確的結論亦往往自這些謊語與謬論引出。至於我們能否從謬誤的荒山中找一條正確的出路呢？這要看努力如何了。

很多人想整理古史，而大多數的人都失敗了，這裏面包括了多種原因，因為這些整理者運用了各種不同的方法，因為他們操了各種不同的言語。

譬如有很多歐洲資產階級的學者，既沒有正確的方法，又不能深研中國的史料，却信口開河，寫了不少的著作，其作用只在賺銅錢與騙俗人，沒有什麼科學價值。這是古史整理者之最下乘，我們這裏不值得為他們多費唇舌，全書的批評也不大觸及他們。

還有一種老牌的中國歷史教科書的編著者，他們直接承繼了中國史家的系統，在方法論上既不能跳出舊的圈子，所以就不能對舊史書加以批判的整理，只能因襲老說，抄錄舊文，相炫以博聞，相誇以強記，這都是歷史科學之門外漢，其喧嚷咕噪一無可取，所異於前述之中國通者不過多讀幾句線裝書耳。

第三種古史的整理者為新漢學家，他們的代表為胡適之與顧頡剛。這些人除了校勘學以外又獲得了西方庸俗進

化論的歷史觀及社會史的膚淺常識，所以他們才能比前兩種人邁進了一步。然而漢學幫助了他們，漢學也限制了他們，他們的優越點適成了他們的終結點，他們止於校勘家了。他們拿着校勘學的鋤頭闖進了古代中國的荒原，企圖開闢他，然而他們只做了而且只能做些剷除蔓草斬刈荆棘的工作，最多不過砍破地皮而已；深深的犁耕，把下面的土翻到上面來，已非他們所能做到。因為他們的工具不是犁頭而是鋤頭。

因為他們是校勘家，所以雖然立志來整理古史，結果只是整理了古書，立志要‘建設信史’，而結果呢，顛來倒去只是些辨偽的工夫。

因為他們的批判只是技術的批判（校勘學），所以他們只能得到技術上的成績，因為他們只拿文字學來整理古史，所以只能辨別古書的真偽，却未能觸到‘古史’的邊際。他們所得到的零星的偶然性的關於古史的結論只不過辨偽的副產物。所以胡適之雖然立下了‘信史的骨幹’，顧頡剛已着手去‘建設信史’，而直到如今還未能以信史問世。這其間，許多後起的社會學家已經跑到他們前而去了。他們的歷史角色已經演過，他們此後不但不能而且不想‘建設信史’了。因為

他們於校勘學所入愈深，則於古史邊際所去愈遠。他們只去懷疑歷史去了，那裏還會有‘信史’出現！

這一派校勘專家本是古史研究之最卓絕的開道者，因為他們很高明地做了些技術的準備。但是當他們不安於室要跳出校勘學的門牆而到歷史荒原中來旅行時，就做了不少的錯誤。誠如梁園東所言：偽書中也有真古史，而真書中却裝滿了假歷史，這一點被校勘家忽略了。所以他們愈辨愈疑，而真中藏偽，偽中隱真，真偽雜出遂使這些技術的批判家目迷五色，終於沒有方法來突破這些疑雲惑霧，而所謂信史也者倒是仰之彌高鑽之彌深，越發可望而不可即了。

總之，現代的古史研究者不應該上漢學家的當，不應該從辨偽中來‘建設信史’，文字學的道路不是古史研究之大路，我們應該從社會學入手，漢學家的成績只能作甄別文字史料的參攷。

然而我並不輕視他們的成績，他們在自己領域內的造詣還非其他研究者在其他領域內所能趕上——因為他們收集了數百年來中國學術的成果。

第四種中國古史的整理者為陶希聖一流的社會學家。這一流人在新生命月刊上發表了不少的討論古史的文章，

也出版了不少的著作。這一派人在文字攷據的工夫自然遠不如那些新漢學家，因此在社會科學的常識方面却遠勝後者。他們把握了歐洲資產階級社會學與經濟學的方法，涉獵了西方的社會史，轉以這些知識來攷察古代中國的社會，其所得自較校勘家爲多。可是這一派人也和胡顧等人一樣，受了他們的方法論的限制。

一般地說來，這一派的地位應高過前三派研究者，可是其下流者亦往往與第一第二兩派接壤而以庸俗的方法與膚淺的常識來談古史——如梅思平周谷城之流。其佼佼者如陶希聖亦受其所運用之方法論及所含之階級性的捆綁而未能古代中國的大荒中自由馳驅。

因爲這些人自西歐抄來的方法是資產階級社會學的方法，因爲他們所代表的是參加革命而又叛變了革命的中國資產階級，所以他們對古代社會的研究也不能跳出這兩者的範圍，他們從頂至踵是有產者的舌人，是反動主義與反動政黨的辯士。

凡是蔽於實際的政治利害而不能或不敢對歷史真理正視，或是看到真理却懼於權勢而不敢向人宣佈的學者必然是些劣等的卑陋的學者，新生命派正是這類學者。

例如陶希聖。陶希聖也從見過些歷史唯物論者的著作，也曉得唯物的辯證法為解剖社會之最犀利的刀鋸，然而他受制於他的教育及他的階級，所以就不能也不願使用這個方法。結果是影射這種方法論而提出了三種觀點，即歷史的觀點，社會的觀點與唯物的觀點（見中國社會與中國革命的緒論）。這在外貌上很像歷史唯物論了，但是經不起剝開來看，因為這裏包着一個被資產階級反動性所毒殺了的歷史唯物論之死胎。

先看他的歷史觀點。他的歷史觀點是庸俗的進化見解，是‘慢慢’與‘逐漸’底歷史觀，這種觀點中沒有革命底地位。這是非辯證家研究歷史時所最常得到的結果。因為他不懂得否定之否定與‘逐漸’中斷之定律，所以他眼中‘二千四百年以來’的歷史都是‘逐漸’變成的——從原始社會‘逐漸’變成金融資本主義。這正是他背後的階級決定了他的方法論。

再看他的社會觀點。這觀點是極端籠統的，這裏沒有或很少解析的方法。這也是不懂辯證法或反對辯證法的人所必犯的錯誤。辯證法的精義在乎把一個統一的事物分解為相互對立的部份，然後從他們的相互關係中即相互鬥爭來認識他。陶希聖只能籠統地看到一個社會，所以他只能以

‘社會的觀點’來解釋社會史，却不能以階級與階級鬥爭的觀點來解釋他。他只拋棄了個人主義的觀點而抱持了社會的觀點（其實這還是變相的個人主義的觀點，因為他在這兒把社會人格化了），却未能更進一步將此社會剖開而把握階級的觀點。這又是他的階級阻止了他。他關於士大夫階級的理論以及其對於目前社會之斷案都是模糊的社會觀所結的果實。

再看他的唯物的觀點。單就這一點看來，他比二元歷史觀的翠亨鄉人自然進步一些，比物觀方法的陳公博也明確了一些。然而他的唯物觀點依然是模糊的，而且是自命的。他把地理，人種，生產技術，自然材料並列為決定社會發展過程之諸原素。這是若干地理學者與歷史學者之接近於唯物論的主張，而比起歷史唯物論來却實在過於孩童氣。陶希聖在這裏只看到了歷史之自然條件（地理，人種，自然材料）或人對自然之關係（技術），却未能看到他的社會條件，即是沒有看到人與人間之生產關係。所以他說‘中國的地理條件不獨決定民族的活動，並且決定國家的性質’。這種唯物論在解釋社會史時往往碰壁，所以就往往拉唯心論來作伴而讓後者跋扈，結果依然是二元論的或多元論的歷史觀。

以這種方法論來研究社會史自然要得到模糊的結論。所以這一派人所留下的成績只是滿書的混亂。然而他們的作用也是不可抹煞的，因為他們是第一批用社會學的眼光來研究古史的人，從一九二八到一九三〇年的古史論壇差不多全部在他們手裏。可是到了現在，日子已經不是他們的。從一九三〇年起很多無產階級的戰士脫離了刀火生活而轉移精力於理論鬥爭，遂使討論社會史的文字內容一新——從前是資產階級的言語，現在却是無產階級的，或模仿無產階級的議論了。

陶希聖諸人的時代已經過去了。這些‘新生命派’失去了他們的歷史生命。

郭沫若是此後興起的驕子，他手下有一羣左傾的作家，構成了所謂新思潮派。

新思潮派之注意力大半傾注於現代中國經濟之研究，其深入古代者只有郭沫若之‘中國古代社會研究’一書。

郭氏以天無二日，人無二王的態度，自詡他的著作為‘家族私產國家的起源’之續篇，為批判地研究中國古代的果實。實際上他的著作只是古文字學與新社會學之拼湊。

郭氏是個百分之百的文學家，所以他在研究古代社會

時才能取得一個絕好的機緣，使他能夠左手拉到社會科學右手拉到古文字學而完成了他那妙不可言的作品。他那光彩射人的大作，他那流利的文筆，好像大烟突中送出的濃烟之流，裏面夾雜着警惕文句之火星，頗使許多人目炫心折了。

社會科學家敬而畏之，把他看作一個精湛的古文字學者，古文字學者敬而畏之，把他看作一個出色的社會科學家，一般人對這兩門學問都未曾過問，就把他看作一個至矣盡矣無復加矣的‘博士’。假若不幸而遇見不顧情面的人，剝去他那五彩的文學衣裳，戮穿他那炫目的江湖騙術時，能贖下的只不過一些謊言與謬論而已。

郭氏的研究古史的下手處爲羅振玉與王國維底甲骨金石文字學。他不但自己從此處下手，並且以此爲唯一無二的下手處，他說‘欲清算中國的古代社會，我們不能不以羅王二家的業績爲出發點’。至於社會科學不過是輔助的工具而已。歐洲人常說：開始好，一半了，不幸郭沫若選擇了這個下手處，遂使他的全部著作都受了金石甲骨的束縛而不能自由開展。

郭氏自選定了出發點之後就開始寫東西了。原先他還

帶幾本社會科學的參攷書，所以就寫成了‘中國古代社會研究’。以後跟着跳水的王國維之遊魂愈走愈遠了，乾脆地鎖起昂格斯的著作，丟開社會史的贅疣，專心致志於王羅事業，於是就寫了幾大本媲美‘觀林堂集’的名著。尚矣！然而福兮禍所倚，這位矗立於龜甲獸骨之丘積上的名人已是社會科學院被除名的學生，而且越是王忠愍公的高足時也就越不是昂格斯的弟子了。

郭沫若與顧頡剛在學術上有血緣關係，因顧頡剛是校勘家而郭沫若所鑽研的金石甲骨文也不過是校勘學之一枝，所以他讀到顧氏的古史辨時才大大地歎賞而未曾察覺到後者方法論之貧弱，所以他們的歸路也是一樣，丟開這麻煩的烏古史而在方塊字堆裏找到了畢生的專業。

郭沫若是個社會科學的門外漢，所以他不能正確地理解社會發展之活的過程，所以他只會抄襲石化的表格，定做了有方格的箱子，然後把一些龜甲獸骨斷文殘字破鐵爛銅放入這些方格或填入這些表格，於是就得了妙絕人寰的結論：“大抵在西周以前就是所謂‘亞細亞的’原始共產社會，西周是與希臘羅馬的奴隸制相當，東周以後，特別是秦以後，才真正地入了封建時代”，而這封建時代又延長了兩千餘年

直到郭先生的大著出版時候。假若郭沫若稍稍熟悉西歐社會的歷史，他還會發出這樣的武斷麼？

郭沫若自家以為是個出色的辯證唯物論者，其實他既非辯證家又不是唯物論者。因為他手中的辯證法被機械地生硬地運用了，而唯物論到了郭先生家裏就穿上了神祕論與拜物教的衣裳。他是個偉大的天才，他有熔爐一樣的人格，所以馬昂二氏的辯證法與唯物論一到他的肚裏就變了模樣，再發揮出來時就與原型沒有絲毫共同的地方了。

郭沫若關於中國社會史的著作完全失敗了。然而他有一點超越了前此各家，就是，他在中國人中是第一個同情於革命同情於工人階級的中國社會史研究者。這一點優越抬高了他的地位，使他能在風雨如晦的現在獲得了廣大的讀者，使他取得了額外的聲譽。可是他在古史研究中的風頭已經過去了，行看後來的社會史研究者都是他的批評者。

現在已經踏入了古史研究的第三時期，從資產階級研究者的第二時期走入歷史唯物論者研究者的第三時期時產生了一個郭沫若。郭沫若在各方面都是個轉形人物之標本，在古史研究中也一樣。其笨拙的方法與蕪亂的成績及模糊的傾向揭示了轉形人物之特點。責成郭沫若來作道地的

馬克思主義者自然是強人所難能，而慨然地呼他爲馬克思主義者亦未免過於奉承。以上是對左派文學家郭沫若所給的粗略的定性與定量分析。

就此結束了他。

在談中國社會史時還不應當忘記一個天才的波蘭猶太人。這位猶太人運用冰雪一樣的聰明，使用熟練的唯物史觀，根據少許翻譯的材料，大胆地，像猜謎一樣地，闖進了渺茫的中國之古代，居然得到了頗不壞的結果，猜破了許多謎，摸得了他的邊際，畫出了他的輪廓；雖然也鑄造了不少偏見，而拿一個不懂中國文的人居然能達到這步田地，總算是難能可貴了。馬克思主義者方法論之鋒利於此證明了。拉狄克是我們所知道的歐人中之最能正確地描畫中國歷史者。

在方法論上我於拉狄克無所指摘了。然而他有幾條弱點，這些弱點是他過去生活所決定的，現在轉而限制了他對中國歷史的研究，使他只能對古代中國作一個大致不差的自描，而不能把古代中國之圖畫詳盡地真確地復現於世人之前。

第一條弱點是他不懂中國文字。這是一切研究中國歷

史的歐人之共有的弱點，也就是致命的弱點。因為不懂中國文字，所以不能廣泛地利用豐富的史料而只能很偏狹地拘限於歐文譯成的材料中，所以往往自陷於粗略偏謬而不自知。而且這一個弱點很定命地限制了他，使不能超過第一步研究工作而深入挺進。自從脫離孫逸仙大學之後，拉狄克就沒再發表關於中國歷史的文字了。

第二個弱點在乎他不是個深思的學者而是個天資卓越儀表輝煌的新聞記者。他並不藏身於研究室中，亦不埋頭於字紙堆裏，他只在煙餘酒後，或是講演之前，聽一聽那一羣祕書的陳述與報告，看一看別人代他搜集到或整理好的材料，略加思索便登台發揮，如雲出岫，如瓶瀉水，一部中國革命運動史就是如此產生的。這裏面自然夾雜着很多疎忽，疎忽中自然又免不了偏見與謬誤。更重要的是這種情形禁絕了他繼續研究的可能。自從在政治上失勢以後再也沒有成羣的技術助手了，於是這位天才的記者便拋棄了中國歷史底研究工作。

第三個弱點在乎他站在派別鬥爭的立場上來研究中國史。這種情形使他有時不自覺地為某種主張或成見而犧牲歷史的真理。例如為着要證明現代中國社會為資本主義社

會而強逼秦始皇來作商業資本的代表，爲着要糟踏瓦爾加的荒唐而自己根本忽視了水的作用。而更重要的是，這種立場使他在脫離了派別鬥爭時放棄了中國史的研究，使他從這一派轉入那一派時根本推翻了自己的意見——現在拉狄克的著作已經不屬於拉狄克了。

雖然如此，這曇花一現的中國史講演總還是一本研究中國歷史發展之名貴的文獻，還是每個中國歷史研究者之必讀的作品，不過要提防他的偏見與謬誤以免害了自己而已。

以上把研究中國史之各家及其方法論加以簡約的陳述與評價，底下我們將概括地把我們研究中國歷史底幾個麻煩問題大略談一下。

我們研究中國歷史的方法同研究世界史的方法一樣，只有一種，就是歷史唯物論。在這裏要想把歷史唯物論介紹一下自然沒有篇幅。我只能介紹幾本古典著作來代替他。

第一本必讀的書是馬克思‘經濟學批判引論’。

第二本自然是樸列寒諾夫的‘史的一元論’，還有他一本短小而而精幹的著作，‘馬克思主義之根本問題’，還有‘唯物論史綱’上關於馬克思的一章。

昂格斯的‘家族私產國家之起源’也要讀，雖然不是討論方法論的著作，然而那裏面有歷史唯物論之具體的應用。‘資本論’也是應當翻閱的，假若研究者有時間。

現在我們只挑出兩個題目來討論討論：第一個問題是社會形態發展之階段及其在中國社會史上的應用；第二個問題是自然條件對中國歷史之影響及治水工程在中國歷史上的作用。

馬克思並沒有關於社會史的專著，他的著作都是關於資本主義社會的。然而他在各種著作中却往往談到資本主義前之各種社會形態。

他在一八五九年給‘經濟學批判’所寫的序言中有下面一句話：

‘在大體上，亞細亞的，古代的，封建的及現代資產階級的生產方法可以定為社會經濟形態之相續的時代。’

馬克思對他自己的話沒有加上任何註解，因此使許多人能夠濫用他的論斷以做出社會史的結論。

以最蠢的方法來理解馬克思者就是郭沫若。他在‘中國古代社會研究’第一七六頁上曾有下面的一段話：

‘這兒所說的亞細亞的是指古代的原始共產社會，

古典的（即我們稱作古代的）是指希臘羅馬的奴隸制，……。”

何等漂亮的註解者！

可是讀者不要忘記，前一句話是莫爾甘‘古代社會’發表之前十八年寫的，而郭氏的話却寫於‘古代社會’出版的五十年之後。馬克思於不曉得氏族社會的時候把亞細亞的社會放在古代社會的前面原不足奇。可是中國的昂格斯在熟讀莫爾甘之後還硬要把亞細亞的放在古代的前頭就未免太愚不可及了。幸而郭先生自己也覺察了這一點，他知道古代世界也直接與氏族社會相續，所以他對於亞細亞的理解就大大地不同於馬克思，他大胆地，無常識地修正了馬克思，說亞細亞的是指古代的原始共產社會。這真是天字第一號的荒唐，空前的名辭混淆！結果是亞細亞的社會就是氏族社會！又是原始共產社會！（如中國古史上的殷及殷以前）

對社會發展階段之食古不化的刻板了解鑄成了郭沫若氏之普天大錯，他的奴隸階段論把他的著作拖進了無法拯救的泥坑。

對馬克思這種分段法加以必要的修正者是樸列寒諾夫。他在‘馬克思主義之根本問題’的第九節上曾有下面一段

話：

‘據馬克思說來，東方的，古代的，封建的及我們現代資產階級的生產方法可以作為社會經濟發展之相續諸時代。但是應該說，當馬克思後來讀到了莫爾甘關於原始社會的著作時，他大概會改變他對古代生產方法與東方生產方法二者關係之見解。事實上，封建的生產方法之經濟發展之邏輯引向一個社會，其標識為資本主義的勝利。但是像中國或古時埃及之經濟發展之邏輯絕對不會引來古代生產方法之出現。在第一種情形之下，我們所說的兩個發展階段是一個跟隨一個，一個產生一個。在第二種情形之下，倒是經濟發展之兩個並存的典型。古代社會瓜代了氏族的社會組織，而東方社會組織之前也是這樣一個相同的組織。這兩個經濟構造之典型都是氏族組織內部生產力發展而到頭來不得不崩潰之結果。’

這個修正是有力的，必要的而且正確的。馬克思的理論不是憑空構造的教條而是從實踐中抽引出來的結論，所以當新的事實發現而需要新的說明時，我們就必須對舊說加以補充或修正——只要是在不違背根本原則的條件之下。

氏族社會底發現使我們不能再把東方社會與古代社會看成相續的兩個形態而要把他看作並存的兩個模型。

然而從馬克思到樸列寒諾夫（以及不大值得提及的瓦爾加與馬札亞爾及其同人）對於中國歷史的了解都是模糊的，因此是錯誤的。

他們忙於許多理論的與實踐的工作，所以對於中國的歷史不能加以充分的注意，因此在談到中國問題時就不能不取材於歐洲資產階級學者所編的，歪述的，塗改了的，真偽雜陳的中國史，結果是因襲舊說而把波濤洶湧，儀態萬方，綿延三千餘年的中國史毫不經意地裝進了‘東方社會’之神祕的魔術袋裏，以致使許多馬克思主義者直到如今還不敢打開他。拉狄克是個大胆而佻皮的學生，他第一次揭去了這魔術袋上的封條。以後中國的研究者應該隨在他後面，根本撕破‘東方社會’這個爛皮囊。

這所謂東方社會也者究竟有些什麼特點呢？

第一是土地國有，

第二是社會事業是中央政府的職務，

第三是全國分作很多農村公社，每個公社都是閉關的自足的小世界，

第四是由治水的官僚利用水的調節來統治這些互不相關的小世界，專制政府便由此形成，

第五是永佃制(據馬札亞爾說)，

第六是地租採取賦稅的形式。……

稍為深入地研究過中國史的人都能證明這些特點在中國歷史上都未曾存在過。然而馬克思與樸列寒諾夫都未曾深入地研究過中國史，所以他們依然把中國劃入‘東方的’範疇。米夫對這種辦法所提出的嚴重抗議是極其正確的，他說：

‘亞洲生產方法的分析顯然與中國的具體歷史事實相衝突，因為此種經濟範疇，在實際上是混沌的，陳死的，沒有實際性的，抽象的東西。’(見馬札亞爾著‘中國農村經濟研究’第十四頁)

確是如此。西人眼中的東方社會是個死板的不發展的範疇。所以他們談起中國時好像談起一個木乃伊，好像三千年來的中國直睡到鴉片戰爭之前都未曾動彈過一下。甚至有人把中國當作一個單純再生產之標本國。這種觀點與馬克思主義是不能相容的。所以使我們不能不作更進一步的修正。

樸列寒諾夫說，馬克思讀過莫爾甘的著作後必然會改變他的社會發展分段法，我們說，假若馬克思與樸列寒諾夫深刻地研究過中國史，他們還會對階段劃分法加以更多的改變。因為中國的歷史實際指出，在氏族社會的內部懷育了封建的生產方法，因此在氏族組織的廢墟上所建立的新制度既非東方的，又非古代的，而為道地的封建社會。同時在封建制度破壞後，失業失地的農民却日漸淪入奴隸的狀態；而奴隸勞動的使用又日擴月展，下迫兩漢，終逮魏晉已有浸淫然泛濫全國的趨勢。假若沒有農民暴動之颶風與蠻族侵入之冰河打斷了這個過程，誰敢武斷紀元後之中國不產生一個奴隸社會（即所謂古代社會）呢？我們從此可以得到一個結論：

氏族社會解體之後不一定產生東方社會，也不一定產生古代社會，在他的廢墟上亦有建立封建社會的可能——這要看氏族社會之內部發展與氏族間的關係如何而定。氏族社會可以生育一個亞細亞的社會，如在古代的近東，亦可生育一個古代社會，如在希臘與羅馬，又可以生育一個封建社會，如在紀元前十二三世紀之中國，還可以生育一個特殊的社會組織，如南美洲印加帝國下的社會系統。

同時，當封建社會已經破壞而產生資本主義社會的條件尚未俱備時，亦有倒行逆轉，走到奴隸社會的可能——這也要看前者之自發展與自運動如何而定。紀元前後的中國還發展了大規模的奴隸勞動，而‘文明的’十九世紀中，‘民主的’北美聯邦裏居然施行着古典的奴隸制度。

總之，歷史是個活的過程，誰機械地固執了一種死的成見或方式，誰就不能真切地了解他那活的實際。

中國的歷史實際告訴我們，中國沒有劃然的奴隸社會一階段，更無東方社會一階段。在氏族的丘墟上產生了封建社會，而封建社會被分解後則繼之以被歷史拉長的過渡階段——從封建社會到資本主義社會之過渡。這過渡階段是個異常駁雜的社會合金。這裏面有封建關係，有奴隸勞動，有資本主義關係。同時他又是變化多端起伏疊見的，在每個時期中，每一種關係的比重都有增加或減少——直到最近二十年，資本主義的生產方法才取得了決定的優勢，中國社會才變成了資產階級社會。這是歷史的真理。誰想用削足適履的方法來改造這豐富而多方的中國史使合於乾燥而刻板的表格，誰就是科學的罪人了。

關於社會發展之階段問題我們只能加以如此概括的討

論，而且不能不在這裏結束，因為篇幅不允許我們多寫。下面將再談一個問題——治水問題——就要結束我們的引論了。

治水問題為歐人研究中國歷史者所最重視的問題。自來歐洲學者以人工灌溉為了解中國史之鎖鑰，雖馬克思學派亦所不免。其實治水問題不但沒有作了了解之鎖鑰，却反而作了誤解之鎖鑰。很多天才的學者被水所困，因而走上偏邪之途徑，引至糊塗之泥沼。因此我們在研究中國古史時不得不先做一番‘治水’的工作，把這歷史上的神祕之水排洩出去，等到‘九川滌源，九澤既陂’的時候，才能認識中國古史的真面目。

西方歷史家提起東方時，首先就想到埃及，所以他們往往以古代埃及的情形來概括一切東方的國家。在埃及河水問題與灌溉問題確為人民生活上之最大問題。不但古代如此，現代依然是如此。英國之所以急於取得埃及蘇丹，所以這樣急忙地兼併烏甘達及克尼亞，及阿比西尼亞之所以能脫離意大利之絆羈而成獨立國，德屬東非之所以託英國代管，都是為着水。蓋東部非洲，羣山蟠結，衆水聚積，匯為諸湖，溢為尼羅，而維克陶里，唐那數湖實為埃及農業所生死賴之的水庫。使德法諸國掩有尼羅之上游，必設閘留水，引之灌

田，是黑人之鄉將變爲膏腴富庶之區而英國之萬頃棉田必淪爲沙哈拉之附庸也。所以水的問題到現在還是埃及的中心問題而爲其別於他國之特點。西方學者不習東方歷史，隨便把這個特點普遍化，裝在一切東方國家的頭上，於是全盤歷史都被他們曲解得不成樣子。中國歷史也是其中之一。遠的更不必講了，我們從德國的資產階級社會學家馬可司維伯爾開始吧。這些先生們，關於中國國家之發生編造了何等可笑的新神話啊！

維伯爾在他的著作中承認：

‘灌溉種植對於東方經濟（中國，前亞細亞，埃及）據有決定的作用。’

承認：

‘灌溉及水之調節決定一個有組織有計劃的經濟。……由此，在這些國家中才產生了建設的和治水的官僚制度。’（經濟史第五十頁，據馬札亞爾引）

拉狄克在與維伯爾辯論時也引他的話說：

‘他說中國的政權是超階級的政權，有學問的官僚之政權，這政權並保護任何階級之利益。’

這上面幾點意見差不多可以代表這一種主張之各要

點。歸納起來有四點：

第一，灌溉對於東方經濟有決定的意義；

第二，東方經濟水的調節而成爲有組織有計劃的經濟；

第三，因治水要有組織，要有特殊技術，所以才產生了國家，產生了能治水有學問的官僚；

第四，這種國家是不保護任何特殊階級的利益，因此也不是榨取機關。

這四點意見以各種不同的形式出現在各家著作中，甚至馬克思主義者亦不能擺脫此種謬見。

俄國有一個地理學家梅奇尼攷夫寫了一本很好的著作叫做‘文化與歷史上的偉大河流’。他在這本書中用差不多四分之一的篇幅來討論中國的黃河與揚子江。可是，他也與其餘歐洲資產階級學者一樣（他是個無政府主義者）把中國與埃及一樣看待。他說：被歷史上的偉大河流（揚子江與黃河亦在其中）。

‘所潤滋貫注的國家，依情形如何，可以變爲樂園，園中，人們以數日的勞動就能準備好全年必需資料；又可變爲墓場，佈滿了洪水，飢饉與疫癘

之犧牲者，無量數的死屍。爲着要開發這些河流所造成的特殊環境，必需有嚴格紀律化的工人之總和的努力——這些工人都是沿岸居民招集來的，這些居民又往往是成份非常複雜的人口，其言語，種族，風俗習慣又往往各不相同。長江的溝渠與黃河的堤壩比起埃及之金字塔與廟宇來，實在是更多的無數年代之人工組織的集體勞動。（梅氏書第一八九頁）

此後他又說明治水工程怎樣作了這些國家專制主義之基礎。

天才的馬克思主義學者樸列寒諾夫對於這幾點是同意的。他對水的理論同一般人相差無幾（參閱樸氏全集第七卷第二十二頁）。其實這也怪不得樸列寒諾夫。因爲：‘現代科學對於古代東方之社會關係之發展與性質之各方面的研究所供給的材料實在太少了。’（樸氏全集第七卷第二十八頁）

世界聞名大經濟學家，馬克思主義者瓦爾加也爲水的理論所誤而抄襲了陳腐的老調，他說：

‘中國的中央政權與地方政權是由調節水道，防止水患及灌溉田畝等等需要而發生的……因此中國的國家政權完全帶有和平性質。因此在中國組織了一種特

殊的統治階級……士大夫階級。’（見拉狄克引）

這種完全錯誤的意見在許多所謂馬克思主義者的中國通中有很大的影響。中國人所熟悉的馬札亞爾就是瓦爾加一流的水之理論家。他在中國農村經濟研究中特闢一章用二萬四千字的長文來討論水的意義。馬書流行頗廣，其水的理論當為讀者所共見，我不再多嘴了。

這有一個維特福格爾也維持樣一個古典的見解。新生命月刊第二卷第八號上譯登了他的一篇文章。根據這位先生的意見：

‘黃河與揚子江……自古即促成河道工程官僚政治。但是這河道工程官吏并不是中國最古的支配階級。……據中國歷史家所言，在紀元前三十世紀末葉，中國已經有封建制度。……〔但是〕支配中國的自然力是大河巨川，所以隨著農作的發達，河道工程官吏的勢力不能不增加起來。名聲嘖嘖的禹，其最大功績即在於調制河流，整頓山川。……九河清其水源，九湖築以堤防……全國遂入於和平之中。……’

諸如此類的胡言亂語充塞全文，結論是秦始皇用水的力量聯合農民打倒封建主義！因果報應全是虛言，喜歡水的

學者反被水溺斃了。

資產階級的水的理論也波及於中國，並且馬上找到了聽名伶利的學舌人——社會史專家陶希聖君。雖然鼓行千里，已成強弩之末，而十足的古典味亦頗有可觀了。看他在新生命月刊上發表的文章吧！

‘春秋以後，中國農業又有一個特徵，這便是灌溉。……漢代以後，治河通渠成了中央與地方政府的要政。治河的工程當然是需要大量人口集合勞動的。……所以嚴正明瞭地劃分土地為獨立的莊園，便不可能。這與歐洲中世紀不同，歐洲中世紀為乾燥農耕。……由此可知，中國統治階級的掠奪為什麼不取歐洲封建制度的典型的方式。……因此我們可以說：灌溉農耕的通行，是封建制度所以崩壞的決定原因之一。’（新生命月刊第二卷第五號：中國封建制度之消滅）

陶希聖的許多根本意見都與水的問題有關係：他那糊塗的士大夫階級論，他那官僚政府與農民的統一戰線論，他那自秦至最近的水利農業經濟制度論。

所引來的‘水’似乎太多了。現在我們要‘續禹之緒’了，——把這些水都收集來一古腦兒送到海裏去肥。還我乾淨

的古代中國！

現在我先拿埃及與中國作一比較解剖，等到比較解剖的結果出現時，這些高明的理論就要玉山自倒了。

埃及位於非洲之東北角。夏季的季風攜大量的水份由大西洋東岸登陸本可以沐浴赤道以北的非洲，然一阻於西部的高地，再疲於數千里的長途，待以極微弱的左翼輕噓尼羅河的下游時，已成強弩之末，無雨可致了。至於北半球夏季時由印度洋吹向無風帶的熱帶風又根本吹不到埃及，亦不能增加埃及的雨量。待至冬季由亞洲大陸吹來的乾燥的貿易風又通吹埃及，洗刷了空中的水份，以致終年乾燥，通計四時雨量不足半英尺。這樣同蒙古一樣的地帶那能不以水為最迫切的要求呢？

因為雨量過少，所以埃及全土都是沙漠。除了尼羅河的水所能直接滋潤的河谷以外，不論向東向西，都是真正的沙漠。假若沒有一條大河，恐怕連居民都不會有，那裏還能開起那燦爛的文文之花！正因為如此，所以埃及人眼中的尼羅才是‘百穀的創造者’能給埃及以生命。（尼羅頌中的文句）

中國的情形是這樣麼？

中國古代文化的搖籃是黃河腹部的沖積平原及陝西中

部的涇渭盆地。四月至九月的季風自東南洋面吹來，帶有豐富的水份，因無高山屏障，所以往往深入內地二千餘里。古代中國人遂沾其惠而獲得了二十英寸至三十英寸的雨量，而陳蔡宋魯之間，雨量且達四十英寸。所以田肥美，民殷富，農夫往往坐待天時而不甚關心於河渠。我們如細嚼普遍全國鐘磬之上的‘風調雨順國泰民安’八個大字的頌辭及‘南風之薰兮’的古謠就可想像其一二了。

至於陝西中部的雨量雖較黃河下游為少，然亦在二十英寸以上。據農學告訴我們，在蒸發輕微而土壤含水力大的地方有十英寸的雨量就可以種麥植豆了，在普通的地方有十五英寸就可以了。陝西正在黃土區，土壤鬆而多孔，再加上二十英寸的雨水，不是理想的農業區麼？況且涇渭之間，百川雜流，橋隴諸山之水又多來歸，其滋潤之功當亦不少。‘周原膻膻，董荼如飴’之詩不是絕好耕地之明證麼？要拿這樣的地方來比那長帶形的奧西斯（Oasis）未免太不類了。

再就河流的作用來看：看埃及的尼羅河怎樣，看中國有無他自己的尼羅。

我們前面曾說到埃及雨水是如何地少，假若不從他部取得那神聖的水，則全部沃壤將變為流沙瀚海，歷史上就不

會有金字塔的時代了。埃及却僥倖獲得了水。原因是埃及的南邊，有一塊大高原，是世界雨量很多的地方之一，每年平均在四十英寸與八十英寸之間，有時且超過八十英寸。這些水匯集起來，結成很多湖泊。然而水太多了，非這些湖泊所能容納，所以不得不另找出路，結果是蜿蜒北行，穿過沙哈拉，沒入地中海。所以尼羅河實在是將愛發齊奧皮亞諸山之水搬運來給埃及人灌田的水夫——沒有尼羅，那有埃及！

同時尼羅河又是埃及唯一的河。而且自柏柏爾以下一千五百英里的河身沒有達到一個支流。以上種種情形決定了埃及的地理特點。

雨水既少，使他們不能不利用那水量豐富的河流，而這棕樹一樣大河又挺挺一千五百英里沒有一個枝河，又使埃及人不得不用人工的方法來利用那肥美的水。於是埃及人便動起手來，在尼羅的兩岸掘起無數的溝渠，把他變作了一個千足蟲一樣的河流。這樣，到了河水汎濫的時候，他們就可以遠遠地注引，久久地留難，多多地吸收——這樣就準備了他們半年的糧食。由此看來，河渠工程與人工灌溉實為埃及人生活所寄託的地方。沒有尼羅及其溝渠，就沒有埃及了。這是其他國家所能比擬的麼？

反觀中國的古代，則雨水足用，農業不依河水；而河流的作用又不是搬運別處的水來溉本地的田，却是把本地的水輸送出去；同時河流交錯，川渠縱橫，而人口稀少，大都倚河而居，亦無渠工程之必要。所以直到戰國的時候，才伴着‘盡地力’的農學而發生水工於三晉高亢之區。秦人築渠在紀元前三世紀之五十年代，上距周人建國快一千年了。

而且這些河渠工程的範圍並不廣泛。秦築鄭國渠為歷史上大書特書的事蹟，是最大的水工，而計其所灌畝數不過四萬餘頃，所佔地面，方百里耳。這比起埃及的河渠工程真是小巫見大巫。何況大多數的平原居民還不知人工灌溉為何事呢？治水官僚從那裏產生起呢？

瓦爾加及陶希聖說歐洲是旱耕而中國古代則為灌溉農業，據說由此而產生了兩個封建社會底不同之點，未免是瞎三話四了。

人工灌溉問題大略地剖視了，現在還要談談與洪水鬥爭的問題。

各種口徑不同的水之理論家都承認中國有過洪水，或者常有洪水，因此與洪水鬥爭是政府之主要任務，甚至有人說，中國的政權是從‘水’中產生出來，因此是和平性的，是沒

有階級性的。在這個問題上，他們還是把中國與埃及同樣看待。

關於紀元前二十二世紀的洪水，及大禹如何治水，以及那時如何因水的工程而發生了國家，這一派胡言亂語，雖然還有很多西歐的蠢才相信他，而大多數研究中國社會史的人都把他視為無稽了（熊得山是個例外，他相信因為治水而形成了夏代的封建國家）。地質學家丁文江博士確定垣曲以上不能有河患，而江河又都是天然的水道，沒有絲毫人工疏導的痕跡，所以禹治水之談絕不可信。其實那時下游的水患也不是十分利害的水患，更不是普遍的水患。因為殷以前地曠人稀，而居民又始踏入農業階段遊動無常，所以當水患發生時，他們就不來治水，也不能治水，而只能逃水。殷人多次遷居，與黃河汎濫或不無關係。自盤庚居殷以後七百餘年未曾移動亦當是因為沒有水患而能在農業上邁進的緣故。同時，古代的河患一定沒有後世那樣厲害。殷周之際，人口稀少，墾地有限，叢林茂草覆蓋了當時的中國，大河所挾水量與沙量亦必遠遜後代，其為患自然要少。何況那時下游各地又佈滿了湖泊澤沼，足以調濟黃河之緩急，亦當為水患稀少的原因之一。所以那時一切文獻上都找不見關於水患的記載。

自從周室亡殷，西人東殖以後，情形稍變。那時黃河下流的農業日進月展，居民逐漸繁庶，河水的汎濫才成了問題，或者從春秋時起才有了防水的工程。然而那時的河患必然還是很少，因為減少河患的主要條件——山林與湖澤依然存在。是以有周一代的文獻中向無河決的記載，而下游之趙魏齊魯諸國為當代文化所萃，著作如林，亦罕言水患者。

就以上看來，殷以前實無河患（秋水汎濫與河患是兩回事），春秋以後因略加堤防，又有湖澤蓄水，所以水患當亦很少。建築在河患上的洪水說，建築在洪水上的大禹治水說，建築在治水說上的夏代政權或以後政權的發生說實在都是最廉價的謊言，不值得一談。

至於黃河的堤防自然是那時政府的事務之一，然而並不是主要任務之一。秦對魏的威嚇有‘決滎口，魏無大梁；決白馬之口，魏無齊陽，決宿骨之口，魏無虛頓丘’諸語，自可證明當時黃河兩岸已有相當堤防。然而河政既非國家要政，所以謀臣策士亦不談河事。我們決不可拿現在的河堤來比擬當時的河堤。蓋愈至後代，河患愈烈，河堤愈固，代代增修，遂成今日之大觀，紀元前中國恐未能逮其十一。在這種情形之下，而主張與水鬥爭為政權發生之原因，或是把他看

作破壞封建與促成統一之要因，就難免於信口雌黃之譏了。

至於埃及的情形，則與中國判然不同。第一，因為埃及每年必有汎濫，使防水的工作成為經常的工作，而且沒有汎濫，就沒有飯吃，所以使埃及人不得不希望他汎濫，又不得不設法駕駛這發怒的洪水，所以才起了大規模的河工。第二，尼羅河谷只有窄窄的一條，東西都是沙漠，南邊是荒山，北邊是海，僅一土腰可通亞洲大陸，而那裏却住着強悍的遊牧民族。這樣，凡是可耕的地方都有洪水，凡是沒有洪水的地方都無法謀生，這真像‘君臣之義無所逃於天地之間’一樣，使埃及人再也無法擺脫這可愛而又可畏的洪水，結果不得不以高度的技術，詳密的計劃，把沿尼羅河的一切居民都組織起來，以集體的勞動來防範洪水。或者是在這上面建立了統一的國家，或者是在這種紀律勞動的基礎上發生了專制主義。這與上述古代中國的情形那有一點共同的地方？所以，中國政權由治水產生（瓦爾加……），治水工程促成了封建的破壞及中國之統一（陶希聖），中國的河工產生了專制主義（梅奇尼攷夫及樸列寒諾夫……）等等之類的高見實為明白兩國歷史特點者所不屑駁斥的謬論。

我在上面幾頁中以極粗糙的筆墨反駁了水之理論，同

時所論列的問題又多是我不甚熟悉的地理學上的問題，所以不敢相信必無錯誤。然而我確信水之理論始終是了解中國古史之障礙，水之理論必然幫助資產階級學生來曲解中國古史而抹煞古代國家之階級內容，所以我的論辯雖不必成功，然而我的結論却是不可動搖的。

我想就在這兒結束我的引論了。引論中對各家的評價都過於簡略，對社會史階段問題及治水問題的論列亦過於粗糙。然而一本小冊子底頁數却不允許我寫那過長的引論，使我不得不把許多可以寫成專書的題目勉強塞在這印不滿一張紙的論文中——因此我自己也原諒我的簡略與粗糙了。

德國農民戰爭

恩格斯著 錢嘯秋譯

本書是辯證唯物論的大師——恩格斯用自己的方法，寫成一本世界馳名的傑構。他以銳利透闢的眼光，縱橫奔放的筆調，剖析德國歷史上最繁複的事變。關於農民戰爭的原因，過程，結果，以及當時各種黨派的主張與活動，都有詳細的論述。全書在十萬字以上（內有著者第二版長篇序文與俄國梁山諾夫一萬五千字左右的註譯）。現由錢嘯秋先生根據三種外國文字譯出，譯筆忠實流暢。可作世界史上重要文獻讀，可作研究歷史的方法論讀。全書在印刷中，不日出版。

中國社會史研究上 之若干理論問題

——關於陶希聖，朱新繁，嚴靈峯——

田中忠夫

- I. 辯證法的問題
- II. 社會形態之發展階段
 - (1) 發展階段之決定目標
 - (2) 諸家之批判
- III. 支配底生產關係
 - (1) 支配底生產關係之意義
 - (2) 諸家之批判

I. 辯證法的問題

就是在中國社會史的論戰上，我們爲求科學底地將中國社會之歷史底發展過程，正確地去把握去理解，也必須照在唯一科學的正確的方法論——唯物辯證法——之光下，加以觀察；這事，只要是想參加論戰的人們，立刻就應該會理解的。

所以，在中國社會史的論戰上，竟首先提出這方法論的問題，而就這問題作着論戰，我相信是很可喜的傾向。

在方法論的論戰上，嚴靈峯先生把所謂“新思潮派”徵求論文時所使用的論題：“中國是資本主義的經濟，還是封建制度？”從辯證法的立場，當作論爭問題提了出來。因此，我現在想把這個問題做論戰的端緒。

嚴先生說：

“‘中國是資本主義的經濟，還是封建制度的經濟？’我們知道，形式邏輯中有這一個最通用的方式：‘是——是和否——否’。在這一點上，便充分的證明了，新思潮社的根本精神沒有理解馬克思主義的‘辯證法’；因爲他們不會在具體的研究問題當中提出這樣的

公式：‘是——否和否——是’。”——動力第一卷第一期，112頁。

據嚴先生所論，則謂新思潮派之提出這種問題，單祇這問題的本身，就違反馬克斯主義的辯證法。然而，他之所論，究竟是正當的麼？這裏，我要把這點稍稍徹底地加以檢討。

我們現在當作研究之對象的中國社會，也是在運動着的東西。你們如果問：這種在運動着的中國社會，在所與的時候，在所與的階段上看得出來嗎？恐怕你們再怎樣誠心誠意些，依從形式論理學的公式：“是——是和否——否”，是不能夠解答的罷。這運動體固能在所與的場所看出，而同時在那裏又看不出來的。關於這，除非用辯證法的公式：“是——否和否——是”，則不能判斷。這樣去觀察時，嚴先生對“新思潮派”論題之非難——說是反辯證法底的非難——纔能看作是妥當的。

我說過：形式論理學的根本法則，對於運動是不能適用的。但是爲的不欲與這命題以誤解的理由，却須加以辯明。當我們遇到關於社會形態的發展過程，從一種別到另一種別——例如從封建社會到資本主義社會——之發展的問題時，我們仍須根據形式論理學的根本法則去推論的。就是：

這發展的過程，是封建社會呢？是資本主義社會呢？還是什麼呢？因為縱令中國社會形態是變化着的，然而爲要變或質底東西，却不能不使其變化達到某種量底界限。忘却這事，就會喪失說明關於對象的性質之決定底判斷之可能性。

然而，如果是這樣的話，則形式論理學的根本法則，在某種程度上，對運動也能適用。但由此又可以歸結到：辯證法并不撤廢形式論理學，而祇是從它的法則上，把形而上學者所賦與它的絕對底意味剷除而已。

“新思潮派”的論題，是關於：對一個“現階段上的中國社會”的被給與的對象的，一個“封建底嗎”？的被給與的性質之依屬的，限定的問題，喪失說明對於這個限定的判斷之可能性的人們，纔是亂用辯證法的。

嚴先生對“新思潮派”之論題的攻擊，在這個意義上，不能不說是無的放矢。

如嚴先生所說的：沒有“單純”底資本主義經濟或“單純”底封建制度經濟的事，這只要略知方法論的人，誰都會曉得的；至如問“中國是資本主義經濟，還是封建制度經濟？”，這却可以提出這樣的問題：在由封建制度經濟到資本主義經濟之過渡期的中國社會，哪一種生產關係是或不是

支配底生產關係；而嚴先生自己論及中國經濟，也作着和這同樣的答覆：

“我們承認：中國社會經濟中是資本主義成分佔‘支配’或‘領導’的地位”——動力，第一期，第4頁。

II. 社會形態之發展階段

(1) 發展階段的決定目標

表示社會形態的諸種發展階段之決定的目標，據馬克斯主義看來，是生產方法及作為其結果的階級之根本關係，而不是剝削之現在的形態。

“物質生活的生產方法，規定社會的，政治的，及精神的生活過程一般。”——馬克斯著：經濟學批判序說社會底諸生產關係之總和的社會形態，也是為其經濟底基礎的生產方法之結果，是其上部構造。

然則，所謂封建底生產方法者，是什麼呢？首先，我們要來檢討士威得羅夫的見解。

他說：

“奴隸所有社會與立在大規模生產向上的經濟組織崩壞，并推移到封建制度，這是與生產方法的變化相

聯結的。這種變化，主要不發生在農村與農業方面；而發生在都會與手工業方面。故持有與手工業生產不分離關係的佔主位的手勞動，為封建社會的技術基礎”。

但是上威得羅夫的見解，太着重於技術。誠然，在封建社會，幫助手勞動的工具很進步，而能使生產力向上；并且技術作為生產力的構成要素，是表示生產力發展之一定的程度的，可是，有如不是生產力的本身一樣，它雖能表示生產方法之發達的一定程度，却不是生產方法的本身。生產方法，作為生產力的結合作用，纔表現得出來。一定的勞動力，一定的自然力，一定的技術，相結合以後，纔發現一定的生產方法。生產方法，原是勞動過程中所生起的人們的相互作用。那作用在反復地做下去時，纔能認為是一定的生產方法。所以，我們可以把一定之產業上產業之經營上生產者相互間所起的一定的作用，稱之為“生產方法”。

所以，上威得羅夫的生產方法論是過於偏面的。然則在如上所述的見解上的封建底生產方法，是什麼呢？據馬克斯說：那是勞動者直接占有生產手段及勞動諸條件，為求他自身之生活資料的生產方法（資本論，第三卷第二部）。更具體的說，是“由小農業與家庭手工業的統一而形成的”。（同上）

從這種封建底生產方法，遂發生一定的封建底生產關係，其總和復形成封建社會之經濟底基礎；可是封建生產關係上，和其他的生產關係上一樣，最基礎的關係，是生產手段所有的關係。而封建底生產方法上所謂生產手段者，是土地與工具；而其所有者是領主（地主）或主人。所以在那占有者的農民或職工之間，可以形成封建底剝削關係，即封建底階級關係。這就是我們所謂的“階級之根本關係”。

我們說過：表示社會形態之發展階段的決定底目標，不是剝削之現在的形態；那必須是現在的剝削關係。

馬克斯也這從點論及封建底剝削關係道：

“(這種)所有關係，同時必致表現為直接支配與隸屬的關係，因而直接生產者又必致表現為非自由者，這是明顯的事——這裏所謂之非自由，是包含從徭役勞動的農奴制到漸次低緩了的單祇貢賦義務——……他作為一個獨立的生產者，以經營其農業以及附屬它的農村家庭工業。……在這種條件之下，為的使他們替名義上的地主作剩餘勞動，無論是怎樣的形態，都不外是用超經濟的強制。”——資本論，第三卷第二部。

因此，可以說：所謂封建底剝削關係者，是名義上的生

產手段所有者，用超經濟的強制手段，從獨立的生產手段占有者之直接的勞動者，榨取剩餘勞動的剝削關係。

所以農奴制，在封建社會誠然是極重要的特色，但其形式的廢止，決不是說這個社會的完全克服；而反之，農奴剝削者之領主制的形式的廢止，也決不能表示這個社會的完全克服。封建社會，和其他的社會形態同樣，有它的諸種的發展期和沒落期。我們決不能說：因為農奴制和領主制的本身既廢止，封建底生產方法及封建底生產關係，以及其政治上的支配底上層構造，就要隨之同時消滅。

其次，如將封建底農奴制度的經濟底體制之與資本主義底體制的異同，加以考察，我相信就可以明白封建底農奴制之本質底特徵。關於這點，伊里奇說的很詳細：

“封建底農奴制之經濟底體制，在一個關係上，是和資本主義底體制同一的。就是：無論在那一種體制上，勞動者只能得到自己之必要勞動的生產物，而剩餘勞動的生產物，却要無代價地讓給生產手段的所有者。然而農奴制的經濟底體制，則在三種關係上和資本主義底體制不同。就是：第一，封建經濟是一種自然經濟，反之，資本主義經濟則為以貨幣為基礎的經濟；第二，

封建經濟，置剝削之基礎於勞動者之隸屬於受自領主土地，反之，資本主義則將基礎置於所謂從土地解放勞動者的事上。領主＝地主，為求取得所得（即剩餘勞動之生產物），須將土地的一部分及農具，家畜等等給與農民，而把他們束縛在土地之下。因為沒有土地，家畜，農具的農民，對於領主，並不是好的剝削對象。反之，資本家為取得所得（利潤），却無須土地和農具，但求能在自由勞動市場上盡量出賣自身勞動力的勞動者的存在。第三，領得了一部分土地的農民，必須個人底地隸屬於領主之下。因為他們既有了土地，而若不加以強制，便不替領主勞動。經濟底體制，於是便生出農奴制的‘超經濟的強制’——即法律底隸屬，權利之不平等 反之，資本主義的理想，則是自由的市場上，所有者與無產者間的契約之完全的自由。”——全集第九卷。

這種生產諸條件的所有者們，和直接之生產者們對立的直接關係——封建底階級關係——，據馬克斯看來，其時時的形態，雖然作為自然的順序，適應於勞動之方法及樣式的，以及勞動之社會底生產力的某種一定的發達階段，然而這個關係，正是顯示全社會底構造的，因而又是主權對隸屬

關係之政治底形態的，簡言之：是表示其時時之特殊國家形態的，最內部的祕密，穩祕的根底的（資本論第三卷第二部）。

同一的——從主要諸條件上所見的同一的——經濟基礎，雖然也能替自然諸條件，人種事情，外部發生作用的歷史底諸影響，以及其他如無數相異的實驗底諸事情等等，在現象上顯示無限的變異和濃淡，然而與這事是沒有妨礙的這些變異和濃淡，只有由於在實驗上所與的如上諸事情之分析下才能理解的。（同上）

（2）諸家的批判

我原是想從如上的觀點，來討究中國社會形態之發展階段的；所以這裏首先就想將“中國社會史的論戰”場上的諸家的意見，略加檢討。

（A）陶希聖——

陶希聖先生說：

“封建制度不過是現物地租及徭役勞動，人與人間之隸屬關係及地主之政治支配，三個要素相結合而成。”——陶著中國社會與中國革命，第96頁。

這個見解，沒有觸到指示社會形態的發展階段的目標，和生產方法與作為其結果的階級之基本關係。而是只講到剝削形態的誤解。所謂“現物地租”，“徭役勞動”等等，都不過是封建社會上種種的剝削形態。

封建社會上根本底階級關係，是名義上的生產手段之所有者，與直接生產手段之占有者之間的超經濟的強制底剝削與被剝削關係。所以，并不是如陶先生所說的：

“1. 封建制度建築在土地制度上面，他的基礎是農村。

“2. 封建制度下面，土地的領主和掌握政權的封建貴族。”——陶著：中國社會之史的分析，258頁。

的三大特徵，因而也不能拿如陶先生所說的：

“1. 等級關係的崩壞；

“2. 戰爭的連續；

“3. 社會紐帶的鬆解；

“4. 個人及社會階級對社會再建之無力；

“5. 士大夫階級的勃興及官僚制度的成立。”

(同上書)

五個特徵，來作封建社會分解之徵象。因而，也不能如陶先

生所說，以爲這五個徵象既已表現於春秋戰國時代，就拿這春秋戰國時代，來作中國封建社會的分解期。

陶先生又說：

“春秋戰國時代，是社會變革的時期，社會變革的實際，卻不過封建制度的分解。”——陶著：中國社會與中國革命，255頁。

春秋時代雖是重要的社會變革時期，但在那時，無論是中國的封建底生產方法，或封建底階級關係，均未改變它的本質，而只不過將剝削形態乃至政治上的支配底上層構造，稍形變革；所以不能用這變革來作中國封建社會的分解。封建社會在中國，也有許多的發展期和沒落期的。

在春秋戰國時代，如陶先生所說：

“有貴族階級的分解。莊園破壞，及農業技術的進步，使小規模土地經營爲有利，一方面軍事貴族爲確定收入，以土地爲標準而課稅（稅畝），於是農奴上升爲自由農民；他方土地賣買自由，使農民有喪失土地事實。於是農奴分解爲自由農民及無業而售身的奴隸。”

這樣，中國封建制之“歐羅巴”底形態的農奴制，自廢止以來到很久的今日，這事是說明什麼呢？小農業及家庭手工業，

與土地共有之最後的殘骸的統一，更是隨着農奴制的廢止，而成爲中國封建社會之經濟底基礎了。被解放了的獨立的自由農民，是剝削的根源；政治底權力，則握在王座在帝國底君主政治與軍事底專制政治中的那地主及官僚階級之手中。但是和那同時，却發生了只不過使農民增加了新負擔的商業資本及高利貸資本。這整個的發展，不是說明封建制被廢止了的事，反之，却是表示：每當新的農業革命及政治底變革發生時，愈其要被再生產——然而是在破壞生產與農村的愈益尖銳的形態上被再生產。

(B) 朱新繁先生——

朱新繁先生，據嚴靈峯先生說，是陶先生的“論敵”（讀書雜誌第四，五期），然則朱新繁先生的見解究竟怎樣呢？

朱先生把他考察社會形態之發展過程時的觀點，約如下述：

“當我們研究社會的經濟結構時，要把主要的條件從次要的條件中分開，首先研究這種經濟結構的一般的經濟基礎，然後再分析那決定某種經濟結構的“當時實際環境”。……根據這種態度，當我們研究一種經濟

制度時，首先研究這種經濟制度的剝削關係。……所以我們要研究封建制度時，首先要看封建制度的剝削關係。”(9頁)

我以為這種研究方法是很對的。朱先生在他的研究方法上，我們不能不說是本質底地要比陶先生強些。

所以朱先生主張：直到現在，中國有封建勢力存在——封建制度存在，以與抱其反對見解的陶先生及拉狄克論辯；而對於拉狄克，也從研究方法上，作着如下的攻擊：

“拉狄克的錯誤，在於他不從剝削方法上立論，而從剝削者的出身及其剝削的目的上立論，所以要看‘中國無所謂封建勢力’的奇妙的結論。”——(第19頁)

對於朱先生的這個結論，也可以不加躊躇的表示贊意，但是朱先生一面雖握有正確的研究方法，然而又有不能使其研究方法徹底的缺點。那缺點就在：朱先生不注意階級的根本關係，而只看現在的剝削形態。

朱先生說：

“現物地租是封建剝削的主要形式之一，而在中國，現物地租一直到現在，還是普遍盛行於各地，明清以前，自然更不用說了。

“以上所引據的種種說明，可以看出在春秋戰國以來，地主與農民的關係，完全是名義地主從獨立生產者的農民的身上，用超經濟的壓迫，以榨取其剩餘勞動。因而完全是封建式的榨取。”——32頁

這文章看起來，表面上到似乎并未囿於剝削形態，而其實際，仍未脫出剝削形態的看法。“現物地租”的本身，本非封建底剝削，而是因為名義上的地主，用超經濟的強制手段，以剝削獨立生產者農民的剩餘勞動之故，才成為封建底剝削。所以，只要具有這個本質，則無論是從農奴或自由農民，凡欲以役徭，現物，貨幣的形態來徵收者，都可以算是封建底剝削。

馬克斯說：

“貨幣地租——那雖然是行將崩潰——的基礎，與其始點的現物地租之基礎是同一的。就是，直接生產者由於相續或其他傳統，依然是土地的占有者；而須將強制底超過勞動，換言之，即須將不受相等的代價而須給付的無償勞動，以轉化成貨幣的剩餘生產物的形態，支付給為這最重要生產條件所有者的地主之手中。”——資本論，第三卷第二部。

但如由這勞動地租轉化為現物地租或貨幣地租，雖然都是用超經濟的強制手段來剝削，但其強制的方式是有變化的。就是，在勞動地租上，是直接生產者的剩餘勞動，被地主或他的代理者，在直接的監督及壓制之下來剝削，而在現物地租或貨幣地租上，則非在用直接的壓迫或鞭笞的強制之下，而是為事情或法律上的規定所驅使，在自己的責任下，非償付其剩餘價值。

然而這依然是超經濟的強制；是在土地私有的情況下，并在地主之政治底權力的立法下，用超經濟的手段來強制的剩餘勞動之剝削；因而也是封建底剝削。所以，只要有名義上的地主，和直接占有者的獨立底農民生產者；只要有在其間有剩餘勞動之超經濟的強制底剝削，都可以說是封建底剝削關係或封建底階級關係。

朱先生舉示以下五項為超經濟的強制底剝削：

1. 地主徵收農民的農產品，往往超過百分之五〇以上，乃至百分之七〇至百分之八〇；
2. 租額以外，還有其他各種農民對地主的必需的貢獻；
3. 徭役制度；

4. 地主對農民的統治特權；

5. 等級關係的森嚴。”——30頁

以上五項內，(1)(2)(3)是表示剝削之量乃至形態的，而不是表示剝削之本質的。是否是封建底剝削，不在量和形態的問題，而在其剝削的本質。所以無論是地租將從現在的量數減少百分之二五，其形態將轉變為貨幣，或者是規定以外的惡規行將廢除，但只要有名義上的地主存在，而作超經濟之強制度剝削，那就是封建底剝削關係。

朱先生的見解，是如此的不徹底，所以臨到所謂布爾喬亞民主主義革命的實際問題時，就不免有和布爾喬亞改良主義妥協的可能性。

(C) 嚴靈峯先生：

我們因為是：不在其剝削形態上，而在其本質上來看封建底剝削關係乃至封建底階級關係之故，反對了陶朱兩先生；而由於這同樣的理由，只在這一點上，却反而贊成嚴先生的見解。

嚴先生說：

“最可笑的就是他們(新潮社——筆者附加)抱定

以中國農村的剝削形式來作說明農村經濟封建本質之唯一之論據。特別是以數量來決定一切問題（不是一切——筆者註）。

“他們認為封建剝削關係主要的論據：‘地主向農民徵收百分之五十至七十的地租’，‘依靠着土地所有權來剝削農民’，‘地主完全不參加生產’，‘自然品地租’等等。其實都不是主要的方法。我們以為地主自然要‘依靠着土地所有權來剝削農民’的，這正如資本家要依靠着資本權來剝削工人一樣。”——動力第二期第59頁。

他更論及封建底剝削關係時，一部分到還正確，一部分却犯着重大的錯誤。

“他們根本不了解封建的剝削與資本主義的剝削形式上根本的不同不在於剝削數量之多少，而在於公開的強制性之如何。封建領主雖然公開強迫農奴的貢稅，但當天災水旱還幫助農民。資本主義的剝削是在形式上平等和名義上自由之下悲慘的剝削工人。”——同上，第60頁。

誠如嚴先生所說：封建底剝削關係之本質，不在其剝削形態，亦不在其剝削程度，而在其本質——即公開底強制

性。和這同樣，資本主義底剝削關係，也應該是不能由其剝削形態和剝削程度來決定的。然而嚴先生却不留意地表明出將自己攻擊人的話來攻擊了自己。而說：“資本主義的剝削形式”。然則是說工資——姑無論本質如何——就是資本主義底剝削形態麼？這據我看來是一個錯誤。

且從馬克斯舉一個例證：

“現物地租之貨幣地租化，不僅更使爲貨幣而將己身給他人雇傭的無產日傭勞動者的一個階級必然地伴之成立，而且是依此而先行着的。所以，雖然在這新階級還不過說是開始在這裏那裏散佈的發生期，在居於較優良之地位的負有支付地租義務的農民們之間，就必然地發生出：用自己的計算從農村賃銀勞動者來剝削的習慣。這恰似在封建時代，富裕的隸農們，雇傭他們自身或奴隸一樣。”——資本論，第三卷，第二部。

在這場合，富裕的隸農們，對於雇傭的隸農之報酬，和資本家對勞動者的報酬相同，是取的勞賃之形態；但因此怎能就說它是資本主義底剝削呢？

嚴先生在前文中，又說着什麼“封建領主”之對“農奴”的“貢稅”，什麼“農民”，不過，剝削者令縱是“封建地主”，

“地主”，或者不是私底地主而是國家，只要剝削者是“名義上的地主”，就適於封建底剝削的一個條件。同樣，無論被剝削者是“農奴”，或是“農民”，但凡被剝削者是“獨立的農民生產者”，也適於封建底剝削的一個條件。並且，不管剝削形態是“貢稅”，“地租”，“現物地租”，或者是“貨幣地租”，只要其剝削是由於“超經濟的強制”之剩餘勞動的剝削，就與其形態無關係，而是封建底剝削。

III. 支配底生產關係

1) 支配底生產關係之意義

社會是以諸生產關係的總和爲其經濟底基礎的，但那不是算術的總和，而是有機的總和。在這樣的社會裏，有支配底生產關係和被支配底生產關係；支配底生產關係，優越於被支配底生產關係，而由於支配底生產關係性質之如何，以決定特定的歷史社會形態之性質。

可是，何謂生產關係之支配性乃至被支配性呢？我們不能不把這點嚴密地規定一下。

關於這，我們也可以向馬克斯求正確的答覆。

“一切的社會形態上，都作着某種特定的生產，這

生產超過一切之上，因而這些關係又是在其他的一切關係內指示等級與勢力的。

‘這是一種普遍的照明，一切其他的色彩，都暉映在這之中，而能修正其特殊性。那是一個特殊的A ther（媒介），而規定在其中表現出的一切存在之比重。

“譬如拿遊牧民族來作例子（單單的狩獵民族或漁獵民族，是在現實發展之始點以外的）。在他們，生產為農業之一定形態的散在底農業。土地所有權則由此而決定。土地所有權是共有的。而這些民族，則以保守其傳統的程度為比例，而能維持這形態的多或少。例如斯拉夫民族內的土地所有權。有如在古代社會及封建社會似的，在農業占優勢的定住農業民族，——這所謂定住於土地的事，已是很大的進步，——工業與其組織，以至于適應工業的所有權之形態，也多少帶着土地所有權的形態；社會則像在古代羅馬，完全倚靠農業；或者像在中世，都市以及都市的諸關係，都做鄉村底組織。資本的自身——只限于非純粹的貨幣資本——在中世，也是作為傳統底手工業工具(?)等，帶着這土地所有權底性質的。

“在市民社會上，恰是相反。農業漸次成爲單單的一個產業部門，完全爲資本所支配。地租也是同樣。在土地所有權支配下的一切(社會)形態上，自然關係仍佔優勢。在資本支配下的形態上，則係社會底歷史底地所創造的要素佔優勢。不理解資本，便不能理解地租。可是不理解地租，則不能充分理解資本。資本是支配市民社會之一切的經濟力。它是出發點，同時也就是終點。……”經濟學批判，46—4頁。

據馬克斯的見解，則所謂支配底生產關係者，是將在其他的生產關係裏或在自己的生產關係裏都有的生產方法乃至生產關係，加以彩飾的一種生產關係。在封建社會裏，是土地所有者，使獨立底農民生產者隸屬於土地，再作超經濟的強制底剝削，而係農業佔優勢；但在都市手工業以至于商業上，則是店主或商人，使獨立底職工或徒弟乃至店員，隸屬於工場乃至商店，由是以作超經濟的強制底剝削。所以這種農業生產關係，是支配商工業底生產關係的；農業生產關係，就是支配底生產關係；而這樣的封建的諸生產關係之總和，成爲經濟底基礎，而形成封建社會。

其次，資本主義底生產關係，對於封建底生產關係，是

否是立於支配底生產關係上，據馬克斯說，應決定為如下的標準：

1. 農業是否是作着單單的一產業部門？
2. 農業是否完全為資本所支配？
3. 地租是否完全為資本所支配？
4. 諸生產形態上，是自然關係佔優勢，抑是社會的歷史上所創造的要素佔優勢？
5. 資本是否是支配一切的經濟力？

所以，我們為答覆：在現代中國，資本主義底生產關係對於封建底生產關係，是否是支配底生產關係之問題，不能不將這五個前提明確地從具體底現象形態及其本質，科學底地加以考察。

(2) 諸家之批判

(A) 陶希聖先生

陶先生在作結論說：中國社會今日是宗法封建社會，并且資本主義底生產關係，對於封建底生產關係，不是支配底生產關係 (中國社會之史的分析)時，究竟是根據了怎樣的標準呢？

陶先生在這場合，並不注意及上述的那種正確的標準，而從這樣的問題出發：

“戰國時代，中國已有了商業資本，爲什麼直到現在中國資本主義始終不能得到進一步的發達呢？”——

中國社會之史的分析，31頁

而分成三個問題來考察：

第一，中國資本主義何以不能有進一步的發達？

第二，封建思想是什麼勢力保存着的？

第三，西洋和中國是不是泛泛的通商？

作爲這些問題的回答，舉出了四條結論：

1. 資本主義發達的桎梏是封建勢力。
2. 封建思想因封建勢力而得保存。
3. 帝國主義的侵略，使中國的產業和資本階級發達。
4. 中國社會構造雖起變革，而看不見封建思想的破壞，與民主革命的成功。

引出以上的四項結論，或者是由於我對陶先生的見解不充分了解的原故也未可知，但在我，從陶先生之把問題提出乃至答覆的態度看來，相信引出如以上的結論，是很合乎

陶先生的見解的。如果我誤解了的話，還希望陶先生原諒并指教。

把陶先生立論的標準和馬克斯的比較一下，則陶先生僅祇是馬克斯的標準的第五項之不完全的答覆；并且可以說是對第五項之答覆的必要的理由和程度還不十分理解。

從陶先生的無意識的答案之內容，探求相當於對第五項之答覆者，有以下數端：

1. 資本似已能對商工業投資。
2. 由於資本主義底生產方法的商品，已與手工業商品相競爭。
3. 外國的資本輸入，在中國商埠內發生了資本主義底生產方法。
4. 中國發生了產業資本家。
5. 中國產業資本家，附庸於外國資本。
6. 金錢的崇拜代替了身分的崇拜。

但是地主官僚對商業的貨幣資本之投資，——由於輸入外國商品的買賣之增加，——即所謂商業資本的發達，是意味生產還未隸屬資本的事。馬克斯說：

“資本作為商人資本，獨立優勢底地發達的事，和

不能使生產隸屬於資本之下，換言之，資本是在一個外來的，從它本身獨立的社會底生產形態之基礎上發達的事，是意義相同的。商人資本之獨立的發達，這樣一來，和社會之一般的經濟的發達，正是反比例。”——
資本論第三卷第一部。

并且，金錢的崇拜代替了身分的崇拜，也并不是說：資本主義底生產方法之要求，發生了可以認為自明之自然律的階級。金錢的崇拜，是在商人階級裏面，或在商業資本發達的各國內及其他的階級裏面，都可以發見出來的；而金錢的崇拜，不一定就是資本的崇拜。

在樣，不能不說：陶先生的中國社會之資本主義化，論證得很不充分，并且在反面，中國社會之封建性的肯定，也肯定得很不充分。

(B) 朱新繁先生：

朱先生說：中國的封建制度從十九世紀末葉開始崩壞，舉其理由為以下數端（第39-41頁）：

1. 由於帝國主義商品之輸入，商品經濟優越於自然經濟。

2. 城市中資本主義底生產方法之發生。
3. 農村之階級分化。
4. 資產階級與無產階級之發生。
5. 資產階級意識形態之發生。
6. 革命運動（主要是資產階級民主革命——筆者註）的興起。

這六項，雖足以表示中國封建底生產關係之崩壞，以及其反面，中國資本主義底生產關係之發展；但僅以此，還不能決定中國現社會形態之爲封建社會抑爲資本主義社會。朱先生之所以未能把論證進而至此者，據我推測，是因爲不了解支配底生產關係和被支配底生產關係的原故。

（C）嚴靈峯先生：

嚴先生論及“經濟生活中的領導作用”，曾指摘過馬克斯的科學底論據（動力，第二期，第63—4頁），這是大可佩服的；可是對於自己所指摘過的馬克斯之決定“資本主義社會抑封建社會”的五個標準，并不充分了解，而祇作着：

“在從前（封建社會——筆者註），城市跟着鄉村後面模倣鄉村農業關係，在近代（資本主義社會——筆者

註)土地生產爲城市工業生產一個部門。”——同上,64頁。

的解釋,却是很可惜的。在嚴先生所指摘的部分上,決定是否是資本主義社會的標準,並不是如嚴先生所解釋的城市對農村的問題,而主要是“資本是支配一切的經濟力嗎?”的事。然而,因然嚴先生在這點上不着重馬克斯的論據而解釋了的原故,所以就大胆地作着下面的論證,竟詆其他的人爲“馬克斯主義隊伍內的不肖門徒”:

“在中國農業經濟中,很顯然一切經濟生活都是爲資本主義公律所支配,如在鄉村中所發生的資本主義最重要而最普遍的現象;商品生產,無政府狀態,定期的農業,農業人口中的階級分化,最基本的事實,農業經濟中假使沒有貨幣,嚴格的說假使沒有與都市交換不能進行農業再生產的,這難道不是城市‘領導’鄉村‘性質’的關係嗎?難道今日中國農村可以一天不和城市發生關係而可以走到他所要發展的‘方向’去嗎?這樣的發展,決然是沒有的,有的只是從馬克斯主義隊伍內發展了不肖門徒。”——動力,第二期,第56頁

就只這,就算是把馬克斯的標準全面底地具體底地考

察了麼？我決不能承認那是這樣。

——1931, 11, 27。——

(註)還有許多問題 須加討論, 因為多忙, 今回只能止此。

這小文因為是忙中忽忽執筆而作, 自然有許多謬誤, 尚希論戰上的先賢, 嚴加批判與指正, 并望他日再來討論其他多點。

(天白代譯——1932, 1。)

動力派的

中國社會觀的批判

——中國經濟現狀的估計——

朱其華

在中國經濟危機及其前途這部書的前五章，我以二十多萬字的篇幅敘述了中國經濟現狀之一般的危機。這都是根據實際的材料，而不是從馬克思主義列寧主義的辭典中所抄襲出來的“理論”。這些實際的材料把有產階級的使徒陳獨秀們（陳獨秀之所以是有產階級的使徒，請參閱拙作中國布爾喬亞意識形態之歷史的發展第五章，載日文滿鐵

支那月誌通刊五十四號)的“中國的資本主義是必然會按照一般社會發展公律而發展的，並且現在還是繼續發展着。”(嚴靈峯：中國經濟問題研究序言第九頁)的謬論打得粉碎。所以現在的問題已經不是“中國經濟在最近幾年來究竟是發展，還是衰落”？而是“中國經濟在最近的將來，有復興的可能，還是繼續衰落”？

雖然如此，那些自命為馬克思主義者的有產階級使徒們，却偏偏抹煞了事實，根本否認中國經濟的衰落，所以當他們估計中國經濟性質時，總以為“中國資本主義經濟在現在及將來，都是繼續發展的趨勢。”；努力於罵人的“鬥爭”的嚴靈峯君，就是這一類“理論家”之典型的代表者。

本來，這種完全抹煞實際的謬論是不值得重視的，但在文化落後，一般政治水準低下的中國，連譚平山鄧演達那種不能自圓其說的“革命理論”(?)，尙且可以欺騙一部分人(自然是極少數極少數的)，像陳獨秀輩那樣到處頂着馬克思列寧的招牌，到處引據資本論帝國主義一類著作中的文句，儼然是“貨真價實”的馬克思主義者，不待說，這是比譚平山鄧演達那種只知道“國民革命”的“最左派”是更聰明，更能幹，更大膽的騙子，自然更容易欺騙一部分人。因為如

此，對於有產階級的使徒陳獨秀派的中國社會觀作簡略的批駁，決不是全無意義的事。

陳獨秀派的中國社會觀，可以歸結在下列幾點：

“1. 中國社會經濟結構雖是複雜，但資本主義的生產方法和生產關係是居領導(亦即支配)的地位，整個社會的再生產行程要依賴於資本主義生產方法的經濟部門之再生產行程的。中國社會內部主要的統治者是資產階級，他們或多或少的要依靠帝國主義資產階級經濟的政治的種種勢力為其後盾，換言之，中國目前是個資本主義社會。

“2. 帝國主義在中國是絕對地要破壞封建制度的經濟基礎，要推動中國整個社會向着資本主義過程發展和擴大，但在國際生產發展與民族界限發生衝突的條件之下，帝國主義要排擠中國的民族企業，操縱整個國民經濟命脈，使之走向殖民地化的道路。

“3. 因為，帝國主義是推動中國資本主義發展的一個直接因素，商業和高利貸資本有造成資本主義原始積累的主要條件與資本主義發展的前提，所以，中國的資本主義是必然會按一般社會發展公律而發展的，并

且現在還是繼續發展着。

“4. 中國農村階級的分化，係由於資本主義的商品輸入農村，不斷地瓦解和侵蝕自然經濟的結果。正確地說，由於資本主義生產方法的發展，生產集中律的作用所造成的。

“5. 中國的地主與城市資產階級是不能分離的。城市的資產階級與帝國主義的財政資本也是分不開的，所以，中國的土地革命，不但要推翻一般的地主，並且要推翻資產階級以至於帝國主義的統治。因此，這個革命必然要超出資產階級民權革命的範圍；革命的性質是由於社會階級的相互關係來決定的。”（嚴著：中國經濟問題研究序言第八至一〇頁）

現時中國社會經濟結構的特徵，果如上述的五點嗎？如果是的，那末簡直沒法來說明中國經濟危機及其前途這部書中前五章所列舉的統計與文件中所指示的事實了。

不管嚴君及其“同志”如何開口馬克思主義，閉口辯證法；也不管嚴君及其“同志”怎樣更多的引用馬克思列當的原著來“說明”，而嚴酷的事實證明了嚴君們這種愚蠢的企圖完全失敗。

第一，嚴君很武斷地說：“中國目前是個資本主義社會”。嚴君爲要證明他的理論的“正確”，於是引徵了馬克思；特別列甯的著作。但是沒有用，即使嚴君能夠用起死回生的方法，把列甯從莫斯科紅場的玻璃棺材裏拉出來，他也決不會說中國目前是資本主義社會。列甯不僅沒有直接說過中國目前是資本主義社會，而且在他的全部理論體系中，也找不出應用到中國經濟估量上可以得出“中國目前是資本主義社會”的結論的原則的指示。却相反，列甯在估量中國經濟問題的時候，很明白地指示出了目前中國的經濟結構是封建殘餘佔支配作用。他於一九一二年發表於列佛星報第十七期上的那篇有名的論文“中國的德謨克拉西與民族主義”中曾明白地寫着如下的一段：

“落後的農業的半封建的中國，其客觀條件，在四萬萬展轉就死的人民生活中，所提出的急待解決的問題，厥惟此種壓迫與剝削之一定的歷史上特具的形式，即封建制度。封建制度以農業生產與自然經濟之統治爲其基礎；中國農民所受的封建剝削之根源，則由於農民在某種形式之下，附著於土地，而成爲土地的附庸。”

看吧！列甯是如何明白地指出了中國經濟結構的特徵。

嚴君指與他的見解不同的人為“新修正派”，而加以無理性的謾罵，自命為馬克思主義之真正的信徒與理論家，可是他自己却毫不掩地改變了列甯對於中國社會經濟結構的觀點，而得出“中國目前是資本主義社會”的結論。嚴君不僅是“修正，”而且是根本推翻了馬克思列甯主義的理論原則。

嚴君以“不懂得國民經濟”這句漂亮話罵倒了一切不同情於他的見解的人們；可是，“懂得國民經濟”的嚴靈峯君是怎樣地來估量中國社會經濟結構呢？他說：

“中國毫無疑義的是資本主義關係佔領導的地位。我們在中國範圍以內質量的關係便可以決定的：譬如列甯說俄國小生產佔優勢，然而在境內却是社會主義成份的經濟佔領導地位。中國小生產一樣佔優勢，然而在境內却是資本主義成份經濟佔領導地位。舉個實例來說，中國很避遠的農村中都要購買洋油，火柴等等日常生活工業品，假使這種工業品在城市發生恐慌，馬上便引動到農村去的；然而，農村的農產品或米穀發生恐慌，城市一時還可得到國際市場的接濟避免。這便證明鄉村再生產行程不但依靠城市的再生產行程，並且依

賴於國際市場交換的順利進行。反之，我們可看到年來中國邊境不斷的災荒，不但不足以影響到倫敦，巴黎，紐約；即上海亦不至受重大的影響。而一九二五年‘五卅’，上海，香港大罷工，不但影響到全國如大難將至，而影響到英國，日本等等國家。一旦世界大戰爆發，或美孚，亞細亞煤油公司倒閉，我們以為不但上海，漢口，廣州，天津，要發生問題，即極偏僻的農村都要引起騷動的。所以中國農村的農業經濟的再生產行程，要依賴城市工業的資本主義經濟再生產行程也是無可否認的事實。”（上引書第四五至四六頁）

可憐連文字也不通順的嚴靈峯君，心勞日拙地企圖以這個“實例”來證明“中國毫無疑義的是資本主義關係佔領導的地位”，而實際上，這個不爭氣的“實例”只證明了嚴君的淺薄無知而已。

不錯，帝國主義的商品侵略在中國市場上發生極大的影響；很僻遠的農村都要購買洋貨，這也是一個事實。但以帝國主義對於中國的商品輸出就認為“中國毫無疑義的是資本主義關係佔領導的地位”，真是無識妄談！帝國主義的商品不僅輸入中國，而且輸入一切殖民地半殖民地落後國

家，如果照嚴君說法，則一切殖民地半殖民地落後國家都成了資本主義社會，都是“毫無疑義的是資本主義關係佔領導的地位”了。例如誰都知道，非洲摩洛哥的經濟狀況是落後的，需要從海外——特別是法蘭西和西班牙輸入大批商品；這些商品無疑在摩洛哥市場有重要的作用，但我們能因此就說“摩洛哥目前是資本主義社會”，或者“摩洛哥毫無疑義的是資本主義關係佔領導的地位”嗎？當然不能，因為誰都知道摩洛哥的經濟還很落後，還停滯在自然經濟佔強大的勢優的階段。

誠然，我們也承認像煤油和火柴這類日用必需的商品如果發生恐慌，即使在僻遠的鄉村中也要感着非常不便的痛苦。但這就能拿來作為資本主義關係佔領導地位的說明嗎？當然不能！不僅中國需要國際市場的供給，任何國家都是一樣，例如無產階級專政的蘇聯，也還是需要外國商品的輸入。帝國主義停止煤油火柴或其他工業品輸出中國，固然要引起中國市場的恐慌，然而如果美國英國，特別是德國等這些國家停止對蘇聯的機械的輸出（不管是農業機械工業機械或動力機械），則蘇聯不僅不能再來一個五年計劃，不僅現在打算四年內完成的五年計劃十年也不能完成，而且蘇

聯的全部經濟生活將發生絕大的影響，甚至要影響到蘇聯無產階級政權的生存。嚴君是到過蘇聯，熟悉蘇聯的情形的，當然不否認外國機械進口對於蘇聯經濟的重要意義。如果照嚴君的說法，則蘇聯也“毫無疑義的是資本主義關係佔領導的地位”，因而“蘇聯目前是個資本主義社會”了。這正和一切有產階級的庸俗的經濟學家一樣，他們看到了一九二一年宣布的新經濟政策，就說蘇聯“回到資本主義的原路”上去了；看到蘇聯聯絡外國工程師，就說外國工業（資本主義工業）領導蘇聯工業的說法，是一樣的滑稽與一樣的荒謬可笑！可惜我們這位“想”做中國馬克思的“理論家”嚴靈峯君從馬克思的門下跑到馬寅初的門下去了。

至於嚴君說“年來中國邊境不斷的災荒……即上海亦不至受重大的影響”，這完全是抹煞事實的謠言！

各省的可怕的災荒，使幾千萬人的生命在最短的時期內結束，使全國三分之一以上的人口沉淪到飢餓綫以下，因而使市場的購買力減低到最小限度。這不僅使各種新式工業部門因而衰落——在中國經濟危機及其前途的前五章，我們曾歷舉工商業衰落的狀況；工商業的衰落，固然有各方面的原因，而因可怕的災荒所引起的市場購買力之極端的

減弱，與因可怕的災荒所引起的社會秩序之極度的不安，是工商業衰落的主要原因；關於這點以後還要再說。——而且因為中國市場購買力的低弱，使國際市場蒙其影響。關於這點，我們不必像嚴君那樣心勞日拙地東抄西襲，弄些陳舊的統計來“說明”，只要睜開眼來看一看就可以知道。英國遠東經濟考察團很公開地說，英國受了中國市場購買力削弱的原因而致感到商業的衰頹。德國的中國考察團回國後的報告，承認中國農村大破產不僅是世界經濟衰落中的一個現象，而且是世界經濟衰落中的一個原因。美國的資本家總統胡佛，他也是明白這一點的，所以他很慷慨宣言（一九三一年三月間）美國將盡力幫助中國恢復經濟的破產。這些事實都是“懂得國民經濟”的嚴君所才能理解的。

誠如嚴君所說，一九二五年的中國大革命，不僅影響及於全國，而且及於全世界。但是可憐這位“懂得國民經濟”的“理論家”嚴君，完全不懂得五卅正是因為各省的飢荒而發生的全國騷亂中的一個必然產物。嚴君只看到五卅發生後的影響，而沒有知道五卅發生的原因，看到因五卅運動而全世界震動，於是欣然色喜，自以為這是證明他的妙論的“實例”了。

怎樣去解釋這些矛盾呢?“懂得國民經濟”的嚴君拿出他的擋箭盾牌來了！

“列甯靈位在此，百無禁忌！”

不錯！我們承認帝國主義在中國政治經濟各方面佔統治的作用（見拙作中國社會的經濟結構），但我們決不像“懂得國民經濟”的嚴君那樣以為承認了帝國主義對中國的統治，就不能迴避地要承認“中國毫無疑義的是資本主義關係佔領導的地位”和“中國目前是個資本主義社會”——如果照嚴君所說，凡是被帝國主義統治的，都是“資本主義關係佔領導的地位”的“資本主義社會”，所以無論是印度，摩洛哥，敘利亞，以及那些非洲澳洲最落後的殖民地國家，都成了“資本主義關係佔領導的地位”的資本主義國家了。

帝國主義在中國佔統治作用，而中國却不是“資本主義關係佔領導的地位”的“資本主義社會”，就在帝國主義在中國已與封建殘餘聯結起來（嚴君是最反對這種見解的，關於此點，以後還要詳說）。嚴君並不是不知道帝國主義統治其他比中國更落後的其他殖民地的情形，而且也知道無論如何，不能把非洲澳洲這些落後國家邏輯在資本主義國家之列，於是嚴君弄得不能自圓其說了。好在嚴君還有這枝“不

懂得國民經濟”的漂亮的火箭，於是就拿這枝火箭來向所謂“新修正派”“不肖門徒”們掃射了。可惜現在已經是毒瓦斯綠氣砲戰事的時代了，嚴君的十五世紀的中國武器——這枝漂亮的火箭——已經沒有作用了。

既然“中國目前是個資本主義社會”，自然“中國社會內部主要的統治者是資產階級”了。可是嚴君寫到這裏，雖然有“不懂得國民經濟”的漂亮的火箭，也不能再爲自己衛護了。

我們不僅不懂得國民經濟，而且不懂得嚴君筆下的資產階級是什麼東西。我們說帝國主義在政治經濟上統治中國，所以嚴君所說的資產階級，如果是指帝國主義資產階級，則我們多少也可以有點同情，但事實上，嚴君所說的，又明明是“他們或多或少的要依靠帝國主義資產階級經濟的政治的種種勢力爲其後盾”的本國資產階級。自然，我們也不致荒謬到像陳公博鄧演達譚平山那樣否認中國有資產階級；但同時，我們也決不能荒謬到像陳公博那樣以爲吳佩孚張作霖段祺瑞等都是資產階級或代表資產階級（“物觀”的“歷史派”的陳公博，是最善於以彼之矛刺彼之盾的勇將，他在中國國民黨所代表的是什麼？這本東抄西襲而出版後到處

“贈閱”的小冊子上，說張作霖等部是大資產階級，另外在革命評論上，又說中國可憐得還沒有資產階級，至多，也只能在“資產階級”之上加上一個“小”字，就是說，至多只有小資產階級。這就是陳公博君的“社會科學”！)所以對於嚴君的意見，不能同意——如果關於這點，我們能同意嚴君的見解，則我們早已同意陳公博在中國國民黨所代表的是什麼？一書內的意見，因為這還不是嚴君自己所發明的“嚴記商標”，而是三四年以前陳公博早已“發明”了。“懂得國民經濟”的嚴靈峯君雖然捧着列寧的牌位到處招搖撞騙，而事實上不過成了陳公博的應聲蟲而已。可憐的罵人鬥爭家！

我們是不懂得國民經濟的——如嚴君所說。“國民經濟”的深奧，也只有“想”做中國馬克思的嚴君才能懂得——但是我們必須指出，在中國的社會經濟結構中，前資本主義的生產關係(封建的生產關係)是居支配的地位。雖然帝國主義的商品侵略在中國市場上起了很大的作用，雖然帝國主義在中國境內開設了幾個工廠，甚至民族工業也有了相當的萌芽，但是沒有用，支配全國最大部分人民生活的，還是前資本主義的生產關係。新式工業不僅在數量上，而且在質量上，還是微弱得很！家庭手工業與工場手工業，完全人

工灌溉的半自然經濟的農業生產，就是中國經濟結構的主要基礎。誠然，我們決不荒謬到完全否認中國有新式工業，但是我們又不能不承認新式工業還是非常幼稚（參閱拙作中國社會的經濟結構）。嚴君只看到煤油與火柴之重要，而完全忽視了家庭手工業與工場手工業，完全人工灌溉的半自然經濟的農業生產的重要作用。我們的責任必須在嚴君面前明白指示，這些農業手工業的生產，在全國生產總額中要佔到百分之八五，乃至百分之九〇！不必要嚴君到內地和鄉村去考察，只要嚴君肯留意，而又不硬否認事實的話，就在上海，天津，廣州，漢口這所謂四大商埠及首都南京考察一下，便可以知道新式機械工業之衰落與手工業之優勢發展。

以上海而論，上海的各种新式工業部門，本來的基礎就很薄弱，而這幾年來，一般的是衰落不振，中國經濟危機及其前途這本書中已經詳細說過的了。可是另一方面，我們可以看到一些手工業小工廠（工場手工業）之畸形的發展，特別是針織工業。上海的針織工業之多，頗可驚人！彷彿記得一九二九年上海市政府社會局曾作過一個調查，資本在一萬以下，三千元以上的針織工廠，全上海有六十多個（統計不在手頭，確數不知）；而資本在三千以下的小針織

廠，更是多不勝數。我們無論在公共租界法租界華界，幾乎到處可以看見每一個衙堂巷口總掛着橫的直的許多招牌。這些針織工廠的資本，最大部分是在由五百元到一千元左右，在那些房租不貴的小衙堂裏，租一間小小的房子，買了——大部分還是租來的——幾架簡陋的小機器，僱用由三個到十二個的男女工人（以女工為多），卜晝卜夜的做着工作——織襪子或縫汗衫。像這樣的手工業，只有嚴君繼稱之為“資本主義工業”！廣州漢口天津的情形是更其落後。廣州幾乎可說沒有一個新式製造工廠（兵工廠除外），社會的日常用品，除了舶來品以外，都是由手工業生產出來。再以南京來說，南京除了和記洋行以外，可以說沒有一家新式的製造工廠——緞廠總算是最進步的了，但最大部分的緞廠還是手工木機織的。在南京城內，到處——幾乎是每條街上，尤其是那些靜僻的街巷，都可以看到許多古式的紡紗機與織布機。這些古式的紡紗機與織布機，並不是陳列着來供我們研究參觀的，而是天天，時時，刻刻，有人在紡織着。這些紡織者為愛惜光陰起見，往往夜以繼日。不待說，這些人家是沒有裝電燈的，同時他們也不用煤油燈，而是點植物油（普通是菜油），因為煤油燈不僅煙煤太重，薰黑紗布，而且

也不經濟。嚴君想像中以為美孚或亞細亞倒閉的第一天，人民就要在黑暗中生活的恐慌，在這些手工業的家中是絲毫也不成問題的。

上海，廣州，天津，漢口，南京，這些地方尚且如此，內地城市及鄉村是更不待說了。

中國社會的經濟結構，既是前資本主義的生產關係佔領導作用，所以社會內部的主要統治者決不是資產階級，而是代表封建殘餘與帝國主義互相結納的軍閥官僚豪紳地主買辦階級及變態的銀行資產階級（關於中國銀行資產階級之特殊性質，以後還要分析）。關於這點，如果嚴君像陳公博君一樣的硬要承認張作霖吳佩孚段祺瑞是資產階級，這正和吳稚暉君硬要指陳公博汪精衛輩為“灰色”共產黨一樣，我們何必再來替張作霖吳佩孚段祺瑞陳公博汪精衛輩辯護呢？陳公博君的大作，不僅已經被嚴君所指為“新修正派”“不肖門徒”們駁得體無完膚，而且嚴先生自己也曾經批評過，現在嚴君自己自覺地不自覺地跟到陳公博的尾巴後面去了。這就是馬克思的“肖徒”嚴君的辯證法！

“列寧靈位在此，百無禁忌！”

嚴君引據了許多先哲的名言，特別是大師列寧的著作；

另外，又東抄西襲的弄了一些陳舊的統計，來證明他的“中國目前是資本主義社會”的妙論。這種移花接木的頑意兒，原是庸俗的資產階級學者的拿手好戲，嚴君雖然背着列寧的靈位到處招搖撞騙，而事實證明了他正和這些庸俗的資產階級學者一樣，不過背誦經典，咬文嚼字，以這種鄉學究解釋“大學之道，在明明德”的態度來代替經濟的分析，以滿口胡罵來作他的“論戰”。這種可憐與狂妄的態度，表示他不僅是馬克思列寧主義的修正派，而是馬克思列寧主義之最可恥的叛徒！

第二點：嚴君以為帝國主義在中國是絕對地要破壞封建制度，所以肯定“認帝國主義在殖民地扶植封建勢力，乃是無稽之談，和對於馬克思主義的荒謬修正！”（嚴書第一三頁）

在這裏，嚴君又巧妙地抄了馬克思列寧的著作來作為說明，首先是引用了馬克思恩格斯在一八四七年的宣言中的一段：

“資產階級既激急的改良了生產工具，又不斷的開拓了交通機關，於是把所有的一切，甚至於野蠻的人民都推入於文明的道路上了。那價廉物美的射擊力，即中國

的城壁也被打破了；於是極端排外頑固的野蠻人，也只得降服了。世界各國爲着要免得滅亡的運命，也只得採用資本家的生產方法，牠將所謂文明輸入他們的社會，就是要把自己也變成資本家。換句話說，資產階級將按照自己的模型改造了全世界。”（宣言第一章）

馬克思恩格斯這段話無疑是正確的。而嚴君概括出馬克思恩格斯這段話見解爲如下三點，大體也是正確的：

“第一，歐洲先進資本主義國家的發展，需要國外市場，造成了國際交換關係。

“第二，資本主義先進國的商品輸入野蠻民族的國家，將封建的城壁打破，并征服了封建勢力。

“第三，落後的民族要圖自己的生存，不得不採取資本主義的生產方法，使落後國家資本主義生產照先進國的模型發展。”（嚴書第一二頁）

帝國主義的勢力侵入落後民族，而且征服了落後民族；對於被征服的落後民族之經濟基礎的破壞，也是必不可少的事實。可是帝國主義在侵入這些落後民族以後，爲要防止其民族工業的發展，爲要更多的更順利的掠奪這些落後民族廣大羣衆的血汗，與這些落後民族的統治者（代表封建勢

力的國王，王公，軍閥）相勾結，也就成了帝國主義侵略落後民族的必不可少的步驟與手段了。特別是在那些新興民族工業已有相當的萌芽，羣衆對於帝國主義的侵略掠奪已引起了反抗的革命運動的國家，例如中國，則帝國主義爲要維持其在中國的特殊利益，爲要阻礙民族工業的發展，特別是爲要鎮壓反帝國主義的革命運動，因而扶植封建勢力，作爲其侵略掠奪的助手與工具，尤其是必要了。

以中國來說，帝國主義對於中國的侵略，降服了中國的封建貴族的統治階級，而且破壞了固有的經濟基礎，萌芽了資本主義的生產，但正因爲如馬克思恩格斯所說，中國也有了“爲要免滅亡的運命，也只得採用資本家的生產方法”的民族資產階級的出現，所以帝國主義立刻就利用封建勢力來阻礙牠們的發展。這不僅理論如此，事實也是如此。

庸俗的資產階級學者，在非難別人的時候，往往東偷西竊的抄襲一些先哲之言來表示他學問之“淵博”，表示他見解之正確，但可惜他們所抄襲的，往往只是某部著作，或是某篇論文中的一段，而把全部理論捨去不用。嚴君就是這類抄襲的能手！嚴君抄了列寧的這一段話：

“以前殖民地是商品貿易，但是尙無資本輸出，現

在帝國主義已經變更，而益以輸出資本；資本主義的生產，於是便極迅速地移植於殖民地了。”(列甯：民族問題)

嚴君抄得了這一段文章，於是喜形於色，手舞足蹈的叫道：

“這樣便證明：認帝國主義在殖民地扶植封建勢力乃是無稽之談和對馬克思主義的荒謬修正！”

其實這才真是“荒謬修正”！

即使我們把列甯的其他著作不提，只就這一段原意來說，也決不能“證明”嚴君見解之正確。

列甯說，資本的輸出，使資本主義的生產，極迅速地移植於殖民地，這樣的見解無疑是正確。而且，我們可以不必否認在中國已可以看到這種現象，資本主義的生產，在中國已由帝國主義的資本輸出而出現。但列甯並沒有說，由於資本輸出，使殖民地就變成資本主義社會；同樣，列甯也沒有說，資本的輸出，資本主義生產在殖民地的萌芽，是帝國主義決不能與封建勢力勾結的說明。

嚴君和其他庸俗的資產階級學者一樣，用掩耳盜鈴的方法，偷竊了一點而捨去了全部，以從全部中偷竊而來的一

點作為‘說明’。

“證明”？證明了些什麼？證明自己的淺薄與無聊！

嚴君抄錄了列寧上面這一段話，而忘記了列寧同時指出資本輸出是帝國主義的一個矛盾的重要意義。列寧說明了殖民地是消費生產品和收買原料的市場；實行壓迫國家的資產階級極不願意在殖民地發展資本主義的生產，而欲使殖民地永久成為消費歐洲生產品和供給原料的地位。可是資本主義經濟的發展，由商品輸出而進至資本輸出。資本輸出開始在殖民地萌芽資本主義的生產。

帝國主義的資產階級將資本輸出於殖民地和建設資本主義的生產，與他在殖民地的利益，如壟斷消費生產品和收買原料的市場發生了根本的矛盾。這種矛盾的發展，引起帝國主義開拓新市場的必要。但是在全世界已被帝國主義分割殆盡的情形之下，要爭奪新市場，只有帝國主義相互火併。這不僅是促成了帝國主義的世界大戰（一九一四至一八年大戰即其一例），而且使帝國主義必須加緊其對殖民地半殖民地一切落後國家的侵略榨取。而這種過度的掠奪與壓迫必然地引起廣大羣衆的反抗。加以這些殖民地半殖民地既有新式工業（資本主義生產）出現，則其對於帝國主義

的反抗力量，必定增加，主要的無產階級的團聚而躍上了政治舞台。帝國主義爲要維持其統治，除了以流血政策來鎮壓外，只有利用這些國家的封建勢力來作爲壓迫羣衆反抗的工具，和維持帝國主義統治的助手。

因此，因資本輸出而萌芽了殖民地落後國家的工業，更因殖民地落後國家工業的萌芽而帝國主義必需扶植殖民地落後國家的封建勢力以爲助手和工具。

這纔是馬克思列寧主義的正確觀點！

嚴君對於馬克思列寧主義作了荒謬的修正，還要把“新修正派”“不肖門徒”等等頭銜加到別人身上，這是嚴君的“理論鬥爭”(?)的武器！

嚴君是最懂得馬克思列寧主義的(?)，馬克思列寧的著作是他所熟讀的(?)而且最會運用的(?)。但是，當他得意洋洋的拿列寧的著作來“證明”(?)“新修正派”“不肖門徒”的“認帝國主義在殖民地扶植封建勢力，乃是無稽之談和對馬克思主義的荒謬修正”的時候，實際上早已把列寧的理論指示置之腦後了。

帝國主義在殖民地落後國家扶植封建勢力，這正合於馬克思主義的理論原則。列寧不僅沒有指此爲“對馬克思主

義的荒謬修正”，而且他自己加以說明，可惜，列甯這些正確的說明，被嚴靈峯君用掩耳盜鈴的方法隱藏起來了。

列甯在他為國際起草的民族及殖民地問題綱領中，很明白的寫著：

“在一切落後的國家之勞動羣衆中間，應極力說明，揭破帝國主義國家的虛詐——帝國主義國家利用被壓迫國家中的特殊階級，表面上建設政治獨立的國家，而在實際上，在經濟財政與軍事方面，則全為依賴帝國主義的國家。……”

列甯在這裏不是很明白的指出了“帝國主義國家利用被壓迫國家中的特權階級”嗎？被壓迫國家的特權階級是誰？當然是代表豪紳地主利益的封建貴族或封建軍閥。

嚴君把列甯說得很清楚的話拋棄在九霄雲外，而自己來加以“荒謬修正”！

如果照嚴君的理論，則帝國主義對於落後國家的反動的統治階級（封建貴族或封建軍閥），與對於工農下層羣衆一樣地予以殘酷的壓迫與榨取，則殖民地落後國家的革命，將成為“整個”殖民地落後國家的“全民”反抗帝國主義的革命了。於是，嚴君又成為最反動的所謂“全民革命”派理論家

的門徒了。

列甯指出：全世界上分成兩個營壘，一邊是代表二萬五千萬人的統治階級，一邊是代表十二萬五千萬人的被統治階級。統治階級與被統治階級之間是絕無國界或民族的界限的；在被統治階級的營壘內，固然有帝國主義國內的無產階級，也有殖民地落後國家的工農勞苦羣衆；而在統治階級這一營壘中，不僅有帝國主義的資產階級，而且也有殖民地落後國家的封建貴族封建軍閥封建豪紳地主及民族資產階級。所以列甯說：

“資本家及地主非要將各民族工人相互隔離不可。但是現在世界上各國之最高當局者均作不可言的融洽，在一起彷彿如一個偉大‘公司的股東’一般（如同西伯利亞聯納金礦公司一般）所以正教的，回回教的，猶太人，俄國人，德國人，波蘭人，烏克蘭人，凡是有資本的人，不分民族的共同來壓迫各民族工人。”（工人階級與民族問題）

“但是現在資產階級畏懼工人，故與保皇黨一類的潑列許開維恩區聯合，與反動勢力聯合，違反德謨克拉克西主義，提倡壓迫民族，主張民族無平權，并且用民族

主義的口號來誘惑工人。”(同上)

列甯的這些著作，還不夠說明帝國主義扶植殖民地落後國家封建勢力的意義嗎？讓嚴君自己去答覆吧！

事實是理論的最好的說明。我們現在撇開了理論來看事實吧。

大英帝國主義統治印度的方法，除了用流血政策外，最有效的方法就是勾結扶植印度的王公(封建貴族)。英帝國主義不僅利用王公來欺騙羣衆，而且利用來打倒幼稚的印度資產階級，至印度資產階級完全降服爲止。對印度的統治如此，對於緬甸，對於澳洲，對於非洲，對於一切殖民地的統治都是如此。

這不僅是英帝國主義統治其殖民地如此，也是一切帝國主義統治殖民地慣用的法寶。法帝國主義之於敘利亞，於安南，於非洲的殖民地；荷蘭之於東印度羣島；意大利之於非洲殖民地；西班牙之於摩洛哥；美國之於南美各落後及東方的非列濱；日本之於朝鮮台灣；無一不是一樣。

以中國來說，自然也不能例外。

帝國主義最初侵入中國時，曾對中國的封建勢力予以無情的破壞，鴉片戰爭，英法聯軍戰爭，中日戰爭，義和團戰

爭，都是最顯明的事實。但是一九〇〇年以後，帝國主義與中國的封建勢力不會有過直接的衝突。這原因是這樣的：在一方面，封建勢力不僅屈服於帝國主義猛烈的砲火攻擊，而且為國內革命勢力所驚嚇。代表封建勢力的統治階級不能像汪精衛那樣作“夾攻中之奮鬥”，於是不投降帝國主義，只有屈服於革命勢力。但封建勢力與革命勢力有根本的矛盾，決不能調和；而與帝國主義則因彼此同感受革命的威脅而有勾結的可能，所以封建勢力不能不立刻對帝國主義遞了降表。在另一方面，帝國主義對於中國的侵略，當然是露骨的毫不顧惜的進行，可是下面的兩個事實使帝國主義的侵略方式受到或大或小的影響：第一，因資本輸出而誘發了中國境內新式工業的萌芽，民族資產階級的意識漸漸抬起頭來，民族工業的發展有妨礙帝國主義在中國經濟利用之積極作用的危險；第二，由於過度的榨取所引起的廣大羣衆的反抗，有根本推翻其在中國已得權利之危險。羣衆的革命運動雖然可以用流血的手段鎮壓一時，但愈是鎮壓，反抗愈劇烈。帝國主義是知道這一點的，所以帝國主義除了必要時施用直接的流血政策的壓迫外，主要的是利用封建勢力來打倒新興的資產階級與羣衆革命勢力。自一九〇〇年以來，整

整三十年中，帝國主義對華政策的主要點，一貫的是扶植封建勢力以阻礙一切新興勢力的發展，因為任何新興勢力的發展，無疑都是妨礙帝國主義的在華利益的。

特別重要的一點，就在中國並不是那一個帝國主義單獨統治的純粹殖民地，而是各帝國主義共同掠奪下的國際殖民地。各帝國主義誰都也想單獨佔據中國，可是事實上一時是不能做到。無論那一個帝國主義國家，既不能立刻單獨佔據中國，於是就盡力在中國擴張勢力。經濟侵略的發展，必須以政治勢力為其後盾；政治勢力不僅單靠軍艦，而且必須扶植當地的政治勢力為其助手，於是各帝國主義都在中國各自找其可供利用的工具。軍閥的封建割據，是最有利於帝國主義割據統治中國的局勢的，同時，帝國主義在中國勢力範圍的劃分，也成了軍閥割據的基礎條件之一（詳細參閱拙作中國社會的經濟結構第三章）。帝國主義與封建軍閥的相互利用相互勾結，成了近代中國政治史之最主要的題材。

嚴君說：

“資本主義社會的發展，常常保持舊時代的一切殘存制度來適應資本主義自身的利益，但我們決不能說

資本主義因此反要去維持封建勢力使自身不能發展。”

(嚴書第一二五頁)

嚴君這段話簡直是比黎錦暉的毛毛雨，可憐的秋香，葡萄仙子這類作品更沒有價值！我們決不是說，帝國主義維持落後國家的封建勢力，是使帝國主義自身不能發展。却却相反，帝國主義要維持封建勢力，正是爲了自身的發展。這裏並沒有矛盾，只要嚴君能少做點罵人的“鬥爭”，而平心靜氣的仔細再去讀讀馬克思，特別是列寧的著作，當可有所覺悟。

嚴君完全以青紅幫吃講茶打架的態度，盛氣凌人的罵倒一切，以批駁不同見解的人，他以爲：

“不肖門徒最反動的理論，便是武斷地斷定帝國主義在中國維持封建勢力使中國資本主義經濟不能發展，甚至說最近中國封建勢力完全復活起來。”(上引書第一二三頁)

“忠實同志”，或者是“肖徒”嚴靈峯君，是怎樣地“文斷”帝國主義與中國封建勢力是絕對衝突呢？

嚴君自己知道不能掩飾帝國主義勾結中國軍閥，扶植中國軍閥的事實，於是又舉出一個巧妙(不！其實是蠢極！)

的例子來爲自己蓋魂：

‘歷史上的事實可以數見不鮮，法國大革命中資產階級反利用一切破產貴族來推翻舊制度，即在現時進步的資產階級國家如英國，意大利，日本尚利用皇帝的統治形式來代表資本主義的利益。我們固然承認皇帝的存在是封建時代的遺物，但我們不能說，英國，日本，意大利的資產階級要維持封建勢力，所以，英國，日本，意大利，受此資產階級所維持的封建遺制的阻礙，資本主義便不能發展。’（同上第一二五頁）

這個舉例是充分地暴露了嚴靈峯君的淺薄，無知，荒謬，甚至沒有絲毫常識！

在這裏，嚴先生的荒謬可以分兩方面來說：第一，我們是指帝國主義扶植殖民地落後國家的封建勢力，而不是說帝國主義扶植其本國的封建勢力。嚴君的荒謬是以牛頭不對馬嘴的把戲，忽然舉帝國主義內部情形來作例，其荒謬滑稽，淺陋無知，使人作嘔，也使人捧腹！第二，嚴君拿英國日本等國皇來比中國的軍閥，更是滑稽到了極點！這種對於社會科學沒有一點初步常識的人，我們如果來罵他是修正或曲解了馬克思主義，那真是太抬舉了嚴君而太侮辱馬克思

主義了。

馬克思主義階級理論告訴我們，要估定統治階級的階級背景，不能從政治統治者個人的出身或政治統治者的官號名銜來決定的。這是一個初步的常識。英國或日本的國皇，不管他的出身是貴族，不管他的名號是天皇是皇帝，只要他的實行的政綱是代表資產階級利益的，那末他就是資本主義的代理人。麥克唐納爾或多姆斯，不管他們的出身是工人，不管他們口頭上是無產階級利益的代表者，只要他們實行的政綱是代表資產階級利益的，那末他就是資產階級的傭僕。同樣，在中國，不管軍閥的出身是破產的農民，或是資產階級的子弟，如果他所實行的政綱，是割據稱霸，苛捐雜稅的重重剝削，無理性的徵發，拉夫拉車，派糧派草，任意殺人，不顧法律，敢作敢為，破壞工商業的發展，這就是典型的封建諸侯的復活。

嚴君到了不能自圓其說的時候，只得又拿出他的最後的盾牌來了：

“你們不懂得國民經濟，你們是新修正派，你們是不肖門徒！”

等三，嚴君既然認為帝國主義侵入中國以後，只有無情

地破壞封建經濟，自然要以爲“中國的資本主義是必然會按一般社會經發展公律發展的，并且現在還是繼續發展着。”

嚴君爲要“證明”中國資本主義是在“發展”，於是抄了許多的統計。本來拿統計字數來說明經濟的發展是最可靠的材料，可惜嚴君雖然東抄西襲，然而抄來的統計，都是在一九二二年以前。這些陳舊的統計（差不多都是十年以前的）說明了些什麼呢？說明在一九二二年前數年間，中國資本主義生產有了相當的發展——也僅僅是相當的發展——而一九二二年以後是寂然無聞了，否則聰明多智的(?)嚴君所抄的統計決不就止於一九二二年。

一九二二年前數年間，中國資本主義生產的相當的發展，這是一個事實，我曾在別的論文中曾說這不僅是空前的，簡直是絕後的中國企業的“黃金時代”。但這黃金時代是表示什麼意義呢？

嚴君抄了這些一九二二年以前的舊統計，很得意的說：

“我們現在試舉一些數目字來證明，中國的資本主義經濟是否受帝國主義扶植封建勢力的障礙而不能發展呢？”(上引書第二〇頁)

嚴君以爲這些陳舊統計數字是：

“主要的在於證明，自帝國主義侵入中國以後，或更確切些指出自一九一一年辛亥革命以後，雖然，中國受帝國主義的束縛日益堅固；雖然在有封建殘餘的條件之下，雖然，歷年不斷地國內戰爭的破壞。然而，中國社會經濟資本主義化的過程，還是有蒸蒸日上之勢。資產階級在社會上政治作用之擴大等等都是反映中國社會內部資本主義成分的增高。”（同上第二五至二六頁）

嚴君企圖以這些陳舊統計來說明中國資本主義經濟的發展，沒有受帝國主義扶植封建勢力的束縛。可是事實却把嚴君這種“正統馬克思主義”理論完全推翻。

一九二二年前數年爲什麼成爲中國企業的黃金時代？正因爲這個時期帝國主義對中國的侵略因忙於世界大戰而減輕。世界大戰是發生於一九一四年，結束於一九一八年。在這幾年中間，帝國主義忙於火併，帝國主義國內的偉大工廠都臨時改爲從事軍事工業製造，成千成萬的工人從工廠調到火線上去，所以帝國主義已不能如平時向殖民地半殖民地落後國家輸出商品。這即是說，殖民地半殖民地落後國家所感受帝國主義的經濟侵略，比平時減輕了很多。大戰雖

然束結於一九一八年，可是在大戰結束的最初幾年，帝國主義國內的生產尚未完全恢復，所以對殖民地半殖民地落後國家的經濟侵略也不能立刻恢復戰前的水平。所以一般說來，自一九一五年到一九二二年（或一九二一年），是中國工業稀有的“黃金時代”。中國資本主義生產在這個時期得到了相當的發展，不僅不是如嚴君所說帝國主義不會扶植封建勢力，不會阻礙中國資本主義經濟成分的發展，而是證明了帝國主義扶植封建勢力，是阻礙中國資本主義生產發展的一大原因，一九一五——二二年之所以有相當的發展，就因為帝國主義無暇東顧。一九二二年以後，帝國主義生產已經恢復到戰前的水平，其殖民地半殖民地落後國家的經濟侵略又更加緊，所以中國的資本主義生產又受到阻礙而不能發展，而且一般的是衰落。可惜嚴君統計只舉到一九二二年，但橫直都是一樣，嚴君的移花接木的手段仍然不能掩飾其淺薄的謬見。

在中國經濟危機及其前途這本書的前五章，我不僅是例舉了農業經濟破產的情形，而且列舉了工商業衰落的情形。我在那本書中所抄下來的統計字數至少比嚴君所抄的要新鮮而可靠一點。我們並不否認某種輕工業部門（例如

紡織工業)年來或有某種程度的發展,但這種發展一般說來還是很微弱的,這在拙作中國社會的經濟發展與中國經濟危機及其前途這兩部書中已經有詳細的說明,已無需再為嚴君那般心勞日拙地去東張西羅抄那些陳舊統計來“證明”了。

嚴君很大胆地說:

“若以為中國資本主義經濟不能發展,或沒有發展,這只是‘新修正派’迂腐之談。”(同上第二六頁)

其實我們絕沒有說過中國資本主義經濟沒有發展,或者否認中國有資本主義生產;但我們堅決的否認目前中國資本主義是在繼續發展,如嚴君所想像的那樣順利。嚴君以為我們是“迂腐之談”,而他自己則簡直是荒謬絕倫!

在這裏,使我想到了另一種荒謬絕倫的見解,即是被嚴靈峯君大罵為“偵探員”的任曙君在他的“大作”中國經濟研究中也像嚴君那樣無聊地舉了許多荒謬可笑的例子,例如他說:

“如果我們說中國的帆船可以表現封建時代交通工具,輪船則代表資本主義時代的交通工具,那就請大家注意下列的紀載:

歷年輪船與帆船出入全國各海關噸數的百分比

年 代	輪 船	帆 船	合 計
1875年	85, %	15, %	100, %
1905年	91, %	9, %	100, %
1915年	93, %	7, %	100, %
1925年	97, %	3, %	100, %
1926年	98, %	2, %	100, %

(中國經濟研究—四〇頁)

任君在海關貿易冊上抄到了這份輪船帆船出入口比較表，於是喜形於色地表示他的理論的“勝利”。

其實，只要有點常識的人，就可以知道這是多麼荒謬可笑的一個比例！這個比例的本身已經是不通，至於說在一八七五年輪船就佔了百分之八五，帆船只佔百分之一五，這尤其是荒謬可笑！任君知不知道在一八七五年，中國已經有了幾個上海？——在任君的想像，中國內地，即使是偏僻的鄉村，也變成上海了。任君這些無聊的比喻，我們只能拿出來作為談笑的資料，根本沒有批判的價值。

任君又舉了別一個例：

“如果說由錢莊和銀行的興替，亦可以相當的看出

現代資本主義經濟發展的程度，那我們就介紹出如下的數目字來：

一九一二年至一九二〇年中國銀行投資的百分比

年 代	錢莊	銀行	合計
1912年	68,%	32,%	100,%
1920年	37,%	63,%	100,%

“這一個小小統計是很有意義的。不過十年之間，銀行和錢莊表現了決定了新陳代謝的關係。銀行投資日多，錢莊投資日少，這裏我們很明白的看到中國同整個世界經濟發展沒有兩樣；已經過渡到金融資本主義統治時代。人們再也不能拿歷史上商業資本主義一語來比擬今日了。”(同上第一四一至一四二頁)

恭喜！恭喜！“中國同整個世界經濟的發展沒有兩樣；已經過渡到金融資本主義統治時代”！如任君所說，中國已經是一個帝國主義國家了！無怪資產階級的代言人像任曙嚴靈峯諸君要鼓舞雀躍了！

可是事實是怎樣呢？首先，我們對於任君這個統計不能不表示相當的懷疑，不知這個統計是根據何處而來？而統計中所表示的百分比是指上海一埠，還是指全國？但這些都不

重要，現在的問題是中國銀行資本的性質如何？這是值得我們注意的問題。

在中國經濟危機及其前途第四章，我曾指出這樣一個矛盾的現象：

“由於農業經濟的大破產，工商業的衰落，全國之極度的貧乏與極度的混亂，社會金融的危機是不待再說了，但是有一個矛盾的現象，就是銀行業之特殊的發展，與工商業農業經濟的衰落，正成了一個反比例。”

這個矛盾的現象是必須加以說明的。

銀行業的發展，在上海表現得特別清楚。上海是全國經濟的中心，當然也就是銀行業的中心。上海的外國銀行不必說，即是本國銀行，無論大小，這幾年來幾乎全是獲利。

最近三年來上海各本國銀行盈餘數如下：

行 名	1927年度	1928年度	1930年度 元
中央銀行	—	—	1,700,000.00
中國銀行	損 元	損 元	1,000,000.00
交通銀行	548,839.34	577,694.86	500,000.00
浙江興業 銀行	131,594.28	263,258.41	575,000.00
浙江實業 銀行	342,056.55	358,344.1	445,000.00

同儲蓄處	12,592.97	23,811.32	未詳
上海商業 銀行	39,037.19	267,506.44	510,000.00
同儲蓄處	不詳	36,162.92	未詳
鹽業銀行	1,217,829.42	1,198,159.39	200,000.00
中孚銀行	131,414.97	159,319.03	75,000.00
四明銀行	424,446.13	649,798.87	未詳
聚興誠銀 行	33,703.21	168,673.06	100,000.00
中華商業 儲蓄銀行	13,751.08	81,200.91	未詳
廣東銀行	325,068.72	457,554.83	未詳
金城銀行	990,617.16	1,008,779.14	200,000.00
新華商業 儲蓄銀行	183,036.73	47,237.79	30,000.00
東萊銀行	36,703.94	192,938.82	280,000.00
大陸銀行	451,779.31	461,375.31	160,000.00
東亞銀行	424,539.70	825,991.76	未詳
永亨銀行	20,815.40	87,094.56	未詳
中國實業 銀行	301,812.76	290,231.05	170,000.00
同儲蓄處	未詳	37,897.75	未詳
中國通商 銀行	105,994.13	206,891.99	未詳
中南銀行	796,269.15	829,922.87	600,000.00

農商銀行	64,978.04	未詳	未詳
工商銀行	不詳	損	110,000.00
和豐銀行	695,834.79	547,982.66	未詳
江蘇銀行	29,217.46	197,675.55	300,000.00
同儲蓄處	5,649.77	4,264.26	未詳
中華勸工 銀行	29,504.17	54,507.07	未詳
上海煤業 銀行	12,182.35	49,075.84	未詳
百匯商業 儲蓄銀行	23,081.67	25,134.84	未詳
信迪商業 儲蓄銀行	5,537.25	52,284.90	未詳
同儲蓄處	未詳	824.61	未詳
香港國民商 業儲蓄銀行	269,727.76	181,401.32	未詳
正大商業 儲蓄銀行	25,279.74	26,411.65	未詳
上海通和 銀行	28,640.82	56,782.82	未詳
中國農工 銀行	135,115.14	141,268.56	110,000.00
松江典業 銀行	17,910.90	27,567.32	未詳
上海正義商 業儲蓄銀行	12,592.32	14,080.54	未詳
國華銀行	72,742.35	185,692.40	230,000.00
惇敘儲蓄 銀行	17,354.77	26,490.76	未詳
華新銀行	116,328.48	125,142.40	未詳

上海女子商業儲蓄銀行	25,950.96	28,899.32	未詳
勸業銀行	未詳	—	—
江南商業儲蓄銀行	未詳	783.34	未詳
通易銀行	未詳	26,632.31	未詳
中國興業銀行	未詳	損	12,000.00
漢口華豐銀行	未詳	—	—
道一銀行	未詳	—	—
明華銀行	未詳	—	—
華大銀行	未詳	—	—
日夜銀行	未詳	—	—
富滇銀行	未詳	—	—
濟東實業銀行	未詳	—	—
中國儲蓄銀行	未詳	—	—
美華銀行	未詳	—	—
安徽商業銀行	未詳	—	—
大生銀行	未詳	—	—
察哈爾興業銀行	未詳	—	—
上海國民儲蓄銀行	未詳	—	—
正元銀行	未詳	—	—

松江銀行 未詳

其他

上海各中國銀行業務的發達，於此可見一斑。

上海銀行資本之畸形的發展，這是什麼意義呢？可惜嚴君雖然抄襲了許多統計，而沒有抄到這份統計，否則，他自然更要興高彩烈的喊“中國經濟已經過渡到金融資本統治的時代”了。這固然是荒謬的見解，而一般人以為這是中國經濟復興之最具體的說明，無疑也是錯誤。

上海銀行資本的發展，其所以不能作為中國經濟發展或復興的說明，是因為中國的銀行資本包含有如下的幾個特質：

第一，中國的銀行界的最主要的業務，是投資於政治借款，而上海的銀行界更以投資公債買賣為唯一要務。外國銀行資本以投資工業，輔助工業資本的發展為要務，而中國的銀行資本却與工業資本隔離而以政治借款的投機買賣為要務。這一個特質是決定於中國社會之特殊的經濟結構。

中國工業之落後是不待再說明的，可是商業高利貸資本在中國却已有長期的發展。自從帝國主義侵入中國，商品的侵入與原料的掠奪，發生了大規模的國際貿易。在這種經

濟侵略的過程中，產生了買辦階級（洋貨進口與土貨出口的經紀人）；買辦階級的本身不是新興的工業家，而是原來商業高利貸資本的領袖。他們利用原來在市場上的優越地位，做了帝國主義商品侵略中國的中間人。

交換關係的發展，引起金融機關廣大的需要，這是中國新式金融機關產生的第一個條件，也就是中國銀行資產階級與買辦階級發生密切關聯的原因。

另一方面，由於財政的窮乏而引起借外債的需要。外債不足，再輔之以內債。由於內外債的發行，在政府方面需要適應於借款便利的金融機關，而同時經手借款的官僚也企圖從中取利，所以官僚投資於銀行，就成了中國銀行資本發達的特殊條件。所以中國的銀行資本一方面帶有買辦階級的成份，而另一方面是官僚的成份。買辦階級與銀行資產階級，銀行資產階級與官僚，牠們相互之間的密切關係是不待說了，而官僚與買辦階級之間，也有同樣的密切關聯。因為官僚要借外債，固然在許多方面需要買辦階級為經紀人，而在對內借款方面，買辦階級也有很重要的作用，他們藉銀行或公司的資力來投資於政治借款。所以買辦階級，銀行資產階級，官僚，他們是三位一體。

買辦階級的利益是與帝國主義經濟侵略相一致的，帝國主義的經濟侵略愈發展，買辦階級的利益也愈大。國內工業的發展，對於帝國主義的經濟侵略是不利的，所以買辦階級與國內工業資產階級的利益是不一致的，而且是相反的。官僚的本身是封建地主豪紳政權的代表，他們是在帝國主義的扶植之下，作封建軍閥的工具而為其統治的助手，所以他們的利益也是與工業資產階級背道而馳的。以官僚買辦階級（商業高利貸資本的首領）為構成分子的銀行資產階級，與工業資產階級利益之不一致，也就可以想見了。這是中國銀行資本之特殊性質的決定條件。

銀行資本既不用於工業投資，於是傾其全力為政治借款的投機買賣。年來公債庫券等等的政治借款名目之多，凡數十種，額數之鉅，近十萬萬。銀行資產階級利用其經濟地位，操縱公債市場，其獲利之豐，可想而知。這是銀行資本——特別是上海的銀行資本之長足發展的第一個原因。因政治借款的投機買賣而所得的發達的結果，其無益於社會經濟——特別是工業經濟，是不待細說的。因為政府借到了借款以後，並不是去興辦實業（縱使名義上有實業公債絲業公債等），並不是去發展交通（縱使名義上有鐵道公債航業

公債等),並不是去救濟農村,而是用於軍政各費——特別是用於軍費。所以公債之發行愈多,一方面固然可以使以官僚買辦階級為構成分子的銀行資產階級獲利愈豐,而另一方面却因此使社會經濟的破壞尤甚。

上海這些銀行之所以能獲偌大利潤,大半是從事於政治借款的投資(主要的是公債的買賣)得來。舉中國交通兩行(上海的)作例,在一九二七——二八年中,他們除了公債買賣不計外,直投資於政治借款的資本,計有*

(一)中國銀行官廳放款表

年 份	定期放款 元	活期放款 元	合計 元
1927年	37,510,053.36	55,360,337.47	92,870,390.83
1928年	58,640,926.54	76,728,874.51	135,369,801.05

(二)交通銀行官廳放款表

	元
1927年	62,858,654.27
1928年	65,971,488.56

這是一個很有趣味的統計,中國銀行的資本總額僅只25,000,000元,而且還有289,000元的資本未繳,可是在1928年,這個銀行對政府借款的直接投資(買賣公債票不在內)却有135,369,801元之鉅。交通銀行的資本總額是10,00

0,000元,而且還有1,284,850元的資本未繳,而這個銀行直接投資於政治借款的,有65,971,488元之距。

其餘各銀行的直接投資於政治借款的,當然不在少數,可惜我們找不到這種統計。

除了直接的政治借款的投資以外,間接的政治借款的投資——公債買賣——為數更鉅。茲就1927——28年的統計,上海各大銀行資產類內有價證券的資額如下:

行 名	1927年度 元	1928年度 元
中國銀行	29,971,766.97	32,600,359.32
交通銀行	11,605,816.48	8,561,704.11
浙江興業 銀行	6,946,325.07	7,197,772.56
浙江實業 銀行	6,335,617.95	5,537,025.26
上海銀行	3,218,722.14	3,476,642.61
鹽業銀行	3,839,621.66	3,915,469.41
中孚銀行	2,374,910.53	2,532,047.33
四明銀行	1,392,989.46	2,163,029.88
聚興誠銀行	547,977.87	1,326,289.68
中華銀行	547,567.64	413,441.22
廣東銀行	37,341.40	未詳

金城銀行	4,439,595.25	8,007,237.15
新華銀行	3,117,104.65	2,980,630.91
東萊銀行	1,734,093.77	796,094.41
大陸銀行	2,927,171.55	3,191,652.52
東亞銀行	97,725.47	269,482.94
永亨銀行	691,446.52	355,304.75
中國實業 銀行	2,068,479.98	2,758,433.69
中南銀行	4,25,671.88	5,906,124.18
農商銀行	341,231.20	未詳
工商銀行	358,753.57	486,444.17
和豐銀行	40,538.85	187,756.48
江蘇銀行	791,502.43	527,450.09
中國通商 銀行	未詳	未詳

(未入銀行公會者不列入)

所謂有價證券，本是包括公債庫券股票提單等等而言，但據熟悉上海銀行情形者言，上海各銀行所存之有價證券，什九為公債庫券。銀行界對於公債投資之鉅，可見一斑。

中國銀行資產階級的第二個特徵，就是牠是高利貸資本的變相。如前所說，買辦階級是中國銀行資產階級構成的

主要成分，而買辦階級就是商業高利貸資本的領袖，所以中國銀行資本的基礎，根本就是建築在高利貸資本之上。

中國銀行利息之高，為各國銀行業界所無；所以中國的銀行資本不僅不能完成其輔助工業資本發展的主要任務，而且成了阻礙工業資本發展的桎梏。

中國銀行界放款利息之高，世界各國，無出其右。就上海各銀行所定之存款利率而論，活期的利息，普通是年息四五厘。定期存款期限一年的，年息普通為七厘；二年普通為八厘。存款利息既如此之高，則放款利息之高，自不待說。所以銀行放款利息，至少當在八九厘或一分以上，而且還要附於苛刻的條件，例如要可靠的抵押品等。

中國工業感受高利貸的壓迫，比比皆是，例如一九二七年華商紗廠聯合會的宣言中，指出

“……國內金融，貸款息重，廠商辛苦經營，謀償銀行錢莊欠款之資金，猶虞不足；日積月累，母子相乘，祇有出於售廠之一法。……”（見陳著：經濟改造中之中國工業問題第三〇頁）

紗業界鉅子聶其焜君，在吾國紡織業與日本之比較一文（見第五卷第十號上海總商會日報）中也：

“……日廠在彼國銀行用款，祇付年息六七厘之子金……若我國金融界，適得其反，當民國八九年間，紗廠獲利之時，銀行錢莊，莫不以與紗廠往來為得，且其計息亦較輕。至近三年來，紗廠損耗愈鉅，而金融界之逼迫亦愈緊，向之憑信用往來者，今則以貨物廠基作抵矣；向之月息八九厘者，今則加之一分以上矣；其自命眼光遠到者，對於吾業放款，逕行拒絕。若稍肯通融者，則一方吸取重利，一方向以維持實業之美名自居……”

在同上總商會月報中，陸伯鴻的那篇西雅圖歸客之感想中也說：

“……回顧我國實業不發達之原因：(一)由於無團結力，銀行家對於實業界之用款，必取厚利……”

銀行資產階級以高利貸的榨取所獲得的高度的利潤，正是工商界所流的血汗。所以這樣的利潤無論增加到如何程度，不僅不能作為測量經濟發展的尺度，而且正是工商業被高利貸榨取壓迫的說明。

第三個特徵，是土地及房產的投資。

因為內地混亂，所以內地人口漸漸集中到上海來，形成

了上海市場之畸形發展。上海的人口是一天天增加起來，同時內地的財富也漸漸集中於上海。因為人口增加，地皮日益騰貴，於是投資於地皮買賣與房產買賣，成了上海銀行界的主要業務之一。上海的人口愈多，地皮及房產就愈貴，地皮房產愈貴，投資於地皮房產買賣的人愈發財。上海各華商銀行所獲的鉅利，一大部分是由於政治借款之直接間接的投資，另一部分是由於地皮及房產買賣經營之所得。

據一九二八年的統計，是年上海各大銀行的地產投資總額如下：

行 名	地產投資 元
浙江興業銀行	2,028,463.87
浙江實業銀行	800,000.00
上海銀行	1,273,423.35
鹽業銀行	1,556,169.24
中孚銀行	506,873.46
四明銀行	500,000.00
聚興誠銀行	664,937.97
廣東銀行	1,777,110.03
金城銀行	2,435,987.81

東萊銀行	120,000.00
大陸銀行	1,059,305.68
東亞銀行	1,433,000.00
中國實業銀行	908,347.69
中南銀行	1,973,992.54
和豐銀行	1,107,691.22
江蘇銀行	283,718.42
又	46,010.53
又	44,516.88

(未入銀行公會者不列入)

銀行對於地皮房產的投資，無論其營業如何發展，至多只能造成幾個中國胡同，不待說，對於工商業的發展，簡直沒有絲毫意義。

中國銀行資本的第四個特徵，就是存款的來源是有特殊的社會背景。

中國銀行資本的微薄是不待說的，但是一般說來——從資本金的比例上說，外來的存款並不算很少。以一九二八年作例，上海各大銀行的存款數如下：

行名	定期活期及其他存款合計
----	-------------

中國銀行	387,688,788.03
交通銀行	128,959,969.35
浙江興業銀行	37,010,495.21
浙江實業銀行	22,849,082.82
又儲蓄處	6,584,830.38
上海銀行	44,241,039.55
鹽業銀行	43,059,393.79
中孚銀行	5,115,196.72
四明銀行	32,264,572.08
聚興誠銀行	9,609,821.29
中華銀行	2,597,634.70
廣東銀行	20,517,099.65
金城銀行	53,693,709.35
同儲蓄處	7,362,888.84
新華銀行	6,450,392.58
東萊銀行	8,744,495.11
大陸銀行	35,233,002.12
東亞銀行	10,763,101.75
永亨銀行	2,704,942.29

中國實業銀行	18,803,443.15
同儲蓄處	1,184,226.95
中國通商銀行	4,709,938.67
中南銀行	40,002,012.84
工商銀行	4,379,391.79
和豐銀行	15,287,891.36
江蘇銀行	6,609,987.79
同儲蓄處	1,483,152.96

(未入銀行公會者不列入)

以上二十三家華商銀行之存款總數爲九四七,八二〇,四〇七元一角二分,在民窮財盡的今日,這個數目當然不能算小。因此就有人以爲中國銀行裏的存款,尙且如此之多,外國銀行存款之多自然更不用說,因爲中國人有了錢是歡喜存到外國銀行去的。銀行裏既有這麼多的存款,可見中國社會並不貧乏。更由歷年銀行獲利之豐,可以證明中國經濟是向上發展。

這樣的見解當然是錯誤。

首先,我們要來調查這些存款的來源如何?

幾乎是誰都知道,存款的所有主,百分之七〇是大官僚

大軍官。無論社會經濟破產到如何程度，即使饑荒到了人自相食的可怖狀態（例如陝西與甘肅），官僚們還是一樣的有鉅大的進益，擁有鉅大的財富。官僚們固然歡喜把他的鉅大的財產存到外國銀行去，但是也有許多——特別是二等的官僚們——把款子存在本國銀行裏，因為第一，本國銀行存款的利息較為豐厚，財富之更大的積累，官僚們是決不會嫌多的；第二，如前所述，官僚與銀行資產階級本有密切的關聯；第三，這些軍政機關的存款大多是存在本國銀行，官僚們橫豎是把公款當作私產。轉劃過戶方便一些。有了這三個原因，官僚就成了本國銀行界的最大的存款所有主了。

中國的軍閥官僚金錢之多，是與社會之極度的貧乏與可怖的饑荒完全相反的。不管國內有一萬萬人以上災民，不管這些災民是以其同胞的屍體為其食糧，而官僚們討一個姨太太就得化上數十萬乃至數百萬元。但是官僚們的富有，即使到了娶一個女學生來做姨太太要化五百萬代價的奢侈豪富的程度，也不能作為中國經濟復興的說明的。却却相反，官僚們的財富愈增多，人民愈窮困，社會愈貧乏，經濟危機愈加嚴重。因為他們的財富都是剝削民間而來，而且他又不能把資本投資於生產工業。

總之，銀行資本之畸形的發展，由上述種種特殊原因所造成；這不僅不能作為經濟向上發展，或經濟復興的說明，而且却相反，這正是表示經濟破產的形勢愈嚴重。這當然是嚴君及任君所不理解的。

第四，嚴君以為中國農村的階級分化是由於“資本主義生產方法的發展，生產集中律的作用所造成的。”

毫無疑義的這是繼承以上的錯誤見解的結論。

資本主義生產在中國經濟結構中既還沒有佔領導地位（如前述），則自然還不足引起農村中之尖銳的階級分化。

中國農村中沒有尖銳的階級分化的現象嗎？

我們決不像動力派嚴君們那樣一味的抹煞事實，所以我們決不否認中國農村中現在已有尖銳的階級分化。可是這種分化決不是所謂“由於資本主義生產方法的發展，生產集中律的作用所造成。”而是由於農村中的嚴酷的封建剝削所造成。

我們決不像嚴君那樣用掩耳盜鈴，或移花接木的手段來“說明理論”。農村中嚴酷的封建剝削所引起的階級分化的情形，我們可以舉出許多事實來加以說明，一點也不是勉強。但這在中國社會的經濟結構一書及其他著作中（例如在

日文滿鐵支那日誌發表的一九二五——二七年中國大革命的農民運動等)，早已完成了這個任務，此次自可不必重複再述。

至於嚴君所提出的第五點(見前)，我將在別的著作答覆，而且在此處已沒有再詳說的必要。

總之，嚴君的中國社會觀的錯誤，已經很明白的暴露在讀者的面前，雖然嚴君頭上頂了列寧的靈位，身上穿了馬克思主義的道路，口中唸唸有緒，但是不相干，誠如嚴君自己所說：

“人能委棄真理，然而，真理永遠不會消滅的！”

嚴君引用王學文君批評他們(動力派嚴君們)的話來回罵所謂新修正派，現在我仍舊借王君的大筆，來回敬嚴君，作為我對嚴君的總評：

“那種見解，我們不能不說他是盲目的，不能認識中國經濟現狀是甚麼。”

一九三一年八月五日寫於普陀山中

今年七八月間，我因為腦病在普陀叢山中靜養，新生命書局的朋友寄來嚴靈峯君的大作中國經濟問題研究，拜讀之後，覺得非常失望。當時因為腦病未愈，所以草草寫成了這篇批評的文章。回到上海以後，不久

就看到讀書雜誌的廣告，知道嚴君又在人做其罵人的“鬥爭”，而且罵到我身上來了。讀書雜誌我沒有看過，不知他是怎樣罵我，而且也可以不必知道。但在此地，我不能不冒昧對嚴君進一點的忠告：批評別人的著作原不是一件壞事，但像嚴君這樣一味胡亂罵人，至多成了三家村的潑婦。例如他罵我““想”做中國列寧’，這簡直是無聊到了極點！我做夢也沒有“想”過要做中國列寧，而且我從來不曾拿列寧或列寧主義的名字來招搖過，因為我覺得我的名字和列寧或列寧主義這名詞是根本聯不起來的。如果說因為列寧做過俄國資本主義的發展這部書，而我做過一部中國資本主義的發展，就是“想”做中國列寧，這纔是荒謬絕倫！至於嚴君說他要打我的眼睛，可惜他自己就是一個瞎子；我的眼睛沒有打到，反而打了他自己的額角！我勸嚴君再多讀點書，再多翻翻辭典，纔後再來作罵人的“鬥爭”吧！一味亂罵別人，這只不過表示自己的無聊而已！

還須聲明的一點，我這文中的“我們”，實際上只是表示我個人的意見，不過“我們”這兩字，是我一向用慣了的句子。我是一個沒有黨籍的人，所以簡直可說我自己沒有立場，但像嚴君那種荒謬見解，實在有加以批評的必要。

作者，一九三一年十一月二十日寫於上海西摩路

評陶希聖的歷史方法論

張 橫

陶希聖是現在國內有相當威信的歷史學者，他關於中國歷史發表了不少的著作，論文，他的言論在一般青年中無疑地有多少的影響，因此檢討他的歷史方法是一件必要的事情。當然在這樣狹小的篇幅中自不能把他的方法作一系統的介紹與批判，不過我覺得必須將他的方法要點扼要的敘述一下，使一般青年學者能夠知道陶希聖究竟是怎樣的一種貨色——這樣於讀者也許是有興趣的。

陶希聖的歷史方法與一般舊式史家不同的地方，就是

因爲他自稱爲一位唯物論者——並且似乎是‘辯證唯物論者(?)’——他不滿意於舊式方法，主張改變研究歷史的態度和立場，這一點是陶希聖足以自豪的。關於這種方法的特點，在他的著作中常常有論及，譬如‘中國社會與中國革命’（新生命版）的緒論中‘如何觀察中國社會’一章；有極扼要的說明。他認爲觀察中國社會應該取三個觀點即歷史的觀點，社會的觀點，唯物的觀點；‘中國社會，照他的話，不是靜的，不是自然型成的；是動的，是幾千年歷史運動所造的’（見該書一頁）；‘歷史是一個繼續不斷的社會過程，中國史是從太古原住民族至今日的社會生活繼續不斷的發達。中國今日的社會現象有許多是和古代不同甚至相反的，但是要深知今日的社會現象，必須追溯那不同甚至相反的古代現象’（見該書一三〇頁）；中國社會，照他的話，不是個人物造成的，‘秦皇漢武，王莽，王安石各有功過。沒有他們則秦漢宋代的政治必不如史書所記載。但是人物是社會的創造物，大人物之所以大，是由於所統領所代表的社會勢力之大，……所以觀察中國社會不取個人觀點而取社會的觀點’（見註書二頁）；‘中國歷史照他的話不是心的發展或觀念，不是天道或理氣的流行。中國歷史是地理，人種(?)及生產技術與自然材料(?)’

所造成的……我們雖不執着於歷史定命論，但若把歷史的成因詳加剖析，則今日社會的狀況却都是必然的結果。（見該書二，三頁）

這種方法如果用幾句話概括地表示出來便是：中國社會史是一種不斷發展的過程，這過程不是個人或觀念的結果而是生產技術的產物，牠不是偶然的現象而是必要的過程。起初從這幾句話看來陶希聖的確與一般舊式的歷史家不同，他標榜着唯物論(?)的旗幟，反對唯心史觀的統治——這正是他能夠迷惑一般青年學者底一種主要根據，可是進一步詳細的研究他的歷史觀及內容，把牠嚴格的解剖一番，結果完全不同。陶希聖的唯物論在本質上不是真正的唯物論，牠到真正的唯物論(或者明顯些說就是辯證唯物論)不知差幾千萬里，唯物論在他的歷史學中只是一種裝飾品，假面具，大家儘管平心靜氣去讀一讀他的作品便可以相信我的判斷不是過分的。

固然，陶希聖也口口聲聲談‘經濟’，‘產業’……他的分析差不多都具有這些色彩，然而談‘經濟’，談‘產業’不一定便是唯物論，不然唯物論者在社會上都要佔優勢了。讀者研究某一種作品不應該只看牠表面上運用的名詞口號，而應該進

一步嚴格的分析牠的運用，牠的內容與本質。我現在舉出幾個比較顯著的例證來說明一下。

首先我們來看陶希聖對於中國社會性質的了解。中國社會究竟是什麼社會？牠的本質是什麼？這是中國歷史的根本問題，陶希聖對於這個問題曾費盡了不少的精神去解釋，可是他的結論仍是一場糊塗，他對於這個問題的觀點不但與辯證唯物論沒有相同的地方而且簡直地相反。辯證唯物論者觀察某種社會性質首先就注意到該社會的生產方式和這生產方式表現的生產關係形態——這種現實的基礎便決定整個社會構造；關於這一點在有名的‘政治經濟批評’（中譯樂羣版）序言中就有說過，因為人類由社會的生產他們生活資料時，造成某種一定必然的離自己意志而獨立的關係，這個關係是和他們的物質生產力發展程度，互相適應的生產關係，這些生產關係的總和形成社會的經濟構造，這個經濟構造是法律的政治的上層構造所藉以存立的真實基礎，而一定的社會意識形態也是和這個真實基礎互相適應的。在‘資本論’中同樣的有說過，這種特殊的經濟結構——無償的剩餘勞動在這一經濟結構中，便由生產者身上壓榨而來——決定了統治與隸屬的關係，這種關係，亦即由生產過程中直

接關係——這種關係的一定形式，自然是適應於勞働方法發展的一定階段以及勞働方法的社會生產力的——正是在這一點上，我們常能發現一切社會制度玄妙基礎的奧妙。這是辯證唯物論者對於一切社會歷史研究的出發點而所謂‘唯物論者’陶希聖根本不懂這一點。

陶希聖在他的大著中長篇大論地分析中國社會性質，然而這社會的核心，他始終不曾把握着。他不能夠了解中國社會所以是封建制度的是因為牠建築於地主對於農民之經濟剝削基礎上，地主對農民的剝削關係是封建社會的核心，中國社會所以到現在是半封建式的，就是因為這種剝削關係仍舊佔着優勢。陶希聖不曾具有這種常識，所以他的言論常常表現異常幼稚，在他的作品中差不多每一篇一章中都脫不得這種幼稚的錯誤。例如在他的‘中國之商人資本及地主與農民’（見新生命第三卷二號）一文有下面的幾段話：

‘我說中國社會的支配勢力還是地主階級，但商人資本却成了中國經濟的重心，何以商人資本發達而地主階級仍然是支配的勢力呢？由這個邏輯看來，這是一個矛盾。’

‘……所以中國的政治支配與經濟剝削二者隨商人資本發展的程度隨土地私有完成的程度，而逐漸分離。經濟剝

削，歸於地主階級，政治支配歸於官僚。’

‘官僚爲地主階級的利益而支配。却不是地主階級自己來支配。官僚買得土地而地主包辦官僚。却不是以其爲地主之故而爲官僚，不是以其爲地主之故而行支配。地主去做官僚，必須經由買爵或科舉或夤緣。官僚去做地主必須經由買收並稍加一些侵奪。官僚與地主要是這樣地分離而又聯絡的。’

‘……然而我們沒有巧妙的邏輯可以證明中國地主階級是過襲的身分，證明中國政治不是官僚政治，證明中國的土地不是可以自由買賣的。巧妙的邏輯可以使我們得到簡易的觀念，却不能指出中國的社會性質。’

‘……封建制度是一種地主制度。地主制度却不即是封建制度。私有契約地主制度也是一種地主制度，私有契約地主制度由商人資本發達而後成立……。’

我所以引出這許多話，目的不過是使讀者自己去了解陶希聖的錯誤。陶希聖不曾認識封建制度的本質，他因此把官僚制度與地主機器的分離，又把商業資本形成的契約地主制度與封建制度對立起來，他的眼光中只看見種種五花八門的現象，如地主制度，官僚制度，契約制度等等，而不能把

握這些現象的本質，換句話說，他簡直沒有能力去找封建社會的核心。他不能夠以唯物論的觀點去了解社會現象，他不知道經濟剝削是整個社會制度的基礎，其他的現象如政治的制度不過是牠的上層建築的，因此地主與官僚並不互相對立，反之後者不過是前者的化身罷了。陶希聖因為不曾了解這一點，所以中國社會對於他仍然是一個啞謎。

根據這種錯誤的立論便產生了陶希聖種種怪誕的判斷差不多他的整個歷史學內容都是同樣的一場糊塗。陶希聖一個重要的錯誤便是他的‘中國封建制度崩壞論’，他說中國社會自春秋戰國以來老早就脫離了封建制度的階段，中國社會已經不是封建社會了，因為商業資本的發達破壞了舊式封建制度，促成了私有土地制的建立。這種判斷在他的作品中隨處都可以找得，例如在‘中國社會與中國革命’一書中的‘封建制度抑資本主義’一章結語上說‘綜結上述，中國自戰國以後，已沒有完整的封建制度，因為商人資本的發達灌溉農耕的普行，完整的封建制度，已沒有存在的餘地’（見該書九六頁）。在該書中又有說‘春秋戰國時期是封建制度分解的時期，其特色是土地私有制度的開始及商業都市的成立’（該書二四五頁）。又在他的‘中國社會之史的分析’

(新生命版)一書中也有說‘中國封建制度的破壞是由於土地私有制和此制所促起的商業資本的發生，這是無疑的’(見註書一〇七頁)。‘在春秋戰國的時候有商業，有官僚，已足證明當時封建制度的崩壞了’(該書二五九頁)。此外在他的‘中國封建社會史’(南強版)的綜結一章中也說中國封建制度早已崩壞，並指出下面的四種理由即：(一)犁耕及灌溉農耕的發達，破壞獨立莊園制度；(二)農業生產力的增加，促進商人資本的發達；(三)商人資本又促進大土地私有與土地買賣自由，因此農民離村而走入奴隸的道路；(四)外國資本促進並結合商人資本於其下，使貨幣經濟破壞自然經濟，加速農業手工業的破壞’(見該書九一〇九一頁)。

陶希聖這種論調完全是反辯證唯物論的。陶希聖這裡所指出的種種破壞封建制度的證據沒有一點現實的基礎，他只注意於表面的現象而不會把握着社會的本質，這種論調顯然是他不了解封建社會性質的結果。陶希聖所列舉的種種證據中比較值得人們注意的便是商業資本這一項，因為商業資本的形成破壞了自然經濟，促進了土地私有制及土地買賣……等，某種程度上的確給封建制度一個打擊，因此這些現象遂把陶希聖的眼睛迷惑了，以為商業資本破

壞了封建制度。其實商業資本雖然破壞了自然經濟，給封建制度一個打擊，然而牠在本質上並不能破壞封建制度。陶希聖這種論調很值得大家注意的，因為這種立論不只是代表陶希聖個人的意見，而且許多中國問題研究者也同情於這種論調。例如自稱為中國問題的‘專家’拉狄克(Radek)也曾說中國古代秦始皇統一以後貨幣經濟代替了自然經濟，封建制度遂開始瓦解，並他曾肯定地說秦朝的政權是商業資產階級的政權(參照他的‘中國革命運動史’中譯 新宇宙版)。此外如陳獨秀彭述之等也認為商業資本的侵蝕使中國封建經濟日益破壞變成‘殘餘的殘餘’。所以關於這種論調我在這裏概括地說明一下。

要答覆商業資本能否破壞封建制度這一個問題，首先我須簡單的說明什麼是商業資本和牠的一般作用。商業資本的流通方式是 $G-W-G'$ ，即以貨幣購買商品，然後將這商品販賣得着比原有的貨幣更多的數目，這就是說商業資本的作用只是完成生產流通過程的一種媒介，牠只將現成的商品把牠轉運到旁的地方去販賣。商業資本的產生條件是商品的交換，更明顯些即貨幣經濟，那里只要有交換的過程，商業資本便要在那里發生作用。因此商業資本的自身並

不代表一定的生產關係，牠不過在原有的生產關係中完成一種媒介作用罷了。如果是這樣，那末商業資本的發展不能決定社會經濟，更說不上破壞舊式制度。在過去的歷史事實是這樣，商業資本在某個時代只是該時代的社會經濟的附庸，牠的作用完全由該社會的經濟制度來決定。

關於商業資本的形成和作用在‘資本論’的第三卷中曾有詳細的分析，譬如關於商業資本的作用問題在該處有說：

‘在古代世界中，商業的作用及商業資本的發達，常歸結到奴隸經濟，又依照出發點如何，一種以生產直接生活品爲目的的家長的奴隸制度，有時僅變爲一種以生產剩餘價值爲目的的，反之在近代世界中，商業資本的發達，歸結到資本主義的生產方法，由此所得的結論是：此等結果自身，不是由商業資本的發達決定的，而是由種種完全相異的狀況決定的。’

又有說：

‘商業資本的一切發達，使生產帶一種愈加趨於交換價值一途的性質，使生產物愈加變成商品，然商業資本的發達，就其自身講，尚不足以爲一種生產方法過渡到別種生產方法的媒介與說明。’（旁點是我加上的——筆者）

當然商業資本對於舊制度能夠發生一種解體的作用，這種作用對於生產方法的改造無疑地有不少的影響，然而這種影響的程度是以該社會原有的生產方法底構造為轉移的。關於這一點在‘資本論’第三卷中有極明顯的說明如：

‘商業及商業資本的發達，到處使生產向交換價值一方面發展，使生產的範圍擴大，使生產的種類加多，使生產普遍化，並且使貨幣成世界的貨幣，因此，商業無論在何處，對於以生產使用價值為主要任務的種種形態的元來諸生產組織，多少發生一種使之解體作用，商業對於舊生產方法所加的解體究竟達到何種程度，這首先是以這種生產方法的堅固及其內部的構造的如何為轉移的。這種解體的進程究竟歸結到何處？就是那一種新的生產方法起來代替舊的生產方法，這不是以商業為轉移的，但是以舊生產方法自身的性質如何為轉移的。’

又在該書中曾舉十六十七世紀的商業資本作為例證說：

‘當十六世紀中以及十七世紀一部份時期中，商業突然的擴張和新世界市場的創造對於舊生產方法崩壞以及資本主義生產方法的興起，發生一種重大的影響，然這却已經是

造成的資本主義的生產方法的基礎上出現的，世界市場自身構成這種生產方法的基礎。在另外一方面，以繼續擴大的規模而生產，這是資本主義生產方法固有的必然性，此是驅策世界市場不斷地擴大，所以此處不是商業不斷地使產業革命，而是產業不斷地使商業革命，現在商業的威權是結托在大產業諸條件或大或小的優勢上而的。（旁點是我加上的——筆者）

我所以引出這幾段話來麻煩我們的讀者目的，不過是希望大家能夠了解這幾句話的意思，這就是說商業資本並不代表一種生產關係，牠不能作為一種生產方法過度到另外一種方法的轉移底說明，因為這樣牠雖然帶有瓦解舊式生產制度的作用，可是不能破壞這種制度。現在更進一步來說明商業資本在中國社會史上曾否破壞封建制度問題。

說及中國商業資本的發展是起源於周末時期，貨幣即所謂‘錢’已在那時發現了，自然經濟因貨幣經濟的產生逐漸的崩潰，在各地形成了各種商業都市如洛陽，邯鄲，燕，南陽等，尤以邯鄲，燕為最繁。當時商業的狀況如齊國通貨獲利，富甲天下，衛文公通商惠工，遂成霸業，越用計然，范蠡的策劃，講求商業，遂吞強吳，並且當時商業的環境即號為

‘重本逐末’的儒家，亦不免爲之轉移，如子貢貨殖之後‘結駟連騎，束帛三幣，以聘諸侯，所至國君，無不與之分庭抗禮。’到戰國時代商品經濟更占重要，商業資產階級的作用更加顯著，如猗頓以販鹽起家，郭縱以鐵冶爲業與王者賭富，至魏之白圭，更以商人而兼政治家，魏文公且不惜以國家而拜倒於牛馬商人所謂駟的段干木門下，更足見當時商業資本的影響。這都是不可否認的事實。可是商業資本雖然在某種程度上破壞了自然經濟，腐蝕了封建社會，然而牠並沒有破壞封建制度，因爲所謂封建制度是建築於封建地主對於農民的剝削的生產關係上的一種體系，這種體系在本質上沒有絲毫的變更。事實上，再進一層，商業資本不但沒有破壞這種制度而且在更在原有制度的基礎上更加強了封建地主剝削的程度，以先在自然經濟時代，生產目的在滿足自己的要求，所以剝削的程度尚被限制着，可是在貨幣經濟發達以後，地主便提高他的奢侈的慾望，越發加重對於人民的剝削。其次再就當時社會政權方面來看也是這樣。我並不否認當時的商業資產階級的確在政權上具有相當的影響，然而主要的力量仍是在封建地主階級的手中，一直自秦朝以後到近代地主在各朝代中仍是統治階級。如果說商業資本

破壞了封建制度，那末商業資產階級就應該自己獨立的佔據政權，獨立地統治社會，爲什麼地主還是各朝代的主人翁？爲什麼各朝代一直到近代仍然是重農輕商呢？陶希聖對於這些問題不能給一個正確的答覆。

商業資本在現在中國社會仍舊是保留着那種原來的作用，自資本主義侵掠以來，牠更加在舊式的剝削關係上殘酷敲榨農民，對於舊式封建的生產關係原則上並沒有變更。所以中國封建制度自春秋戰國以來就已經崩潰了的論調完全是虛偽的，牠與客觀的事實相矛盾着。

如果照陶希聖的判斷，中國自春秋戰國以來就已經不是封建社會了，那末歷代統治者究竟是誰呢？陶希聖對於這個問題的答覆便‘發明了’他的‘士大夫階級’的理論。這種理論的要點是說士大夫階級代替了封建地主的統治，牠不是處於某種階級，牠不偏護於某一個階級而是各階級的代表，對於各階級的利益兼顧并籌的，中國社會就是這種士大夫階級統治的社會。關於這一點在他的著作中曾有系統的闡明，例如在‘中國社會之史的分析’底‘士大夫身分的發生，發展和變遷’一章中有說，‘在中國，本有超階級的社會羣，這便是過去的士大夫階級。唐代的牛李，宋朝的蜀洛，民國的研究

系，安福系，這都是士大夫做政治活動的集團。如果這些可以叫做黨，那確有超階級的性質。士大夫是超階級的，超出生產組織各階級以外，自有特殊的利益’（見該書七七頁）。又該書‘官僚的發生，發展及其在政治的地位’一文中也有說‘……但是士大夫身分，存在於生產組織中各階級的供奉之上。而官僚既是治理階級，則其生存，實在於生產組織中各階級繳納的租稅；且為維持並圓活其所掌握的政權計，常把生產組織中各階級的利益，兼顧并籌。所以官僚一方面雖常為地主階級的利益而治理，他方面又有時抑制地主，也有時恩惠及於農民’（見該書九三頁）。最後在該書附錄‘中國社會史的一個攷察’的結論中又有說‘中國是封建制度崩壞以後資本主義發達以前以士大夫身分及農民的身分關係為社會主要構造的社會’（見該書二六二頁）。這種士大夫階級，照陶希聖的意見，就是由知識份子構成的，牠的精神生活與物質生活完全脫離着，他這樣的說‘……國家的政權為人民，治權却被知識份子即“勞心”者所獨立這樣的人將構成士大夫官僚階級’（見該書一〇三頁）。又‘但是在歷史上，勞心的從來是富貴的，清高的，剝削的。勞力的從來是卑賤的，平凡的，被剝削的，所以把勞心和勞力分成的階級這是歷史的

事實……’（見該書二四一頁）。這樣的陶希聖式的‘士大夫階級’偉論!!（按這種論調常見於西歐學者例如德國社會學維貝爾〔Marx Beber〕在他的論著中曾說中國的政權統治者不是地主而是超階級的士大夫階級。此外世界經濟學家瓦爾加〔Varga〕的觀點也是這樣，如在他關於中國革命的著作中曾這樣的寫着說：‘……因此中國的政權——是為和平目的而發生，而並不是像歐洲那樣君權同諸侯及城市武裝資產階級爭鬥而發生的。因此疆土廣大的中國特別是自建築長城之後許多地方因為外戰的結果而變成荒蕪……結果中國組織了一種特殊形式的統治階級。這種特別形式在歐洲是沒有見過的叫做士大夫階級’。這種論調與陶希聖的可謂無獨有偶!!）

陶希聖這種理論根本是錯誤的。這種觀點是證明他對於中國歷史的發展完全盲目。士大夫階級是兩千多年以來的統治階級而同時牠又是超階級的東西，牠又是代表各階級利益的人物——這真是荒謬絕論的神話!!陶希聖錯誤的來源首先就是因為他不曾正確的了解社會的本質和社會階級的結構。關於社會的本質在上面已簡單的說明，現在我對於社會階級的結構問題來說明一下。

階級是什麼？社會階級的基礎是什麼？這個問題首先要回答。一位偉大的辯證唯物論者曾說過：‘按其^在歷史上一定的社會生產系統中的地位，按其對於生產手段的關係（大部份是在法律上固定了規定了的），按其^在社會勞働組織中的作用，同時還須按其收入的方法，及其所能支配的財產之大小，按上面這許多不同情形而分成的“人羣”即叫做階級’，更簡單的說階級便是某種人類的集團，這集團的人類對於生產工具具有同一的關係，牠在生產過程中具有同一的作用，因此具有同一的利害性的。社會中有各種階級，如基本的階級，這種階級是維持並發展該社會的生產以及再生產過程的，如封建社會的地主及農民，資本主義社會的資產階級與無產階級。除此以外更有一般的階級如過渡階級即資本主義社會的農民等，及中間份子如工程師，律師即智識份子。這就是說在階級社會的結構中存在着各種不同的階級，牠與該社會生產有直接與間接的聯繫，沒有超階級的份子，縱使一部份人以爲自己是超脫離一切階級而存在，其實這完全是空想，因爲社會的客觀條件使他們始終附屬於某一基本階級。

陶希聖所謂士大夫階級就是所謂中間份子即知識份

子，這種份子雖然是不會直接參加生產過程，然而牠必然反映着某種基本階級的利益，在過去的歷史的事實告訴我們知識份子只是該統治階級的擁護者，代言人，如封建社會的士大夫是擁護封建地主的利益，資本主義社會的知識份子則擁護資產階級。固然在某個時期一部份知識份子也會起來反對統治階級，站在新興革命階級的立場，然而這種現象只有在舊式統治階級的地位開始動搖崩潰的候時才產生的。

在中國過去歷史上，士大夫階級的確會表現異常重要的作用，不過這種作用絕不如陶希聖所說是超階級並代表各階級利益的，反之，中國古代的士大夫階級只是當代封建地主貴族的代言者，牠的任務不過是鞏固地主的統治地位而已。這種傾向不論在那方面都可以看得出，即就士大夫的意識形態一項來說，牠的要點也是在維持統治階級，麻醉羣衆，把當代的社會制度描寫作為天然神聖的秩序，使一般羣衆永久變為封建地主，貴族的奴隸。說到中國士大夫的意識形態，我便即刻想及孔孟的學說，這正是封建地主意識的最好模型，孔子孟子的理論和他們的全部政治哲學也就是當時統治階級的精神工具。比方孔子說‘君子之德風，小人

之德草，草上之風必偃。上好禮則民易使矣，上好禮則民莫敢不敬，上好義則民莫敢不服，上好信則民莫敢不用情。子師以正，孰敢不正？君君，臣臣，父父，子子；’又孟子說‘勞心者治人，勞力者治於人’（誰知陶希聖竟也不客氣擁護孟子的理論，真不愧為孔孟之後！！）這些論調完全是歌頌統治階級，欺騙，麻醉勞苦羣衆的無恥理論。

固然在某個時期士大夫的政策在表面上似乎與地主階級的利益不完全適合，例如王安石之變法及王莽的提倡井田等，這也是足以迷惑許多歷史家（陶希聖也在內）的事實，然而只要有些歷史眼光的人們，即刻就可以看出，這種計劃也不過站在封建地主的立場上來緩和農民的反抗運動底企圖罷了，正是因為這樣他們不是馬上破產，就是短期中便遭了失敗。

夠了！我不必去詳加論證，在這里也就極明顯地可以看出陶希聖的‘士大夫階級’學說是多麼虛偽，牠與歷史的事實是多麼矛盾着。

我一直到這里不過是指出陶希聖歷史學的幾個主要的錯誤，在這些敘述中也就可以顯示出他的歷史方法論底一般特徵，像這種方法論與唯物論沒有絲毫相同的地方，更說

正上有辯證唯物論的色彩。除此以外陶希聖的歷史學底全部結構都患了嚴重的錯誤。老實說一句話，這種論調並不是他個人的特點，而是他所代表的派別底整個傾向。不論那一位只要不具有成見的人們，把他的歷史著作翻閱一下，都可以看出我的判斷不是過分的。陶希聖的歷史著作有一個最令人感覺到地方，便是牠的矛盾性，更明顯些說內容與形式的矛盾性，敘述與結論的矛盾性等等。他不否認歷史是一種不斷變化的過程，反之他自己就該應說運用唯物的方法去研究歷史，把牠作為一種過程看待，可是一提到現在的社會問題，他的觀點又變為形而上學的，歷史的過程在他的眼光中似乎停頓了似的；說到階級鬥爭他也不否認，反之他自己就說中國社會史是一部階級鬥爭史，可是一提及現在的階級鬥爭，他的觀點又變了。處處當他敘述客觀歷史事實的時候，他就突然地把這些事實去適用他的主觀要求，不管這要求有否現實的基礎。因為這樣，所以唯物論在他的歷史學中完全被曲解了，修改了，牠變為詭辯主義，唯心論的傀儡。

陶希聖這種歷史學方法當然不是偶然的，牠正反映他所代表的派別底社會背景，這種背景使他不能徹底的站在

唯物論的立場。在這里我們也就可以得着一個很重要的結論，這便是：只有站在先進的革命階級立場，運用辯證唯物論的方法才能夠澈底的了解中國社會的史底發展。

一九卅一年，二月六日。

秋原君也懂

馬克思主義嗎？

孫倬章

頃讀本雜誌第六期，見有秋原君其人者，對於著者在本雜誌社會史論戰第一輯，拙著“中國經濟的分析”有所批判。學問由互相研究而成，一人一時的研究，當然不免有錯誤，讀者能糾正其錯誤，這當然是著者莫大的榮幸。不過由秋原君批判拙著的意思看來，秋原君不免太粗鄙，太武斷，“政治經濟的修養，過於缺乏”，——秋原君自己的話——馬克思

列寧主義的修養，過於缺乏，所以他的批判，完全錯誤，不惟不能使著者不能首肯，且真如秋原君的話，“頗使人失去尊敬之心”。

著者在答復秋原君之前，先有一個聲明，著者那篇拙著，是整部書中的一章，著者當時，竭精力於全部的結構，對於此章，是最短時寫成，以分析最重大最複雜的問題，在方法和材料方面，都不免有不圓滿或錯誤的地方；即著者現在看來，即有很多應修改的地方，不過大意敢自信是正確的，完全是根據馬克思列寧主義研究的結果。

秋原君粗鄙武斷，不懂馬克思主義；實足駭人聽聞，他憑空說，著者“連唯物辯證法與唯物史觀的區別都不懂”，毫不加以證明，這是如何的武斷呢？況唯物辯證法，我們只有為研究的便利計，才將唯物辯證法分開來研究，而實際應用上，辯證法應包含於唯物史觀之中，唯物史觀離開了辯證法，就不是唯物史觀，乃是機械的唯物論；辯證法離開了唯物史觀，就不是唯物辯證法，乃是觀念的辯證法，這兩個東西，怎能分得開呢？德波林在他著的唯物辯證法入門上說：‘馬克思主義的革命的辯證法，異於黑格爾底辯證法之點，在於牠沒有唯物史觀和自然觀，則全然無從着想，’這兩句

話，把唯物辯證法和唯物史觀的意思，說得異常明顯，秋原君的意思，是否要把這兩個東西分開呢？

秋原君自己似乎以深有修養於辯證法自負，然而他的文中，完全表現出形式邏輯的態度。他以為中國現在的經濟理論，只能有右的理論和左的理論，除了右與左之外，不能有第三種的理論；只有甲與乙的理論，不能再有丙的理論，只有是——是和否——否，不能有是——否和否——是，這完全是形式邏輯的觀點，不是唯物辯證法的觀點。著者肯定中國現在是資本主義社會，但是“舊”資本主義的社會，大異於“新”資本主義的社會，尚有封建經濟的殘餘，分析資本主義時，不能抹殺此等封建經濟的殘餘，這就是布爾塞維克的經濟學，大異於孟塞維克的經濟學之點，這是列寧同普列哈諾夫在俄國社會民主黨政綱上，大起爭論之點。這些意思，一言難盡，拙著“中國土地問題”和“評中國取消派經濟學”兩文發表之後，即可明白這些意思。這只因中國生產關係的事實，生就成這樣的“雜種意見”，列寧分析俄國資本主義時，也分析成這樣的“雜種意見”，秋原君你太不了解馬克思列寧主義的經濟學，你還須細心地去研究一下馬克思列寧主義的經濟學，再來說罷。

秋原君粗鄙武斷，駭人聽聞的地方，尤其是歐洲資本主義社會，起於何時的問題，著者根據馬克思在共產黨宣言上，說：“資產階級掌握政權，不過百年”這兩句話，來斷定歐洲資本主義社會的時期，不獨著者，即任何馬克思主義者，都不能否認如此的推論，我們是馬克思主義者，我們不由馬克思的話來作根據，又由什麼來作根據呢？況列寧也說共產黨宣言，是基礎的文件。不特此也，馬克思說：“用手推的磨子，產生了封建主的社會，用蒸汽的磨子，產生了資本家的社會。”用蒸汽的生產，開始於一七八五年，由馬克思的意義說來，歐洲資本主義的社會，實開始於一七八五年，馬克思在共產黨宣言上，所謂不過百年，即指一七八五年，（此意著者在以前，稍有錯誤的解釋，將來再版時更正。）秋原君謂“資本主義社會成立之期，遠在資產階級掌握政權之前”，這是聞所未聞的修正了曲解了馬克思主義。依著者看來，秋原君的錯誤有兩種來源，第一，他以爲封建社會直接即是資本主義社會，不知封建社會與資本主義社會間，尚有過渡的半封建社會，歐洲由十五世紀至十八世紀末，是半封建社會。第二，他不懂資本主義生產的開始，和資本主義社會的開始，大有區別，馬克思只說資本主義的生產，開始於十世紀之末，

沒有說過資本主義的社會開始於十四世紀或十五世紀。由這一點，更證明秋原君對於政治經濟的修養，過於缺乏，馬克思主義的修養，過於缺乏，真正是“就是警察禁止街上人的發笑，恐怕要聽見秋原君的馬克思主義，全世界的無產階級，要笑得牙齒落下來而警察禁止不住”。

依秋原君的主張，歐洲資本主義社會，遠在一七八五年以前，那末，馬克思所謂“用蒸汽的磨子，產生了資本家的社會”那句話，就不通了，應該要修改，請問你怎樣來修正這句話呢？依唯物史觀的定律，要有新的生產力，才產生新的社會，蒸汽機的生產，開始於一七八五年，而秋原君謂歐洲資本主義社會，遠在一七八五年以前，請問秋原君歐洲資本主義社會，是由什麼新的生產力產生的呢？蒸汽機的生產力，是劃時代的生產力，歐洲資本主義社會，既遠在一七八五年以前，那末，請問一七八五年之蒸汽機的生產力，又產生了什麼新的社會呢？秋原君你能說明這些理由嗎？好了，秋原君你太粗鄙了，太武斷了，太缺乏政治經濟的修養了，太缺乏馬克思主義的修養了。秋原君還有一種太怪的意思，他對於歐洲在蒸汽機生產的很遠之前，即以爲是資本主義社會，對於中國，蒸汽機的生產已數十年了，尚有人謂是封建

社會，秋原君對於這些人，沒有加以批判，似以為這些人都是正確的馬克思主義，何以呢？因為主張封建社會的人，在中國社會中已有很大的勢力了，然則秋原君，不是一位信任真理的學者，只是一個依附勢力的勢利之徒。好了，秋原君，我勸你在自己沒有真確的認識之前，不要亂動筆去批判別人的理論，我勸你靜心地去研究數年馬克思主義後，再來批判別人，你以為如何呢？

任曙君的研究方法不善，拙著“評中國取消派的經濟學，另有較詳的批判。但拙著“中國經濟的分析”為“怎樣幹”之一章，拙著全體的結構，在於力求簡單明瞭，俾易於通俗，欲使中國全體無產階級，都能家喻戶曉，而中國經濟問題中，最重要的關鍵，在於封建制度經濟與資本主義經濟的爭論，著者以任君此種統計的比較，頗易使人了解，故採取之。不龜手之藥一也，或則併繼洗，或則以沼吳，我研究的目的，在於通俗，任君的材料，能通俗，恰適合於我研究的目的。馬克思在“資本論”的序上說：他對於勞動立法材料，在資本論上特別寫得多，則因大陸諸國沒有注意勞動立法之故，可見研究學問，採取材料，常因研究的目的不同，而採取材料亦不同，不能一概而論。秋原君謂余不應採此材料，不

過以嚴靈峯君批評了任君的此種比較，謂帆船也載資本主義的商品，為資本主義服務罷了。其實，帆船是封建社會的交通工具，輪船是資本社會的交通工具，這是無法否認的事實。帆船為封建的工具是一事，為資本主義服務又是一事，不能因封建的工具，為資本主義服務，即變為資本主義工具的性質了。猶如英日兩國的皇帝，為封建社會的遺物，不能因他們現在能為資本主義服務，即謂他們不是封建社會的遺物了。中國社會現在的事實，不獨封建社會的工具，為資本主義服務，而資本主義的工具，也常為封建勢力服務，如中國的輪船，常為封建軍閥當差，供軍閥戰爭的使用，其他如銀行鐵路等，可以類推，這又怎樣說呢？故嚴君的批判，雖有一面的理由，而任君的比較，仍不失有相當的理由。不過此種比較的方法，雖偶爾可為經濟學研究的方法之一，然而終非正確的方法，研究經濟學應由生產出發，應由生產力的發展，以證明資本主義的發展，故拙著再版時，決定刪去此一段。至於驛站與郵政的比較，是由著者增加的材料，秋原君謂雲南一僻鎮，即有郵政，亦不能成為資本主義社會；但我們證明中國是資本主義社會，是由中國全國說，不能因一僻鎮不是資本主義社會，而即否認全國的資本主義社會，秋原君何

其只見樹木，不見森林呢？況郵政電信等，都是資本主義的交通機關，凡郵政侵入之地，資本主義的商品亦必侵入，農村的生產亦必逐漸地變為資本主義的生產，這都有相因而及的必然。學問不能完全由一人獨創，他人有心得的理論，也不妨採用，這才是學者研究真理的態度。故馬克思的勞力價值說，淵源於古典派的亞丹斯密和李加特，採用他人的材料或方法，這又何足為病呢？

拙著末尾兩段文字，是在拙著“中國土地問題”中摘錄的兩段文字，凡摘錄的文字，當然首尾不貫，譬如秋原君批判拙著的兩段文，只摘錄後面一段，這當然首尾不貫，莫明其妙，所以著者在拙著末尾，要附加幾句說明，以釋讀者的疑團，這是必然的手續。秋原君也要藉此來批判幾句，這不獨秋原君故意搗鬼，並顯出秋原君的輕薄無聊和無理取鬧，喪失學者的態度，“使人失去尊敬之心”。

一九三一，一二，二九。

略覆孫倬章君并略論

中國社會之性質

—A Memorandum—

胡秋原

頃由編輯先生處，轉來倬章君的文章，係答覆我對於他的文章之短評者。本來學術是天下之公器，任何人有表示他對於任何意見的見解之權利。而且，“錯誤是人情”，無須乎大驚小怪的。我批評的態度，也許“喪失學者態度”，不過我不是“學者”，這只好自引為漸愧。然而，我其所以不裝“學者

態度”者，無非是因為孫君那副自命馬克斯主義學者，前無古人後無來者的神氣，盛氣凌人，這個是機械論者，那個是庸俗。彷彿馬克斯主義之真理，已為我得之，所以如此不可一世。因此，如果孫君罵他人“輕薄粗鄙武斷”，倒不如自己先加反省。孫君問：“秋原君也懂馬克斯主義麼？”自己的幻覺，以為是真懂馬克斯了。如果馬克斯主義真是像孫君懂的那個東西，我就不懂並不以為慚愧，不，懂才怪醜哩。不過，幸而不是如此，倘馬克斯尚在，看見這樣冒充馬克斯主義者的孫君，我相信他會嚴厲地說，“嚙舌者啊，你不是我的門徒！”

我在答覆孫君之答覆以前，要聲明一句：在孫君大著中，可以批評的還多得很；我那篇信，不過是在行旅中旅寓之夜隨便記看完全誌以後的一點感想，算不得一個嚴格的批評。我現在為縮小範圍起見，僅就孫君答覆中的幾點擇要“答覆”。其次，還要申明的，因為與孫君還有一面之緣，並且從友人處略知孫君，態度是盡量使其不至“喪失學者態度”。

現在，就開始答覆“敢自信是正確，完全是根據馬克思列寧主義研究的結果”的論文之作者的孫倬章先生：

（一）關於唯物辯證法與唯物史觀

我說孫君不懂這兩者之區別，並非“粗鄙武斷”，有孫君

大作為證。因為孫君處處說旁人不懂辯證法，不能以是——非，非——是的公式去研究問題（P. 71—72, 80-83），彷彿懂得是——非，非——是就夠了的；我的意思，以為要解決中國社會問題，不僅要唯物論地理解現代社會中之辯證法關係，辯證法地理解中國社會之物質基礎，還要追溯中國社會之歷史底發展。通觀孫君全文，似乎將辯證法唯物論與唯物史觀混同；就是杉山榮的表，也是不十分正確的。

孫君斤斤于辯證法與唯物史觀不可分離之辯，這是無須乎說的，我縱非“學者”，但不妨說，關於唯物史觀及辯證法之名著，只要有日英華文本的，大概都會看過。然而孫君發問，“秋原君的意思，是否要把唯物辯證法和唯物史觀兩個東西分開呢？”我的意思是如此：這兩個東西的概念，是不同的，在馬克斯主義理論體系上自然不能分開，但唯物辯證法並非就是唯物史觀。因為，唯物史觀者，是唯物辯證法的歷史解釋。唯物史觀者，是從辯證法唯物論之見地，認識人類之社會構造，歷史發展的。想來這無須乎還加什麼解釋。孫君將概念混同，在這答覆中依然表現着。正如辯證法與唯物論也不能分開，但辯證法并非就是唯物論。

（二）論是——否與否——是

孫君說我是以為除了封建經濟論與資本主義經濟論之外，不能有第三種理論，說我是形式邏輯者。不過，我的意思：第三種理論是有的，但不一定是孫君的高見。孫君以為他的意見是中國經濟研究之 *Synthes*；中國是資本主義國家(P. 19)，但有上層建築中之封建殘餘(P. 73)。這就是說，經濟是資本主義的，政治是封建的罷。還有什麼“新”資本主義，“舊”資本主義的分別，老實說，我不知孫君係何所指。孫君叫我去“細心研究馬克斯列寧的”，“布爾塞維克的”經濟學，如果這經濟學就是孫倬章的經濟學，我唯有敬謝不敏。如果這“一言難盡”的經濟學就在中國土地問題與取消派經濟學兩部大著之中，我還勸孫君在未發表之前，以勉我者自勉。最可笑的，就是孫君常以是——否，否——是自炫，其實，這只是一個公式，叫人不要高興任何肯定結論。是為非，非為是者，並非說沒有是非，不過是說物質常在運動中，萬象無靜止者；今日之是即明日之非。樸列汗諾夫說得好，辯證法不是詭辯。“物質之運動，在一切自然現象之根底中。而運動就是一個矛盾。我們只能辯證法地，即以‘Yes is no and no is yes’的公式來考察問題。……運動中的物質之分子，因互相結合，形成某一聯合物；物體與對象。這些結合物，因

多少明白的永續性，表現其特質；他們存在若干時間，馬上又消滅，爲其他東西所代替了。在物質運動中唯一永久者，是物質之本身，不滅的本體。但是，當特殊的物質之暫時結合，作爲永久的物質動運之結合而發生的時候，以及，這結合作爲同一運動之結果而尙未消滅的時候，則其存在之問題，必須肯定解答。例如，金星存在乎，吾人當毫不遲疑地答道，‘是’。同樣，嫦娥存在乎，吾人亦當毫不遲疑地說，‘否’。……” (Plekhanov, *Dialectic and Logic, Fundamental Problems of Marxism* Martin Lawrence L.t.d)。蘇俄有名女學者 Axelrod 說，“在某時間內，在某空間內，在某一定現存條件下，不可否認那不可動搖的真理；即 A 是 A。”(托爾斯泰論) 例如，問，孫倬章君是不是“布爾塞維克經濟學家”呢？說是，固然不像；說否，也不對，因爲細心研究之後，今年不是，後年也許是的。同樣，問中國現在是否資本主義社會，任何肯定結論固然不對，但也不是以什麼是——否，否——是可以塞責的。即如孫君，不是以爲自己的意見“是”麼？

(三)論歐洲資本主義社會起于何時

我說孫君根據“資產階級掌握政權不過百年”的話，來推論歐洲資本主義社會，開始于1785年的不通，孫君以爲是

“相鄙武斷，駭人聽聞”。然而，請不要“駭”，聽我道來。在孫君聽了我的話，覺得“馬克斯話算不得根據，又由什麼來作根據呢？”，莫明其妙了。然而，孫先生啊，這是不能要馬克斯為你負責的。馬克斯只是說資產階級掌握政權不過百年，沒有說資本主義社會存在不過百年。馬克斯說經濟決定政治，列寧說國家是統治階級的機關，何以你斷定中國是資本主義國家了，而又說政權在封建軍閥之手中呢？歐洲第一次資產階級革命開始于尼德蘭（Netherland，即今日之荷蘭），繼發生于英國，次發生于美國，最後爆發于法國。十六世紀的“尼德蘭革命，為資本主義開闢了一條大道”（庫斯岳，社會形式發展史大綱）。英國革命發生于十七世紀；1789年法國大革命爆發之前十餘年，北美合衆國也建立資產階級政權了（請參看高峯譯西方革命史）。照孫先生的意思，1785年以後，才有資本主義社會；那麼，荷蘭英國美國的革命是哪一階級的革命呢？其實，馬克斯所謂“掌握政權不過百年”，是指法國而言；而“蒸汽磨子產生了資本家社會”也只是對於封建社會生產方法而言；與孫君結論，是毫不相干的。因為宣言是在極簡括的言詞中，包括馬克斯主義基本真理，尤在着重當時經濟政治情形立論；像孫君那麼推論，要看到宣

言第一句：“從來一切社會之歷史，都是階級鬥爭之歷史”，豈不要推論原始共產主義社會也有階級鬥爭麼？孫君覺得“駭人聽聞”者，不過是有許多書不克與孫君見面，聞所未聞而“駭”，所謂見駱駝謂馬腫背也。因此，孫君叫我讀書，忠告自然感謝，但願與孫君共勉之！而孫君自己也覺得“以前稍有錯誤，俟將來更正”，既是自己有錯，他人指出，爲什麼還要責他人以武斷粗鄙呢？

尤其令人莫明其妙的，是孫君自相矛盾：

(甲)歐洲資本主義社會，實開始于1785年（按即蒸汽機發明之年）。（答覆的文中）

(乙)在發宣言（按係1847年）前百年（按自當係1747年左右）已是資本主義的時期。（讀書第四五期文中，P.18）

歐洲資本主義時代的開始，在孫君口中，已有四十年的懸隔。資產階級掌握政權，不能不說是資本主義社會。爲什麼孫君要斷定歐洲資本主義社會，1785年以後才有呢？這樣推算，三家村豆腐店老板打算盤的方法，是與經濟學者相隔很遠的。

孫君謂我說“資本主義社會成立之期，遠在資產階級掌握政權成立以前”，是“修正曲解了馬克斯主義”。這一點也

沒有曲解馬克斯主義。資產階級之得以掌握政權，自然是他們在掌握政權之前，在社會上已佔有經濟底優越勢力，換言之，必是那時候，資本主義生產方法已佔着支配的地位了。例如，法國大革命，爆發于1789年，難道1788年就算不得資本主義社會麼？孫君之所以覺得“聞所未聞”者，是不十分了解產業革命的意義；孫君的意思，大概以為產業革命，就是瓦特蒸汽機之發明。其實產業革命普通以1760年為其始期。機械之發明，不是一朝一夕的。試略舉產業革命期間生產工具發明之經過：

- 甲．1738年 John Kay發明Flying Shuttle機。
- 乙．1764年 Hargreaves 發明多輻紡績機，利用水力。
- 丙．1768年 Arkwright發明Waterframe機，水力發動之大紡績機。
- 丁．1779年 Crompton 發明 Mule機。
- 戊．1786年 Cartwright 發明 Power loom力織機
又促進染機之發明。
- 己．1783年 Bell 發明印染機，一人可代二百人之工作。後發明漂粉。

庚．1788年 美國 Whitney 發明織綿機。

辛．1786年 Watt發明蒸汽機。

壬．1804年 法國Jacquard發明織絹機。

癸．1865年 Bessemer 發明鑄鐵機。

子．1807—19年 汽船火車發明。(參看石濱知行，資本主義之成立及其後經濟之發展，及歐洲經濟史概說)。

孫君只記得一個蒸汽機，自然覺得我的話“聞所未聞”了。而在事實上，在1785年之前，即不計算文藝復興時代意大利之各大商業資本主義都市，已發生尼德蘭，英國，美國的革命。孫君應該知道，在1785年以前，為近世資本主義之先驅的商業資本主義社會是已經形成了的事實，稍知歐洲史者，誰也不否認的，恩格斯說，“產業革命在人工業取工場式手工業制而代之的地方，到處使資產階級及其財富權力發展到極高度，而為國內之第一階級。其結果，到處資產階級集中政權于手中，壓倒從來支配階級，即貴族，同業工會代表及代表兩者的專制帝王”(“Grundsätze des Kommunismus”)。又在從空想到科學社會主義中，說資產階級對封建階級三大戰爭：1523—25年宗教改革，1649年英國革命，1789年之法國革命。這不是說資產階級社會之形成在他們奪取政權之前麼？

孫君說我的錯誤有兩種來源：一，不知封建社會與資本主義社會間有過渡半封建社會；二，不知資本主義社會之開始與資本主義生產的開始有別：這真是笑話。孫君究竟知道關於歐洲經濟史時代之區分，有多少不同的意見麼？我老實告訴孫君，如果我這還不懂，我就要驚嘆你的大作了！在封建社會與資本主義之過渡期間（十五世紀——十七世紀）有些經濟史學者劃分為城市手工業時代，大多數學者則劃為商業資本主義時代，也就是馬克斯所謂“先資本主義時代”；不是孫君所謂什麼半封建社會。這前期資本主義（所謂前期者，是指工業資本主義以前之意），即商業資本與高利資本主義。我所謂資本主義社會之成立，遠在資產階級掌握政權以前者，就是指這種商業資本主義社會。其次，是的，馬克斯在資本論中指出十六七世紀地理上之發見及一切原始蓄積之祕密，刺激資本主義制度生產方法之興隆，甚至于“資產階級成長之基礎的生產及交換機關，已形成于封建社會之內部”，而馬克斯也說過“1648年及1789年之革命，非英法之革命，乃歐洲式的革命。……資產階級的勝利，就是新社會秩序的勝利，資產階級制度對於封建制度的勝利，民主主義對於地方主義的勝利，自由競爭對於同業工會之勝

利，……資產階級法律對於中世特權之勝利”，（“Aus dem literarischen Nahlass”），這不是明白說英國在1648年封建社會的組織讓位于資本主義社會組織麼？而且，如果生產是社會基礎，則資本主義生產開始之日，即資本主義社會萌芽之日，在孫君以爲又是“聞所未聞”的麼？全世界沒有那樣可笑的馬克斯主義者說歐洲十八世紀末還是半封建社會，沒有那麼大胆的馬克斯主義者否認十五世紀歐洲已走向商業資本主義的階段。孫君倘細讀資本論第一卷協業，分工，手工工場機械及大工業之諸章（ch. 11—13），所謂原始蓄積及近世殖民兩章，（ch. 24—25）第三卷關於商業資本之歷史（ch. 20）之後，就可以恍然于我的話並非杜撰的。馬克斯甚至于說：“資本制度時代開始者，是十六世紀以來之事。在這時代表現的地方，農奴制好久以前即已廢止，中世之絕頂的自由都市之存在，老早就沒有了”。（資本論第一卷，日本高島譯本，710頁。還說到英國的農奴制，十四世紀之末事實上即已消滅。孫君糾纏不清之源，在不理解資本主義之概念，他和著近代資本主義之進化的Hobson一樣，以爲只是工業資本才算是資本主義。而不知道資本有商業，工業，金融的三種形態。究竟是誰的修養過于缺乏，讓讀者批評，

“笑掉了全世界無產階級的牙齒”，也是一件不小的本領！

是的，我是說歐洲資本主義社會遠在1785年以前。十五世紀以來，商業資本及其文化，經濟思想，航海殖民的發達，請孫先生翻書細看。至于馬克斯的話，本來很通的，孫君抄得不通而已。據我看到的日譯本似乎是如此：“風車（手搖紡車）給我們以封建貴族的社會，蒸汽機關給我們以產業（或工業）資本家之社會”。（哲學之貧困，第二章第一節）。孫君受了旁人的騙，把“磨子”抬進去，“產業”勾消，自然“就不通了”。但是孫君要知道馬克斯在這裏只是舉例，以風車，蒸汽機關為生產力之代表，並不是說，封建社會之生產力就是“手推磨子”，資本家社會之生產力就是“蒸汽磨子”，沒有旁的東西。而且不要忘掉上面一句話：“社會關係密切地與生產力結合着”。誠然，蒸汽機關之發明與應用，促進產業革命之完成，而使歐洲產業資本高速度地發展。但這不是說蒸汽機關沒有出現以前，歐洲沒有資本主義社會的影子。孫君如不服，我又可以請馬克斯來答覆：

“在近代資產階級社會之幼年時代的十六，十七世紀，普遍的黃金渴望，驅各國民與諸侯求黃金之聖盃，投身于渡海的十字軍之時，近代世界之最初解釋者的貨幣主義之

創設者等（重商主義只是這貨幣主義之一變種），宣言貨幣——金銀是唯一之富。他們正當地說有產者社會之天職，即在貯蓄金錢”（經濟學批判，關於流轉要具及貨幣學說史之第一句）。關於這樣的材料，同樣我還可以找出許多。孫君叫我再靜心研究數年馬克斯主義再來批判旁人，但是，孫君爲什麼連這些基本的書不讀，就放言高論呢？東抄西襲，是不成功的啊！

並且馬克斯還說，“資本制生產最初之開端，雖在十四五世紀已在地中海沿岸若干都市，各處看出，但資本主義時代之開始，是十六世紀以來之事”（資本論第一卷，原始蓄積之祕密）。馬克斯沒有說十世紀就有資本主義生產方法，也沒有說十九世紀才有資本主義社會。照孫先生的“布爾塞維克經濟學”講來，生產方法與社會是毫不相干，可隔八百年之遠的。嗚呼，經濟學這樣高明，無怪乎要指揮人“怎樣幹”了。嗚呼，這真是“空前的革命理論”啊！

孫君問：歐洲資本主義社會是由什麼新生產力產生的，蒸汽機又產生了什麼新社會；要我說明理由。然而，我沒有這多時間在這裏對孫君講經濟史，其詳請看漢譯諸家經濟史，前舉資本論數章；還要省事，看林超真先生所譯辯證法

的唯物論第284頁Adoratsky所列的表，便知孫君心目中自命獨得之祕的答案，並非那麼一回事的。因此，“太粗鄙了，太武斷了，太缺乏政治經濟修養了”的恨恨之聲，我倒覺得好像是夫子自道，于我不大相干的。

(四)論勢利之徒

孫君自己不慚愧自己“理論之粗鄙，態度之武斷”，看見旁人批評了他一下，不去從理論上來回答，忽然以小人之心度君子之腹，度我“有一種太怪的意思”。就是對於中國封建經濟論者，沒有加以批評。這在孫君看來，就是認為那些人都是正確的馬克斯主義者；而且，我是一個“依附勢利之徒”，因為封建論者在中國社會中已有很大的勢力。我覺得孫君這樣含沙射影，似乎要加我以某種帽子，態度未免太欠光明。

(甲)我是看了讀書雜誌，寫一篇感想，因為我不是在寫一篇對於中國社會性質各家意見之批評。偶爾對於某種主張沒有批評，何以就是認之為正確？

(乙)一個人夠得上說是一個學者，無論其理論是否能夠成立，至少他的內部邏輯要通，自己能成一個體系，然而孫君的大作不是到處表現破綻，連馬克斯主義起碼常識都

成問題嗎？

(丙)該期中代表封建理論的朱新繁我批評過孫君就看不見嗎？

(丁)我並不像孫君，認鴉片戰爭以前中國就完全是封建經濟(這是不通之論)，在我前年所譯藝術社會學中有一段小註，就是針對當時最有勢力的封建論的；孫君自己可以查查，我是否“勢利之徒”。

(戊)今日的封建論者，果真已有很大的勢力嗎？

凡這些，望孫君自己反省。是的，我在沒有“真確認識以前，不要亂動筆批判他人理論”；但是，偉章君，我更覺得自己內部邏輯尚未通順，胡鈔亂扯的人，更以不亂動筆為好。“你以為如何呢？”

(己)談到任曙君的研究

任曙君的著作，雖然其理論難于成立，然確有其一貫之體系，我的意思不是說孫君不應採取材料，而是覺得抄襲得不高明。我決不是根據嚴靈峯君的意見，因為他評任曙論文，我根本就未見過。輪船為資本主義社會交通工具，固是事實；然帆船則不僅是封建社會交通工具，而也是商業資本主義社會交通工具。而且，輪船與帆船中間的聯繫，決

不止孫先生所了解的那麼簡單。‘服務’之說，我亦不贊成；我們應該注意者，中國的帆船（其他錢莊與銀行等亦然）在最高的聯繫上，是中國輪船，尤其是帝國主義航業統制中不可缺少的一部分，倒不一定完全是“殘餘”。此外英日皇帝的比喻，也是不正確的。譬如基督教，本是奴隸社會之宗教，但一變為封建社會的宗教，再變為商業資本主義的宗教，最後又變為帝國主義之工具。又謂輪船常為軍閥當差，即資本主義為封建主義服務，也完全是笑談：軍閥在今日不完全是封建勢力之代表，而且是帝國主義之代理人。理解帝國主義的支配網經過如何的徑路，一直透過封建勢力，剝削到最後的農民，是理解中國問題之關鍵；不是爭一個什麼資本主義，或封建制度便可完事的。錢莊與銀行的問題，更證明孫君所崇拜的方法之不可靠。錢莊是一種商人資本與高利資本，在中國，商業資本斷絕了變化為工業資本之路（帝國主義未侵入以前），成了一個純粹剝削農民機關，與封建式剝削狼狽為奸，他不能完全解消封建制度，因而也不能解放農民；而使中國封建剝削更加殘酷，成為中國史上農民動亂重要原因之一。帝國主義的資本也是如此；一面促進封建社會崩潰，一面又使封建剝削加深。就上海而論，中國銀行多存款于大

的錢莊，而帝國主義拒絕銀行鈔票而要錢莊票。這事實，可以證明：1，錢莊並非“殘餘”；2，中國經濟上不是中國資本主義佔優勢，而是帝國主義佔優勢；3，帝國主義要維持中國封建勢力，便利其剝削，而使中國封建勢力變質；在華有一定勢力範圍的英日帝國主義都是如此，只有在華沒有勢力範圍的美國，還能比較贊助中國封建勢力之推翻。我在此處所說，自極概略，他日當更詳論，然而已決不是像孫君在其大文中所理解的那麼單純；只見樹木不見森林者，恐怕是孫君自道而已。而孫君也覺得這樣“比較”，“終非正確方法，拙著再版時，決定刪去此一段”；那麼，我既指出來，應不當受孫先生的謾罵。我說雲南僻鎮之例，不過是隨便舉的一個例子；孫君知道解決社會問題要由生產力出發，但是孫君如果知道中國經濟之基礎，最下層還是農民的剝削，則謂中國已是資本主義社會，正是只看見樹木，不見森林。郵政電信固然是資本主義交通機關，但是，甘肅也有郵政電信，我們能說甘肅是資本主義社會嗎？要是帝國主義者在撒哈拉沙漠中建築一築臨時飛機場，我們能說那裏有資本主義嗎？我們只能說，有郵政電信之地，至少已表現資本主義社會化的開始，不能說就是資本主義社會；因為我們必須考慮其基

本生產力，生產方法，分配方法（階級關係，剝削關係）之整個生產關係與經濟組織之故。

（六）略為說我的意見

說了這多，如果孫君要問，你究竟覺得中國社會是什麼社會呢？我確實沒有真確的自信，也沒有哪一家之說全部贊同；不過一定要問我一個答案，我可以說是一個：國際帝國主義殖民地化的先資本主義社會。而先資本主義社會，還是建築在封建式剝削之上的；所以也可以說中國社會是次殖民地的封建社會。

然而問題還不在“正名”，而在切實了解中國經濟之全機構。近來有一部分人說中國是“半殖民地半封建社會”，不僅語病不免，而且一半殖民地一半封建，也未免機械將兩者分離，而不知對立物之統一。

要明白中國社會的性質，莫如根據馬克斯恩格斯撰列汗諾夫列寧的若干斷片的意見。

馬克斯說：“先資本主義制的（Pre-Capitalistic）國民底生產方法之內部的堅固與組織，對於商業之分解作用表現如何的障礙，在英國對於印度及中國之通商上，確切地表示出來。印度及中國的生產方法之廣大基礎，是由小農業及

家庭工業之統一 (the Unity of small agriculture and domestic industry) 所形成的。在印度，還加上基于土地共有的村落共同體的形態——這在中國，又是原始的形態。……

(資本論第三卷，關於商業資本之歷史事件英譯本 III P. 3 92)。這一段文獻，常爲人所忽略。馬克斯在這裏指出“農工業之直接結合，爲“亞細亞底生產之經濟底基礎”(同上)。在第三卷47章論“納物地租”(Rent in Kind) 節中，馬克斯又指出納物地租之特殊形態，藉這地租之必要條件的農業與家內工業之結合，……簡言之，藉現物經濟之一般特徵，成了完全適合于像在亞細亞所見的靜止社會狀態之基礎的”。然而農業及家庭工業的生產，也就是封建制度之根本的基礎：考茨基說，“封建制度之基礎，是農業共同體(原作馬克)之範圍內的農業及手工業的生產”(莫爾及其烏托邦，高橋譯本第一章)。所以，亞細亞生產方法者，決非如馬扎亞爾等所說，是與封建制度本質不同的，而如馬克斯所說，不過是“同一的——由主要的條件來看，同一的——經濟基礎現象上無限之偏差及等差”(或譯變異及濃淡)(資本論第三卷47章，英譯本III P. 919)。亞細亞底生產方法自然是存在的，這在馬克斯之經濟學批評，資本論，以及與恩格斯的通信中，

一再述及。然而這不是如馬扎亞爾所舉出的幾種特徵：“1，人工底灌溉發生而且發達；2，支配階級由治水而來；3，沒有土地私有，國家是最高地主；4，國家形態是東洋底專制政治”（1930年共產主義學院馬克斯主義農業研究會，東方部 Madiar 之報告大綱“社會構造與農業問題”）。因為這些，都是次要的條件；不過是某種情形下一羣的“無數複雜的經驗的許多事情之——複雜的自然條件，人種特性，與歷史影響之——結果”（資本論三英譯本III P. 919）。而這經濟基礎的主要特徵，還是封建式的剝削。

馬克斯固然指出在亞細亞國家作土地所有者，主權者與直接生產者對立，而地租與賦稅一致（資本論第三卷第47章“勞働地租”——Labour Rent 節）；然而地租賦稅，在歷史上是封建地租之轉化的單純形態。如馬克斯所說，“一切社會國家形態之最內部的祕密，最潛伏的基礎，是生產條件所有者與直接生產者相互對立的直接關係”（資本論第三卷第47章“勞働地租”），而封建底土地所有關係是土地所有者與直接勞動者之直接主從關係，直接生產者表現為非自由人（自農奴制的徭役勞動至貢賦義務）；封建榨取是名義上地主對於農民之“經濟以外的強制”榨取。（資本論第三卷第

47章)，那麼，我們沒有理由否認中國之土地制度的本質，是封建式的剝削關係。不知深入事象的本質的有產階級經濟學者只知圖式地理解封建制度，甚至如Calmette，認為封建制度只是“西歐的，中世紀的”。

總之，馬克斯恩格斯對於亞細亞國家之經濟，只是看作一種封建社會之變形的。馬克斯在不談到奴隸社會之專制政治的時候，是將：在東方專制政治上，剩餘勞動（無償勞動）之榨取形態的租稅，當作地租（封建地租）之一形態來觀察；東方專制政治，當作以封建生產關係為基礎的特殊政治形態來觀察的。（Yok, 亞細亞底生產樣式，馬克斯主義之旗下）。下面馬克斯恩格斯的話，也有研究的價值：

“地租在歷史上（以及在最高度發展階段上的亞細亞社會）是剩餘勞動即無償勞動之一般形態。在這裏，這剩餘勞動之占有，與資本家那裏的形式不同——為其基礎者，……是露骨的奴隸制度，農奴制度，或政治底隸屬關係”。（馬克斯，剩餘價值學說史）。在這裏，是說在亞細亞國家也是歐洲封建時代的榨取形式支配着。

“在亞細亞底及古典底古代，階級底壓迫之支配形態，是奴隸制度，大眾之土地榨取及其人格之掠奪”。（恩格斯，

英國勞動階級之狀態，美國版序文。

“存在到今日的社會基礎中的階級對立，為維持一般生產條件起見，為強有力地保持被支配階級于該生產樣式所要求的隸屬制度（奴隸制度，農奴制度，工錢勞動制度）起見，引起國家——榨取階級組織之必要”。（反杜林論）。

所以，一如York——所說，馬克斯及恩格斯並非主張：在存在到今日的社會歷史中，還有亞細亞生產方法；而只是認之為先資本主義生產方式的奴隸制度及封建制度（但在中國，沒有像希臘羅馬那樣的奴隸制度，即有奴隸之存在，而無以奴隸勞動為生產基礎之時期。中國奴隸社會之主張者，不知希臘文明與先秦文明之類似，不是因先秦也是奴隸社會，而只是因春秋戰國已有商業資本之發達；不知奴隸社會形成的地方，是高級商業海盜民族征服低級殖民地的國家。這都是與中國情形不同的。——秋）。

馬扎亞爾以及中國無土地私有，只有商業資本和“士大夫階級”的官僚的主張者，是沒有理解先資本主義底地租賦稅——封建地租之轉化形態——之經濟底本質，不理解商業資本繁榮之基礎是封建剝削之加深，不理解原始蓄積之祕密，不理解官僚士大夫階級主要的還是這封建剝削之代

理人。同時，中國的封建論者，也是沒有了解中國封建制度之特殊性質（尤其是庸俗封建論者朱新繁之流），更沒有明白帝國主義侵入後中國封建社會之變化。

列寧也和馬克思一樣，認亞細亞底專制政治之階級本質，是以封建制度爲基礎的國家。1911年他在托爾斯泰及其時代的名文中，說托爾斯泰主義是“東方制度，亞細亞制度”之意識形態，托爾斯泰之見解，是“舊的（原始的）制度，農奴制度，東方民衆生活之制度之觀念底反映”（田畑三四郎譯，列寧樸列汗諾夫合著，托爾斯泰主義批評）。他又在1912年關於孫逸仙的論文中，說農奴的沙爾底君主政治與亞細亞底國家之接近。（馬克斯在與Zaslitch 書中，恩格斯在反杜林中，樸列汗諾夫在俄國社會史序論中，都說到俄國沙皇社會與東方專制社會之接近）。列寧在1913年現政府之農業政策論中，亦高唱東方社會之封建底農奴底構造之性質，而分析了當時俄國地主經濟之農奴性質以後，說：“這不是資本主義。這不是歐洲式生產方法！……不是那樣！這完全不是歐洲式的。這是古代中國式。這是土耳其式。這是農奴式”。他又在國際第二次大會之演說及國家論講義中，指出“現在落後亞洲諸國”之封建底特徵，指出革命者在先資本

主義制度下的農民之任務，指出落後的，在封建的半封建（“半封建”一語係原出馬克斯資本論）的關係下的被壓迫羣衆，“不僅受商業資本的榨取，而且受建立在封建要素及封建基礎之上的國家，地方首領之榨取”。還在中國之民主政治與民權主義中（1912年關於孫逸仙論文）指出：“在落後的農業經濟與半封建制度的中國，在客觀條件上數萬萬人民生活上感受的只是歷史上一種固有形式的壓迫與剝削——即封建制度。這封建制度是建築在自然經濟與農業的形式上——在某種形式上，使農民附屬於土地——這就是中國封建式農民剝削之基礎，一切君主與封建諸侯，都是這剝削制度之政治表現”。並且指出“破壞封建制度之一切現象與形式”，是這落後國家到民主政治之路。

以上幾個偉大思想家對於中國社會的意見，雖然也有時不免少數隔膜（如認中國無土地私有），但根本原則上，認中國農村經濟之基礎（在帝國主義未侵入以前），還停滯在封建制度半封建制度之殘骸中，以及中國之亞細亞專制主義政治之基礎，還是建築在農村經濟之上，是無可懷疑的事實。

誠然，在中國，很古的時代，就發生商業資本（Co me-

rcial Capital)生利資本 (Interest bearing Capital) 或高利貸資本 (Usurer's Capital), 而且, 如馬克斯所說, “商業資本之存在與某種程度之發達, 是資本主義生產方法發展之歷史前提”(資本論第三卷, 關於商業資本之歷史事項); 然而, “商業在如何程度上使舊生產方法分解, 先視舊生產方法之堅固與內部如何而定。……在古代世界, ……商業資本歸結到奴隸經濟……在近代世界, 歸結到資本主義生產方法”(同上)。中國先資本主義的生產方法之堅固與組織, 馬克斯已經指出, 所以中國的商業資本, 依然歸結到亞細亞式封建經濟, 使這封建式剝削酷烈, 衰殘。而且, 如馬克斯所說, “封建生產方法之發展, 有兩條路徑:

(1) 生產者與農業上之現物經濟及中世都會產業之行會式地結合着的手工業對立, 變為商人, 變為資本家。這真是革命的徑路。

(2) 商人直接掌握生產——例如十七世紀英國織物商, 將獨立的機織業者放在自己支配之下, 賣羊毛于他們, 從他們買毛織物——在歷史上無論如何推轉而作用, 在其本身, 不能使舊生產方法革命, 反之, 保守舊生產方法, 維持它作自己的前提。這走法, 到處成為資本制生產方法之障礙。

及資本制生產方法發達，即趨沒落。它不將生產方法革命，不過將直接從事生產者的地位，更加惡化而已……”(關於商業資本之歷史事項)。中國的商業資本，即走的第二條路。

在金融資本時代是金融資本統制商業資本與產業資本，在產業資本時代，是產業統制商業，“近代資本主義史即商業資本從屬於產業資本之歷史”，而“在先資本主義社會，商業支配產業”(關於商業資本之歷史事項)。這商業資本等，“不是資本制生產方法，而是資本制榨取方法”(資本論第三卷36章“先資本主義諸狀態”)，決非革命的勢力，除非轉化到產業資本。如英國商業資本家即曾與土地貴族結合，反抗產業資本。所以馬克斯說“商業資本之獨立的發達，是與社會之一般的經濟發展成反比例的”(全前)商業資本有兩種發展形式，一是歐洲式；二是東方式，與土地貴族結托，使封建剝削加深，構成“享樂之富”(語見馬克斯，前書)。“亞細亞式高利資本，除了經濟上的頹廢政治上的腐敗以外，什麼結果也沒有”。資本論第三卷先資本主義狀態)。

商業資本與高利資本之逐利形式本來如下：

- | | |
|----------|------------|
| (1) 商業資本 | G — W — G' |
| | 貨幣 商品 新貨幣 |
| (2) 高利資本 | G — G' |
| | 貨幣 新貨幣 |

在中國，這兩種資本與土地貴族結合特別親密，而且大部分是由土地資本轉化而來的。本來純封建土地增殖之形式不過如此：（以L爲土地）

$$L \text{ ————— } L'$$

或 $L \text{ ————— } G。$

然而與商業資本高利資本結合之後，即以如下方式進行：

$$L \text{ — } G \text{ — } L'$$

及 $G \text{ — } L \text{ — } G'。$

土地之集中加速，農民之苦痛益深。在廣大農業生產之中國，商人除以其中飽，詐騙，掠奪謀利之外，即投資于土地，變動產爲不動產。因此，不僅它不能革封建制度的命，反而維持封建制度，酷化封建制度，壓迫農民。而過去的中國統治者，決非超階級的“共同體的公僕”，“灌溉之組織”者，以及什麼士大夫階級的官僚，而不過是土地貴族，商人化的貴族，貴族化的商人。一切壓制掠奪農民的皇帝，及“今日軍閥官僚樞關，根本上，是根據于那在農村與商業資本之存在結合的封建殘餘及封建榨取方法之支配的政治底上層構造之事物”（Stalin, 論反對派）。

所以，在帝國主義侵入中國以前（或暫將帝國主義抽象），中國已進入先資本主義階段，即商業資本與高利資本統制小農經濟與家庭手工業的社會。而為這社會之基礎的，無疑還是農民剝削制度。

然而資本帝國主義侵入了，刺激中國必須走資本主義之路。在思想上反映這趨勢者，是康有為梁啓超孫逸仙等。如果戊戌改變成功（自然沒有成功，而也不會成功），中國未始不可走明治維新之路，其意義實比辛亥革命還大；孫先生確比梁先生革命些，然而梁先生在思想上實比孫先生站在更高階段，因為後者在當時還沒有後來進步的思想，而僅囿于種族革命之一端。帝國主義侵入以後，整個的中國社會文化逐漸變化起來。托洛茲基說得也很對的，資本主義經濟在中國已取得優勢，封建勢力已成殘餘（但不一定是殘餘之殘餘）；但這正確只有一半：因為資本主義的優勢，是帝國主義的資本主義的優勢，而他們還要維持那“殘餘”。同樣，托洛茲基說“中國農奴關係與資產階級的榨取化學地融合起來”，（永久革命論），也很對的；但是忽略了中國的資產階級是在帝國主義的卵翼下成長的。同樣，Varga說中國“高利貸，商人，地主——先資本主義之特徵的人物——買占土地，與地

主底土地私有融合”，“中國支配階級，取生產手段的資本異常窮乏。在中國資產階級之全層，財產只是土地”（Madiar 中國經濟概論中序文結論）都很對的；不過因為忽略了他們是存立于封建剝削之上，承接帝國主義侵略之下的；因而就完全抹殺中國大衆反封建勢力鬥爭之必要，而認中國革命爲反資本主義革命。這一切的理論缺陷，就在否定中國封建制度之歷史存在，認中國今日先資本主義關係之殘餘非封建關係殘餘，而且對於帝國主義與中國關係估量過輕之故。

帝國主義侵入後是否使中國封建制度崩壞呢？帝國主義侵入後，機械破壞手工業，農民更加貧困，小地主破產，高利貸更加酷烈……當然使中國農村經濟更加破產。但是，他又如中國之商業資本一樣，必須維持酷化這封建剝削制度，強化中國統治者鞏固這封建制度的殘餘；因爲如此，才能豐富其殖民地式的侵略；而中國農民革命，無論是資本主義的或非資本主義前途，都是于帝國主義不利的。而且，中國不是工業國，帝國主義者不能像法美對付德國一樣，掠奪德國無產階級之剩餘價值；而只能如日英對付印韓一樣，榨取中國農民之農奴式勞動。

所以，現在的中國社會，就是在國際殖民地化過程中

的封建社會。(The Society of International Imperialistic Colonizing Precapitalism, or, International Colonizing Semi-feudalism, or Colonizing feudalism)。

試稍分析言之：

從生產力來看，只要稍為留意中國農村經濟者，殆不能否認中國還是一個農業為基本產業的國家。據俄人調查全中國人口約420,000,000人，農民總戶數約56,000,000戶(地主在內)，農民總人數336,000,000，占全人口80% (“International, 1927年，七月)。機械雖然輸入幾十年，但因為種種的限制，沒有在中國引起普遍的產業革命，沒有一個徹底的民主革命，“完全斷絕過去之傳統，掃蕩封建制度不留最後之痕迹”(恩格斯)。歐洲產業革命後，為工場制度之確立之一重要表徵者，是人口之都市集中，據Beard之“Industrial Revolution”，產業革命後，英國都市之人口絕對超過地方之人口之比率有如下表：

	都 市 人 口	地 方 人 口
1861	62.3	37.7
1890	71.7	28.3

然而，在中國最資本主義化的江蘇、廣東而論，我根據1931年朝日年鑑的統計加以計算，情形如下：

江 蘇	上海南京蘇州鎮江四埠八 口總數	左四埠以外各地全人口
	3,291,300 (其中上海即占2,700,000)	30,504,764
廣 東	廣州汕頭瓊州北海四埠合 計	左四埠以外各地全人口
	940,800 (其中廣州占811,800)	36,227,000

由此可見中國產業發展情形之微弱，這是一個資本主義社會的狀態嗎？

從中國財政的狀況來看，統治者的主要收入來源，不外：1,關稅；2,鹽稅，各省租稅；3,公債；4,特稅及各種苛捐雜稅。地租及各種雜稅是直接通過貪官污吏豪紳括取于農民固不待說；關稅的收入，和公債的來源，最後還是大部分轉嫁到最後消費者農民身上。這不是說明統治者財政的來源的基礎，還是農民剝削制度嗎？

從軍閥的基礎來看，中國的政權至今尚在軍閥手中，是誰也不否認的。不過大家對於軍閥性質，還缺乏詳細的區別

與分析。軍閥的根據是軍隊，然而軍隊是什麼東西組成的呢？破產的農民。他們為什麼去當兵呢？因為無田可耕。為什麼無田可耕呢？因為：1，受封建剝削而破產；2，受高利貸剝削而破產；3，因帝國主義侵入而手工業破產。如果農民有土地，換言之，打破封建的剝削制度，則軍閥的基礎將至解體。他們沒有掠奪之工具了。所以，軍閥的基礎，是封建式的農民剝削制度。這是許多人所知道的。然而軍閥也“進化”的。有一次王禮錫君提出軍閥是買辦性的問題，這是很有道理的。中國的軍閥是從封建的武裝進化到買辦的武裝，而達其極致。像四川的一干軍閥，可說是十足的土軍閥，封建軍閥；而現在的×××，則是軍閥之最高階段了。袁世凱，陳炯明，×××，是中國的新軍閥典型，日英美的武裝買辦。不過，在帝國主義統治深刻化的今日，軍閥都帶買辦性了，因為小軍閥必隸屬於大軍閥，而大軍閥又隸屬於帝國主義。又如馮閥，本來是封建的，而後來擴張起來，必然與帝國主義發生關係，也不能不與帝國主義發生關係；帝國主義也要去勾結他。軍閥就是帝國主義統治中國之破壞的封建社會之一大機器。如果要照孫君高見，軍閥也是資本主義底了，因為他們是用資本主義戰爭工具——槍炮，而不用封建社會戰爭

工具——大刀弓箭。詳細研究中國軍閥的成長基礎與發展，也是了解中國社會之鑰。

從中國的貿易狀況與產業狀況來看，中國國民資本主義社會是很少發展之前途，換言之，即絕少資本主義社會建立之可能。中國每年增加之巨額入超，即說明中國農村破產之劇烈；而重要輸入品中有日用必需品之棉，糖，五金，石油，煤，小麥粉，木材，染料，甚至于食料，海產，香煙；而輸出品幾乎完全是原料。這說明中國是日益國際殖民地化了，尤其是受日本的侵略，最為深酷。說到中國的產業狀況，更可傷心：1，所謂民族工業，僅止于紡織，火柴，麵粉，製絲而已，毫無重工業之發展，資本總額達一千萬元者，僅榨油，製粉，火柴等等而已；2，帝國主義除在華直接掠奪地賠款而外，又憑藉不平等條約，取得關稅，郵電，內河航行，礦山鐵路管理權，掌握中國經濟之命脈，又建立其勢力範圍，以中國資本之幼稚，自難與其競爭；3，而且，在世界恐慌的今日，各帝國主義皆將在中國作劇烈之角逐，中國資本主義之發展更成爲夢想；4，中國產業之骨幹的煤，鐵，紡織，電氣，鐵路，航業，銀行，乃至香煙，製粉公司，無不在帝國主義支配之下，或稱合辦，或有投資關係，或管理權直接操于外人之手；尤其金融

中心的中國銀行，全恃帝國主義銀行的扶持，幾大帝國主義銀行做中國財政監督者銀行的“太上銀行”，支配全國之信用市場，通過中國銀行而榨取中國民衆；中國政府及資本家，不過做他們的帳房而享受賸餘，分點紅利而已；英美煙公司擁有二億二千五百萬元之資本，而中國的南洋（一千五百萬），華成（二十萬），正昌（三十萬）自難與競爭；尤可傷心者，爲世界第二產煤國的中國，每年由外面輸入二百五十萬噸之煤；5，中國又是一個國際帝國主義的市場，各國帝國都扶植封建底一獨裁的軍閥，保障其利益，購買其軍械，維持其封建勢力（相對的——英，絕對的——日），成爲中國內亂之源，而農村經濟益加破產，兵匪循環，軍隊日益增加，剝削益加殘酷；6，因爲農村之貧困，國民的購買力減低，中國產業的發展希望更成幻想，於是只有用各種投機，欺騙，掠奪的方式，以敲吸最後的骨髓，這樣下去，除了少數“甲必丹”以外，全國大衆只有陷入真實意味上的奴隸階級的命運。孫君在其分析中不了解中國資本主義與帝國資本主義在中國經濟上所起的作用，是完全不同；而以爲中國資本主義也是資本主義，外國資本主義也是資本主義，要去區分，就是愛國主義，不是辯證法的馬克斯主義（P.67）；殊

不知中國發展的資本主義，如果是民族資本，則至少中國的封建勢力，將步日本封建階級之後塵；而正因為是洋資本主義，中國的土資本主義便很少發展的可能，而封建勢力更得藉帝國主義而延續其壽命。孫倬章君！這是中國社會的中心問題，不能不區分的。綜觀上述，我們可以明白中國的資本主義，只是帝國主義的資本主義，而這種資本主義是不能將中國經濟改善的。這是半殖民地社會之特徵。中國最高的統治者，是國際帝國主義，除了直接間接通過資本剝削勞動者以外，又通過買辦，軍閥，官僚，以及中國的銀行，錢莊，乃至中國的產業，利用官吏豪紳，商人剝削到最後的農民。這是最殘酷的剝削制度。一切中國軍閥資本家和官僚等，組成一大買辦式的網，帝國主義的漁翁，用這網剝削中國農民之魚。自然，這不能說中國是一個封建社會，因為中國的封建制度在春秋時代即趨崩解，以後在漢，北朝，唐，元明清都曾復活，然已非純粹封建制度；但是，這亞細亞式的絕對主義體制，畢竟還是封建式的剝削，變相封建式剝削，更嚴格地說，包括一切半資本主義時代的剝削的社會。例如軍閥割據之地，自由徵稅，預征銀糧，截留稅款，自由拉伕，純粹是封建底軍事賦課，封建徭役的性質；農村經

濟完全建築于租課之上，中國農村中的有產階級，都是由土地資本家轉變而來的商人——高利貸資本，大地主以其土地收入擴大其土地，進行其“農業複生產”，又以其收入借貸農民而收買其土地，這是與歐洲資產階級之成長大異其趣的；因此，他們不僅不與地主階級對立，他們的生命，原建築于封建式剝削之上。而且，除了租課亦常以現金納付，此外還要送雞肉禮物，還有徭役之義務（送工），鄉村中地主商人階級之政治經濟特權，辦民團聯莊，及勒索謝禮罰款高利之類：這一切事實，都可以說明中國農村經濟還是建築在那封建殘形之支配下的生產關係之上。而這剝削關係，一直通到帝國主義之殖民地榨取。唯其是有帝國主義經濟之深刻支配，中國民族資本主義便沒有發展之可能，而中國的封建剝削制度，只有日趨于殘酷。我們要知道帝國主義的經濟，固然破壞了中國經濟，但他必須維持中國封建剝削（尤其是日英法等）：在這樣狀態之下，中國的民族資本主義的發展（這不是說在某種程度以內，沒有相當的發展，而是中國資本主義絕無發展的前途），成了絕大的空想。最近為中國資本家之沉痛自白及對於帝國主義之悲哀呈訴之中國銀行報告書（這有價值的報告，望任何人能夠一讀）中，指出地價增高及

投機營業之發達，已表現中國買辦資本主義之畸形狀態；又指出中國產業因內戰，水災（亦封建剝削之必然絕果），農村疲敝，以及國際恐慌進口增加而日益衰落，而中國之農工業則“紗業不敵日本，國貨工業基礎不固，絲業不能與日本競爭，農產品進口二萬萬餘元”，最後指出中國人民將無購買力，而唯一補救方法只是希望政府人民減少洋貨之購用，土貨之出口，各友邦協力增購中國貨品；政府之不能保護工業，對於絲業之增稅，可以看得出來；而要“友邦增購中國貨品”，那無異羊子對獅子說，請大王將身上的肉割我吃點！又指出不生產的信用之膨脹，將至全國人民十九困窮，然而，要政府銀行家不發公債，怎麼行呢？這是中國資本主義的悲哀。我們還有什麼臉面說中國是資本主義社會呢？我之所以不厭反復在這短文中指出帝國主義之重要者，就是帝國主義侵入以後，使全國經濟政治文化變質——買辦經濟，買辦政治，買辦文化；而中國之資產階級，也不過是參加這“先資本主義式的剝削制度”之最高階級而已。因為這個原故，中國的政權，也不是資產階級政權，而是資產階級——地主階級聯合政權，資產階級占優勢者，只是因為他們更接近太上政府——帝國主義一黨而已。在最近的將來，代表中國沒落

地主階級的國家主義派，如果能和“黨治”完全“合作”，則是中國統治者政權“最完備”時期。

從國際帝國主義的競爭來看，則帝國主義存在一天，中國的封建剝削制度便一天不能消滅，而只有日益加深，中國之為殖民地社會之特色，不是印度朝鮮式的，而是一個國際競爭的殖民地。各帝國主義為維持擴大其勢力，必援助中國的封建軍閥，因而援助其封建剝削，鞏固殖民地的“秩序”和財源。最鮮明的例子，是日本滿蒙共和國的計畫。其他英美法莫不是希望在中國建立其“甲必丹”式政府。希望中國完全殖民地化。然而各帝國主義因其自身經濟狀態與對華關係，統治中國，變化中國的形式也是不同的，這在此處不能詳論；然而孫君也不十分明白在對立中求統一，在統一中見矛盾。而時常陷于混同的毛病。中國資本主義之稍得發展者，是第一次歐戰期間，這個時期又遇着日本單刀直入的壓迫，而這機會又馬上一去不復返了，中國還有成為資本主義社會的可能麼？不過中國被壓迫大眾，尤其是農民因不堪這先資本主義式的剝削，這多重的剝削，不斷地騷亂了，使這殖民地統治形態不能穩定而已。

此外，還可以由各方的視角，來考察中國社會的性質。

以上所述，臨時手記，自極粗略。不過，由此可以看出中國的封建社會論者，與資本主義社會論者，以至混亂的折衷論者孫偉章先生，雖然諸位先生都有求真之熱，研究之誠，而皆有所見，足為吾人感佩，然而，似乎都對於帝國主義與中國的關係，估量過低，或竟置諸考慮之外；或者，將帝國主義與中國經濟切開而遊離；不知在國際帝國主義與中國農村經濟之間，考察其中的關聯，聯繫與變化。單純封建論者之錯誤，只看到農村的一面，不知道在今日帝國主義侵入中國，使整個社會變化，或在變化過程之中；單純資本主義論者也同樣輕視帝國主義之作用，不知中國資本主義之性質，也不知道資本主義之基礎，還是在封建剝削之上；并且輕視中國農民問題，僅認封建為“殘餘”，其實不僅是“殘餘”的，而是帝國主義剝削中國中的一重要部分。孫君自然還是後面一派，不過將“殘餘”看得重一點，而以為還存在于上層構造中。然而，為什麼“殘餘”還在上層構造中演重要的角色呢？莫知其然了！固然中國社會是一個“雜種”，然而我們的任務，就是要去分析這雜種的血統關係。

我再此處重新提出我的結論：

中國現在是一個國際帝國主義殖民地化的先資本主義社會。最高的統治者是帝國主義，最受剝削的是農民。而先資本主義社會的剝削形式，還是封建式的剝削，帝國主義又要維持這剝削制度；所以現在中國社會經濟，也可以說是一個半殖民地化的封建社會經濟。

說到這裏，必須多少連帶着中國社會之史的敘述。在這裏，我自然只能寫一個簡略的結論。我本來打算在最近寫一篇中國社會=文化史草案在讀書第二三期發表，從經濟政治上，文藝思想上，看中國社會的變遷和現狀，材料也搜集了一些，關於最近，也可以抄許多統計以實吾說，然而因為其他的事及讀書雜誌付印之匆促，一時不能寫起。在以前，我也是主張“亞細亞生產方法”論之一人，經過了一番研究以後，我不主張了；然而，如果“亞細亞生產方法”社會，不是指與封建社會本質不同的社會形態，而只是指東方封建社會之一特殊形態（如英，法，德，俄，以及羅馬封建社會亦表現多少之“濃淡與變異”），則這名詞還是可以成立的。此外，關於奴隸社會問題，商業資本主義問題，所謂士大夫階級問題，皆有相當意見，只能待以後詳述。我現在只先寫出一個我認為是社會發展的基本過程的階段：

原始共產主義社會→氏族社會→封建社會→先
資本主義社會→資本主義社會及帝國主義時代。

在中國，先史時代我們只能依靠傳說了；殷，則明明是一個氏族社會的末期，這是我個人近來稍讀殷墟文字的結論；東周，是中國封建社會時代，於是有“殷周制度”之變遷，不是什麼奴隸社會，因為奴隸社會只是封建社會末期，商業資本發展所形成的一種特殊社會形態（在海岸國家則達其發展之極致），不是一個社會必經的過程；春秋戰國，則已由封建社會之崩壞，到先資本主義時代；至秦，有商人國家之建立；先資本主義剝削之深刻，農民暴動起，地主封建政權復活，是為漢。中間經過一次“僭主”王莽的執政，政權仍歸地主階級之手。兩漢是中國文化史上之中古時代。然而，西漢東漢，商業資本主義之發展是不可否認的事實，由國外貿易之盛也可看得出來。東漢末，封建社會日益崩潰，地主與商人的剝削，又發生農民暴動，而商業資本的發展也看得出來：建安及以後的思想與文學，即是這不健全的商業資本文化之萌芽的表現。這紛亂的局面終為司馬氏所統一。晉室之奢靡，可見當時先資本主義剝削之殘酷。而思想界之頹廢傾向，也是必然的結果。於是北方的蠻族侵入，南北分裂，胡人

在北方建立封建國家；漢族的貴族商人南遷，更促進商業資本的發達；閭閻之習，固是胡人侵入的結果，而更是貴族絕對主義政治時代的表現。隋統一南北，巡幸江南之奢侈，即先資本主義剝削之寫照。於是又發生大農民暴動，李唐起來執政，地主與商人的剝削，又引起農民暴動；五代分裂，吳越南唐，稍得安寧，商業資本主義之文化，開宋代文明之盛的先聲。有宋時代，實中國經濟最繁榮時代，真正看見商業資本主義的文明，如果說清朝是中國文藝復興期，倒不如以宋朝比擬更爲恰當（此意甚長，此處不能備論）。不幸又受蠻族的蹂躪，經濟文化，破壞無餘，這是世界史上一件最痛心的事件。胡元入主中華，重新分配土地，復活封建制度，漢族幾陷于農奴之地位；拉狄克等根據馬可波羅遊記裏所描寫的元代繁華，說元朝是商業資本主義時代；其實元朝的繁榮，是完全建築在掠奪之上的，農奴式的剝削，與強盜式的劫掠之上的；他們的生活，只是享樂與戰爭。這必然造成農民暴動，而和尚朱洪武起來執政，那規模也完全是封建式的。然而商業資本的發展也是事實。從三保太監下西洋（南洋）到明末之頹廢空氣，都是商業資本的推動。於是因饑荒剝削而引起的農民暴動，再加上滿洲蠻族的侵入，胡兒又來統治漢

族。這愛新覺羅氏的蠻族，文化程度較(元)高，遂在中國開始典型的先資本主義式的剝削，這從清朝的賦稅制度上可以看得出來。農民動亂不絕，不久，帝國主義攻破中國鎖國經濟之長城；經過鴉片戰爭，帝國主義逐漸支配中國，而使中國社會變質了。從前南北商業資本都市中心的揚州北京，移到上海天津了。總之，中國社會自周末已走入先資本主義時代，自秦以後，中國民衆便在這土地資本與商業資本聯合的雙管齊下的剝削制度之下，商業資本在宋清得到極大的發展。不斷的農民暴動，蠻族的侵入，使中國經濟破壞一次，演成歷史上週期的紛亂，與歷史之“反復”。地理環境之限制，又使中國生產力的進步非常遲緩。一直到鴉片戰爭以前，中國社會的經濟，沒有走出先資本主義(Frühkapitalismus)一步。戴行軺君有“過渡時代”的名稱，謂我不當說他的“過渡時期”太長，然而問題不在“過渡”之長短，而在如何充實這“過渡期”的內容。歷史固然是一個過渡，但如果將原始社會到將來共產社會之間都叫“過渡時期”，豈不更為痛快？那麼，戴君也可以說，“我所謂過渡時代就是你所謂先資本主義時代”，但是，問題在理解統一之對立，對立之統一；中國社會自漢至清，是地主與商人的聯合政權，然而土地資

本與商業資本之比重，有大小之分；這兩種勢力，有時還表現衝突（如漢及宋）；商業資本的發展，歷代也有程度的不同。但是，這土地貴族與商業貴族結合的統治，是東方式亞細亞式絕對主義政治之祕密。而自帝國主義侵入以後，這先資本主義社會便在殖民地化的過程中，一直到現在還在這過程中；在中國的資本主義之發展，無非是說明中國殖民地化之深度。（還有中國經濟發展之空間的不同，區域的不同，也是應該考慮的；例如甘肅陝西的經濟情形，便與廣東江蘇不同；在這裏，因敘述的便利，暫時沒有談到）此處所說，僅一結論而已，詳細說明，只有候其他機會了。

根據上述見地，中國經濟前途只有兩條路：一是帝國主義的路，即殖民地的路；二是反帝國主義的路，即革命的路。然而第一個前途因為各帝國主義的衝突，只有照現狀更加深刻下去，最後在中國引起帝國主義戰爭，解決帝國主義及中國民衆的壽命。中國資本主義也是沒有前途的。第二個前途自然是一個艱難的路，要看城市革命運動與鄉村革命運動之高張，聯合與平衡，以及統治階級內部情形來決定，自然是一個最後的必然之路；再說下去類乎表示個人政見，

暫時不談了。

總而言之，中國革命問題，實在是一個反帝國主義及其代理人問題。中國資產階級不能反帝，不敢反帝，如他不能不敢解決土地問題一樣。這是中國買辦資產階級的特性，也是他們命運之矛盾。最近上海的抗日戰爭，給我們無限意義深長的教訓（將于文化評論中略論之）；如果這個戰爭發展下去，可以說就是到中國革命之路，到自由之路。中國資產階級和政府不僅不能反帝，而且反對反帝。他們歡迎設立中立區，歡迎共管；帝國主義統治穩定，還可以維持這一架買辦式的剝削機器；如果反帝國主義戰爭發展，不僅他們的公債要破產，僱傭軍隊也要破產，中國被壓迫大眾不能繼續壓迫，農村革命必更擴大；於是，他們的生命就要嗚呼哀哉了。所以中國革命中心問題就是反帝問題，因為中國統治者只是帝國主義機構中的一部分；土地革命也只是反帝國主義革命的一重要部分，因為帝國主義是要維持中國農村封建式剝削制度的。我曾對許多朋友講，上海事變將中國社會性質及中國革命前途問題都解答了。“寧贈友邦，不與家奴”的哲學，是有極強厚的經濟背景的啊！

最後，再說回到孫倬章先生罷。孫君不懂馬克斯主義，將馬克斯主義變成謔畫，和馬克斯主義開玩笑；將政治經濟分開，將馬克斯主義分家（這是根本不懂唯物史觀，歪曲馬克斯主義的證明，并非“武斷的”）：我雖不是“學者”，至少是一個馬克斯主義學徒，對於這樣“故意搗鬼”，“無理取鬧”，“輕薄無聊”的妄言家，自己應該來批判的。孫君的“首尾不貫，莫明其妙”，並非偶然，而是不懂馬克斯主義，內部邏輯不通的必然結果。這自然使我“失去尊敬之心”了。然而，我還是“尊敬”的，我“尊敬”孫君的勇敢。但是，勇敢不一定是值得尊敬的罷。不過，從朋友處知道孫君還是一個很真摯的研究家，孜孜爲學的老“學者”，這樣，雖然今日錯誤，來日可追，再多讀點馬克斯恩格斯樸列汗諾夫列寧的著作，及其他馬克斯主義經濟學的名著，從正確的方法論出發，根據豐富正確的材料，不爲不可靠的翻譯所誤，那麼，孫先生是可以成功的。那時候，我將收回我“失去了的尊敬”，而孫先生那時候，也許要對今日之孫先生也失去“尊敬之心”，而與今日之我一掬同情之淚了罷！

一九三二年，三月二日，日暗風凄，醅酌
大醉之後。

附記：此稿寫好後，曾與友人錢嘯秋君一閱，對前面分析大體贊成，但對於中國革命問題之結論不能同意。這問題甚重要，以後當詳論之。

關於“中國經濟的 研究和批判”

任 曙

禮錫，晶清兩先生：

在這還是極端“烏煙瘴氣”的中國現在的社會，貴社能於“撥雲霧”之中國社會史的論戰這一事業有所貢獻；在這新的曙光行將逐漸到來的今天，貴社之中國社會史的論戰這一事業必然“持續”“擴大”，亦即是說更有進一步的貢獻，在曙個人不禁預為中國社會史的論戰這一事業稱慶，不禁為

未來的新社會的曙光稱慶，想來貴社亦以為然吧？於此更不禁禱祝中國社會史的論戰這一事業之前途無量！

既然人們對於中國經濟問題的爭論拿我的論文作為“箭靶”之一，而且是主要的“箭靶”，那麼我當然要在繁冗的生活中抽出點時間有所答辯，雖然今後我主要的在更用力於“立”的方面；不但這樣，於大家十分興奮而起勁的起來爭論的中國經濟問題，愈研究愈有興趣的我亦更應當抽出功夫積極而負責的寫出些正面的意見或者說提前發表一點“立”的主張吧。因此，近日正開始寫一篇“中國經濟的研究和批判”打算寫好即寄上貴誌發表，未審能見容否？尚希得暇示知為荷！覆函請即交轉信的朋友。

誠如先生們所說，“任曙就是任曙”，讀了這樣的話，亦不禁從心坎深處感謝兩位先生代為糾正某君拋開理論爭鬥，“企圖”“故為”在政治生活上造謠中傷之卑鄙行為，於此，我亦打算假借貴雜誌的篇幅有所嚴重聲明：任曙既不是嚴靈峯先生“移花接木”“造謠中傷”的對象，復無陳克文先生所否認的那樣的過去，一切當不難在各方面打聽清楚，尚希所有未知的朋友釋下疑團。當然從來一點也不神祕，絕不是陶希聖先生在此間所傳說的一個大怪物(Spectre)。我就

是我，我在機械工廠當過藝徒，在好幾處大學專門讀過書，在一九二五——二七乃至二八年的波濤及餘波中浮沈過，在國外住過一個短時期，在中等學校和大學教過書，一切簡單得很，從來就是這個名字（某時音同字異），從來就是單調的生活，從來就在追隨歷史的車輪奔馳，直到將來還是一樣，永遠都是一樣！

想來大家同樣很忙，一切留待將來說去罷！順頌撰安！

任曙一九三一，十二，十日於故都。

關於任先生這封信，我們覺得現在還有發表的必要，第一是因為‘他是何等人’，從前許多人有過這樣疑問，現在也還在疑問中，並且有許多人把他認為別的人而下攻擊。這裏有他的自白。關心於他的消息的人，這個自白是最好沒有的消息了。

第二，一卷九期的讀書雜誌上有任先生中國經濟的研究和批判的預告，而現在沒有了，必得有一個說明。戰前任先生南來，通過幾封信，他說約定時間地點後，他把‘中國經濟的研究和批判’帶來找我。滬戰期中，任先生突然和朱其華先生來找我，才曉得他的寓所在危險

區域中，什麼東西都丟了，預定的稿子乃至於一切材料都損失了。從此他還來過兩次以後，不但稿子無消息，就人也無消息了。

如果這一期論戰可以達到他的手裏的話，我想不但第三輯論戰定然有他的文章，還有一件可預告的事，就是中國經濟研究第一冊將在國光社出修正版，第二冊也許可以在論戰第三輯出版時與讀者相見。

禮錫 晶清

★★★★★★★★★★★★★★★★★★★★★★★★★★★★★★★★★★★★★★

政治制度淺說

張慰慈 著

精裝實價大洋二元四角

本書完全以敘述各國的實際政治為主，即有理論也是從實際的政治制度中抽出來的理論。絕不是不談理論的著作，也不是專談理論的著作。在近來國人傾向理論，忽略實際的當中，這本書實在最重要的。胡適之先生和高一涵先生看過本書後，都認為最有價值的一本。高先生在本書的序文中，還有愛不忍釋的話，用為大學校及專門學校的教本或參考書，這是沒有更好的了。

★★★★★★★★★★★★★★★★★★★★★★★★★★★★★★★★★★★★★★

關於中國社會史論戰 的一封公開信

朱其華

顯然的，我是被捲入了中國社會史論戰的漩渦了。但是我必須聲明，在讀書雜誌論戰號上所發表的著作，不足以代表我的全部意見的萬分之一。在這裏，我應該向讀者及本誌的編者致我的歉意：在論戰號上所發表的稿子，不能代表我全部的意見。關於中國經濟與中國革命的我的全部的意見，主要的是發表在下列各著作中：

- (1)“論中國革命”——紐約“人民週刊”(英文)連載;
- (2)“中國布爾喬亞意識形態之史的發展”——上海滿鐵事務所研究室出版之“滿鐵支那月誌”(日文)連載;
- (3)“1925—27年的中國革命”——一部分(關於農民運動的)在“滿鐵支那月誌”連載;
- (4)“中國到那裏去?”——大連滿鐵經濟調查局出版“調查月報”(日文)連載;
- (5)最近發表於大連出版之“滿洲評論”週刊(日文)之短篇論文,特別重要的下列諸篇:
 - 一,上海事變與陳獨秀;
 - 二,中國的社會民主主義運動;
 - 三,中國的法西斯蒂運動;
 - 四,陳獨秀主義的社會基礎。

除了上面的四部書與四篇論文外,尚有次要的著作:

- (1)“中國社會的經濟結構”(上海新生命書局出版);
- (2)“中國經濟危機及其前途”(同上印刷中);
- (3)“中國政治經濟研究”(上海北新書局印刷中)。

我的全部的意見就在乎此!

我覺得,我已經發表的意見已經把我的論敵的見解打

得粉碎，我的論敵已再沒有武器可以和我作戰了，因此，我可以鳴金收兵了。這一封公開信，就是表示我以後再不參加論戰了，在我的論敵沒有拿到新武器以前。

但在這裏，我還須慎重申明的幾點：

- 一，以朱新繁名義發表的著作無論已燬或尚存，我全部否認，因此項稿件，大部非本人所作，我必須絕對否認！
- 二，以朱其華名義發表的著作，無論長篇短論，我對讀者完全負責，但在讀書雜誌第一卷第一期上陶希聖先生所發表的我的信，內中“勞動價值”之“價值”兩字，實係“勞動”兩字之誤。這是我原信的筆誤，還是陶先生轉錄時筆誤，抑係工友誤排，現在無從知道，但我的著作中固無誤也。嚴靈峯先生藉此筆誤而大罵一場，徒表示其無聊而已。
- 三，嚴靈峯先生在理論上不能戰勝別人，於是只得亂罵一頓，例如他大罵任曙先生為“偵探員”，其實任先生並沒有做過偵探員，這不僅我知道，嚴先生也知道（任先生告訴我的），但嚴先生為什麼要罵任先生為偵探員呢？這是嚴先生人格上的缺陷。我相信，我

是冒犯了嚴先生的尊嚴了，嚴先生不僅要罵我為偵探員，簡直要罵我是“劊子手”了，但是，謝謝上帝！謝謝我們的積德的祖先（朱太祖陛下！），我並沒有做過劊子手，也沒有做過偵探員，這是我預先申明的；並不是我“賊胆心虛”，實在是我們的“論敵”嚴先生太無聊了，不能不預為“謹防扒竊”！

最後，我要說到的一點，就是我的主要著作，全部是以外國譯文發表，雖然美日友人的翻譯都是絕對可靠，但國內讀者很少有機會看到，這在我覺得是一件苦事，但我自己不是書店老闆，我無力拿我的原稿去付印出版；這是要希望讀者原諒我，同時我希望讀者能夠去購讀這些譯文，我負責向讀者推薦，這些譯文都是非常忠實可靠，甚至比我的原作更有價值。

在外國雜誌——特別是帝國主義機關誌上發表文章，或許又要被嚴先生大罵一頓。但我記得這裏一個故事：從前沈鈞儒先生以為汪精衛先生等在租界上開會是不對的，汪先生憤然作色，而以世界革命譬喻。這樣，我在外國雜誌上發表文章，倒也可以以世界革命家自豪了，一笑。

末了再說一句：在我們的論敵沒有找到新的武器以後，

我是再不來參加這種無聊的一味罵人的所謂“理論鬥爭”了。

朱其華

(負責簽名)

一九三二年三月二十六日香港

雜 信 九 通

一

禮錫兄：

手教奉悉。弟之自己批判尚未暇寫出。回平之後趕編講義及上課講演將全部工夫花費，絲毫進益亦不可得，奈何奈何。……

弟希聖 五月十日

希聖兄：

第三輯甚盼能刊出吾兄自己批判之文。論戰擬於三輯

以前較注意破之工作，三輯以後，則將偏重立的工作。吾兄爲此學之先驅，惟著作宏富，前後見解，容不盡同，不妨在三輯中作一總清算何如？

弟禮錫 五月十六日

二

田中忠夫先生：

來信收到，通信處失去了，只好在這裏答覆。來信也失去了，不克發表，殊憾！

先生爲讀書雜誌所寫的論文，已請天白先生代爲譯出，登載本期，如研究有新得，亦甚盼寄示。

假使幸而本誌可以使先生讀到，千盼來信示知東京新住址。

對於本誌的垂注，非常感謝！

禮錫

三

震宇吾兄：

賜書對於論戰第一輯序幕文過事獎飾並加以補充。獎

飾之處，益增慚奮；補充之處，更爲深感。惜大函失去，不克刊布爲憾耳！

禮錫

四

宜昌先生：

先生已離滬否？新住址盼示知。

長信在滬戰中失去了，在我自己還沒有看清的時候就失去了！非常抱歉得很。

禮錫

五

伯康先生：

先生長信因戰禍突發匆遽遷移而失去了。固然是弟之咎，亦日帝國主義侵略之賜。這，也許可以使先生編輯戰紀的時候，更增加一點反日的感情吧？

禮錫

六

□□我兄：

我最近看到神州讀書雜誌第六期，眼見這中國社會史的論戰將開始衝突起來，這實是社會進化史上所不可避免而必須由那複雜而繁難的大混戰中樹立一偉大而正確的結果來。所有如中國這樣特殊的社會環境的人們，尤其是一般的青年們，正尋找着那真理的目標向前奮鬥呢。不待言我亦是其中之一，我是進攻不通而退守蓄勢的一個人，對於這渺茫的前途，我並不覺得日暮途窮。只躊躇着那條坦道是我們應該走向前去的？現在我看到讀書雜誌上那許多熱心而耐苦的諸位先生爭相指導，其有助於我全國青年生活的動向，良非淺鮮！

我是同意於第六期上那不知姓名的“似曾相識者”先生的見解，但不知此似曾相識者先生的專著何時得讀？甚至有無通訊機緣？這些都是遠道的癡人夢想。

究竟觀戰者不如參戰者的熱鬧。弟急感旁觀的無聊。常想裹入論戰漩渦，其奈火力不足何？我兄能教我以充分論戰知識，並示我一些參考用書否？

若我兄能介紹我入社會史研究組為研究員，我是烈熱的盼望着。

此地(阜甯)圖書館僅訂半年,到第六期就停止了,遠望滬濱,無任悵然!

小鵬 一月九日

小鵬先生:

這封信是鐵珊給我看的。先生對於本刊的愛護,情見乎辭,使編者益增其奮勉,總期更足以副讀者之熱望。

‘似曾相識者’先生已離開上海,他的姓名住址,我可探知。如果你和他通信可由我轉,他是一個貧苦而努力的青年,定很歡迎一個不相識的同情者。

本誌定價甚廉,我想就是小圖書館也是有續定之力的。

編者

七

尹鐵鳴先生:

讀書會入會手續甚簡單,請細閱第一卷第九期年終的話。現會員正登記中,優待券尙在付印,印成當分寄各會員。唐天錫先生所託購之書,已交發行所購買,想必收到了吧?

編者

八

樂亭黎先生：

賜書末頁失去下半段，故全書意義不明，姓名亦不悉，只從信封得知先生姓黎。

孫倬章先生怎樣幹已出書，書孫先生自己印，國光社有代售。

盼再函示通信處，以便如命將書目寄上。

編者

九

劉奉文先生：

抱歉得很，我近日因為生活大忙亂，所以物觀文學史叢稿亦未續寫。先生未免過譽。甚期他日能編成全書乞教也。

禮錫



中國社會史論戰自第一輯出版以後，很顯然地這問題已經引起社會上更大的注意，不但就本誌所收得的稿子的數量上可以看出，就近來出版的一切涉及於社會科學的雜誌，都每期至少有一篇關於討論這個問題的文字，亦可測驗這問題是怎樣的更抓住了社會科學研究者的興趣。

本期預定的稿子非常的多：

中國社會史論史

王宜昌

對於中國社會史論戰的貢獻與批評

李季

- | | |
|-----------------------------|------|
| 中國經濟的分析及其前途之預測 | 劉鏡園 |
| 古代中國研究批判引論 | 杜畏之 |
| 中國取消派的經濟學與孟塞維克
及第三國際的經濟學 | 孫倬章 |
| 秋原君也懂馬克思主義嗎？ | 孫倬章 |
| 略覆孫倬章君并略論中國社會之性質 | 胡秋原 |
| 中國社會史研究上之若干理論問題 | 田中忠夫 |
| 中國社會各階段的討論 | 梁園東 |
| 動力派的中國社會觀的批判 | 朱其華 |
| 追擊與進攻 | 嚴靈峯 |
| 評郭沫若底‘中國古代社會研究’ | 李麥麥 |
| 陶希聖的歷史方法的檢討 | 張 橫 |
| 中國歷史發展的道路 | 陳邦國 |
| 中國古代社會研究之發軔 | 王伯平 |
| 現代中國經濟變遷概論 | 周谷城 |
| 中國革命之性質問題的討論 | 張 馥 |
| 中國奴隸社會史 | 王宜昌 |
| 中國封建社會史 | 王宜昌 |
| 中國經濟研究 | 沙民蘇 |
| 中國問題之鳥瞰 | 陳邦國 |

中國經濟問題之商榷	白英
資本主義發展中之中國農村	學稼
對於朱伯康之現代中國經濟的 解剖的解剖	石凡
經濟的形而上學者任曙的批判	劉蘇華
中國經濟的現狀及其前途	劉蘇華
從古代農暴一直談到紅軍問題	李山
農村經濟崩潰中的封建剝削	其華
太平天國與義和團的評價	其華
非批判的批判	孫倬章
熊得山對於農民運動的理解的批評	薛鐵珊

我們由洛陽回來時，計算已經印成的稿子，竟有一千八百餘頁之多，即或書局中可以犧牲，而這本雜誌也無法裝成這樣厚。只好這樣截取一部分，先出版第二輯。本年還有第三輯一冊，而一冊仍載不完所餘的舊稿，何況還有不少預定的新稿呢？若再出一期合刊呢？又未免使興趣在文藝或其他方面的讀者感到枯燥，只好在必要時，於本年十二冊以外，再來一個號外期。既可饜愛讀中國社會史論戰的讀者的要求，又可免妨礙興趣在其他方面的讀者們的興趣。

在這一期中，有三個缺憾：

第一，兩篇預定的文章沒有寄到。任曙先生的文章給戰火焚去了，不但準備補寫的一篇沒有寫來，就人也不知去向。陶希聖先生在南京見着時，談到他自己的見解有點變遷，想寫一篇自己的批判來說明這個轉變。這篇文章沒有寫來，本刊已經等不得要出版了。

第二，在第一輯出版後，許多讀者希望知道各派主張的概略，我也允許他們在第二輯出版時特應這個要求寫一篇各派主張提要。而這幾個月的流浪中對讀者失了這個諾言。就連自己預定的一篇文章也沒有寫。

再有一件，在滬戰期中，許多讀者的信在匆忙的搬運中失去了。其中很多特別重要的像王宜昌田中忠夫朱伯康幾位先生的信，是非發表不可的也失去了。這是非常使我感到不幸的事情。

爲着要彌補本誌脫期的缺憾。這一期趕上和第一期同一個月出版，四五期將可同在六月出，到六七期合刊就可趕上期了。

這是我們絕對不願失約的：“務使本誌能按期送達讀者之前”。

第四期的內容想是讀者所渴望的，在這裏簡略地寫個

預告：

第四期是‘歌德百年祭’‘反日民族戰’的合刊。關於歌德百年祭的內容已經簡略地在去年年終號內預告過了。這裏略略介紹關於反日民族戰的目錄：

1, 戰時生活自述

戰時生活	趙景深
滬戰中生活之回憶	劉鏡園
暴日侵滬期中一個文字勞動者脫險的經過與感想	李季
饑餓與恐怖	周樂山
滬戰期中的感受	彭芳艸
反日民族戰的交響詩	錢君匋
對於上海事變的感想	陳望道
滬戰中的生活	郁達夫
光榮的紀念	孫福熙
抗日戰爭的時節	劉雪亞
喘息在炮聲彈雨中	陸晶清
戰時日記	王禮錫

2, 滬戰論文

日本獨佔的資本與滬戰	楊建平
------------	-----

3, 滬戰文藝

豆腐店的老闆

黃廬隱

這次反日民族戰對於戰爭的正面記載已有不少的出版物出現，且不久十九路軍中親經戰鬥的鬥士所編成的戰紀也會出版，所缺乏的只是社會上的各方面的描寫。我們很希望文化界的朋友們的自己的生活的描寫可以略略彌補這個缺陷。

編者 五月十四日

在寫序幕時，以為這一冊的出版期將在我回滬以前，現在我回滬已十天，而三校的校樣才交到我手裏，所以隨便的寫了上面一些必需對讀者說的話。

